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施政辦理情形。
- 三、為配合 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6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民政部門（秘書處、人事處、政風處、法制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民族事務委員會、勞工局、社會局、民政局）
 - (二)財經部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
 - (三)教育部門（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 (四)建設部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 (五)保安部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
 - (六)工務部門（工務局、水利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目次

壹、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1
二、人事處.....	5
三、政風處.....	11
四、法制處.....	15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1
六、民族事務委員會.....	27
七、勞工局.....	35
八、社會局.....	51
九、民政局.....	67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79
二、主計處.....	85
參、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91
二、文化局.....	113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41
肆、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147
二、農業局.....	155
三、衛生局.....	175
四、環境保護局.....	185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197
二、消防局.....	207
三、交通局.....	219
四、觀光旅遊局.....	229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247
二、水利局.....	275
三、地政局.....	293
四、都市發展局.....	307

壹、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一)文書管理：

-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召開 35 次市政會議、30 次局處協調會議。
- 2.公文收發交換作業：
 -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合計處理府收文 83,300 件、府發文 74,908 件。
 - (2)規劃 2 班公務接駁車在上午 9 時 30 分及下午 2 時 30 分於雙市政中心以對開方式遞送公文，並建立收文點交規範；若有急件，請承辦人員人隨文遞送或利用上下班對開之專車遞送，以利時效掌握，即時推展各項業務。
 - (3)全面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並配合以電子交換傳遞公文，大幅提升行政效率且達減紙目標。
 - (4)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線上簽核比率依節能減紙填報系統至 108 年 1 月底已達 78.07%。
- 3.市府 e 化公布欄作業：建置市府 e 化公布欄，將市府門首公布欄之實體公告公文同步轉載網路；公布欄上附有 QR Code 提供手機行動掃描，方便民眾上網閱覽。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登錄 2,246 筆。

(二)檔案管理：

1.檔案管理業務：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受理 23,147 件公文歸檔，並將其中 11,996 件紙本歸檔公文，掃描成電子影像檔案；實體檔案借調卷件數共計 628 件。

2.檔案開放應用業務：

為促進檔案開放應用，每半年(5月及11月)彙送本府檔案電子目錄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並透過該局「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開放民眾查詢及申請應用。107年11月間業彙送共計160個機關次，完成447,074筆檔案目錄彙送作業。

3.健全市府檔案管理制度，榮獲全國性金檔獎：

參加107年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舉辦的金檔獎評選，自全國333個參獎機關中脫穎而出，榮獲金檔獎的肯定。

(三)總務及廳舍管理：

1.提升臨時人員人力運用規劃及專業素質：

鼓勵工友、技工及臨時人員參加採購專業人員訓練，以提升專業素質為目

的，但不主辦採購之核心業務。

2.公務接駁車之規劃：

每上班日於雙市政中心各對開4班接駁車，以因應同仁洽公、開會等各種需求及公文交換、傳遞，提升行政效能，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計約有26,876人次搭乘。

3.大樓安全防災計畫：

(1)制定臺南市政府 107 年度雙市政中心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細部執行計畫，督導各局處進行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知識宣導，並於年底前匯整各成果報告送災害防救辦公室備查。

(2)107 年 6 月 12 日辦理民治市政中心各大樓消防常識及火災的預防、火災避難逃生要領及實例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67 人參加。

(3)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地震自衛消防編組演練(107 年度地震防災教育暨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演練計畫):107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31 日辦理 22 場次，共計 1,833 人參加。

(4)107 年 9 月 21 日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地震網路演練活動。

4.永華市政中心廳舍硬體設施：

(1)辦理「2018 永華市政中心大樓電梯汰換更新採購案」，並於 107 年 12 月 23 日完工。

(2)辦理「永華市政大樓停車場通排風機設備、空調機房循環水泵與空調箱等更新工程」，並於 107 年 11 月 17 日完工。

5.民治市政中心廳舍硬體設施：

(1)107 年 9 月 22 日完成「107 年民治聯合服務中心空調空間節能改善工程」。

(2)107 年 10 月 26 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外遮陽改善工程」。

(3)107 年 11 月 18 日完成「107 年民治市政中心廣場水舞設備及燈具之線路汰換工程」，改善約 166 盞戶外庭園照明效益，避免跳電、漏電情形，確保用電安全及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4)10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耐震能力詳細評估成果報告書。

6.推動節能減碳措施：

(1)持續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工作小組及輔導考核小組，設立分層管理制度之運作。

(2)107 年 11 月 27 日召開第 22 次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檢討各機關學校節能成效，並請各機關仍持續加強節水、節電。

(3)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整體成效(與前一年同期比較)：
用電節省 1.73% ，用水成長 0.73%，用油節省 2.28% 。

(4)積極推動智慧電動車共乘計畫，各機關同仁若有公務需求，可使用搭乘秘書處電動車往返雙市政中心，107年6月至108年1月使用次數計有117次。

(5)榮獲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106年度執行成效考評乙組第2名。

7.開源節流，活化閒置空間：

(1)於永華市政中心二樓中庭及民治市政中心一樓大廳辦理各類藝文展覽共計18場次。

(2)空間委外經營：

A.以委外經營方式規劃美髮部、理髮部、便利商店及員工餐廳等空間，將市府可利用空間，以公開招租方式，由民間業者承攬。

B.於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一樓及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一樓東側迴廊規劃臨時攤位，由攤商租用販售商品。

C.協助家庭扶助中心於民治市政中心設置「南瀛小棧」，讓自強媽媽以自立方式經營各式餐飲。

D.上開方式除充分利用本府可資活化之空間外，兼收提供就業機會與員工便利之效。

(3)活化市有資產：

永華市長官邸位中西區南門路上，為一棟二層樓之建築，本府為節省維護經費，活化市有財產，經跨局處研議後，以招商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技術及進行整修、營運，打造優質的文教環境，活化該區域空間，已於104年4月1日正式對外營運，每年收取權利金263萬2,716元。

8.會議室之管理借用：

規劃雙市政中心會議室計17間，使用線上申請便利各機關單位開會使用，107年6月至108年1月借用次數約計4,857次。

9.公務車輛之派遣：

提供公務車及駕駛，便利同仁外出洽公及參加各項會議時申請使用，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計派遣1,016車次。

(四)採購企劃管理：

1.採購企劃業務：

自107年6月1日起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辦理採購專業人員訓練4班次，班次及人數如下表：

班別		開班數	參訓人數
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	基礎班	3	238
	進階班	1	30

2.採購稽核業務：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 117 件，相關採購缺失已函請各機關學校確實改善。

(2)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 106 年度「部會署及地方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本府採購稽核小組榮獲優等亮眼成績。

3.採購申訴審議業務：

自107年6月1日起至108年1月31日止，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共受理17件(申訴3件，調解14件)。

4.小額採購資訊系統業務：

(1)為落實清廉政策，本府秘書處業已建構小額採購公開透明機制，藉由系統的建置，使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的採購環境公開透明，落實清廉政策。

(2)小額採購資訊系統自 100 年陸續開放各級機關單位登錄，至 108 年 1 月底累計登填共計 15 萬 7,000 筆，有效達成採購公開透明的目的。

二、人事處

(一)本府人力資源管理團隊創新量能與績效表現皆榮獲肯定：

1.賡續推動人事團隊創新量能，營造人事團隊研究發展氛圍，並鼓勵人事機構參加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促進人事業務創新及研究發展：

107 年度本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報送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評選 2 篇特別優良作品、1 篇得獎作品，其中 2 篇特別優良作品獲邀於全國人事主管會議中分享臺南經驗。

2.致力打造優質人事服務，人事機構業務績效考核獲全國「特優獎」：

本府人事處秉持全方位人力資源管理及多元創新措施，落實績效目標管理及顧客導向服務精神，有效督導所屬人事機構，提升人事人員策略執行力及感動人心的服務力，獲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 年度人事機構業務績效考核」直轄市政府組特優第 1 名，持續提升人事服務品質，推動本府整體公務人力資源的優質化與革新。

3.專書閱讀蟬聯國家文官學院 107 年度「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直轄市組第 1 名：

本府人事處積極推廣專書閱讀，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培養同仁閱讀素養、啟發創意思考，落實優質的市政服務，精進行政效率及效能。繼 105、106 年獲直轄市第 1 名，107 年再度蟬聯獲直轄市組第 1 名。

(二)營造友善職場環境，以創新多元方式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並辦理各類工作與生活平衡課程與活動：

本府人事處作為員工後盾，有責任營造友善健康職場環境，建立健康的工作型態、促進員工身心健康，給員工最專業、體貼、溫暖的關懷服務，協助員工解決影響工作效能之問題，紓解工作壓力，讓員工無後顧之憂，全心投入為民服務的工作，提升工作績效及服務品質。

(三)賡續提供舒適、便捷的應考環境，服務在地考生達 26,410 人：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假光華高中、臺南二中、長榮中學、長榮女中、德光中學及忠孝國中等 6 所學校辦理國家考試計 7 場次(107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一般警察人員、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107 年公務人員高普考試、107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營養師、心理師、護理師、社會工作師考試及 107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牙體技術師考試)高等暨普通考試驗光人員考試、107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106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第二次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107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108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臺南考區報名總人數達 26,410 人。

2.本府人事處積極辦理考區各項試務工作，讓考生及家長毋須長途跋涉、舟車勞頓，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得以最佳狀態應考，有效提升考試錄取率，應考人及家長均給予高度肯定。

(四)秉持用人唯才，嚴選適任人才：

本府職務出缺時，考量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依資績並重與公平公開之原則，遴選適任人才。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計 50 人，由內部人員陞遷者計 83 人。

(五)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為組織注入優質人力：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 225 個，提缺比為 53%，已符合中央規定之 35%，並持續增列職缺為組織挹注新血，活絡機關新陳代謝，回應民眾需求，以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的機會。

(六)保障本市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超額進用是類人員：

1.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 34 人，應有身心障礙者 1 人，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673 人，已進用 1,013 人，超額進用 340 人，進用比率達 150.5%。

2.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 100 人，應進用原住民 1 人，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24 人，已進用 45 人，超額進用 21 人，進用比率達 187.5%。

(七)激勵工作熱忱，端正服勤紀律，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

1.舉薦團隊楷模，樹立標竿典範，激勵員工士氣：

(1)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107 年選拔 12 位模範公務人員，其中遴薦社會局科長楊瑞美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2)為使傑出熱忱、積極任事的精神得以延續，樹立學習典範，本府每年均遴薦優秀同仁參加傑出貢獻獎選拔，107 年由消防局股長蔡承諭獲得是項殊榮。

(3)另為表揚局處首長以上人員任職本府期間之卓著貢獻，辦理請頒功績獎章作業，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核頒頒二等功績獎章 1 人、三等功績獎章 3 人。

2.秉持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原則，覈實評核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

表現，以公平、公正、適法之方式辦理獎勵案件，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一次記一大功27人、記功二次195人次、記功一次964人次、嘉獎二次3,032人次、嘉獎一次6,184人次。

3.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總計抽查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共計42個機關、1449人次，有效端正服勤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八)選薦優秀中高階文官參加培訓，拓展治理能力與國際競爭力：

為培育中高階文官宏觀思維、跨域治理及領導能力，並瞭解國際政經發展趨勢，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8位，參加行政院及考試院辦理之國內、外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各縣市中高階文官交流、國外標竿實地參訪及觀摩，擷取組織內外成功案例與典範，擴散學習效益。

(九)落實標竿學習，提升組織效能：

行政院為藉由標竿案例治理經驗，精進地方治理並互相學習交流，請各縣市政府推薦成功施政案例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度「標竿學習案例」評選活動，本府各局處推薦優秀案例計有12例，並經遴選推薦本府觀光旅遊局「臺南好玩卡推廣計畫」參加評選。

(十)執行公務人力培訓計畫，培育優質公務人才：

1. 建置訓練基模，強化訓練課程與施政目標之連結度，以有效提升訓練成效，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辦理119班期，訓練9,152人次，訓練總時數44,187小時。
2. 截至108年1月31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公務人員通過初級英檢以上檢定計有5,327人，通過比例43.86%。
3. 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提升公務人員整體英語力，運用IPA(Importance-Performance Analysis,重要性-表現分析法)，建立系統化英語培訓課程，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辦理13班期，訓練1,576人次，訓練總時數6,448小時。
4. 建置培訓資源分享服務，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推動在地化培訓課程，共享辦訓資源，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共分享132門課程，計分享5,205個參訓名額。
5. 七度蟬聯TTQS(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企業機構版金牌獎，自101年來連獲公部門公務人力訓練中心連獲七年金牌首例，賡續於追求系統之精緻度及成熟度，持續落實PDDRO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eview-查核、Outcome-成果)，持續精進訓練品質。

(十一)數位課程多元豐富化，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e學補給站」提供本府員工多元學習管道，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新增自製17門數位課程，累計該平台計有68門自製數位課程，課程選讀人次為19,920人次。

(十二)建立訓練成果評估機制：

為確保課程符合同仁需求，辦理學員滿意度調查，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參訓學員對培訓課程整體認同度為96.6%。

(十三)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創造高效能服務：

- 1.建立人事資訊種籽教師輔導團，建構服務網絡，及時提供人事人員協助，並訂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人事資訊種籽教師輔導計畫」、「人事資訊種籽教師名單及輔導責任分區」，共分為10區16組，種籽教師52人。
- 2.訂定「人事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以自有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講座辦理人事資訊業務研習，節省訓練經費。107年度9月至10月共規劃開辦3門個案進階班訓練課程，共同研究探討新修正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法及公務人員考績法於實務上業務執行重點及法規概要，計108人次參訓。且為配合部分偏遠機關(學校)研習需求，同步開辦線上直播，無法參與實體課程人員可直接觀看線上直播課程，有效提升人事人員資訊能力。
- 3.維護人力資源管理系統WebHR人事資料庫即時新穎、正確、完整，本府人事處各月份人事資料填報，接受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考核，均達到滿分100分。

(十四)協助員工及人事人員瞭解新修正退撫法規內容，新法上路無縫接軌：

- 1.辦理員工新修正退撫法規講座，協助員工瞭解自身權益：
配合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於107年7月1日施行生效後，辦理「公務人員退休講習會」，使本府及所屬員工能瞭解退撫新規定，可於衡量自身權益後妥善規劃職務生涯。
- 2.製作退撫法規圖文宣導，協助澄清網路不實傳言：
為穩定員工心靈，減少員工因退撫新制度實施而產生的不安感及搶退情形，以維持團隊凝聚力，特針對網路不實傳言製作相關簡單易懂圖文宣導，公開於本府人事處網頁及Line專頁，使員工得以取得正確資訊，不因謠言造成恐慌而降低工作效能。
- 3.加強宣導新修正退撫法規，使人事人員業務無縫接軌：
利用開會及電子報等相關管道，加強向人事人員宣導新修正退撫法規相關作業內容。另於報送時確實依據新法規及新表格加強審核退休案件，於有錯誤時請人事人員確實修正並一併講述正確作業規範，使人事人員確實了解新制度，辦理退撫業務銜接無衝突。
- 4.配合年金改革，建置退休人員資料庫，確實依法發放退撫相關給與：

各機關學校確實匯入退休人員資料至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建置完整退休人員資料庫。另配合 107 年度 7 月年金改革，確實計算正確發放金額，並於修正發放金額時，製作相關法規說明與計算單寄發領受人員，以告知修正法規及相關規定，使其了解相關權益。

(十五)妥善規劃退休機制，主動協助屆退人員了解退休內容：

1.建立兼顧人力運用及員工權益之人性化退休機制：

在市政財源極度困難的情形下，仍維持以人為中心的人力資源管理原則，建立人性化退休機制，審慎規劃有限的財源，以滿足欲退休公教人員需求，讓全市公教人員均能依照個人生涯規劃，光榮的卸下公(教)職，107 年度退休人數計有 497 人。

2.為屆退員工試算退休給與並說明相關權益，並協助了解辦退流程：

主動為屆退員工試算各種退休金方案，並向員工分析說明各項退休權益及比較擇領各種退休金之領取內涵，使屆退人員可以衡量自身需求，選擇最適合之退休金種類。並針對確定辦退員工可領各項退休所得及退休應辦事項，編訂「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明列退休人員離職應辦事項、程序及應領款項及各項權益及優惠措施等，使屆退人員得循序整理相關資料並辦理各項手續，從容辦退。

(十六)舉辦歌唱比賽，紓解同仁工作壓力，一圓員工明星夢！

為增進員工身心健康，紓解平日工作壓力，舉辦公教人員市長盃歌唱比賽。且為使員工一圓明星夢，將決賽(107 年 11 月 3 日)公開於臺南市文化中心假日廣場舉行，並參考電視選秀節目，邀請重量級評審加入一對一講評環節，打造獨一無二的舞台，並邀請市民朋友觀賞同樂且辦理線上直播，讓更多人可以看到員工多才多藝的一面，且配合第二官方語言政策，規劃英語組競賽，提倡透過唱歌輕鬆學英文。

(十七)依法辦理待遇福利事項，有助機關財政管控及同仁權益維護衡平：

1.善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檢核程式，落實待遇支給正確性，達到每月待遇支給無誤，並藉由系統化管理達到強化各機關學校用人成本概念及提升人力效能之目標。

2.輔導各機關學校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及主動協助申領婚喪生育補助：

配合 103 學年度起施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各大專院校各有不同獎助學金方案，編撰子女教育補助相關個案範例，輔導各機關學校深入瞭解相關規定，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費。另彙整歸納請假、生活津貼補助、公保、健保等事宜，編製「各項補助費申請權益明細表」，主動協助員工申領婚、喪、生育補助，以符主動服務精神。

3.訂定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及標準，鼓勵員工自主管理身心健康：

訂定本府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及標準，並配合保訓會宣導同仁至

符合補助規定之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鼓勵公務同仁踴躍健檢，以強化自主健康管理，確保身心健康。

4.與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提供員工托育服務：

為提供符合員工托育需求服務，與 100 家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提供同仁多方選擇，滿足不同需求，以健全員工子女托育服務。經統計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使用公幼及特約托兒機構有 874 人。

三、政風處

(一)政風預防業務：

- 1.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 (1)本府廉政團隊秉承市長清廉之施政理念，以「防貪先行，預防為主」為策略方針，戮力推展各項廉政作為。本府 107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於 107 年 10 月 19 日由本府前副市長許漢卿主持，並邀請府內各機關廉政委員及本府外聘廉政委員，於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召開，針對本府廉政相關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討論，過程圓滿順利。
 - (2)本期間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會報共計 58 案，期有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之能量，以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
- 2.針對高風險業務，建立防火牆機制，研編廉政研究報告：

針對高風險業務，深入分析問題與癥結，研析可能發生風險成因，研提策進作為；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進行廉政研究暨民意問卷調查計 6 案。
- 3.建構行政透明公務環境、推動內部風險控制作業：
 - (1)透過各項廉政作為，讓行政程序公開透明，使民眾容易瞭解公務推動情形，避免因資訊不公開引發不當誤解；本期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 2 案行政透明作為。
 - (2)為提升施政效能、建立依法行政觀念，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配合機關辦理內部控制作業，計 6 案。
- 4.實施業務稽核，改進作業流程，建立預警作為：
 - (1)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教育部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人行道)」及「107 年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案件」、「107 年聯合稽查業務違規裁罰作業」、「公園維護管理業務採購作業」、「菸害防制稽查業務」、「取締酒後駕車業務」、「公有零售市場攤位使用管理業務」及「消防局 103-105 年間接受民眾捐贈財物管理使用」等 9 項業務辦理專案稽核。
 - (2)督同所屬政風機構於監辦機關採購作業及會同業務單位檢核，若有異常情事，或受理檢舉案件，查察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即行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並避免浪費公帑。本期間計完成預警作為 92 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 57 案(工程類 37 案、勞務類 14 案、財物類 6 案)、於辦理業務稽核發現異常者計 17 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發現違失者計 9 案及其他計 9 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防範可能發生之行政違失或公帑浪費，有助於提昇機關清廉形象。
- 5.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 (1)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採購案件採事先會稿及事後查核

方式加強查察，並會同監辦採購案件之開標及驗收，本期間辦理採購監辦計 4,873 件次。

(2) 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就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於本期間完成各類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 54 件次，有效預防採購違失情事發生。

6. 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營造廉潔行政風氣：

(1) 本府政風處督同本府教育局政風室、本府警察局政風室辦理陽光法案系列說明會，計辦理 8 場次，參加人員共計 1,335 人次。

(2) 統計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本期間受理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人數共計 2,278 人，各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均採公開抽籤方式辦理。

7. 辦理反貪及政風法令宣導，強化民眾、員工法治觀念：

(1) 辦理企業誠信座談會：邀集企業廠商或勞工團體與會，宣導企業社會責任，提升法治觀念，並融入廉政議題，促進落實誠信經營，本期間本府政風處督同本府所屬政風機構計辦理 11 場次。

(2) 本府政風處督導廉政志工隊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活動，本期間計辦理 13 場次，由廉政志工 80 人次協助。

(3) 透過廉政平臺深入基層與市民互動溝通，藉以瞭解民意趨向，對於可能造成民怨、弊失之業務及民眾施政建議事項，彙提業務單位參辦，有效達成「反腐敗」、「反浪費」、「除民怨」之廉能政策目標。本期間蒐集民情需求及興革建議計 97 件。

8. 落實防貪登錄及表揚廉能事蹟人員，以激濁揚清，端正政風：

(1) 本府 107 年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由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推薦參加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共計 15 人，經本府政風處初審，本府評審小組複審程序後，獲選為本府優良廉能事蹟人員者有 9 人，並於 107 年 10 月 19 日由本府前副市長許漢卿於 107 年廉政會報第 2 次會議中公開頒獎表揚。

(2) 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受理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共計 371 案。

9. 跨域結合行政、司法資源，推動基層扎根廉政工程：

(1) 為落實市長「清廉效率、公開透明」核心價值，培養機關公務同仁正確之法治觀念，本府與臺南地檢署合辦「基層扎根廉政工程計畫」，透過行政與司法機關跨域合作，建立行政與司法間之廉政夥伴關係，本府公務同仁與檢察官面對面互動交流，適時釐清相關問題，加強基層公務員廉政法治觀念。

(2) 本期間計辦理 11 場次基層扎根廉政工程座談會，與會人數計 1,466 人次，討論議題計 65 案，邀請臺南地檢署檢察官與公務員進行互動交流，

透過檢察官專業形象將廉政新觀念帶給公務員，以達到建立內部風險預警及外部監督機制之效果。

10.推動履順專案計畫，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履順專案係結合本府、臺南地檢署及民間力量，建立推動廉能政策的合作關係，並透過強化外部風險監督機制，型塑廉能透明公正之採購環境；本府107年第二場履順專案座談會業於107年9月17日辦理完竣，由本府方秘書長主持，本府財政稅務局、主計處、法制處、政風處等單位首長或代表列席指導，相關採購機關派員與會，邀請臺南地檢署許華偉檢察官講授企業廉政誠信與法治觀念，並與本府簽約之28家得標廠商代表進行議題研討。

11.推動廉政細工專案計畫，落實市長「清廉效率」施政理念：

為落實市長「清廉效率」核心價值，邀集本府各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政風單位及專家學者召開廉政細工座談會，就機關曾發生或可能發生之弊端態樣深入研析，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以降低弊端重複發生之風險，進而提升行政效能，本期間本府一級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計召開34場廉政細工座談會，探討弊端態樣計50案。

(二)政風維護業務：

1.發揮跨域協調之通報機制，迅速、確實掌握危安情資：

(1)掌握陳情請願事件輿情，周全複式通報機制：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掌握預警情資，強化本府重大急要情資之複式通報作業，即時陳報機關首長，並請本府秘書處、駐衛警及本府警察局等業務權責機關協處，採取有效因應作為；本期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47件次。

(2)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專報2案、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計220場次、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92場次、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計72場次、召開安全維護會報計34場次。

2.強化公務機密維護措施，防制洩密情事發生：

(1)本府分別於107年8月25日及107年10月20日舉辦本府各機關學校107年第3、4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本府政風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並恪遵保密規定，至甄試前一日方以電話及簡訊通知，並告知委員相關保密規定。107年第3次公開甄選計抽出一般性試題34套(含備用試題)、專業性試題61套、用人機關口試委員58人次(含備用口委)、其他用人機關口試委員34人次(含備用口委)、其他機關口試委員35人次(含備用口委)及組題委員6人次；107年第4次公開甄選計抽出一般性試題18套(含備用試題)、專業性試題36套、用人機關口試委員36人次(含備用口委)、其

他用人機關口試委員 23 人次(含備用口委)、其他機關口試委員 23 人次(含備用口委)及組題委員 4 人次；落實抽籤作業程序公開透明、貫徹清廉效率、公正公開的施政理念。

(2) 督導所屬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專報 1 案、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262 場次、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79 場次。

(三)政風查處業務：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583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245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338案。

四、法制處

(一)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1.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辦理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1)本府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受理國家賠償案件計1件，已拒絕賠償。

(2)各級機關、學校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受理國家賠償案件66件。

協議成立：13件，賠償金額：39萬5,071元。

拒絕賠償：28件。

協議不成立：1件。

自行撤回：6件。

待審議：18件。

(3)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請求權人提起訴訟案件計3件。

訴訟中：3件。

2.對於國家賠償產生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改進，責成同類國家賠償案件數減少，避免民眾生命財產遭受損害。

3.強化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功能及陣容，藉外聘法律學者及專業律師的加入，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4.協議成立金額50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進行協議，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5.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受理之國家賠償案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認適法性，及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與迅速，保障人民權益。

6.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10萬元以下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二)法制行政業務之辦理：

1.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制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2.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答辯及各類法令適用疑義等會簽案件計464件案次，參與中央及本府相關會議計205案次，皆能提供詳實之法律意見，

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認事用法得以正確無訛，以維護本府及所屬機關之權益。

(三)訴願案件之審議：

- 1.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訴願案件分析：
 - (1)計新收訴願案 622 件，包括社政類 408 件(含住戶淹水救助案 386 件)、環保類 67 件、工務類 53 件、稅務類 38 件、農業類 17 件、地政類 14 件、教育類 7 件、民政類 6 件、警政類 4 件、戶政類 2 件、都發類 1 件、衛生類 1 件、勞工類 1 件、水利類 1 件、經發類 1 件及文化類 1 件。
 - (2)計審理 515 件，審議決定之結果：不受理 49 件(含再審案 7 件)、駁回 289 件(含再審案 1 件、其中住戶淹水救助案 153 件)、撤銷原處分 5 件、撤銷原處分由原處分機關另為適法處分 117 件(其中住戶淹水救助案 104 件)、部分撤銷部分駁回 1 件、部分撤銷另處部分駁回 1 件、部分撤銷部分不受理 2 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 2 件、速為處分(課予義務訴願)1 件及移轉管轄 2 件；另訴願人自行撤回 46 件(其中 17 件係於稅務協談後撤回，20 件係因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原處分，又自行撤銷之 20 件中有 8 件係住戶淹水救助案件)。
- 2.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 8 成，且案件均先由 3 位外聘委員進行書面預審，以集中爭點，增進訴願決定之品質與效能。
- 3.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並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辦理，以縮短審議期限，保障人民程序上利益。
- 4.於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情形，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恪遵辦理時效。且爾後相類似案件亦應相同處理，以杜絕行政違失之情形再次發生，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 5.訴願案件之審議，著重公正、客觀、迅速之要求，並兼顧程序上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均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濟書面審查之窮。

(四)法規審議工作：

- 1.辦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修正、廢止之審議及公(發)布：
 - (1)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修正、廢止之審議，係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行政院頒佈之行政機關法制作業應注意事項、本府法制處編輯之地方行政機關法制作業實務及本市行政規則準則等規定，對本府各機關所提出之法規案，配合施政需要，確實檢討研議，必要時並

提送法規審查小組審議，以周延法規的審議。

- (2)加速法規審查，控管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審查期限；同時為兼顧法規審查品質，對於臺南市共享自行車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召開 3 次本府法規審查小組審查會議，針對法案中具有共通性或原則性之法律問題邀集學者專家進行審查諮詢或研討。
- 2.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已公(發)布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計制(訂)定修正自治條例共 12 案；自治規則共 44 案；行政規則共 86 案，總計 142 案；廢止(停止適用)者，計 6 案。
- 3.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相關法規資料：
 - (1)整理、蒐集及保管之臺南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等資料，計有自治條例 61 案；自治規則 327 案；行政規則 975 案，合計共 1,363 案。
 - (2)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完備電子化服務。
 - (3)提供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及民眾查詢本市自治法規，整合法規查詢業務及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之目的，與法務部合作共同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電子化服務系統並於本府網頁建置連結資訊，其查詢網址為 <http://law01.tainan.gov.tw/glrnewsout/>，自 101 年 1 月啟用開放以來，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逾 679 萬人次，充分發揮本系統功用及達到低碳城市無紙化之減碳效果。

(五)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

- 1.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救濟管道：
 -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受理消費申訴案件 2,004 件，經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撤回、陳報和解或未再爭執者，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1,580 件，妥適處理率為 78.86%。
 - (2)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417 件。調解成立 238 件，調解達成率 57%。有效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促進社會和諧環境。
- 2.強化行政監督功能：鑒於黑心商品氾濫、不肖業者標價不實、蓄意哄抬物價、私自將商品偷斤減兩等事件層出不窮，籌組聯合稽查小組，捍衛消費者權益。除了依據消保處來文針對特定商品辦理之專案稽查外，另由本處消保官根據年節到臨或重大消費案件新聞，主動出擊進行聯合稽查，就商品安全、食品衛生、消費環境、交易安全及定型化契約等事項實施查核工作，確實做好防範措施，杜絕不法產品在本市擴散，以確保消費安全。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辦理各類稽核工作，共計稽查約 998 家業者(店家)。
- 3.為加強本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同仁、志工之專業知識，提昇服務效能及品質，以及教育民眾正確消費理念及常識，期內共計辦理

消費者保護教育講習 2 場次、消費者保護業務宣導 6 場次，以及與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合辦消費者保護教育工作研習 1 場次。建立本府同仁及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強化專業智識約 7 百餘人次，經由前揭人宣導傳播之效益可達 1 千餘人次。

(六)研討會及法制講習：

1.辦理「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

107 年度本市與其他 5 直轄市法制機關共同舉辦之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於 107 年 6 月 28 日(星期四)及 29 日(星期五)假桃園市桃園區公所舉辦。本處負責場次邀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陳明燦教授擔任報告人，以「論我國自辦市地重劃之性質及其行政處理問題--兼論最高行政法院 106 年度判字第 514 號判決」為研討議題，並由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王服清副教授、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王珍玲副教授及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周彥廷主任擔任與談人。報告人就其所報告研討之議題有專業深入之研究與剖析，而與談人就相關研討議題之與談，亦提出其各自之真知灼見。

2.舉辦「2018 臺南市政府行政法學與消費者保護法制研討會」

(1)107 年 11 月 30 日假國立成功大學國際會議廳舉辦「2018 臺南市政府行政法學與消費者保護法制研討會」，以人民財產權密切相關之「現有巷道認定與裁判」及「契約解除之消費者保護」為研討議題重心，邀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王服清副教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文教法律碩士班郭麗珍教授分別以「『現有巷道』的認定標準、法律定性以及司法救濟」、「消費性定型化契約解除與終止條款之探討-以行動通信業務服務契約條款為例」為題發表論文。另為提增行政部門主動積極維護市民權益，以建構強而有力之社會安全體系，特地邀請司法院李震山前大法官及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李茂生教授，各以「行政機關『聯合稽查』行為的面面觀-兼論『行政檢查』統一立法之問題」、「少年司法與福利的交錯-一項兒少福利始終忽視的任務」為題進行專題演講。

(2)本次研討會分別由臺南市政府法制處前王展星處長、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劉清芳處長擔任各論文發表場次之主持人，暨由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林三欽教授、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簡慧娟廳長、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姚志明教授、臺灣法學基金會副董事長吳小燕律師分別擔任與談人；專題演講場次，則分別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林弘政分署長、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謝靜慧廳長擔任主持人。

(3)在學界、法界、律師界貴賓及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同仁、各直轄市、縣市代表逾 250 人之熱誠參與下，成功建立學術界與實務界交流之平

台，企由本次研討會就本市人民權益保障體系之完備性予以全面省思，並為新市府團隊擘劃市政提供參考。

3.辦理國家賠償法制教育講習

107年6月21日辦理國家賠償法制教育講習，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張升星法官擔任講座，從國家賠償訴訟案例分析，強化同仁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之能力，除使同仁勇於任事外，並能審慎處理國家賠償事件，以保障人民權益，計有本府暨所屬機關同仁約150人參與。

4.辦理行政訴訟法制教育講習

107年7月23日辦理行政訴訟法制教育講習，邀請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張瑜鳳法官擔任講座，借重其專業及實務經驗，以案例分享方式提升同仁處理行政訴訟事件之技能，計有本府暨所屬機關同仁約150人參與。

5.辦理人權兩公約教育訓練

107年9月6日本府與法務部合作舉辦「107年度人權兩公約教育訓練」。為強化本府所屬公務同仁處理公務政策或計畫形成，具有人權保障思維與族群主流化之多元憲政民主核心價值底蘊，創建具前瞻之族群政策，建構多元平等正義的在地族群文化。本課程邀請輔仁大學法律學系鄭川如副教授擔任講座，以「國際人權公約下的原住民人權」為題，講授兩公約之意涵，及原住民人權於國內法與兩公約之保障，期使同仁對於「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兩公約，及原住民族的固有權利有更完整的概念，並以人權工作者的視野，尊重人的基本權利，彰顯人性應有的尊嚴，進而調和族群關係，並保障促進各項人權之實現。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一)綜規研展業務：

1.擘劃市政發展方向，編審年度施政計畫：

(1)彙編 108 年度至 111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08 年度至 111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訂作業，於 107 年 6 月 31 日經市政會議核定，分行各局處據以實施，落實於各年度施政計畫執行。

(2)彙編 108 年度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08 年度施政計畫編訂，於 107 年 6 月 13 日經市政會議核定，並於 108 年 2 月 12 日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2.促進業務革新，落實民主參與：

(1)審核出國報告：

本府各機關學校奉准出國(出境)參訪、考察者，返國後須提報告書，出國人員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出國或赴大陸地區報告處理要點」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應於 3 個月內送出國報告書，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已繳交報告並公開於臺南市政府公務出國報告網站，共計 31 案。

(2)刊登市府公報：

為落實電子化政府，市政公報以電子報形式發行為主，紙本列冊發行為輔，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數量共計 952 件。

(3)推動開放政府公民參與：

運用公民參與方式廣納市政多元聲音：107 年 6 月以地方政府推動深化言論自由為主題，藉由本府開放政府網站-市府提案功能，辦理線上公民討論，蒐集民意。

3.精進服務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優化 1999 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多元通報管道：

話務中心委由專業客服公司提供優質話務服務，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1999 市民服務熱線處理話務總量為 165,717 通，透過電話、OPEN 台南 1999 APP、1999 主題網等多元管道共受理 29,480 件派工案件，並於 1999 主題網公開派工案件處理情形，另建置 1999 案件視覺化網頁讓市民方便瞭解派工統計資訊。OPEN1999 專案榮獲第 1 屆政府服務獎專案規劃類獎項，於 107 年 6 月 25 日由行政院賴前院長清德親自頒獎。

(2)透過參獎制度，打造有感服務：

第 2 屆政府服務獎規劃輔導參獎薦送財稅局、觀光旅遊局、衛生局、交通局及動物防疫保護處等 5 個機關以專案參加專案規劃類；佳里區公

所、歸仁地政事務所、新化區公所及仁德戶政事務所等 4 機關參加整體服務類，總計 9 個機關代表臺南市政府參獎。

(3)人民陳情案件追蹤與統計：

彙整市長信箱、1999、書面及臨櫃等管道反映之陳情案件，經單一系統分案處理回復，並加以追蹤、統計與分析。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 80,875 件案件。

(4)提升聯合服務中心臨櫃服務品質(不含人民陳情案件)：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永華聯合服務中心各櫃台服務共 42,974 人次，其中志工服務 16,425 人次、簡易諮詢 13,715 人次、消費諮詢 3,778 人次、其他 9,056 人次；民治聯合服務中心各櫃台服務共 35,109 人次，其中地政業務 18,533 人次、一般性服務(廣播、查詢、引導、奉茶等)11,532 人次、志工服務 3,058 人次、其他 1,986 人次。

(二)管制考核業務：

1.落實市政指示執行成效，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

(1)本府每週召開市政會議，會中市長針對市政所作指(裁)示事項，會後由研考會列管追蹤，製作列管表分送相關機關(單位)填報執行情形。

(2)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召開市政會議 35 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計 135 項，業經各機關(單位)填報執行進度。

2.配合中央政府建立政府出版品管理，促進政府出版品普及流通，所有政府出版品(含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等)至 TPI 臺灣出版資訊網申辦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本府暨所屬機關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止計有「臺南地方法院」等 99 項出版品申辦。

3.施政計畫工程重點管制：

(1)本府 108 年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列管方式辦理，截至 108 年 1 月底 5,000 萬元以上列管中工程計有 108 項，各項列管工程均協調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輔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追蹤。

(2)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檢討辦理成效，透過會議協商解決計畫執行困難之問題。

4.辦理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執行效能管制考核，針對 107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共 184 項標案按月線上列管執行進度，定期考核與評估執行情形。

(三)資訊業務：

1.維運政府資料開放平台，以提升施政透明度、鼓勵在地研究及創新市政服務，並逐步精進開放資料品質：

(1)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累計開放達 595 項資料集、3,253 筆資料。

(2)平台維運資訊：以國際開放資料主流平台 CKAN 為核心，完成臺南市「資料開放平台」建置(data.tainan.gov.tw)，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累計瀏覽量達 397 萬人次。

(3)107 年 10 月以「OPEN 台南 1999-聽見臺南的聲音」主題榮獲全國政府「資料開放應用獎」第三名。

2.推動數位文創之發展：

(1)臺南市政府於 102 年 9 月起經營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計畫有成，期間舉辦數位自造課程超過 840 場，逾 1 萬人次至此學習，孵育 81 組團隊，並成功讓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胖地生根臺南，為全臺灣第一個以政府所主導成立之 Fablab 與 Co-Working Space，現今經營策略仍持續深植自造者氛圍於臺南在地社群，藉由實體場域與虛擬社群的相互融合，期望營造一個屬於臺南在地的自造者生態圈，讓微型創業在臺南發芽。

(2)本年度透過數位自造推廣計畫持續辦理南創學院與南創駐園，自 107 年 6 月 1 日執行至 108 年 1 月 31 日，主題活動辦理 74 場，11 組團隊進駐中，今年度也投入了臺南「公民科技」的推動，串聯本地人才與社群資源，以專案合作方式與合作對象共同開發 5 個主題計畫，包含開源義肢、開源電控、開源空濾、防止疲勞駕駛眼鏡及數位百工，以試驗計畫為方法，以解決問題為目標，培育更多以解決公民問題為導向的創業團隊。

3.佈建無線寬頻網路，提供智慧服務：

為提供民眾良好的無線網路使用環境，本府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已佈建 3,128 處可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據點分述如下：

(1)行政機關(86 處)

(2)文教藝文場所(50 處)

(3)觀光景點(22 處)

(4)熱門商圈(7 處)

(5)社區關懷照顧據點(55 處)

(6)交通局 4G 專案建置熱點(2,908 處)：本市路側號誌(1,600 處)、智慧站牌(873 處)、智慧公車(400 台)、停車場(35 處)。

4.強化及推動資訊安全管理：

(1)強化資通安全能量本府擔任區域聯防領頭羊,107 年前瞻計畫帶領雲林、嘉義縣市共同建立資安防護體系 ISAC,並與中央交換資安情資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2)107 年 10 月本府與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TTC)簽署「亞洲·矽谷計畫-強化物聯網資安防護」合作意向書，協助本府掌握物聯網應用之資安需求，提升物聯網系統資訊安全防護能力。

- (3)107年9月8日10時30分至11時16分並同本府高壓電力定期維護進行公文管理系統失效災難復原演練，模擬公文管理系統因設備系統異常致使功能失效時，備援設備之備援機制可正常啟用運作，結果順利完成上開系統備援機制演練。
- (4)107年8月13日於永華市政中心舉行共計2場次本府「107年臺南市政府資通安全通報演練前說明會」活動說明，參加對象為本府所屬各機關資安通報人員，參加人數合計168人。
- (5)依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訂定之「國家資通安全通報應變作業綱要」規定，辦理107年度本府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107年度總體目標惡意郵件不當開啟率為8%以下，惡意郵件不當點閱率為5%以下；107年度預訂進行2次演練分別於4月及8月份實施，4月份(107年4月1日至4月30日)第一次演練結果，總體不當開啟率為0.84%，不當點閱率為0.50%，8月份(107年8月1日至8月31日)第二次演練結果總體不當開啟率為0.44%，不當點閱率為0.24%，皆符合要求目標。
- (6)107年6月22日至11月7日辦理107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強化基層機關區域聯防計畫-創新應用-網域目錄服務AD建置及GCB規劃案，計辦理說明會88人次及管理教育訓練77人次並於本府公務個人電腦導入AD 2,912台及GCB 180台。
- (7)市府全球資訊網已於106年10月完成使用SSL加密傳輸協定，達到國發會要求機關全球資訊網原則於106年12月底前完成使用HTTPS傳輸協定。而市府機關網站共通平台於107年12月25日更版，協助平台上的機關網站共計88個網站使用HTTPS傳輸協定。

5.持續推動公文簽核電子化：

- (1)本府自100年7月1日起逐步推動本府各機關(單位)學校(共約456個，戶政事務所自106年7月1日起整併為18個)實施線上簽核作業，現已全部上線使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 (2)因應行政院檔案管理局108年度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本府已於107年11月底前針對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學校辦理3場次的教育訓練，計有480人次(永華400人次，民治90人次)參訓；新交換系統自107年12月20日起陸續分5梯次安排上線，並預計於108年3月5日前上線完成，至108年1月底止已輔導3梯次共479交換單位(458個學校單位及21個公務單位)移轉至新系統。

6.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 (1)為應變災情處理與落實防災作業，於災害發生時提供民眾最即時的災害訊息查詢管道，本府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
- (2)加強各項災害資訊流通，提供包括停班停課、警戒公告、防災預告、交

管道安、環衛水電、勘災視察、工作會報、疏散情況及災損訊息等九類資訊服務供查詢使用，除於災害事件發生時即時啟用外，亦提供歷次災害專案資料查詢。

- (3)「災害應變告示網」自 101 年 6 月啟用，截至 108 年 1 月 25 日止，累計開設 47 個專案，發布 2,585 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數達 270 萬次。

7.運用網路社群及整合服務行銷，推動「我在臺南」：

- (1)運用整合網路服務行銷概念，首創各地方政府之先，推動網路社群服務，以 Facebook 粉絲頁「我在臺南」發行各種本府機關訊息，作為官方與民眾間溝通互動的橋樑，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粉絲總人數達 252,306 人。

- (2)107 年 7 月辦理「臺南好冰友」網路抽獎活動，按讚人數 1,099 人，分享次數 99 次。

8.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縮減數位落差，提升資訊競爭力：

- (1)為縮短本市數位落差，擬針對本市中高年齡(40 歲以上)或新住民等，利用行動教室辦理民眾上網之訓練課程。計開辦 150 班 3,000 人以上之每人 3 小時電腦教育訓練課程。

- (2)本案開辦課程有「基礎班-智慧型手機應用班」、「進階班-網路商務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旅遊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訂房、掛號與購票應用班」、「基礎班-新農人班」及「基礎班-健康小站班」等多樣化免費課程。結合新農人及行動醫療資訊開班，提供進修網路行銷技能，以增加農產品向外擴展機會及推廣市民使用網路資訊瞭解醫療門診掛號等之應用。並使民眾瞭解善用網際網路可為個人帶來極大生活便利性，讓本市電腦暨網路使用率提昇成長，縮減各區里數位落差。

- (3)本案已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廠商履約完成，共開辦 150 班 3,011 人的教育訓練。

9.持續推動智慧城市發展：配合經濟部工業局 4G 智慧寬頻應用城市補助計畫，與電信業者合作推動 4G 智慧城市計畫，建置雲端機房、2 萬顆 Beacon、900 座智慧站牌、400 台 4G 車機、雲遊學平台、271 台 4GAP、健康小站 300 站、O2O 電商平台(商家數超過千家)及新農人品牌推廣。於 2016 年獲選全球行動通訊系統協會(GSMA)典範城市，並入選 2017、2018 年 ICF(國際智慧城市論壇)Smart 21 及 2018 年 ICF Top7 殊榮。

10.配合行政院補助「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106-107 年)」：包括辦理汰換基層機關(公所社政及衛政)7 年以上電腦設備、建置 ISAC 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加強資安防禦縱深及建立網域目錄(AD)及規劃導入政府組態設定(GCB)，107 年行政院核定經費 3,446 萬 5,000 元，各案皆已於 107 年 12 月底前完成執行驗收結案。

11.發展及維運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APP):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與效能,供民眾操作手機等行動裝置下載使用。目前已上架中 APP 共 22 款,主要包含提供民眾便民服務:交通動態、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類 APP;亦同時利用 APP 行動特性優化局處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總下載次數約達 116 萬人次。

六、民族事務委員會

(一)綜合規劃業務：

1.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

(1)107年6月15日、12月11日召開本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2、3次會議，整合協調族群主流化業務之推動，建構不同族群主體性及永續發展環境。

(2)107年6月15日第2次族群主流化推動會通過「臺南市政府推動族群主流化中程(107-110年)實施計畫」、「107年臺南市政府推動族群主流化實施計畫」並函頒實施。

2.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107年9月7日至11月12日辦理「族群主流化政策」、「原住民文化」、「客家文化」、「在地西拉雅文化」7場次族群主流化工作坊課程，培力本府同仁族群觀點與促進在地特色文化的認識，共計457人參與。

3.提供多元族群服務資訊：

(1)為強化施政行銷，第3季及第4季「民族風情電子報」已分別於107年10月及108年1月發行，包含MATA原視界、西拉雅魅力、客家采風、部落大學、主題專欄及訊息快報等各族群藝文活動與各項福利報導。

(2)每週定期於南都、建國、新營等電臺之公益頻道託播活動訊息，每月亦與Alian廣播電台及原住民族電視台合作託播政策行銷；每月定期於「臺南藝文」月刊刊出原住民、客家等各場館展覽與活動訊息。

(3)整合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官網、各會館網頁、電台行銷及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LINE@生活圈等平台，即時更新各項文化活動及訊息與服務。

(4)107年12月出版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8年施政成果專書《臺南新故鄉 點亮多元文化的榮光》。

4.推動本府第二官方語言計畫：為凝聚英語學習共識，每月辦理「英語共學」，共辦理7場次。

(二)西拉雅業務：

1.推動西拉雅正名：

(1)107年7月6日至9日受日本北海道大學邀請，赴日參加「文化復興與先住民族—以臺灣平埔族之原住民族認定為中心」研討會，並參訪北海道平取町愛努族村落。

(2)107年10月13日至11月3日協助原轉會平埔族群南區代表萬淑娟委員，於臺南、高雄及屏東等縣市辦理5場次意見徵詢會議，彙整族親意見送原住民族委員會參考。

(3)西拉雅原住民身分行政訴訟：107年12月25日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就發回更審召開第一次準備程序庭。

- (4)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 108 年 2 月 13 日，「熟」註記人數計 2,666 人。
- 2.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頒給人數計 89 人，核發金額計 20 萬元。
- 3.西拉雅語復育工作：
- (1)編印《來學西拉雅語發音與書寫第二版》、《簡易西拉雅語繪小書 10 冊》及《西拉雅語第二冊》等 3 套西拉雅族語教材，發送本市 22 所西拉雅族語學校。
- (2)「108 年度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計有口埤、九層嶺、吉貝耍、北頭洋、公館等 5 個聚落提出申請，業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函送原住民族委員會審議。
- 4.展現在地西拉雅魅力：
- (1)西拉雅文化節：107 年 11 月 17 日辦理第七屆臺南市西拉雅文化節「Masusu 傳·說西拉雅語」，以西拉雅語復育學習成果為主軸，展現扎根學童學習、復甦聚落語言學習成果，邀請各教授西拉雅族語國小及聚落參與，展現西拉雅魅力、傳統技能親子體驗及西拉雅美食品嚐等，吸引約 1,500 人次參與。
- (2)文化資產先期調查：
- A.為維護及保存西拉雅文化資產，辦理「臺南市西拉雅族文化資產第一期先期調查研究與保存可行性評估計畫」，完成本市 18 個西拉雅族聚落之文化資產基礎資料調查。
- B.提具西拉雅族重要文化資產—荷蘭井及牽曲維護保存計畫，於 107 年 10 月 24 日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 107 年「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與保存可行性評估計畫」補助。
- 5.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
- (1)重建 KUVA 活絡聚落計畫：
- A.協助澄山、六重溪、番仔田、菜寮等聚落申請「108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並協助吉貝耍、番仔塢、六重溪、番仔田、頭社等聚落辦理夜祭文化活動。
- B.KUVA 輔導團隊於 107 年 10 月 13 日、11 月 7 日前往豐德社區訪視，進行計畫申請輔導。
- C.協助口埤、北頭洋、公館、吉貝耍、頭社及九層嶺等 6 個聚落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107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以及期末評鑑事宜。
- D.108 年 1 月 10 日辦理 107 年重建 KUVA 活絡聚落計畫-計畫申請培力研習課程完竣，計 9 個單位，25 人參與。

(2)平埔活力計畫：

A.107 年 10 月 19 日、26 日協助原住民族委員會於本市西拉雅文化會館辦理 108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申請工作坊。

B.107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第 2 次與聚落協調會議業於 107 年 11 月 13 日假本市西拉雅文化會館辦理完竣。

C.107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評鑑結果，本市公館及頭社聚落獲得優等佳績。

D.108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申請業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審議，計有 7 個聚落(口埤、頭社、九層嶺、六重溪、菜寮、番仔田、澄山)提出申請。

(3)扶植夜祭及傳統歲時祭儀：107 年度共協助本市 12 個西拉雅人民團體辦理 16 場推展西拉雅文化相關活動，補助總金額為 119 萬 9,497 元。

(4)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建置案：107 年 12 月 17 日辦理該園區景觀步道改善工程現勘；並於 107 年 12 月 26 日完工，108 年 1 月 28 日辦理「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環境步道景觀工程(第一期)完工啟用。

6.活化西拉雅文化會館：

(1)107 年 8 月 9 日、18 日辦理「Siraya 夏日追風，就是 Young-西拉雅夏日樂學分享會」2 場次，以「西拉雅社群分布與姓·名的變遷與移動」、「探討西拉雅日不同面向的可行性」兩主題進行分享與討論，邀請部落代表、校長及民眾共同參與，共計 76 人參與。

(2)107 年度會館參訪人數計 1,370 人次。

(三)原住民業務：

1.都市原住民族教育發展：

(1)原住民幼兒及學生獎補助:補助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學費人數 211 名，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人數 157 名，共核發 224 萬 5,769 元。

(2)族語學習與傳承：

A.為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共推動辦理 2 所幼兒園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學習計畫，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推廣友善語言學習環境，培養幼兒多元文化觀點。

B.為推動族語振興發展，結合本市族語教師、學校及民間團體等，共同辦理各項族語振興措施，建構更多元、活潑的族語學習管道。其中辦理原住民族語聚會所 9 班，族語認證班 6 班，族語傳習班 3 班族語寶寶歌謠比賽 1 場次並與本府教育局合辦原民小子族語教育營活動。

(3)建構原住民族知識學習體系：為建構原住民族社會終身學習環境，提供市民及族人終身學習環境，培育在地人才，開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

設文化學程、社群教育學程、語文教育學程、產業技能學程及其他學程，107年開設25門課程，共50學分，學員達305人次。

2. 推展原住民文化：

- (1) 每月雙周辦理音樂舞台及札哈木市市集，共12場次，包括鄒族日、原住民日、聯合成果展、原住民族聖誕點燈等大型活動4場，共計1萬2,542人次參與。
- (2) 夏藝DIY邀請民眾學習與認識原住民文化與工藝，參與人數每場次達15人以上，共計6場次，約90人次。
- (3) 「札哈木音樂季」於每年6月至8月每月第4週週六舉行，共6,379人次參加，邀請原住民音樂創作者表演，讓市民共同參與傳統原住民祭儀樂舞、族語原創音樂和原住民市集，促進本市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的活力。

3. 活化原住民文化(物)會館：

(1) 原住民文化會館(札哈木會館)展覽：

- A. 「重生·連結—排灣族皮雕師姥瑰工藝創作展」，展期107年6月2日至107年8月26日，總參觀人次2,979人次。
- B. 「原繫·緣生—原住民婚俗文化展」，展期107年9月16日至107年12月30日，總參觀人次3,392人次。
- C. 「107年全國原住民族地方文化(物)館評比」評定優等。

(2) 原住民文物館展覽：

- A. 「西拉雅布彩祭特展」，展期107年5月12日至107年8月26日，總參觀人次3,006人次。
- B. 「原繫·緣生-原住民婚俗文化展」，展期107年9月9日至107年12月2日，總參觀人次1,947人次。
- C. 「遙憶-鄒族傳統領袖紀念展」，展期107年12月15日至108年3月17日，總參觀人次790人次。(截至12/31)
- D. 「107年全國原住民族地方文化(物)館評比」評定甲等。

4. 建構原住民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 (1) 原住民急難救助：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救助11人，計8萬6,644元。
- (2) 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107年6月至108年1月總訪419戶，持續追蹤與陪伴257戶，結案(完訪)115，拒訪10戶，籍在人不在57戶。

5. 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青年創業、微笑貸等項貸款，共輔導31件，經濟產業4筆、微笑貸27筆。

6.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 (1)推介原住民就業及參加職業訓練：為提升族人就業率，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本府勞工局，107年6月至108年1月協助推介族人就業媒合成功121人，配合勞工局辦理就業宣導活動15場次。
- (2)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為提升族人技術能力與取得技術士證照，凡參加者就職訓練並通過技術士檢定，核發獎勵金，107年6月至108年1月計38位族人受益，核發24萬元。

(四)客家業務

1.振興客家文化

- (1)開設客家音樂、纏花、書法、油畫、印染及花布包等19班次之民俗藝文體驗課程，吸引約602人次之民眾參加。
- (2)傳習客家傳統技藝
 - A.107年度於仁德國小、大灣國小、億載國小及新東國小等4校推展客家獅傳習計畫，向下培育客家傳統技藝人才，並安排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演出，展現傳習成果。
 - B.107年度賡續委託東區復興國小辦理第三階段「布馬進府城」計畫，進階培育客家布馬陣傳統技藝人才。

(3)輔助民間團體創新育成

A.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

107年9月至11月間舉辦「107年府城客家日系列活動」及「臺南市耕讀客家讀書會」，推展本市客家文化活動，計11場活動共吸引逾5,000人次參與。

B.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

107年5至11月間實施「藝文團隊培育計畫」；辦理「臺南市耕讀客家讀書會」及「107年臺南市推動客家文化關懷巡演」，計11場活動共約2,000人次參加。

C.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

於107年3月至11月間辦理「客鼓鳴薪研習班」、「烏客麗麗研習班」及「臺南行透透傳揚客家文化美~aha來唱歌」活動，約600人次參與。

D.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

107年10至12月辦理「客家八音樂團演奏研習班」，約350人次體驗。

(4)傳揚客家藝術文化、活化客家會館

A.動態活動

- a.107年6月14日於南瀛堂辦理「客粽飄香慶端午」活動，讓1,000

位參與民眾認識客家傳統民俗文化。

- b.107年7月8日辦理「客家好聲音歌唱比賽」，分為幼兒、國小低、中、高、青少年、青壯年等組別，共56人(隊)87人次參賽，現場參與民眾約1,000人。
- c.107年7月28日及8月11日辦理「107年Hakka兒童劇團展演計畫」，邀請「蘋果劇團」演出2場環保音樂歌舞劇，讓現場約600位親子共學客家語言及文化。
- d.107年9月16日於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辦理「月光華華慶中秋」活動，約1,000位民眾一同參與。
- e.107年10月27日辦理「2018臺南市跨族群音樂會」，吸引近1,000人次民眾參與。
- f.107年11月3日於南瀛綠都心公園舉辦「客家收冬大戲」，邀請榮興客家採茶劇團展演客家傳統戲劇，約800人次參與。

B.靜態活動

107年於本市客家文化會館辦理4場次「客家藝藏展覽計畫」，吸引市民朋友約7,920人次欣賞。

- a.6月2日至6月24日辦理「彩繪心原鄉情—梁英雪、彭瓊瑩、楊桂蓮、魏蘭君書畫聯展」，展現4位藝術家對客家原鄉之情感及眷念。
 - b.7月7日至7月29日辦理「書寫晴耕雨讀—臺南市書法學會會員聯展」，藉由筆墨精髓傳揚客家精神，參展作品共有125件。
 - c.8月4日至8月26日辦理「美濃新象—新象畫會會員聯展」，展出油畫、水彩、水墨、複合媒材等共計66件精緻作品。
 - d.9月8日至9月29日辦理「百花齊放 姍紫嫣紅—中華纏花藝術發展協會會員聯展」，參展作品共計48件。
- (5)107年10月13日與客家委員會、國立成功大學及嘉南藥理大學餐旅管理系合作舉辦「客味在臺南—大臺南客家餐飲選拔會」活動，吸引約300位民眾參與。
- (6)107年12月15日及16日舉辦「探索客家—客家創意生活產業講座」，邀請苗栗老家咖啡創辦人分享「複合型藝文空間營運」及「跨領域美感策展經驗」，共計200人次參加。
- (7)107年12月15日辦理「望梅知客—梅嶺客家美食音樂節」，透過結合楠西區公所及梅嶺商家等公私部門資源，推廣臺南在地客家特色及創生在地觀光與農特產品，約1,000位民眾參與。
- (8)設置「公事客語無障礙」臨櫃服務，由本府客家志工為蒞臨雙市政中心洽公之民眾，提供民眾客家口譯服務、客家文化展演活動訊息、客家文化會館推介以及提供洽公諮詢等服務；107年度客家志工共計參與22

場次動、靜態活動，估計總服務人數達 132,000 人次。

- (9)委託本市仁德國小推動「107 年臺南市政府推動校園客家整體發展計畫」，開辦「教師初級客語能力認證研習班」1 班、「國小兒童課後照顧班」1 班，並於本市客語生活學校推廣「客家飲食特色月」及「客語學習主題環境」。
- (10)本府「106 至 107 年度二年期客家整體發展計畫」執行成效，榮獲客家委員會 100 萬元獎勵金。

2.推廣客家語言

- (1)107 年度開設 9 班客語初級認證研習班(四縣腔、海陸腔)及 1 班客語中高級認證研習班(四縣腔)。其中報考初級認證 358 人，121 人通過，通過率為 34%;報考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121 人，48 人通過，通過率為 40%。
- (2)107 年辦理「Hakka 魔法夏令營」3 梯次，近 60 位小朋友及家長一同參與，扎根客家語言文化教育推廣。
- (3)107 年委託本市 9 所幼兒園，辦理「幼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計畫」，開辦 21 班 487 名幼兒參與；並於 8 月 18 日辦理研習課程，針對本市教保人員及客語支援教師分享辦理成果及模式，共計 52 人參與。
- (4)107 年 12 月出版「四季尋客味—臺南客家個味緒」客家兒童繪本，作為本市客語扎根教育推廣的輔助教材。
- (5)107 年製播客家語言文化推廣系列短片節目《好客之家～電視學院》，每週三晚間 6 時 30 分透過「中嘉臺南地方新聞網」播出，並於地方有線電視系統(雙子星、三冠王)、客家電視台網路上架供鄉親、民眾隨選收看。

七、勞工局

(一) 勞動條件業務：

1. 建立符合法制規範之勞動職場：

輔導僱用30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165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之管理規範，促使權利義務明確化。

2. 外籍勞工管理與服務：

- (1) 辦理外勞查察，針對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進行實地查察計 8,951 件，依法輔導其合法運用外勞避免引發爭議。
- (2) 受理外勞諮詢案件計 3,967 件，解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 受理調處外勞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共計 1,256 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 與專勤隊、市警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逃逸外勞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依法裁罰有 204 件。

(二) 勞動檢查業務：

1. 保障勞工基本工作條件，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 (1) 勞動條件檢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1,262 件。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計 3,253 件，透過勞動檢查對事業單位相關疑義輔導改善。針對違法部份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1,007 件。
- (2) 法令宣導及輔導：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3 場次。

2. 促進職場安全衛生，營造優質勞動環境

- (1) 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214 件。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檢查計 4,601 件，督促雇主改善工作環境。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46 件。
- (2) 法令宣導及輔導：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約 39 場次。

(三) 就業促進業務：

1. 強化本市私立就業服務及職訓機構能力，落實管理，保障市民求職及職業訓練品質：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訪視轄區附設私立職訓機構計 4 家。

2. 辦理資遣通報業務，掌握勞工被資遣狀況，俾推介再就業；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 (1) 受理申訴有關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3 場次。

- (2)為落實性別工作平等向下扎根，辦理校園巡迴勞動法令行動列車宣導，107年6月至108年1月31日共辦理3場次宣導會。
- (3)為表揚本市性別友善績優企業，自105年首辦臺南市溫心職場評選計畫，從中徵選出績優企業，107年辦理第三屆臺南市溫心職場評選計畫，於107年6月19日評選，由皇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於107年9月17日於身心障礙者就業博覽會中公開表揚。
- (4)107年辦理「性別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培力工作坊」，培養事業單位、建立性騷擾防治種子師資，落實職場平權，並協助或執行性別平等推展工作，辦理2場次，計67人參加。
- (5)107年10月12日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97家事業單位參加；另107年度10月-11月辦理「資遣通報暨就業服務法令規定宣導會」4場次，協助事業單位了解防制就業歧視及資遣通報相關法令，計290家事業單位參加。
- (6)為嚴格監控本市事業單位資遣員工，加強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對實施計畫」：
- A.107年06月01日至108年1月21日受理資遣通報計3,983家次、6,052人次。
- B.為防止冒領失業給付情事，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所送「申請失業給付離職原因符合應辦理資遣通報名冊」，勾稽比對資遣通報系統，107年06月至108年1月共計受理2,192筆。
- C.將被資遣員工名冊轉知本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相關訊息予被資遣員工。
- (7)天然災害臨時工作津貼：所需經費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辦理。
- 107年度0824熱帶低壓水災災後家園重建臨時工作計畫-核定人數326人，期程1個月，於107年9月陸續上工，107年10月31日執行完畢。
- 3.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 (1)職業重建服務：
- A.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
- 提供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評估及開案184人，諮詢855人次。另就近提供20個據點之職重窗口駐點服務，開案102人，計服務275人次。
- B.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
-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及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透過評量工具，提供合適之就業107年6月至108年1月，計服務61名身心障礙者，共服務1,870小時。

C.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105 年至 108 年均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4 個單位，共同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25 日，合計共拜訪廠商 206 家/次，推介成功 92 人次、就業成功 89 人次。

D.身心障礙者居家就業：

對於不易進入一般性職場或無法創業之中、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透過網路行銷、手工製作、代工等方式，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計輔導 13 名進行產品銷售、網拍與代工之在宅就業服務。

E.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

a.本市已設立許可之庇護工場 5 家，為社團法人臺南市心智障礙者關顧協進會附設展翼烘焙坊、創義印務設計庇護工場、蓮心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蓮心園庇護農藝工場、吉茂專業庇護工場、喜憨兒台南庇護工場，共可提供 49 名庇護性就業。

b.協助庇護工場產品推廣：搭配節慶辦理產品行銷記者會計 2 場次，並於各類大型活動設攤展售，讓市民朋友對庇護工場產品有所認識，以提高其訂購意願。

c.協助庇護工場經營管理：107 年 7 月辦理經營行銷研習課程 24 小時，計 19 人參訓；107 年下半年專家輔導庇護工場計 4 場次，以強化營運人員專業職能。

(2)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28 日止共辦理 7 班次，受訓人數 135 人，平均就業率為 70%，部份班別尚在就業輔導期。

(3)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積極開拓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經由職務再設計使身心障礙者更穩定就業，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28日止計核定補助38件，核定金額136萬9,081元。

(4)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自107年7月至108年1月，合計838人次，共計發放419萬元。

(5)促進視障者就業：

A.委託臺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等 3 單位於轄區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42 場次，參與民眾共 4,067 人次。

- B.持續邀請專家學者輔導本市中型按摩院(南盲視障按摩有限公司)企業化經營,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實際營運金額163萬8,620元,每月平均營收為23萬4,088元。
- C.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補助2家視障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輔導新設1家視障按摩據點,聘請專家學者輔導其經營管理及行銷策略。
- D.為協助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本府勞工局特辦理視障就業服務與職能提升計畫,共辦理3梯次課程,分別為:
- a.視障者職前適應訓練24小時,參訓人數10人
 - b.視障按摩業創新研習營14小時,參訓人數39人
 - c.視障者就業服務員研習計畫14小時,參訓人數28人
- (6)其它就業服務措施:
- A.補助身心障礙者從事國家考試補習:
- 為協助有意擔任公務人員之身心障礙者考取國家考試擔任公職,每年由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預算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補助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學費二分之一,函授課程最高補助7,500元,面授課程最高補助1萬5,000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補助19人,補助金額18萬7,500元。
- B.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汽車駕照考照:
-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增加就業技能,每年由本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預算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汽車駕駛訓練,身心障礙者於參加汽車駕駛訓練並取得汽車駕照,補助實際學費二分之一,最高補助7,000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補助8人,補助金額3萬8,800元。
- (7)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 A.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創業,並減輕其創業負擔,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 B.由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預算,補貼範圍為貸款金額本金最高50萬元之利息為上限,貼補年限最長五年,貸款計息標準以6%為上限(貸款年利率低於6%,以實際貸款利率計算),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底止共計有3人提出申請補助,共計補助金額為5萬1,073元。
- (8)辦理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 A.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安排專業委員進場輔導計有24單位協助提案申請,本市執行中計畫團體共計有28個團體(其中有6個身障團體及2個原住民團體)、核定102人力(其中身障團體核定

16人力、原住民團體核定8人力)、核定通過總經費達4,304萬900元。

B.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輔導民間弱勢團體研提「培力就業計畫」本市計有2案研提通過，通過核定人數11人(含專案管理人員7人)，核定經費為776萬9,069元，另本市執行中計畫共計4案，上工人數21人，輔導計畫執行總經費共943萬6,647元。

(9)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婦女創業作品展售平台

A.創立「晴天創意築夢坊」與「秀格樓」，迄今已協助超過19個身心障礙團體及278位(其中40位身心障礙者具晴天坊雙重身分)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及其他特定對象婦女等於網路虛擬平台及實體店舖展售手創藝品，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增加額外收入逾509萬元。

B.開拓實體展售據點，與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舉辦205場次擺攤活動、1場大型展售活動，並新增4處常設實體展售據點，總數已達30處；並提供客製化、節慶禮盒搭配等模式行銷，於108年1月21日舉辦「晴天禮盒最暖心」記者會，推廣春節禮盒，更加貼近消費者需求。

C.多元方式深化夥伴專業職能，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辦理1場次夥伴專家學者及勞工局三方利害關係人會議、辦理職能課程50小時、「晴藝獎首創藝品競賽」1場、晴天坊行銷論壇1場(超過160人參與)，以增進計畫參與者彼此砥礪不斷創新，以達積極突破自我。

(10)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

透過實地訪視瞭解本市身心障礙者專長、就業需求，並提供就業媒合服務及轉介職業重建、職業訓練及創業等適性的就業服務，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面談訪視678人，電話訪談4,811人，提供就業諮詢服務計825人次，提供其他資源服務計668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477人次，其中一般性就業252人次，支持性就業90人次，庇護性就業10人次，職訓就業41人次，居家輔導就業60人次。

(四)勞資關係業務：

1.落實勞工團結權，健全工會組織：

(1)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主動積極予以輔導。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產業工會15家、企業工會53家、職業工會337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231,577人。

(2)依法輔導各工會會務發展，凡各基層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07年06月0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召開139次會員

(代表)大會。

2.推動工會教育訓練，倡導勞工終身學習：

(1)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強化就業能力，培養優質勞動力，編列勞工教育經費補助本市各職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

(2)107年06月0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計71場次且共計有11,323人次報名參與課程。

3.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止計受理1,138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處後勞資雙方達成共識之比率為67.84%(調處成立772件、調處不成立366件)。

4.輔導成立勞資會議，強化溝通協商平台：

本府勞工局依法輔導事業單位選任勞資會議勞方代表，並推派資方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立事業單位內部溝通平台，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新增1,132家，有鑒於勞資會議其基本精神，在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使雙方凝聚共識，進而匯集眾人的智慧與潛能，以提昇生產力、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出勞資互利雙贏之局面。

5.榮獲勞動部106年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特優獎」

本府勞工局自100年5月團體協約法修正施行後，即積極推動入廠輔導事業單位與工會了解團體協約簽訂之目的及益處，進而協助勞資雙方解決歧異，進行協商與簽訂，截至目前已累積輔導本市轄區事業單位及企業工會計有大成長城股份有限公司等26家簽署，因推動成效良好，榮獲勞動部頒發106年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特優獎」肯定。

6.辦理「勞工保險暨就業保險相關法令宣導會」，使事業單位瞭解法令並遵守相關規範

本府勞工局勞動部保險司主辦並由本市勞工局承辦之「107年度勞工保險暨就業保險相關法令宣導說明會」分別於107年7月9日假南門勞工育樂中心及107年7月27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宣導說明，共計本市超過300多個事業單位及400餘人出席與會。本次講授課程內容計有「勞工保險法令說明」、「職業災害保險說明」及「就業保險法令說明」等課程，課程中並講師均輔以實際案例及實務上最新見解，使出席人員均表收穫豐富，宣導會圓滿順利。

7.辦理107年度「調解人暨調解委員研習會」

本府勞工局辦理107年度「調解人暨調解委員研習會」分別於6月8日及7月5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二場次研習，共計調解人及各市級總工會理、監事超過80餘人出席與會，會中透過實例演練、調解紀錄製作討論及法院判例研析等方式，藉以提升調解人及各工會理、監事之專業知識及調解技巧，以利於日後進行調解業務。本次研習會特別邀請朱瑞陽律師及李世宇律

師擔任講座，講授課程內容計有「新修正法令解析」、「職業災害補償暨賠償責任」、「勞資爭議調解事實調查、調解紀錄製作及實務剖析」、「勞資爭議調解實務演練與探討」及「勞動權益司法判決案例與解析」等議題，課程中講師均輔以實務作法及分組案例演練，會後並舉行綜合座談進行雙向溝通，出席人員均表示收穫豐富，研習會圓滿順利。

8.辦理「校園巡迴種子講師研習」活動

本府勞工局為辦理「勞動法令紮根校園巡迴」活動於107年7月6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校園巡迴種子講師研習活動，會中邀請勞動關係司陳毓雯副司長及嫻熟勞動法令之講師講授尊嚴勞動、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就歧防騙等課程共計有50餘人參加。

9.辦理「勞資會議與集體協商研習會」

107年分別於7月9日、7月19日及7月27日假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民治市政中心青創基地及善化啤酒廠，共辦理3場次「勞資會議與集體協商研習會」，課程內容講授「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及實務內容」及「團體協約法規定及實誤解析」等，約260餘人參加。

10.辦理「工會幹部教育訓練」

本府勞工局於107年7月20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工會幹部培育訓練」，共計70多人參加，會中邀請鄭津津教授及韓瑞信老師講授「工會法」、「性別主流化」及「強化口語表達能力」等課程，工會幹部均表示收穫豐富。

11.辦理「勞資會議宣導會」

107年分別9月5日、9月7日、9月27日、10月1日及11月9日假民治市政中心青創基地、南門勞工育樂中心、善化啤酒廠等地於共辦理5場次勞資會議宣導會，課程內容講授「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及實務內容」、「建立企業內部勞資協商機制-以勞資會議機制為主」及「勞動基準法修正與勞資會議」等，共計約400餘人參加。

12.辦理工會幹部教育訓練

本府勞工局於107年7月20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工會幹部培育訓練」，共計70多人參加，訓練內容講授「工會法」、「性別主流化」及「強化口語表達能力」等課程，工會幹部均表示收穫豐富。

13.辦理「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會務人員暨績優訓練單位表揚活動」

「107年度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會務人員暨績優訓練單位表揚活動」於107年10月19日假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辦理，現場表揚臺南市電氣業職業工會等257個優等工會及臺南市鑲牙齒模承造業職業工會等47個甲等工會。

- (1)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乃工會運作重心所在，也表揚卓越工會領袖計有台南市油漆工程業職業工會李建邦監事會召集人、台南市電氣業職業工

會李聰周監事會召集人、台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仁德廠企業工會吳秀琴理事長、大台南總工會沈坤海監事會召集人、台南市泥水業職業工會林金成監事會召集人、台南市成衣服飾整理加工業職業工會林惠雪監事會召集人、台南市木工業職業工會林水池監事會召集人、大台南集中市場零售攤販職業工會秦天傑理事長、台南市舞蹈業職業工會陳春吟理事長、台南市理燙髮美容職業工會陳黃秋密監事會召集人、大台南園藝花卉業職業工會劉俊毅監事會召集人、台南市銀樓業職業工會薛烱楠理事長等 12 人，另卓越會務人員計有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幹事王順標、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會務王秀梅、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善化啤酒廠工會秘書田崑遲、台南市各業工人聯合會會計李姿慧、台南市不動產服務職業工會會務吳筑筠、台南市服飾設計職業工會幹事張雅琪、大台南總工會組長黃東明、台南市檳榔包裝加工業職業工會幹事曾亞萍、台南市住院病患家事服務職業工會幹事蕭雅萍、台南市打字複印業職業工會總幹事郭美香、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秘書劉秀匹、台糖公司台南市企業工會秘書陳建忠等 12 人。

(2)本府勞工局為提升承訓單位對辦訓品質的重視，對於辦訓績優單位授獎予以肯定，計有伽碩企業有限公司附設職業訓練中心、大台南美姿禮儀造型職業工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觀光協會、德鍵企業有限公司附設職業訓練中心、群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台南市美髮及美容美體業產業工會、中華民國髮藝美容造型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國立成功大學，共計 11 個訓練單位獲獎。此外身障職訓績優單位計有：身障職訓績優單位計有：群偉國際有限公司、訊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設職業訓練中心；身心障礙者職評單位計有：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啟智中心；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機構計有：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等 4 單位。

(3)另也併同表揚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及零組件製造、鋁製品製造裝配等職業工會及台南市餐飲產業工會等 9 大工會專業志工參與「住安心、享溫馨」-職災及弱勢勞工房屋修繕服務；及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美姿禮儀造型、台南縣理燙髮美容業及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等 8 大工會投入「溫情義剪、亮麗容顏」義剪溫情義剪的志工。

(五)勞安福利業務：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服務品質，加強辦理各項休閒育樂中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以確保勞工身心健康，促進勞資和諧；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以提昇勞工福祉；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重建就業信心。

1. 推動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安全工作環境：

為持續降低職業災害，有效改善地方產業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環境，達成職場減災之目標，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實施工安宣導、教育訓練及改善輔導等減災策略，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向下擴展至基層，以建構職災防護功能，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防災訪視輔導1,626廠、教育訓練895班27,359人次、勞工健檢244家15,950人次。

2. 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藉以整合勞工福利、勞工保險、社會福利、就業服務、職業訓練、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提供個管服務142人、諮詢服務1,978人次、主動關懷2,543人次。

3. 加強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體現人文關懷：

(1) 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之經濟壓力，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發送死亡慰問金35件，計1,049萬5,000元；職災失能慰問金28件，計189萬5,000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275件，計113萬1,000元。

(2) 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補助616人次，合計金額6萬1,600元。

4. 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提昇勞工福祉：

(1) 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回饋及優惠，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計6,648萬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1,138萬0,841元。

(2) 輔導工廠、或其他企業組織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進勞資和諧，設立共1,669家，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輔導設立福委會計26家，輔導主委改(補)選計112家。

(3) 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羽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辦理休閒育樂活動34場，約有12,708

位勞工朋友參與。

5.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 (1)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之訪視慰問等志願服務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目前共有志工 413 人、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輪值時數 5,861 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 2,789 人次。
- (2)加強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服務中心諮詢 14,251 件、法律諮詢 269 件。
- (3)結合專業志工人力資源，協助弱勢職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於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動員了大臺南總工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等工會共計 228 位、約 220 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 83 戶房屋修繕，目前有 2 戶將進行修繕會勘(麻豆區和永康區)。
- (4)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溫情義剪、亮麗容顏」共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等 8 個工會共計服務 25 場次、約 208 位、385 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服務 1,955 位弱勢者義剪工作。

(六)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業務：

1.為提升市民就業率，積極開發、爭取工作機會，辦理各項徵才活動：

(1)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A.2018「台南過生活 台南呷頭路」part2 就業博覽會：

6 月 9 日於南臺科技大學辦理 107 年度第 2 場大型就業博覽會，共有 105 家廠商提供 7,216 個職缺，求職者參加人數約 5,000 人，初步媒合率 60.35%。

B.2018「台南過生活 台南呷頭路」part3 就業博覽會：

9 月 8 日於台糖嘉年華購物中心辦理 107 年度第 3 場大型就業博覽會，共有 82 家廠商提供 6,139 個職缺，求職者參加人數約 2,000 人，初步媒合率 52.47%。

C.2018「台南過生活 台南呷頭路」part4 就業博覽會：

10 月 27 日於新營體育場內體育館辦理 107 年度第 4 場大型就業博覽會，共有 80 家廠商提供 6,017 個職缺，求職者參加人數約 1,500 人，初步媒合率 58.74%。

(2)中型、小型、單一徵才活動：

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總計辦理127場次，參加人數5,726人次，初步媒合率58.01%。

(3)駐廠媒合，深耕雇主服務：

提供雇主服務，主動進駐廠商廠區，積極協助廠商徵才，解決缺工問題：本府所轄就服台專業就服員進駐東陽實業、南茂科技、晶元光電、統一實業、萬國通路、友勁科技等計6家廠商廠區，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辦理59場徵才活動。

(4)就業媒合績效：

A.在求職服務方面：

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40,157人次；其中受理求職登記總計5,721人；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3,548人。

B.在求才服務方面：

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受理1,519家廠商登記，總計30,568個職缺數。

(5)暑期工讀活動

於107年7月2日至8月31日舉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由市府共10個局處機關，提供具有學習性及參與性之暑期工讀機會，參加甄試學生人數逾400人，錄用80名在學大專或技職院校學生，分20組組成「創意團隊」方式擬定業務創意計畫，進行為期2個月的工讀，計畫結束前更舉辦成果競賽發表會，內容有簡報、短劇、RAP、歌唱、舞蹈等，內容相當精彩，並對表現優良之工讀生予以獎勵。該計畫結束對用人單位及工讀生施以問卷調查對活動整體滿意度，結果工讀生滿意度高達94.17%，用人單位滿意度達92.05%。

2.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 APP，擴大就業服務網路：

因應數位科技時代來臨，為全面服務各類族群求職者，創新建置手機就服台-「臺南工作好找 APP」，兼具「職缺銀行」(民眾求職)、「人力銀行」(企業求才)、「直接投履歷」、「職缺定位導航地圖」、「職缺周邊生活資訊」、「用講嘛ㄟ通」就服員專人服務以及職訓人才與各類就業、職訓資訊等多元功能，讓每支智慧型手機，就是一個就業服務台，同時透過強大後台管理系統，公務同仁更能隨時隨地從行動裝置登錄後台，提供市民就業服務，就業服務更到位。

臺南工作好找 APP 自102年12月上線起至108年1月31日，共有72,601下載次數，並有17,080人次求職及求才。

3.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以用人唯才：

- (1)107 年第 3 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業於 107 年 8 月 25 日假本市善化區大成國小辦理，共釋出 86 個職缺，吸引了 559 位求職者投遞報名表，共有 462 位求職者通過初步資格審核得以參加甄試。經統計應到考生為 462 人，實際到考人數為 337 人，到考率 72.94%，計錄取 68 名，平均錄取率為 20.18%。
 - (2)107 年第 4 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業於 107 年 10 月 20 日假本市善化區大成國小辦理，共釋出 63 個職缺，吸引了 371 位求職者投遞報名表，共有 307 位求職者通過初步資格審核得以參加甄試。經統計應到考生為 307 人，實際到考人數為 240 人，到考率 78.18%，計錄取 52 名，平均錄取率為 21.67%。
- 4.協助就業弱勢族群，降低進入就業市場門檻，共辦理 3 場次就業服務講座，以協助順利進入職場中就業：
- (1)為協助原住民族就業並配合其生活習慣，於 107 年 6 月 4 日前往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結合設有原住民專班及原住民資源中心及社團等大專院校，辦理就業促進講座，共計 20 人參加。
 - (2)為協助中高齡、外陸配及中低收入低收入戶者、生活扶助戶者等特定對象者就業，107 年 9 月 2 日及 9 月 16 日辦理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講座，2 場次共 207 人參與。
- 5.求職者轉介深度就業諮詢：
- 104年起為加強協助尋職能力薄弱之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之一般求職者，辦理「職業適性診斷計畫」，經就服員評估後協助轉介深度就業諮詢或安排 CPAS 測驗，由心理諮商或生涯規劃專業人員提供個別化專業深度就業諮商服務，以協助求職者尋找職涯方向，解決就業困難或障礙，或經由職業性向診斷工具瞭解個人職涯方向。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受理16人次求職者申請諮詢，CPAS 已施測81件。
- 6.成立青年創業基地，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
- (1)為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同時讓他們在臺南發光發熱，本府勞工局於南瀛綠都心地下層成立「臺南青年創業基地」，於 104 年 9 月 19 日辦理臺南青創基地揭牌暨啟用典禮。從開幕至今已有 6 家廠商進駐青創基地獨立辦公室，另有 3 位青創者承租共同工作空間。
 - (2)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辦理 3 場創業課程、2 場手作體驗課程、1 場創業嘉年華活動及結合聖誕節辦理 1 場「聖誕點燈暨青創家聚會」活動，共約 400 人次參與。
- 7.職訓品質領頭羊，提供市民優質職業訓練：
- (1)專業人員訓練：
 - A.就業服務人員內部訓練研習營：

為加強本府勞工局從事就業服務、創業知能及職業訓練相關人員之助人技巧、協談技能與身心靈療癒與自我照護，並增進特定對象個別化就業服務能力，以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品質，進而促進民眾就業，人員於 107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16 日參加「就業服務人員內部訓練研習營」訓練。

B. 助人技巧實務班：

為提升服務品質增進個人服務技巧，人員於 107 年 6 月 24 日至 107 年 9 月 16 日參加「助人技巧實務班」訓練。

C. 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認證班：

為提升就業服務相關人員對產業及就業趨勢的瞭解，透過科學工具及職涯輔導技巧，進而協助求職民眾發現個人的適才適所，重新掌握自己的人生，人員於 107 年 7 月 12 日至 107 年 8 月 16 日參加「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認證班」訓練。

D. 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初階班：

為提升就業服務相關人員對產業及就業趨勢的瞭解，透過科學工具及職涯輔導技巧，進而協助求職民眾發現個人的適才適所，重新掌握自己的人生，人員於 107 年 7 月 30 日至 107 年 8 月 28 日參加「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初階班」訓練。

(2) 為提升人力資源發展，於 107 年 8 月 20 日假南臺科技大學念慈國際會議廳辦理「2018 年 APFHRM&ATD 國際人資趨勢新知分享會」，當日逾百位人資菁英齊聚一堂汲取新知，擴散人才培育效益促與國際接軌。

(3) 107 年 9 月 15 日假南紡購物中心辦理「台南好七逃·職訓成果 show」，邀請 15 家訓練單位參加，當天結合臺南食、衣、住、行、育、樂特色，將訓練成果分別以靜態展示、動態走秀呈現。

(4) 為展現職業訓練多元成果，於 107 年 11 月 11 日假臺南市立新營體育場辦理「107 年職訓成果展公益義賣活動」，展現多元訓練課程訓後成果及公益回饋社會。

(5) 107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業務檢討會 2 場次：

為提升承訓單位辦訓品質及流程改善，於 107 年 7 月 10 日辦理「107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期中檢討會」及 107 年 12 月 4 日辦理「107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期末檢討會」，邀請承訓單位共同檢視辦訓流程，以針對缺失進行改善，並討論加強訓後就業率方式。

(6) 107 年 10 月 19 日上午假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辦理「臺南市 107 年度績優職訓單位表揚活動」1 場次，頒贈績優單位獎牌。

(7) 108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招標說明會：

為使潛在投標廠商了解失業者職業訓練班投標相關規定，於 108 年 1 月

10日辦理「108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招標說明會」，說明投標廠商資格條件、經費核算標準與扣款規定、常見錯誤及新增加項目等使與會廠商了解相關作業規範。

8.積極辦理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培育人力資本：

(1)辦理多元化職業訓練班：考量市府產業發展政策，結合地方產業的資源、就業市場的脈動與發展方向以及求職者的喜好需求來規劃職業訓練班，協助職訓學員結訓後立即就業。107年度共辦理美容美髮類「美髮造型設計培訓班」等7班次，「AutoCAD暨3D列印技術培訓班」等8班次，餐飲服務類「精緻西點烘焙培訓班」等7班次，專業服務類「門市與網路行銷服務整合培訓班」等6班次，專業設計類「行動版網頁設計師培訓班」等7班次，共計35班，有885人參訓，820人結訓，經統計29班次訓後就業率為81.01%，餘6班次尚在就業輔導期。

(2)107年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職前29班、在職6班共計35班，共計1,117人參訓，1,108人結訓，訓後就業率為89.4%，以培育照顧服務員人力。

9.辦理新住民族群文化交流計畫：

於107年9月1日至10月14日與「社團法人臺南市新住民關懷服務協會」合作辦理「炊出好手藝、美味向南走暨社區公益活動計畫」，計42小時訓練，共有20名新住民參訓。本計畫將臺南在地食材結合新住民異國料理發展出創意課程，並將所學回饋社會，走入社區進行公益活動。

10.「勞工領袖大學」打開學習新視界，百位勞工領袖管理職能再進階：

勞工領袖大學為本府勞工局針對在職勞工管理幹部與臺南第一學府成功大學共同辦理的管理職能專班，運用最少的預算資源，以提升工會幹部功能與能量所開辦的階梯式學習系統，規劃初階班(學士)、進階班(碩士)、高階班(博士)、生活美語班、菁英班，讓勞工管理幹部完整性學習。

(1)「2018勞工領袖大學進階班」：

自107年7月24日至9月27日，總計59小時，於7月24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72位學員參訓。本班共規劃18門領導管理專業職能課程，內容包含：勞動就業權益及性別平等、勞資關係解析、人力資源管理、策略經營管理、職能發展與應用、TTQS談職能分析、領導力與溝通、勞保實務與案例探討、顧客關係管理、績效管理學、行銷與發展、實務研討等課程。

(2)「2018勞工領袖大學生活美語班」：

自107年8月8日至11月21日，總計80小時，於8月8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24位學員參訓。內容包含：打招呼問候語、自我介紹認識對方、問路；提供協助、推薦美食/特產、詢問行程、看懂你的機票/登機證、打包行李/退稅、飛機艙內服務、過境轉機、入境、海關申報、飯店英語、餐廳

英語/點菜、市區觀光、換貨幣/購物、就醫/症狀,身體特徵描述、搭計程車/火車/巴士等主題。

(3) 「2018 勞工領袖大學高階班」:

自107年10月16日至11月20日,總計35小時,於10月16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56位學員參訓。本班內容包含:就業勞動權益須知、行銷策略與公關經營、人際困擾與情緒困擾、職能導向課程概念與實務、行銷個案研討等課程。

(4) 「2018 勞工領袖大學結訓典禮」:

於107年12月1日辦理「2018勞工領袖大學結訓典禮」百位勞工領袖齊聚一堂,分別身穿學士服、碩士服及博士服站在國立成功大學的校園一圓方帽夢。

八、社會局

(一)人民團體：

1.社區發展：

- (1)輔導本市 674 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財務等正常化運作。
- (2)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會福利活動及社區活動中心設備修繕案，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1,128 件，期透過社區在地力量照顧社區民眾，提升社區第一線預防之功能。
- (3)辦理各類社區培力方案，透過分級、分科方式安排課程，協助社區幹部瞭解會務推動、財務管理，並邀請有豐富計畫撰寫經驗的社區實務工作者，與社區分享及教導如何撰寫計畫，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481 人參加。
- (4)培力區公所承辦人員研習系列，透過工作坊、激勵營及觀摩交流等方式，增進區公所承辦人員知能及提升輔導社區能力，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有區公所承辦 161 人參加。
- (5)辦理社區學堂宅配通加值服務：為促使公所扮演市府與民間社區力量的中介角色，辦理宅配通課程，由公所依據轄內社區需求提出申請，以社區會務、財物處理及計畫撰寫等課程為主題，讓社區夥伴於轄區內就近上課，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有 10 個公所申請，408 人參加。
- (6)為鼓勵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推動社區福利服務，選拔服務績效良好或貢獻卓著之社區發展協會予以表揚，辦理 107 年度臺南市社區工作發展選拔，分別於 107 年 8 月 21 日辦理書面初審；於 107 年 10 月 4 日及 11 日辦理實地選拔，遴選結果由善化區溪美社區發展協會榮獲卓越獎；由歸仁區大潭、北區東興、鹽水坐頭港及關廟區東勢社區發展協會榮獲績效獎，共計 5 個社區將代表本市參加 108 年衛生福利部社區工作發展選拔。
- (7)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每年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方案，107 年計有 21 個社區提案參與，108 年計有 24 個社區提案參與，另於 105 年起，增加區公所旗艦攜手提案，由公所結合轄內社區發展協會組成旗艦小組，區公所主導，帶領社區推動在地福利服務，107 年計有 3 個區公所結合 12 個社區辦理。

2.人民團體：

- (1)輔導本市或居住於本市之市民依法籌組人民團體，輔導本市工商、自由職業、社會團體按時召開各項會議，依規定改選理事、監事，以發揮團體組織功能。
- (2)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計工商團體 176 個，自由職業團體 216 個、

社會團體 2,023 個，合計 2,415 個團體。

- (3)定期清查並解散社會團體 146 個。
- (4)辦理 107 年度社團培力計 2 場次。
- (5)補助團體辦理社會福利活動計 97 件。

3.合作行政：

- (1)本市農業類合作社共 109 社場(含合作農場)；工業類合作社計 10 社，消費類合作社計 136 社(含機關、學校消費社)，其他類合作社共 11 社；及本市儲蓄互助社 25 社，共計 291 社。
- (2)輔導本市各合作社場按時召開各項法定會議，選舉理監事及辦理合作社變更登記及報送年度業務報告書。
- (3)輔導本市昇利雜糧生產合作社等 6 單位成立；輔導永康儲蓄互助社成立；輔導經營不善不願繼續經營之善化區消費合作社、瑞齡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及竹橋國民中學、信義國小員生消費合作社等 4 社辦理解散清算。
- (4)會同會計師稽查及輔導本市高清合作農場等 15 單位；配合內政部抽查拾穗、影三、進豐、母佑儲蓄互助社等 4 單位接受 107 年度合作事業補助使用情形。

4.志願服務：

- (1)為強化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承辦人員能量，辦理 1 場次外縣市局處觀摩交流活動，共計 80 人參與。
- (2)本市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有志願服務隊計 1,446 隊，共 58,157 名志工(含社會福利、教育、環保、衛生保健、民政、勞工、農業、文化、觀光、地政、消防警察、稅務等類)。
- (3)運用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資訊，進行供需媒合服務；網站累計瀏覽人次計 1,223,524 人次。
- (4)結合各局處大型活動、校園及社區辦理 3 場志願服務行銷宣導活動，觸及 1,381 人，及連結 10 家 7-11 便利商店，每門市放置 100 份志工宣導文宣，共計發放 1,000 份。
- (5)為提升志願服務專業人員知能，辦理臺南市志願服務培力共計 4 場，計 361 人參加。
- (6)為加強網絡建立與資源連結，辦理 1 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繫會報、1 場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聯繫會報。
- (7)每年慶祝國際志工日，107 年 12 月 7 日表揚本市績優志工，共計 95 位金質獎志工、151 位銀質獎志工、256 位銅質獎志工、5 個績優團隊及 5 個志願服務評鑑績優局處，藉此感謝並肯定志工付出。
- (8)為了解志願服務各局處推動情形，辦理 1 場志願服務績效評鑑，共計 20

個局處，80 人參加。

5.公益勸募：

- (1)公益勸募許可共計 6 案。
- (2)參與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業務研習會議共 6 場。
- (3)運用電視跑馬燈及本府 Line 推播宣導公益勸募正確觀念，計觸及 157 萬 5,148 人次。

(二)社會福利：

1.兒童福利：

(1)兒童及少年經濟扶助：

- A.辦理兒童少年生活扶助，每人每月補助800/1,969元。計補助97,596人次，平均每月補助10,844人次。
- B.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每人每月補助3,000元，補助6個月為限。計補助2,470人次，平均每月補助275人次。

(2)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本期新通報 937 人，在案個案管理人數 18,653 人、總服務 22,806 人次、結案個案 700 人。

(3)托育服務：

A.托育機構：

- a.本市托嬰中心 68 所，核定收托人數 2,253 人，收托幼童數約 1,532 人。
- b.本期辦理托嬰中心保母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50 場，受益人數 3,227 人次。
- c.107 學年度上學期共補助本市托嬰中心幼童團體平安保險 7,064 人次，補助金額 267 萬 7,055 元。

B.托育津貼補助：

- a.辦理 2 歲以下準公共化托育補助津貼，補助 6,000 元至 10,000 元，計 143,078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 3 億 7,238 萬 9,963 元。
- b.辦理 2 歲以下兒童育兒津貼補助，補助育有未滿二歲兒童津貼並鼓勵兒童父母參與親職教育，補助 2,500 元至 5,000 元，計 158,746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 4 億 1,559 萬 9,628 元。

(4)加強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健全托育制度：

A.居家保母：

- a.每年例行訪視 1-4 次，並針對不符合規定之托育人員予以輔導，命限期改善。
- b.有關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居家托育人員，依法規定於本府社會局網站公布其姓名。

- c.針對居家托育人員提供一年至少 18 小時以上在職教育課程。
- B.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
- a.設置南瀛親子館：本市除於永華市政中心旁設置 1 座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外，將原新營代表會活化再利用，成為曾文溪以北首座專為兒童所規劃的綜合性大樓「南瀛親子館」，於 107 年 8 月 7 日開幕，讓溪北地區的親子也能享有多元之親子互動資源。入館 72,147 人次。
- b.本期本市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服務成果：
- 使用遊戲場：65,714 人次。
圖書使用：3,677 人次。
提供幼兒諮詢：352 人次。
辦理社區親子活動：455 場，8,933 人次。
辦理社區親職講座：28 場，888 人次。
辦理外展服務：34 場，4,326 人次。
辦理社區宣導：20 場，1,800 人次。
- C.辦理托育人員訓練，創造婦女二度就業，健全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 a.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因應擴大辦理托育費用補助及保母登記制上路，鼓勵單位辦理托育人員訓練課程，自 103 年 12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共辦理 179 班，培訓優質保母協助家庭照顧幼兒。
- b.加強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宣導：提供幼兒家長洽詢專業保母之媒合與轉介、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宣導育兒知能並辦理系統內保母人員之在職訓練與支持輔導服務。本期辦理社區宣導 394 場，約 22,493 人次參與。
- D.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 a.因應少子女化現象，積極規劃以社區為基礎的托育服務，107 年度預計在關廟、官田、柳營、新市、善化、麻豆、安南、佳里等 8 區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為 4 名托育人員照顧 12 名幼兒型態，結合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特色，打造優質及可近性托育模式，109 年預計增加至 23 處。
- b.臺南市位於安南區社會福利多功能活動中心的第一間公共托育家園「安南區慈雲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已於 107 年 4 月規劃完成，已於 8 月開始正式收托幼兒；強調以「居家」的空間，營造一個接近家庭的成長環境；透過混齡互動，讓孩子學習與同儕建立友愛的情誼，進而建立自信心。
- (5)兒童及少年安置與收容服務：
- A.輔導民間團體設置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提供兒童少年安置

服務，現本市 4 家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營運。

B.家庭寄養服務：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臺南市北區、南區分事所辦理家庭發生重大變故之兒童及少年寄養服務，現本市共有 72 戶寄養家庭(含儲備家庭 6 戶)。

- (6)後續追蹤輔導服務：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容愛關懷服務協會、社團法人臺南市陽光真愛青少年關懷協會分區辦理後續追蹤輔導服務，個案 32 人。
- (7)兒童福利服務中心由財團法人臺南市基督教青年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承辦，提供本市一般兒童及弱勢家庭之諮詢、親子教育、親職教育服務及兒童館施服務。本期兒童館探索服務與親子園地 145,515 人次，兒童館關懷弱勢兒童免費服務 16,695 人次，兒童少年相關服務受益 22,190 人次。

2.青少年福利服務：

- (1)未成年懷孕處遇服務：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 0800-25-7085；未成年懷孕求助網 <http://www.257085.org.tw>。輔導民間團體設置庇護安置處所，提供未婚懷孕婦嬰適切的安置及協助，本市 2 家庇護安置處所。
- (2)青少年福利服務活動：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為提倡青少年正當休閒活動，並配合青少年多元化的暑期專案，涵蓋休閒類、運動類、藝文類及研習課程，藉以提升青少年身心健康發展；參加活動受益 16,198 人次。
- (3)青少年網路諮詢服務：103 年 4 月開辦「青春臺南 Young Young 說」臉書網路諮詢服務，瀏覽次數 10,717 次，按讚數為 1,199 人。

3.婦女福利：

- (1)經濟型扶助：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各項家庭扶助中補助緊急生活扶助者 2,929 人次，補助金額達 3,156 萬 2,481 元，補助子女生活津貼者 35,310 人次，補助金額達 6,837 萬 5,274 元。
- (2)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議：107 年 6 月至今共召開 2 次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議，由民間團體代表、學者專家提供婦女政策措施之建議與指導，以維護婦女人格尊嚴，保障婦女人身安全，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
- (3)婦女研習及活動：於 107 年 6 月 1 日至今，共辦理各項促進婦女自我成長課程及活動 69 場次，參加人數 5,909 人次。
- (4)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 A.辦理方式：本府社會局透過 3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8 處社區服務據點辦理新住民服務，並鼓勵民間團體申請新住民發展基金辦理課程活動或福利服務。
- B.個案管理與關懷訪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個管服務 10,272 案次；

電話訪視 18,556 人次、家庭訪視 3,711 人次。

C.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活動：

a.個人支持：辦理個人支持方案共 29 場次，計 783 人次參加。

b.家庭支持：辦理家庭支持方案共 33 場次，計 1,061 人次參加。

c.社會支持：辦理社會支持方案共 79 場次，計 3,404 人次參加。

D.辦理網絡聯繫會議：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聯繫會議共 22 場次，計 942 人次參加。

E.社工專業知能精進：計辦理 25 次外聘督導會議。

4.老人福利服務

(1)經濟扶助：

A.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計補助 87,486 人次，合計 6 億 809 萬 357 元。

B.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計補助 609 人次，合計 304 萬 5,000 元。

(2)福利項目：

A.免費乘坐市區公車：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社福卡可享有免費乘坐公車福利。

B.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補助列冊低收入戶老人及中低收入戶重度失能老人、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未達最低生活費一點五倍之重度失能老人入住機構費用，截至 108 年 1 月補助收容計 7,690 人次。

C.預防走失手鍊：為防止本市 60 歲以上之失智老人或有走失之虞者，提供民眾申請預防走失手鍊，以利走失事件發生時能藉以確認身份，幫助老人找到回家的路。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計 379 人受益。

D.獨居老人服務：至 107 年 12 月底本市獨居老人，排除與子女、外勞同住者，計有 2,449 人，服務內容有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活動、其他社會福利資源轉介(如送餐服務、居家服務、緊急救援系統、預防走失手鍊、經濟扶助等福利服務)、特殊個案轉介相關單位提供後續服務。

E.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服務計 2,378 人次。

(3)老人安養/養護機構服務提供情形：公私立老人長照機構(安養、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型)計有 116 家，可供進住 6,063 床，實際入住數 4,760 人;其中長照機構中設有安養床有 4 家，可供進住 195 床，實際入住數 137 人，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床有 112 家，可供進住 5,868 床，實際

入住數 4,623 人。(統計至 108 年 1 月)。

(4)長期照顧服務：

A.長期照顧服務：落實在地化、可近性及多元化長期照顧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各項長照服務共服務 14,064 位個案，1,950,714 人次服務。

a.長照 2.0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模式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共有 42 個 A 級單位分佈於 37 個行政區，累計個案管理 11,653 人。至 108 年 1 月底止共 119 個 C 級單位分佈於 37 個行政區，累計個案管理 767,194 人次。

b.針對失智服務 107 年 7 月起至 108 年 1 月與成大醫院、新樓醫院、奇美醫院、柳營奇美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嘉南療養院等 6 家醫療院所合作辦理 6 處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個管服務 2,179 人，14,262 人次；另成立 26 個失智關懷據點，服務 560 人，97,464 人次。

c.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 107 年 6 月至 107 年 12 月審查通過 162 個據點分佈於 34 個行政區，單位開班總計 242 期，受惠人數 3,006 人，服務人次 8,729,424 人次。(本項服務 108 年併入 C 點服務)

B.社區照顧關懷據點：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已經設立了 371 個據點。結合志工人力，提供老人關懷照顧服務：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及餐飲服務，合計服務 2,121,121 人次。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推動本市 80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日托老服務-黑皮學園，擴大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質能，發展社區日間托老服務模式。

(5)老人保護：

A.為妥適保護及安置受負有扶養義務之人疏忽、虐待、遺棄等情事，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有危難之老人，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府與分布本市各區乙等以上之安養機構、養護中心、合格之護理機構等 75 家簽約，期透過更多機構之加入，讓老人保護網絡能更加落實在地化，以老人保護緊急安置保障長者之安全服務需求。

B.為保護長者生命與身體免於危難，提供老人保護就近服務由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協助作第一線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計通報 436 案次，緊急安置 56 個案。

5.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截至 108 年 1 月底止，共計 97,809 人。

(2)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

A.108 年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永華區及溪北區)、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溪南區)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個案管理服務中心，針對疑似身心障礙者建立通報處

理機制、針對不同生涯階段之個案設計個別化的轉銜服務、或運用個案管理方法安排或轉介至相關專業單位進行診斷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設計、執行並監督整體服務計畫。

B.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通報及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575人，提供轉銜服務77人，個案管理服務357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服務，總計服務26,067人次。

(3)經濟扶助：

A.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a.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4,872元至8,499元。

b.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2.5倍者，每人每月發給3,628元至4,872元。

c.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總計3萬4,475人受益，總計補助金額為2億2,387萬6,705元。

B.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總計81家；107年6月至107年12月底止，總計受益2,286人，總計補助金額為2億6,861萬5,632元。

C.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補助人數2,772人，補助金額3,852萬3,906元整。

D.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a.房屋租金補助：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家戶總計185戶(含家屬計為470人)，總計補助金額為265萬6,900元。

b.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其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止，受益戶數為13戶。

E.65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65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手冊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所需自付之保險費。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平均每月受益人數為24,925人，總計補助金額5,653萬2,282元。

F.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搭乘國內大眾捷運半價優待：

a.自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臺北捷運，計補助44,210人次，計補助金額為64萬528元。

b.自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

乘高雄捷運，計補助 26,907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37 萬 5,470 元；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高雄輕軌，計補助 148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2,220 元。

c.自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桃園捷運，計補助 2,041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14 萬 494 元。

d.上述 3 項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國內大眾捷運，總計補助 73,306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115 萬 8,712 元。

(4)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

A.居家照顧服務：為協助失能身心障礙者，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並依失能程度核予補助，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總計服務 46,285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3,510 萬 8,775 萬。

B.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之壓力，增加照顧者與其他家庭成員互動或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或短期性之照顧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總計 123 人次受益，提供服務時數為 2,091 小時，總計補助金額為 37 萬 4,163 元。

C.送餐服務：結合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營養餐飲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飲食衛生與身體健康，並透過送餐服務，隨時關心身心障礙者的生活狀況並適時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總計服務 3,021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53 萬 1,848 元。

D.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已設置 27 個作業所，提供作業及文康休閒娛樂等多元的日間活動，讓身心障礙者學習人際互動、作業能力與態度，為身心障礙者建立自信心，學習生活自我照顧能力，以減輕家人照顧負擔，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受益人數為 458 人、82,440 人次。

E.生活重建服務：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盲用電腦、社會暨心理評估及休閒娛樂等，總計服務 75 人、13,500 人次。

F.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個人助理員作為身障者手腳的延伸，輔助其生活，並由同儕支持員同為身障者，分享自身生活經驗、技藝、技能以提高使用者自信、自立生活。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底止，總計服務 64 人、11,520 人次。

(5)社會參與：

A.輔具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3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3處輔具服務據點(新營區、白河區、玉井區)，提供身心障礙者申請輔具評估、二手輔具回收、租借、媒合、維修及宣導等服務，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宣導活動共83場，計3,692人次；二手輔具回收1,452件次、提供租借1,767件次、媒合345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B.復康巴士：目前本市有小型復康巴士146輛及中型復康巴士1輛，藉以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短暫性行動不便(需乘坐輪椅者)之市民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往返住家及醫療院所間之交通接送服務。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服務人次計21萬4,759人次(不含陪伴者)。

C.手語翻譯服務：設置手語翻譯之服務窗口，提供聽、語障礙者參與社會所需手語翻譯服務。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總計服務聽覺障礙者總計2,280人，總計服務時數為736小時。

(6)保護措施：18歲以上，未滿65歲之身心障礙者，遭受家庭成員以外之人員有虐待、疏忽、遺棄或不適任監護時，社政主管機關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七章保護專章規定提供積極介入服務：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通報件數，總計44件；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止，經法院裁定由本府或本府社會局擔任監護人、輔助人之個案數，總計78人。

(7)機構管理：為提升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照顧機構在地服務使用者之專業照顧知能，聘請學者專家或評鑑優等機構之具備實務經驗人員至8家機構進行實地輔導(機構45歲以上者超過該機構服務人數50%以上)，輔導期程於107年9月至12月，每家機構由委員1名輔導1次。

6.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1)至108年1月止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計528人，含男性85人，女性443人；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136人，佔本府社會局全體社工人數之53.75%。

(2)社會工作師開業為未來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的趨勢，本市現有2所社會工作師事務所，事務所除提供個人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並可承接個人或機關(構)的委託方案或計畫，所提供之服務範圍更為廣泛且專精。

7.家庭福利服務：

(1)本市轄區設置10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含新營區、北門區、東區、善化區、永康區、安平區、新豐區、玉井區、安南區及麻豆區等。

(2)整合社會福利資源，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福務、高風險家庭服務、

弱勢家庭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各式宣導、社區預防服務方案等，使弱勢家庭感受到本府的貼心關懷，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連結社區資源，協助解決問題。

- (3)為營造積極預防的整合性家庭服務體系，針對本市玉井區、北門區、新營區及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原有空間進行修繕，並增設適合家庭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以利日後可供開辦各式創新家庭活動方案，拉近社區民眾的距離，落實提升家庭功能的預防性服務。
- (4)107年6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服務成果：總服務量2萬0,213人次，服務對象包含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社會救助等。
- (5)親職教育暨親子活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共辦理21場，計1,670人次參加。
- (6)運用在地志願服務人力，於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幸福志工隊：現有志工人數計104名。計服務9,240人次，服務時數6,912時。

8.街友安置輔導：

- (1)截至108年1月31日止，列冊遊民200人，其中街頭輔導110人、機構安置55人、安置遊民臨時處所13人、於醫療院所住院治療1人、輔導租屋8人、暫住朋友家13人。
- (2)107年6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社工人員對無固定住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且需要安置輔導者，提供關懷服務2,670人次、協助返家2人次、協助住院醫療2,420人次、安置服務2,471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26人次、轉介就業服務或職業訓練137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1,216人次、轉介福利服務51人次。
- (3)107年及108年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遊民外展服務，針對街頭遊民提供餐食服務、短期及長期安置、盥洗沐浴服務、協助返鄉、就業媒合、陪同就醫、租屋、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低溫關懷訪視等服務。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止，受益人數共計4,590人次。
- (4)107年及108年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遊民生活重建服務，針對街頭遊民提供安置服務、餐食服務、陪同醫療服務、職業技能訓練服務(包括園藝種植訓練課程、農耕課程、手工藝技能訓練課程等)、就業媒合服務、輔導租屋、輔導儲蓄、社區服務、益智遊戲等團康活動等。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止，受益人數共計22,132人次。
- (5)辦理活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止，共辦理3場年節歡慶活動，共計139人參加。

9.毒品防制業務：推動本市毒品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 (1)個案管理服務：針對戒癮者及其家屬之需求擬定服務計畫，提供家庭支持性服務，連結其所需之社會資源以提升家庭功能服務，共計 42 人。
- (2)辦理毒品成癮者「愛從家庭出發」家屬支持團體：針對毒品成癮者及其家屬，辦理家屬支持團體活動共 6 場次，57 人次參與。
- (3)辦理毒品成癮者「愛從家庭出發」家屬自助團體：透過團體成員間互相支持與鼓勵，協助藥癮者家屬建立支持網絡，重建個人與家庭之完整狀態，故針對毒品成癮者其家屬，辦理家屬自助團體活動共 6 場次，57 人次參與。
- (4)監所銜接輔導：與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合作，每月定期至臺南看守所與臺南監獄進行社會福利宣導，讓即將出監所的更生保護人獲知相關社會福利訊息，並妥善運用，共計宣導 176 人次。
- (5)辦理反毒宣導活動：結合本府各網絡單位，以動態或靜態方式辦理反毒宣導活動，宣導對象包含社區民眾及高危險族群。期望民眾對毒品殘害身心靈有進一步認知，響應拒絕毒品，共計辦理 76 場宣導活動，宣導人數為 6,169 人次。
- (6)辦理藥癮者親子戶外活動：為藥癮者家庭規劃一日遊暑假戶外活動，讓家庭成員感受陽光綠地的同時更能營造及建立融洽的家庭互動關係，共 30 人次。

(三)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

- 1.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強化公私部門網絡合作效能，主動召集司法、警政、衛政、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網絡資源，擴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本市於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2 月已召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司法網絡聯繫會議、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及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共計 27 場次。另有關強化兒少保護處遇與防治功能，本期間召開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共計 19 場次；有關性侵害防治網絡部分，於 107 年 7 月 16 日召開每半年一次的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107 年並於 2、5、8、11 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共商本市性侵害防治策略。
- 2.強化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並建立社區防治體系：透過社政、警政、衛政、教育針對各不同族群來進行宣導，以強化民眾對保護業務的意識及提高通報率，進而降低重大案件發生機會，達到福利互助社會的期待，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2 月共辦 130 場次，受益人次 48,658 人次。
- 3.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 (1)持續提供 24 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

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07年6月至107年12月共接案服務數5,288件。(含家庭暴力案件3,771案、性侵害案件359案,兒童少年保護案件1,131件及兒少性剝削案件27案)。

(2)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A.提供法律服務及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107年6月至108年2月共提供699人次陪同服務及414人次法律扶助服務。

B.提供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以協助其心理創傷、情緒支持與輔導,並協助其心理復原與對社會的再適應,107年6月至108年2月共提供823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C.提供24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07年6月至108年2月共提供273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D.提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扶助措施,共提供61,556人次。

(四)社會救助：

1.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工作：

(1)低收入戶社會救助調查,截至108年1月31日,計一款低收入戶303戶、308人,二款低收入戶3,031戶、3,870人,三款低收入戶6,375戶、15,222人,合計9,709戶、19,400人,依款別提供各項扶助。

(2)核發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A.核發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每月每人1萬618元;二款低收入戶每戶每月6,115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核發3億9,084萬2,382元。

B.核發15歲以下兒童生活補助費,每人每月2,695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核發8,804萬9,434元。

C.核發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每人每月6,115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核發1億6,034萬1,245元。

(3)辦理低收入戶以工代賑:依社會救助法第15條之規定,扶持具工作能力者以工作換取賑濟,截至108年1月31日計僱用低收入戶21人、中低收入戶15人,合計36人。

(4)弱勢家庭住宅改善方案:自103年12月26日開辦至108年1月31日共核定229戶,補助計2,318萬9,105元。

(5)弱勢家庭居家環境改善方案:自104年5月25日開辦至108年1月31日共核定721戶,補助計3,217萬8,923元。

2.傷病醫療補助：

(1)補助低、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費用,以減輕弱勢之傷病患者自行負擔之

醫療費用，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補助389人次、計936萬4,749元。

A.提供低收入戶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全額補助。

B.提供中低收入戶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補助80%。

C.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本市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標準之1.5倍，且家庭財產未逾本市當年度公告中低收入戶標準之1.2倍者，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補助70%。

(2)補助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市民，因患傷病住院治療並需專人看護，獲得妥適照料及減輕其家庭負擔，提供住院看護費用補助，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補助894人次、計1,347萬6,657元。

3.天然災害救助工作：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對於民眾因災害遭受損害生活陷入困境時，能適時予以救助，使其在災害期間生活無所顧慮：

(1)辦理零星災害救助：安遷救助16人，核發救助金32萬元，支出總金額計30萬元整。

(2)辦理天然災害救助：

A.0823熱帶低壓淹水50公分以上住戶淹水救助5,196戶，核發救助金2,598萬元；安遷救助12人，核發救助金24萬元；死亡救助2人，核發救助金40萬元；失蹤救助1人，核發救助金20萬元，支出總金額計2,682萬元整。

B.結合民間善款辦理0823熱帶低壓淹水20公分以上未達50公分之慰助金。一般戶：每戶發放慰助金5,000元，共7,404戶，合計核發慰助金3,702萬元。弱勢戶：每戶發放慰助金1萬元，共970戶，核發慰助金970萬元。另協助淹水100公分以上之淹水戶，每戶加發慰助金1萬元，共352戶，合計352萬元，支出慰助金總金額計5,024萬元整。

4.急難救助工作：

(1)對於本市遭遇特殊急難事故必須救助者提供急難救助金，適時協助解決一時之生活困難，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核發市急難救助金1,549萬8,000元，受益2,360人次。

(2)提供行旅川資救助，對於流落本市無川資返鄉者提供車資及餐費協助其順利返鄉，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補助59人，核發1萬7,572元。

5.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管理業務：

(1)截至108年1月31日，本市立案基金會數為79家。

(2)鑑於財團法人法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本府社會局業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辦理本市績優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表揚活動暨聯繫會議，就該法之規定向本市各社福基金會進行說明，並提供後續輔導，俾符該法規範。

6.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針對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兒童及少年(限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出生)，由兒少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提出申請，為設立帳戶及約定每月存款金額(500元、1,000元、1,250元擇一)；並由中央以一比一方式提撥，每人每年最高提撥上限為1萬5,000元。於參加兒少年滿18歲領回之款項可用於接受高等教育、職業訓練或就業、創業等。截至108年1月31日止，本市申請人數共501人。

7.推動國民年金納保健全社會制度，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依標準給予保費減免之補助及宣導業務：

- (1)107 年度補助低收入戶：計 60,551 人次，補助金額計 9,202 萬 5,546 元。
- (2)107 年度補助輕度身障：計 101,678 人次，補助金額計 1,725 萬 4,282 元。
- (3)107 年度補助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計 140,908 人次，補助金額計 7,446 萬 9,917 元。
- (4)107 年度補助所得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未達 2 倍：計 70,054 人次，補助金額計 3,023 萬 8,199 元。
- (5)107 年訪視人數計 16,570 人、宣導場次計 3,378 場，計 71,364 人次參加。

8.臺南市實物愛心銀行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設立 10 個服務點，並籌備規劃於溪南地區及溪北地區各 1 處實體店面：

- (1)截至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收到 321 萬 72 元的物資捐贈，透過本府社會局社工評估，提供本市弱勢家庭/民眾所需物資共 28,802 人次受益。
- (2)與清祿集團合作於寒暑假期間，提供弱勢家庭的國中小學童面額 60 元的愛心餐券，讓孩子們可到全市三大超商(統一、全家、OK)兌換食物。截至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發放 5 萬 7,548 張幸福餐券，受益人數計 1,890 人。

九、民政局

(一)自治行政業務：

1.推動環境綠美化空地管理維護，打造花園城市：

為解決本市空地產生之髒亂問題，改善市容環境，配合「優雅新都大臺南」施政願景，持續督導各區推動空地認養，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各區認養空地計 937 塊(面積 148.54 公頃)，設置綠美化 701 塊、停車場 177 塊、運動場 29 塊、其他公益性場地 30 塊。

2.強化調解功能，疏減訟源，化解紛爭：

(1)建置「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http://tnda.tainan.gov.tw/easy/>，以網路代替走路，民眾只需上網，不管是聲請調解、相關法令及所需準備的證件資料等，一次滿足民眾調解的需求，不用再到公所聲請，省時又省力，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一般案件聲請計 1,209 筆，車禍案件聲請計 3,641 筆，合計 4,850 筆。

(2)本市各區公所設有調解委員會，委員均由地方上具法律專業知識及信望素孚之公正人士擔任，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本市第 2 屆調解委員人數截至 108 年 1 月底為 413 名，並將於 108 年度 4-5 月份辦理第三屆調解委員遴選作業。

(3)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本市調解案件達 5,448 件，其中調解成立件數 4,467 件，調解成立率 82.1%，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4)市府分別於永華市政中心(1F 聯合服務中心)及各區區公所(除中西區、龍崎區外)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聘請法律顧問律師，解答民眾法律疑義。市府現(108 年)聘有法律扶助顧問律師 50 人；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 4,532 件。

3.里活動中心活化再利用：

(1)為系統化整合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相關資源，建置入口網站平台，以統整分散在各區大大小小的活動中心，讓完整訊息能迅速被使用者瀏覽與搜索，藉以充分達成資源共享及多元利用的目地，自網站建置至今，已累積 859,572 瀏覽人次。

(2)辦理「臺南市市民學苑」以活化本市活動中心，提昇其使用率並培育國際多元觀點學習及社區文化深耕再造風華，達到全民處處學習的效果，相關課程由各里辦公處承辦，課程分二大類，含國際語言學習課程及在地特色課程，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已辦理 102 班次，並於 107 年 10 月 14 日臺南市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原多功能活動中心)辦理成果展。

(3)為充分活絡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發揮現有空間，

補助各區於活動中心辦理「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藝術季」，基礎型計畫每場次補助上限 2 萬元，進階型計畫每場次補助上限 4 萬元，107 年 6 月 1 日度至 108 年 1 月計辦理動、靜態藝文活動 68 場次。

4.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為改善民眾生活環境，落實各區基層建設，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補助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 125 件，補助經費 3,755 萬 3,900 元；里活動中心興建、修繕及設備案(含內政部核定補助)計 152 件，補助經費 1 億 7,163 萬 7,068 元。

(二) 區里行政業務：

1. 提升公所行政效能：

- (1) 107 年 6 月 4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07 年度民政災情查通報暨疏散撤離研習，本研習課程參加人數 90 人。
- (2) 107 年 7 月 2 日辦理 107 年公文流程規範暨個資文件保密原則講習，本研習課程參加人數 135 名。
- (3) 107 年 7 月 19 日辦理「107-109 年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說明會，本活動參加人數 200 名。
- (4) 107 年 10 月 16 日辦理民政體系手提臺無線電機操作說明訓練，本次訓練課程參加人數 68 人。

2. 加強地方建設溝通：

- (1) 賡續辦理區長會議，於會中由各區公所提出各項待解決之問題及建議，及各局處需區公所配合宣導事項，並邀集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共同會商，讓問題能快速有效解決，使 37 區公所區政及市政推行順暢，提高施政效率。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辦理 5 場次。
- (2) 各里為蒐集民情反映民意，並解決里內重大問題，得視需要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 8 場次。
- (3) 督導 37 區區公所每上、下半年各辦理 1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期透過與各里里長業務聯繫反應輿情，傾聽地方民意，由本府各業務單位直接與里長面對面溝通，解決問題，同時強化本府與里長間之互動、交流，俾利市政業務之推動執行。

3.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 (1) 辦理鄰長死亡慰問金發放事宜，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 159 件。
- (2) 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補助事宜，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 67 件。

(3)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鄰長團體保險案，意外傷害申請案 55 案，意外死亡申請案 2 案，計 57 件。

(4) 辦理本市鄰長團體意外險招標案，保險內容如下：

A. 意外死亡或全殘給付 80 萬元、意外傷害醫療住院給付日額 500 元(最高 180 天為限)、每次實支實付傷害醫療自付額部份最高 2 萬元、意外殘廢依殘廢等級給付。契約自 107 年 5 月 1 日凌晨 0 時起至 107 年 12 月 10 日午夜 12 時止。

B. 意外死亡或全殘給付 100 萬元、意外傷害醫療住院給付日額 1,000 元(最高 90 天為限)、每次實支實付傷害醫療自付額部份最高 2 萬元、意外殘廢依殘廢等級給付。契約自 108 年 1 月 1 日凌晨 0 時起至 108 年 12 月 24 日午夜 12 時止。

(5) 辦理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及資深里(鄰)長表揚：

A. 內政部表揚：107 年 6 月 12 日於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舉行內政部專業獎章資深里長、特優村(里)長暨績優民政人員表揚大會，本市(107)年度獲得內政部專業獎章資深里長 1 人、特優里長 13 人及績優民政人員 9 人共計 23 人。

B. 本市表揚：107 年 9 月 20 日假臺南巔中西區台南晶英酒店辦理 107 年度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暨資深里(鄰)長表揚大會，表揚本市 107 年度特優里長(72 位)、績優民政人員(62 位)暨資深里(20 年 3 位)鄰(60 年 4 位)長，合計約 141 位。

4. 推動防災業務：

(1) 107 年臺南市里民使用避難空間適宜檢討及圖資編修研究案，並編印「臺南市災害避難空間使用評估手冊」100 本，每區公所各 2 冊，供區公所研議規劃避難空間使用。

(2) 辦理「臺南市民政體系手提臺無線電機購置」於 107 年 10 月 16 日驗收完成，供本府民政局及 37 區公所使用，合計 100 台。

(三) 宗教禮俗業務：

1. 107 年 10 月 27 日於奇美博物館舉辦『2018 在臺南結婚吧!』聯合婚禮活動，共有 98 對新人參與，由代理市長親臨證婚，場面溫馨浪漫。

2. 辦理本市禮俗活動：

(1) 107 年「勇敢挑戰 划向未來」府城 16 歲成年禮挑戰活動，於 7 月 7 日、8 日兩日假安平區歷史水景公園暨安平運河舉辦，共計 105 人參與。活動內容含行前訓練、獨木舟體驗營、二仁溪生態環境教育、頒發紀念書及合影留念等；另輔導關帝殿、開隆宮等寺廟團體依各特色辦理做 16 歲祈福活動。

(2) 107 年 9 月 3 日為軍人節，除依循往例舉行南區及新化區忠烈祠秋季祭

典外，另因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故巡官葉家豪、郭振雄 2 位警員於執勤時遭追撞，不幸因公殉職，當日分別入祀南區及新化區忠烈祠。南區忠烈祠祭典及入祀儀式由前代理市長李孟諺主祭，新化區忠烈祠則由前副市長吳宗榮主祭。目前供奉於南區忠烈祠之烈士牌位除原入祀烈士 298 名外，再加上本次殉職故巡官葉家豪，共計 299 名；另供奉於新化忠烈祠之牌位除原入祀計 294 名外，再加上本次殉職故巡官郭振雄，共計 295 名。

- (3) 107 年 10 月 10 日在市府旁西拉雅廣場舉辦「臺南市慶祝 107 年雙十國慶升旗典禮」，由前代理市長李孟諺率市府團隊並邀請賴前議長美惠、本市議員及市民朋友們一起共襄盛舉，透過莊嚴的升旗典禮儀式為國家慶生，吸引上百人參加，共同歡度國慶。
- (4) 為迎接嶄新的一年，108 年 1 月 1 日於新化區虎頭埤迎賓廣場舉辦「慶祝 108 年元旦虎頭埤升旗典禮暨健行活動」，由市長黃偉哲主持，並邀請本市議員、所屬機關代表及民眾共同歡度元旦，參與人數約 600 人。

3. 輔導宗教團體辦理宗教文化、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活動：

- (1) 107 年 10 月 26 日辦理本市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計表揚績優團體內政部獎 23 單位、市政府獎 54 單位，合計 77 單位。
- (2) 108 年 1 月 10 日假鹽水武廟召開鹽水蜂炮民俗文化活動籌備會，以「諸事如意心想事成」主題，活動於 2 月 18 日及 19 日熱鬧登場，預計吸引 65 萬人次前來感受蜂炮聲光震撼的威力與美感。
- (3) 108 年正統鹿耳門聖母廟「迎春牛」活動於 1 月 11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協調會。2 月 16 日當天安排萬人提燈踩街遊行、鞭春讚及搶春牛，還有高空煙火秀，空中火樹銀花，猶如不夜城。
- (4) 持續推動廟會活動優質化，採「事前協調、事中勸導、事後獎罰」執行原則，遶境活動廟方須提出路權申請並檢附交通維護計畫及環境清潔計畫，區公所會同寺廟與相關機關召開協調會宣導各項規範，活動中成立聯合稽查小組掌握遶境情形、處理突發狀況及人民陳情事項，活動後優者予以表揚，另針對違規事項予以開罰。

4. 於高普考、地方特考、國中基測、大學學測等考試期間，函請考區各公所轉知轄內宗教團體避免辦理廟會活動，以免影響考生考試之進行，107 年 1 月至 108 年 1 月計 11 次。

(四) 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1. 公墓遷葬暨公園綠美化：

- (1) 自償性遷葬：已完成仁德區林仔段、新工段公墓、學甲區興業段公墓遷葬，持續辦理麻豆區麻口段、埤頭段、南區鹽埕段(共五筆)公墓遷葬工

作。

- (2)辦理專案性遷葬：已完成東區後甲公墓、關廟區第1公墓第1期遷葬計畫，持續辦理關廟第1公墓第2~4期、白河區第8、9、10公墓、新營區第4公墓、七股區第1公墓、歸仁區第13公墓、安南區第7公墓、南區南山公墓殯葬專區遷葬工作。
- (3)推動公墓造林綠美化：與林務局共同研辦已遷葬閒置公墓用地造林計畫，計有西港區第2公墓及歸仁區第2、18公墓等3座公墓，約10,508 m²。
- (4)生活綠籬：已執行南山公墓中華南路段、永成路段、灣裡公墓萬年路段、善化區第7公墓、白河區內角裡30公墓、下營區第2示範公墓、歸仁區第17公墓、鹽水區第12公墓、六甲區第1公墓等種植綠籬或設置彩繪棧板，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

2. 辦理臺南市平民安葬事項：

- (1)依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平民安葬專戶使用管理要點」，設置臺南市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 (2)截至108年01月31日止，本專戶共募得經費約2,181萬元。
- (3)本專戶款項至108年01月31日止，共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約2,662人/次(核撥3,992萬元)。

3. 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

- (1)鑑於殯葬設施為鄰避性之嫌惡設施，對設施所在地當地居民環境安寧、交通秩序、公共利益、市容景觀、意識觀感等影響甚鉅，為國人所普遍厭惡不能接受。
- (2)為回饋設施鄰近地區，乃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108年預計核撥回饋金1505萬元，回饋殯葬設施所在地各區以實質回饋地方。

4. 推動新殯葬文化：

為有效推廣環保自然葬，於大內生命紀念園區設置植存專區，截至108年01月31日止，共植存1,836主先人，全部合計為1,836位。

5. 持續提升本市殯葬設施品質：

為有效維護與提供市民良好殯葬設施及治喪環境，本市殯葬事業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編列經費，截至108年1月31日止，具體執行南區殯儀館、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柳營祿園殯葬專區、鹽水壽園殯葬專區內各項殯葬設施及周邊環境修繕官田區、六甲區、白河區、新化區、將軍區、南化區、仁德區、下營區、麻豆區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修復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6.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每兩年辦理「公私立殯葬設施與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及獎勵計畫」，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

關評鑑及獎勵。

7. 為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每年辦理殯葬研習，參訓對象為本市殯葬業者、公所殯葬業務同仁，研習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分享殯葬實務經驗、政策及法規討論、面對死亡議題及討論，倡導新殯葬文化之核心價值並加強參訓者專業知能。

(五)戶政業務：

1.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感謝慰勞新生兒母親生育之辛勞，訂定「臺南市生育獎勵金發放作業要點」，規範發放程序、對象及金額。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發放8,193件；107年7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受理申辦寶貝卡3,387張。
2.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受理外籍配偶(人士)歸化測試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辦理38件(隨到隨辦16件、到府測試6件、預約測試16件)；考前輔導23件。
3. 本市戶政為擴大為民服務，俾利上班人士洽公，本市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新營區、佳里區、歸仁區及仁德區等11個區域戶政辦公處實施週六上午(8時至12時)戶政延長服務，受理民眾申辦案件，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受理29,442件。
4.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健保卡跨機關通報申請(包含新生兒出生跨機關通報件數7,787件、戶籍資料變更事項通報件數2,622件、身分證及健保卡遺失通報服務件數1,975件、初設戶籍164件、亡故者退保5,505件)，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通報18,053件。
5. 為擴大為民服務，市府成立「永華聯合服務中心」，戶所駐點服務內容為：受理民眾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換補發及戶政法令諮詢等項目，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受理1,458件。
6. 凡戶所轄區民眾身分證遺失需辦理身分證補發、拍照或辦理印鑑登記等，因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至戶所辦理者，提供到府服務，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受理634件。
7. 為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內政部按各行政區域配發37套行動化服務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各1台)予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行動化服務案件數共計1,140件。
8. 為照顧弱勢族群，本市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申請社會福利救助用途之戶籍謄本免收規費，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受理4,807件，減免費用總計101,955元。
9. 為方便年滿14歲之學生辦理初領國民身分證，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學校期程派員到校受理，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到校服務初領國民身分證計1,526件。

10.為推動「護照親辦」，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皆參與「護照親辦」人別辨識作業，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服務28,093件。

11.志工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服務民眾355,877人次。

(六)兵役徵集業務：

配合政府重大政策募兵制的實施及修改兵役法相關條文，已將常備兵區分增列軍事訓練一項。並自102年1月1日起實施，將83年次以後出生役男役期縮短為4個月軍事訓練，至82年以前出生役男役期仍為1年。107年1月1日起凡82年次以前尚未徵集入營常備兵役男，全部改徵服替代役，此為近年來役政重大變革。本府因應前述變革，恪遵法令修正規定，配合網路科技創新運用，積極規劃修正各項便民措施，茲將本府目前各項役政便民作為成果資料臚列如下：

- 1.兵籍調查：自103年起試辦並已全面利用網路填報兵籍資料，108年本市89年次及齡男子計有11,903名役男使用網路完成兵籍調查，使用率已達100%。
- 2.徵兵檢查：針對本市轄內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符合免役體位判等規定役男，主動洽社政單位勾稽，免參加徵兵檢查作業，免除役男或家長親臨公所洽辦之不便。另本府亦函請內政部役政署協助於線上兵籍調查系統增列身障調查欄位(目前系統已修建完成)，以利本府全面勾稽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之役男，俾免疏漏，真正便民，計349人符合免役體位之標準。同時反應民意建請國防部及內政部修正體位區分標準，將體位區分標準體位未定治療期間縮短，如第70項「胰臟炎」等項次體位未定期間由6個月縮短為3個月。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徵兵檢查人數計9,521人，申請複檢計297人。
- 3.役男抽籤：83年次以後役男受4個月軍事訓練，並自107年起新增海軍艦艇兵，配合役男專長專用原則，辦理分類抽籤及配賦。108年起航空類新增4個科系所，增加役男施展專長機會。將區公所抽籤日期公告於本局網頁，供國軍招募優秀人才投入軍旅壯大國防。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各區共辦理90場抽籤，共有2,193人抽籤。
- 4.徵集入營：將常備兵徵集相關政策訊息置本府民政局網站首頁，加強宣導成效，107年配合中央政策暫停辦理申請儘早入營方案；另107年亦有478人(抽籤後中签人數)經輔導協助申請分階段入營。本市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徵集49梯次，入營役男計5,152人。
- 5.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共計受理核准345人。
- 6.在學緩徵：目前正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建置在學緩徵資訊系統，系統建置完

成後不僅減輕各區公所業務承辦人負擔，也減少高中職以上各級學校公文往返，預計今(108)年正式上線。

7.因案緩徵、禁役：積極參與內政部役政署修正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將原申請因案緩徵、禁役所需之文件簡化，併增訂本人或其戶長未申請者得由戶籍地區公所依職權檢附刑事記錄證明提出申請，減輕民眾往返奔波。

8.役男出境：

(1)全國首創創新簡政便民作為，為免本市役男舟車勞頓往返核章，便利役男辦理出境手續，本府起擴大服務，業經核准出境役男，可至本府民政局及跨區本市各區公所兵役單位加蓋出境章戳註記。

(2)充分運用網路作業，役男或家長不必再親臨公所洽辦役男短期出境申請，本府及本市所屬各區公所特配合於機關網頁完成置放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之超連結至內政部役政署戶役政資訊系統建置「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役男經系統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即通知核准出境。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受理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短期觀光出境(4個月)8,747人。

(3)配合修正調整放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至國外、香港、澳門或大陸地區之就學年齡，由原19歲徵兵及齡之年12月31日前，進一步放寬20歲以後取得學校入學許可(刪除入學許可須經驗證之規定)者、出境後返國停留期間及申請再出境等相關限制條件。

(4)積極參與研商修正「役男出境處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調整放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經申請核准出境就學者，即可多次出境之規定及配合取消未役役男護照加蓋兵役管制章戳，刪除護照加(補)蓋尚未履行兵役義務戳記規定，並將於本(108)年上半年度即可通過公布實施，以達行政革新簡政便民及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9.動員業務：本府積極推動各項動員業務，107年辦理成效及108年重要演習期程如下：

(1)臺南市「107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1號)演習」，評定特優單位，全國第1名。

(2)「行政院動員會報107年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動員業務訪評」，評定為甲等單位。

(3)「107年直轄市、縣(市)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定期會議(三合一會報)」評鑑，評定全國第3名。

(4)臺南市「108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5號)演習」，訂於4月11日，於安平國中安平館(兵棋推演)，安億公有停車場及安平區公所(綜合實作)舉行演練。

(5)臺南市「108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萬安42號)演習」，訂於5月28日1330時至1400時實施全市警報傳遞與發放、防空疏散避難、交通及其他管制、災害救援等演練。

(七)兵役後勤業務：

1. 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1)為讓役男安心服役，本府民政局主動辦理家況調查，對於家境貧困或家庭發生變故者，按其收支百分比區分為甲、乙、丙三個等級，核列後發給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

(2)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198萬3,920元(78戶)；生活扶助金137萬850元(66戶)。

2. 傷殘軍人處理慰問暨生活協助照護：

(1)為照顧服役期間不幸因公負傷之退伍傷殘軍人，本府民政局每年三節前協同內政部役政署、公所派員慰問，並將部長、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匯入其郵政帳戶。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發放部長慰問金計275萬7,000元；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金貼計561萬6,000元，合計837萬314元。

(2)為照顧因公退伍傷殘軍人，本府民政局遴選優異替代役役男至傷殘軍人家中提供生活服務，減輕家屬負擔。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服務傷殘軍人計5人，服務人次計212次，服務時數計494小時。

3. 役男家屬各項補助費用：

為使役男安心服役，經本府民政局核定列級之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提供健保、醫療、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費用(健保費僅補助列甲級之役男家屬，其餘費用甲乙丙級均有補助)，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補助健保補助費6萬1,089元、醫療補助費13萬7,034元、喪葬生育補助費6萬元。

4.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為服務本市役男於徵集入營、體檢、返鄉服役當日能有舒適、便利的交通工具，輸送期間以專車接駁解決交通問題之苦；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計5,438人，調派輸送專車計152輛；替代役役男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車輛輸送計1,220人，調派輸送專車計40輛。

5. 替代役徵集業務：

辦理替代役役男徵集入營作業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計徵集替代役9個梯次，入營人數1,154人。

6. 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

為照顧社會弱勢族群，役男可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入營後分發回戶籍地附近服役、返家住宿，俾能照顧家庭生活，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 179 名。

7.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慰勉國軍官兵協助本府在各項災害發生時(如颱風、地震、禽流感疫情等)，於第一時間協助救災之辛勞暨探視本市應徵入營役男關心服役現況，補助軍人服務站辦理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敬軍活動，共慰勞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空軍第一戰術戰鬥機聯隊等 22 個單位。

8. 有效活用替代役人力資源參與公益服務：

(1) 響應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彰顯替代役服務社會、熱心公益的情操，展現服務弱勢的大愛精神。計有替代役役男 53 人參加，共捐血 20,250cc。

(2) 運用替代役役男人力及其專長，協助弱勢家庭學童在寒暑假期間持續學習，讓學童們擁有充實且歡樂的假期生活；另關懷陪伴社區獨居長者居家生活情況及環境清掃，展現役男關懷弱勢、熱心公益之情操。計派出替代役 134 人，服務弱勢學童 447 人、獨居長者 31 人。

(3) 推動「替代役參與區里營造」計畫，甄選具有建築、景觀、設計及醫學等專長役男，發揮所長投入協助區里營造與長照工作。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有 10 個公所及 3 個府內單位尚在執行計畫中，共投入替代役人力 43 人。

(八) 一般行政業務：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以下稱市民卡)：

1. 「臺南市市民卡」為一卡通「記名式」電子智慧票卡，可用於繳納行政規費、停車費、搭乘大眾運輸、租賃公共自行車及小額支付之消費。並可作為圖書借閱證件、進入古蹟場館共通證件；此外持有市民卡(一般卡)之市民，如有具 NFC 功能的 Android 系統 4G 手機，完成相關設定，即可使用「臺南行動市民卡」行動服務，不須實體卡片，出門只要帶手機即可享受所有臺南市民卡的相關便利服務，讓市民日常生活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

2. 「市民卡」含「寶貝卡」、「一般卡」、「學生卡」(數位學生證)、「社福卡」4 大類別，均為記名式卡片，統計至 108 年 1 月底止，共發行市民卡計 65 萬 3,126 張。

3. 各卡別申請資格與申辦地點：

(1) 寶貝卡：設籍本市新生兒至入學前幼童，至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辦。

(2) 學生卡：本市轄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國立大學附設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之學生，由各學校申辦。

(3) 一般卡：一般市民，至各區公所民政課申辦。

(4)社福卡：年滿 65 歲以上市民、身障市民、陪伴人，至戶籍地區公所社會課申辦。

4. 市政府於 106 年 9 月 18 日推出「臺南市市民卡」臨櫃製卡服務，含一般卡、寶貝卡及社福卡，市民可至各區公所臨櫃申辦及領取。

本府民政局於 107 年 9 月 20 日推出「臺南市市民卡(一般卡)」線上申辦服務，市民可透過線上申請，卡片製成後將以郵寄方式提供給申辦民眾。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一)創新加值便民服務：

1.國地稅合署辦公—再利用＋省錢＋便民：

為提供國稅、地方稅一處服務，南區國稅局安南稽徵所及新營分局已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安南分局及新營分局合署辦公，另佳里分局與國稅局佳里稽徵所刻正辦理中，未來將可提供市民更便捷的稅務服務。

2.提供本市與高雄市雙都 46 項跨域服務：

包括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及土地增值稅申報書等代收代轉及核發地價稅課稅明細、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等現場發證計 46 項服務，自 106 年 5 月 1 日開辦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服務 8,117 件。

3.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服務：

於本市地政事務所(永康、東南、玉井、白河、歸仁、安南、麻豆)，監理站(臺南、麻豆、新營)，善化區公所設置 11 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107 年度新增「信用卡、行動支付繳稅」服務，與原有之查調財產與所得清單、使用牌照稅身障免(退)稅、地價稅自用住宅、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及地方稅補單等，合計提供 31 項服務，加上本府財政稅務局 5 分局，本市轄內共有 16 個服務據點，提供民眾在地、就近辦理稅務業務，縮短民眾洽辦時程，免奔波之苦，自 105 年 8 月成立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服務 189,296 件，達臨櫃服務件數之 31.17%；另於 106 年 6 月及 107 年 11 月分別增設鹽水地政及官田區公所「遠距視訊櫃臺」，本期計受理 554 件。

4.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臨櫃繳稅服務：

106 年 8 月起試營運提供臨櫃信用卡繳稅服務，107 年 1 月 5 日起增加近端行動支付繳稅，民眾只需「擘一下」即可完成繳稅，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信用卡臨櫃繳稅 29,398 件；行動支付近端繳稅 14,479 件。

5.建立納稅者權利保護制度：

106 年 12 月 28 日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實施後，本府財政稅務局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 2 位，協助納稅者進行稅捐爭議之溝通協調、受理其申訴或陳情，並於其依法尋求救濟時提供必要諮詢與協助，以落實保障納稅者權利，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受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 5 件。

6.提升課稅處罰品質：

為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核課稅捐或裁罰處分前，事先通知並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日，發文通知計225件，陳述意見者計51件。該行政措施提升課稅及裁罰之品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復查案件計30件，平均每每月復查案未逾4件，有效減少稅捐爭議。

7.簡化房屋稅案件流程：

房屋稅改課案件，免現場勘查，106年4月17日訂定房屋稅案件免現場勘查作業原則供同仁依循，信任民眾，以書面審查為優先，市民免請假等候，截至108年1月31日計免實勘7萬117件。

8.訂定地價稅分期繳納作業原則：

為減輕納稅義務人財務負擔，訂定「受理納稅義務人申請107年地價稅分期繳納作業原則」，就107年應納地價稅額較106年增加之稅額超過5萬元者，得就增加之稅額申請分期繳納地價稅，自107年11月1日至107年11月30日止計核准3件，分期金額929萬9,614元。

9.輔導直撥退稅、義務人免於往返：

持續推動直撥退稅，納稅義務人免來回奔波，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直撥退稅比率為99.03%，較106年底93.44%成長5.59%。

10.落實電子支付，簡政便民：

運用資訊科技，實施集中支付電子化及各項稅費e化代繳，輔導各機關學校集中支付電匯，並簡化代辦工程款項直撥入帳。107年計支付326,499筆受款人，電匯比率達99.79%，縮短付款時效1-7天，提升付款效率。

(二)歲入預算執行及公共債務情形：

1.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107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為848億5,708萬7,000元，截至107年12月底(含整帳期)，累計實收數為813億3,450萬9,324元，實收率為95.85%。

2.公共債務情形：

(1)107年地方財政輔導方案考核作業總成績獲全國第4名，六都排名第2名，其中債務管理獲得優等佳績。

(2)截至107年底，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計603億162萬4,323元，長、短期債務均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未逾法定債限，且較106年度公共債務未償餘額652億1,482萬6,792元，減少49億1,320萬2,469元，顯示本府控管公共債務得宜。

3.自償性債務情形：

截至107年，本市平均地權基金、產業園區開發基金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計32億8,079萬3,497元。

(三)公產管理：

1.積極推動促參業務：

100年至108年1月31日止，與民間機構簽約案件包括中西區建興段商

四(1)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等 24 件，簽約金額約 307 億 2,629 萬元，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計 1 億 9,339 萬餘元，目前正推動的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案計有 27 案。

2. 賡續辦理市有閒置土地及建物媒合活化：

100 年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媒合西港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2 樓供社會局作為日間照顧中心使用等共 132 處，提供各機關執行業務所需場所，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及節省市庫支出，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約 69 億 8,286 萬餘元。

(四)菸酒管理：

1. 菸酒績效考核及查緝績效：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接受財政部辦理菸酒專案查緝考核，計獲全國第 1 名 2 次及第 3 名 3 次，查獲私劣菸品計 49 萬 8,427 包，私劣酒品 5 萬 7,863.58 公升，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 111 件，金額計 3,031 萬 2,500 元；抽驗市售酒品安全衛生檢驗計 42 種；對本市菸酒業者輔導及稽查管理共計 856 家次，對遏止不法菸酒品流通市面，維護市民健康有極大助益。

2. 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監督管理落實內部控制：

積極輔導及監督管理本轄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拓展業務，增加盈收，強化營運體質，防止舞弊事件，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 5 次變現性資產查核，並要求該社確實執行一般性及專案查核等內部控制作為，改進稽核時所發現之缺失，以穩健其發展運作。

(五)稅捐稽徵業務：

1. 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107 年期房屋稅查定數為 70 億 7,167 萬 3,490 元，徵起數為 70 億 3,794 萬 1,149 元，徵起率為 99.52%。地價稅查定數為 55 億 5,708 萬 3,101 元，徵起數為 54 億 4,974 萬 1,041 元，徵起率為 98.07%。使用牌照稅查定數為 49 億 2,321 萬 8,656 元，徵起數為 48 億 3,522 萬 5,931 元，徵起率為 98.21%。

(2)107 年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261 億 7,896 萬 3,000 元，與全年預算數 244 億 8,415 萬 2,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106.92%，較上年度實徵淨額 256 億 2,932 萬 8,000 元增加 5 億 4,963 萬 5,000 元，成長 2.14%。108 年度截至 1 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11 億 6,036 萬 6,000 元，與全年預算數 255 億 6,295 萬 6,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4.54%，較上年度同期(截至 1 月底)實徵淨額 11 億 7,637 萬 6,000 元減少 1,601 萬元，減少 1.36%。

2.稅捐清查總計增加稅額 6 億 9,015 萬 2,148 元：

- (1)實施地價稅使用情形及營繕資料、通報資料清查，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清查 51,274 件、改課 43,104 件、增加稅額 2 億 783 萬 868 元。
- (2)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清查 113,893 件、改課 41,860 件、增加稅額 4 億 3,382 萬 9,435 元。
- (3)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清查，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清查 3,608 件、恢復課稅 2,160 件、補徵稅額 693 萬 7,084 元。
- (4)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查獲違章 5,008 輛、補徵稅額 997 萬 1,781 元、裁罰金額 1,631 萬 5,976 元。
- (5)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輔導新設立者 137 家、增加稅額者 213 家、共增加稅額 69 萬 3,342 元。
- (6)辦理印花稅檢查，107 年度輔導申請彙總繳納家數 197 家，實際查核家數 772 家，補繳稅額 3,088 萬 9,638 元。

3.稅捐稽徵服務：

- (1)106 年 5 月起推行印花稅票使用減量，輔導網路申報或開立大額繳款書，可節省購買印花稅票、貼花及銷花的時間，與支付代售印花稅票手續費。107 年度銷售印花稅票金額 4,728 萬 8,990 元，較上年度同期 7,231 萬 4,888 元，減少 2,502 萬 5,898 元，約節省手續費 60 萬元。
- (2)使用牌照稅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收回自行徵收，稅務人員派駐臺南、新營與麻豆監理站辦理自徵作業與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服務，並提供信用卡繳稅服務，民眾免奔波往返稅務與監理機關，洽辦稅務一處完成，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辦理 18,201 件。
- (3)網站設置「房屋稅標準價格調整專區」，提供民眾以「房屋稅籍編號+身分證號碼」、「健保卡」、「自然人憑證」等方式線上查詢 106 至 108 年度房屋稅應納稅額，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 25,054 運用人次。
- (4)網站地價稅開徵專區建置「地價稅試算查詢系統」，提供民眾利用「健保卡」或「自然人憑證」預先查詢當年度稅額，並連結至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網站，供其查詢當期或歷年公告地價，107 年度計 165 運用人次。
- (5)開辦土地增值稅受理簡易申報案件，經審核無誤者，自收件後 1 小時內即核發免稅證明書，以節省當事人往返時間，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受理 314 件。
- (6)受理房屋移轉契稅申報，並主動輔導申辦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 482 件。
- (7)提供便民服務，身心障礙者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採現場核准方式，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辦理 6,835 件。

(8)為使稅留本市，輔導公共工程得標廠商申請開立印花稅大額繳款書繳納，107 年度計開立 2,778 件，稅額 1,504 萬 7,895 元。

4.欠稅清理與執行：

(1)107 年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61,547 件，金額 6 億 3,803 萬元；108 年截至 1 月底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12,320 件，金額 3 億 1,832 萬 3,000 元。

(2)積極辦理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07 年辦理移送執行件數 47,976 件，金額 2 億 6,264 萬 9,224 元；108 年截至 1 月底辦理移送執行計 16,435 件，金額 1 億 2,283 萬 6,332 元。

5.各項業務考核成績卓著：

(1)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稅收績效類」：

106 年度榮獲甲組第 1 名。

(2)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租稅教育及宣導單項考核」：

106 年度榮獲甲組第 2 名。

(3)財政部辦理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第 8 項「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107 年度榮獲甲組第 1 名。

(六)加強為民服務辦理情形：

1.利用媒體廣宣稅訊並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1)藉由臉書粉絲專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稅樂園•好康報」直播熱門議題、開徵資訊等與民眾互動，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辦理 18 場。

(2)行動宣導、租稅輕鬆學：結合社會資源運用各機關團體辦理活動之機會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辦理 152 場次。

(3)由本府財政稅務局主管及同仁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節目及新聞專訪，讓資訊普及社會各階層，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受訪 25 次。

(4)主管及同仁主動出擊，利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讓稅訊透過空中交流，擴大宣導層面，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 16 次。

(5)善用 FaceBook、Line 等網路 e 化科技工具、高鐵站、臺鐵及重要交通要道路口設置宣導看板，宣導新稅政及便民服務措施。

2.設置全功能服務櫃檯提供 156 項快速便捷服務，針對常用表單自行開發「iForm 軟體」，民眾只要動口不需動手，節省書寫時間，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服務 5,220 件。

3.結合本市市民卡政策，全國首創「電子票證臨櫃繳退稅服務」，便利民眾以本市市民卡、一卡通、一卡通聯名信用卡等，繳納或退領稅款，只要「ㄟ

一下」即可輕鬆完成納稅事宜，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繳稅 525 件。

(七)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辦理情形：

- 1.107 年均如期如質完成各項地方稅開徵資訊作業，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已完成使用牌照稅(下期)及地價稅定期開徵，合計查定件數 693,478 件。
- 2.積極推廣民眾使用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提供 24 小時不打烊的網路收件服務，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受理申報 177,846 件。
- 3.每日辦理稅款銷號及每週辦理退稅資訊作業，減少稅款重溢繳及加速退稅效率，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計銷號 1,116,474 件，退稅 37,157 件。
- 4.建置 SOC(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資安監控中心，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通報案件共計 539 筆，全部處理完成，藉由監控過程，即時掌控病毒疫情、弱點及入侵行為等資安資訊，提升資安處置作業效率及品質。
- 5.107 年 10 月 26 日建置「虛擬主機異地備援中心」，避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地機房設備毀損，資料減失，無法正常運作作業，並將現行虛擬主機，分隔成內外網，保護資料安全。
- 6.完成資產與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四階文件修改及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量測作業，並於 107 年 10 月 29 日通過臺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ISO/IEC 27001：2013 資訊安全複評，維持資安證書有效性。
- 7.107 年 10 月 11 日導入「神網電腦終端防護系統」，規劃軟體版本管理與授權、硬體資產管理、遠端電腦連線與軟體設定、USB 外接裝置之授權與管理，達到管理自動化、功能智慧化及 10 月 24 日導入「地圖式事件資訊互動管理系統」，有效管理網路資源。
- 8.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汰換超過年限(高風險)資訊設備，並完成 GCB 政府組態基準導入，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降低資安事件發生的頻率與衝擊。

(八)端正財稅風紀工作：

- 1.加強員工教育訓練，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辦理各項廉政宣導及公務機密、安全維護宣導計 48 件；另結合租稅宣導活動與社會資源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倡廉宣導活動 10 件。
- 2.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作業，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受理受贈財物登錄案件 2 件、請託關說登錄案件 2 件，共計 4 件。

二、主計處

(一)公務預算工作：

1.籌編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案：

依據「一百零八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一百零八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參照「108 年度臺南市預算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等規定籌編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案，於 107 年 7 月 4 日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070007006 號函復提經第 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決議「修正通過」，審議結果歲入刪減 6,000 萬元，歲出原刪減 10 萬 6,000 元，為使收支平衡，本府調整刪減歲出 5,989 萬 4,000 元，調整後，歲出共計刪減 6,000 萬元，歲入歲出預算數均為 862 億 5,874 萬 4,000 元。

2.辦理 108 年度單位預算分配表之核定：

本府於 107 年 11 月 9 日以府主預字第 1071212756 號函擬訂 108 年度分配預算原則，各機關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前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編造歲入歲出分配預算，歲入預算應就所管全年度預算數，考量可能收起之時間，依歲入來源別各級科目，編造「歲入預算分配表」，歲出預算除第一預備金及專案核准動支各款外，其餘均由各計畫承辦單位依法定預算數額，配合計畫預定進度，妥為規劃分配，並編製「歲出預算分配表」送交市府核定，本府業於 107 年 12 月初核定完竣。

3.彙編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年度進行中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3 億 9,742 萬 3,000 元，節餘 257 萬 7,000 元，列入決算作為賸餘處理，預計於 108 年 2 月中旬彙編完成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於 108 年 3 月送請貴會審議。

(二)基金預算工作：

1.籌編 108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依據「一百零八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中央訂頒之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籌編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於 107 年 7 月 4 日併同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070007006 號函復提經第 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決議「修正通過」，其中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 2 億 1,998 萬 3,000 元，營業支出 1 億 8,082 萬 3,000 元，所得稅費用 665 萬 7,000 元，收支相抵稅後盈餘 3,250 萬 3,000 元；作業基金業務總收入 121 億 7,825 萬 2,000 元，業務總支出 72 億 6,740

萬 3,000 元，收支相抵賸餘 49 億 1,084 萬 9,000 元；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 268 億 8,935 萬 8,000 元，基金用途 279 億 3,236 萬 9,000 元，收支相抵短絀 10 億 4,301 萬 1,000 元。

2.轉頒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其各類書表：

將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執行 108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對於中央所定執行要點各類書表，審酌業務需要，增列必要資訊，作為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用書表。

(三)會計工作：

1.發揮內部審核功能，以增進財務效能：

加強內部審核之實施，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辦理業務計畫及預算執行與控制之審核，各項業務收支數字之勾稽與查核，工程、財物、勞務之採購程序及處分財物程序之審核，憑證、報表、簿籍及有關會計事務處理程序之審核，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使其適時更正。

2.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其原有經費發生不足時，得專案敘明原預算該項經費編列情形與不足原因，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07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770 萬元，截至 107 年底業經核定動支計 262 萬 8 千元；108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08 年 1 月底尚未動支。

3.轉頒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

為籌編 107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轉頒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並依其書表格式，審酌本市業務需要，增列必要資訊，修訂臺南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書表格式，函轉所屬機關學校，審核各機關編送之附屬單位決算，據以辦理 107 年度之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事宜。

4.研訂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

(1)研訂本市各基金會計制度執行情形：

本市特種基金計 20 個，包括營業基金 2 個、作業基金 10 個及特別收入基金 8 個，因營業基金部分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法等，無須另行訂定外，茲就其餘 18 個基金訂定會計制度，截至 104 年 12 月已完成審議「臺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等 8 個基金會計制度草案內容。

惟因應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院總處)政府會計觀念及準則公報修正發佈，地方政府部分將視中央推進情形由院總處適時通知辦理，基於中央修訂時程長，為利各基金單位會計業務執行有所遵循，105 年 2 月函請各基金參酌現行業務情況修正原訂附屬單位會計制度草案送本府

主計處審核，本府主計處分別於 105 年 6 月審查 2 個、106 年審查 6 個、至 107 年 7 月審查 10 個並已全數審查完畢，另於 106 年 12 月至 107 年 8 月全部核定頒行，以作為各基金會計事務處理之準則。

(2)本市非營業特種基金會計系統導入院總處開發 NBA-A 系統推動情形：

A.特別收入基金：

本市配合院總處導入期程將本市特別收入基金規劃107年度雙軌作業，108年度正式上線。自106年11月起設定各特別收入基金使用者帳號及權限、基金基本資料及會計代碼與科目等前置作業。各基金需由現行委外開發基金會計系統及NBA-A系統產製之雙軌會計報告，報送本府主計處。原NBA-A系統未能連結院總處開發線上簽核系統，爰請其修改系統，並由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及環境保護基金完成測試，其餘基金於107年10月開始使用NBA-A系統雙軌作業，108年度正式上線。

B.作業基金：

本市配合院總處導入期程將作業基金規劃108年度正式上線，惟因 NBA-A系統於107年9月才完成修改建置，本府主計處立即請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及殯葬管理基金先行設定基金基本資料及會計代碼與科目等前置作業，於107年9月開始使用新系統傳票及月報功能，其餘基金於11月份開始使用，108年度正式上線。

(四)決算工作：

- 1.籌編 107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及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綜計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 107 年 8 月底限期前編製完成函送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
- 2.辦理 107 年度總決算籌編作業：
 - (1)為編製 107 年度本市總決算，轉知行政院訂頒之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並研擬 107 年度歲出保留審查原則及申請書表，轉頒所屬機關學校，據以辦理 107 年度之決算編製及保留申請核定事宜。
 - (2)召開保留審查會議、陸續核定各機關歲出預算保留申請案件，審核各機關編送之單位決算，據以彙編 107 年度總決算。
- 3.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

為瞭解並督導市屬各級機關學校會計事務處理及執行，俾加強財務管理，增進會計管理功能，特訂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107 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於 107 年 9 月 28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抽查本府主管一、二級機關、單位及區公所，並由主管機關抽查所屬二級機關之會計業務。期間共計完成財政稅務局(含財政部分)、秘書處、地政局、文化局、經濟發展局、智慧發展中心、白河區公所、歸仁區公所等 17 個 1、2 級機關單

位及區公所之會計業務查核，並督導一級機關完成抽查 90 家所屬機關及國中小學之會計業務查核，合計查核 107 個機關單位及學校。

(五)統計工作：

1.公務統計：

- (1)推行本府公務統計方案執行與管理：輔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增訂 3 表、刪除 37 表、修訂 455 表；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因應業務需求自行檢討增訂 3 表、刪除 11 表、修訂 1 表。
- (2)辦理公務統計報表之編報、審核及管理：本府單位計編製 36 種表分別為月報 2 表、季報 4 表、半年報 5 表、年報 25 表；所屬機關計編製 549 種表分別為月報 103 表、季報 87 表、半年報 57 表、年報 225 表、學年報 62 表、臨時報 14 張、其他 1 表，均皆如期編報。
- (3)辦理公務統計工作檢討及教育訓練：於 107 年 10 月 30 日辦理 107 年性別統計分析工作坊，由處長親自主持，前許副市長漢卿及陳明珍參議與會致詞，並邀請吳焯雯委員(新北市政府主計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擔任講師，透過研習介紹如何由性別意識觀點切入主題，運用統計及相關質性分析方法，研究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及環境等在性別上落差現象及成因，並提出解決對策，為增進課程效果另費心準備有獎徵答及課後測驗，以互動方式加強課程重要內容讓學員更能深刻瞭解，呈現宣導及訓練成效。
- (4)推動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訂定統計業務實施計畫及執行情形檢討作業；督導「各機關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之發布。
- (5)蒐集本府主管業務及施政成果有關成果統計資料，並登載本府主計處網頁供各界參用：
 - A.編印106年臺南市統計年報，以中英文對照表示，併書出版年報光碟以便保存及運用，供機關首長及各主管業務人員與教育學術團體參考。
 - B.彙編完成106年臺南市性別圖像，內容包括「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人口、婚姻與家庭」、「教育、文化與媒體」、「人身安全與司法」、「健康、醫療與照顧」及「環境、能源與科技」等7大類116表(中類)。
 - C.完成106年臺南市性別統計指標，內容依據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七大核心議題分類，內容為102至106年資料，並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建議辦理增刪修訂，計增訂7項、刪除3項、修訂8項，共計編製完成375項指標。
- (6)辦理職務上應用之統計分析，以落實統計業務之推展及增進統計應用效能，完成研編 8 篇統計分析，及 10 篇統計通報，並利用圖表及簡明文

字剖析之，公告於本府主計處網頁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7)為增進公務統計制度管理及統計資訊化靈活應用，亦將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普查結果查詢系統、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及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上載於本府網站首頁及主計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8)推動本市公務統計資訊管理系統：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07 年 7 月 3 日啟動對本市公務統計資訊管理系統導入計畫，分別於 9 月 6 日及 21 日辦理 2 場系統資料整編作業教育訓練，本府主計處為使業務順利推動設定執行進度，並對各機關會計室主要承辦人員召開 4 場討論會，透過有效率討論提出對策及排除系統整編時所發生之問題。

本市應新增及維護之公務統計空白表計 571 表、歷史公務統計報表應匯入總表次 12,234 表，本府及各機關會計室已於 12 月 10 日辦理完成，並於 12 月 11 日召開 2 場次臺南市公務統計資訊管理系統種子教師暨公務統計報表編報人教育訓練，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上線報送，未來對公務統計報表資料之搜集、運用將進階資訊化里程碑。

2.調查統計：

(1)強化基層統計調查作業：管理統計調查員及兼辦統計調查員之統計調查工作，隨時抽查業務並考核其工作績效，並按月辦理連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員業務困境的提出與解決。

(2)依據「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實施計畫」研編發布本市 106 年家庭收支調查報告，以中英文對照，併書出版調查報告光碟以便保存及運用，供機關首長及各主管業務人員與教育學術團體參考。辦理 107 年臺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1,500 戶，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 672 戶。

(3)配合中央辦理人力資源調查及各項統計抽樣調查，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訪查 15,400 戶。

(4)按時調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16,380 項次，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1,576 項次。

(5)配合中央各部會辦理本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共辦理受雇員工薪資調查 2,919 家、汽車貨運調查 394 家、職類別薪資調查 748 家、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 165 家、農林漁牧業普查母體判定調查 3,605 家、攤販經營概況調查(一般概況)3,190 家、攤販經營概況調查(經營概況)635 家、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第 1 次試驗調查 821 戶、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 328 家。

參、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一) 提升學校教學品質，建立優質教育環境：

1. 推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入學制度：

108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簡章已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公告，本府教育局及本區各入學管道委員會將於 108 年 2 至 6 月陸續辦理志願試選填、積分審查、國中教育會考、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報名作業等相關事宜，穩健推動，務求零缺點、零失誤。

2. 增進教師專業成長：

(1) 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A. 強化校內社群運作，以專業對話、教學觀察、共同備課議課活動，營造校內共同學習氛圍。增進教師專業回饋知能，提升教師教學品質以學生學習為中心。

B. 協助初任教師在教學及班級經營上能更容易步入軌道。

(2) 推動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依市政願景、教育藍圖及教育部精進計畫推動 12 項重點，擘劃 107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發展向度。以「教學領導校本進修」、「有效教學課堂實踐」、「有教無類學力確保」、「發展特色厚植實力」為四大總目標，有系統進行課程領導人培訓，推動學校教師學習社群之運作以促進教學創新，啟動學力檢測機制協助教師提升補救教學成效。

3. 推動教學卓越，提升學習效能：

本市 107 年參加教育部教學卓越獎榮獲 1 金 3 銀 3 佳作，成績卓著。108 年業於 1 月 14 日至 1 月 15 日初選出喜樹國小附幼、公園國小附幼、西門實小、石門國小、東區大同國小、中山國中、後甲國中等 7 校，將代表本市參加 108 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

4. 推動科學教育：

(1) 深化學生科學素養：以推廣科普活動為策略，根據各階段學生的特質，選擇重要核心概念，透過跨科概念與社會性科學議題，讓學生經由探究、專題製作等培養科學素養。107 年辦理 21 場深化學生科學素養活動，參加人數 630 人。

(2) 促進教師專業發展：以精進科學教學知能為策略，促使自然科教師能理解科學教學目標、課程、教學、學習及評量等所強調的內容，並依據科學本質的教學信念，把握科學探究與創造的精神。107 年辦理 17 場促進教師專業發展研習，參加人數 450 人。

(3) 營造科學學習環境：以營造科學學習環境為策略，營造的科學學習環境。107 年計有 46 校辦理「STEAM 跨領域創意教學計畫」，並結合申辦學

校自身校務發展特色，提出具備創新特色之教學課程。

(4)培養創客未來人才：以辦理科技競賽為策略，107年辦理5場競賽如國民中小學仿生機器人科技創作競賽、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校際創意機器人迷宮競賽等，參加人數750人。

5.推動校校閱讀磐石計畫：

本市107年參加教育部閱讀磐石獎共5校獲獎，獲獎數為全國第一，成績卓著。108年業於1月完成閱讀磐石市級評選，將由永仁高中、永康國中、東區復興國小、崇學國小、延平國小、將軍國小等6校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閱讀磐石獎。

6.落實學校本土教育：

本市107學年第1學期全市國中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達100%，推展有成。此外，為復振西拉雅語言及文化，107學年度第1學期計有19所國小開設50班及2所國中開設2班西拉雅語課程，開班數穩定成長。

(二)強化國際英語能力，推動雲端策略聯盟：

1.提昇國際競爭優勢：

(1)強化國際英語村暨行動英語村(車)功能：

A.國際英語村(博愛村)採主題式一日遊學方式，服務五年級學生，體驗超市、餐廳、旅館、銀行、機場等生活化主題課程。107年1至12月總計服務125校、368班、9,147位學生。

B.行動英語村(車)由新進國小、學甲國小及博愛國小分三區進行巡迴教學，服務四年級學生，體驗地方特色、英語繪本、節慶文化、棒球文化、射箭文化、市場文化等課程。107年1至12月總服務413校、1,047班、17,146位學生。

(2)厚實學生英語能力：

A.試辦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

試辦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每週1節，107學年度計202校參加。

B.補助國小課後英語班：

鼓勵國小於課後時間辦理課後英語班，可依程度混齡上課，以提升學生聽說能力。107年度計137校申辦。

C.試辦雙語教育計畫：

106學年度計有西門實小、南梓實小等2所實驗學校，以及崇明國小、東區勝利國小、西勢國小、和順國小、東興國小、下營國小等6所學校，共8所學校試辦雙語教學計畫，107學年度增加新營國小、埤頭港國小、公園國小、隆田國小和大潭國小等5校參與試辦，將英語融入各學科領域教學，營造學生跨領域英語學習情境。

D.補助英語圖書：

106 年度補助 209 所市立國小，每校補助 10 萬元購置英語圖書，充實學校英語圖書藏書量，透過閱讀英語圖書，提升學生英語能力。107 學年度補助 32 所學校建置英語聽說教室，提升學生英語聽說學習。

E.建置全市性英語學習檢測系統「itest 愛測網」：

為檢測國小畢業通過英語拼寫 220 字及國中畢業通過英語拼寫 1,500 字，本府教育局開發英語學習檢測平臺 itest(愛測網)。學生利用手提電腦、平板電腦、手機等就可以上線學習、測驗、提升學習效果。107 年度國中三年級學生 65.9%通過；國小六年級學生 85.5%通過。

2.深耕雲端數位學習：

- (1)優化校園網路建置與服務，建置雲端化、智慧化數位資源教學應用環境：
107 年配合教育部「前瞻基礎建設數位環境計畫」建置本市 6-7 年級輔助、互動教學層次智慧班級教室 1,085 班、全市 275 校教室網點佈建 5,351 班。將各校重要應用程式開發平台轉移至雲端，提供客製化 XOOPS 套件讓 271 校學校網站維護人員快速架站。
- (2)導入產官學研資源，提供多元數位學習內容：本市飛番教學雲 107 年介接教科書出版商數位資源與 LearnMore 影音資源，提供教學現場教師課前、課中與課後備課教學素材，結合市政政策辦理「金好稅、逗陣來，租稅教育大進擊」、「讀行雲端在臺南」、「兒童文學月-好書推薦 E 起來」、「暑假網路作業競賽」、「全國密逃客-閱讀解謎」等網路創新活動，107 年瀏覽人數超過 45 萬人次以上。
- (3)建置國際級資安服務，強化師生資訊安全觀念提升網路素養：
本市教育局資訊中心機房通過「TANet 骨幹連線、認證系統與維運作業」ISO27001 認證，完成 32 校建置 CDN 解決校園網路流量過大引起連線頻寬過載，也降低中心雲端伺服器直接面對網路攻擊可能性，加強資訊安全性及分散流量，並進行學校師生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法與保護智慧財產權等議題之教育訓練。
- (4)充實教師資訊專業能力，整合資訊科技發展跨領域課程：推動行動學習 101-108 年連續 8 年獲選教育部行動學習學校校數全國最多，107 年行動學習推動成果獲選優良學校 5 校，全國最多；教育部資訊教育執行成果 103-107 年連續 5 年審查結果特優。
- (5)107 年 11 月參加「2018 RoboRAVE 日本加賀國際機器人大賽」，於 4 項比賽 33 面獎牌中奪下 20 面，包辦 7 金 7 銀 6 銅，成績卓越。
- (6)入選教育部「107 年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學校數全國第 1，且入選學校年段涵蓋高、國中小，學制完整性亦為全國之最。108 年度入選校數亦為全國之最。

(三)照顧偏鄉弱勢學子，強化教育正義均等：

1.多元照顧弱勢家庭：

(1)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爭取臺南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對需高關懷學生，辦理課後輔導、多元技藝課程及小團體或個別諮商輔導，107 年度總執行經費 475 萬 2,500 元(含緩起訴金補助款 380 萬 2,000 元及市配合款 95 萬 500 元)。共核定補助 96 校辦理 96 案，計約 1,293 名學生受益。

(2)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提供多元課程及照顧。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核定補助 18 校，開設 18 班，計 240 名學生受益。

(3)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

新住民學習中心以「資源分享」、「策略聯盟」理念，統籌並連結其他學校及機構資源，拓展新住民及其子女交流平台，提升受惠效益，並強化教育服務品質，共辦理 72 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計 2,444 人次參與。

(4)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

至 107 年度 12 月止，計補助 270 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等，共計補助 2,337 萬 3,357 元。

2.安心就學方案：

(1)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計 73 人，16 萬 3,800 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冊時逕予減免。

(2)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書籍費)：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 1 萬 605 人，683 萬 3,629 元。

(3)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 326 萬 3,125 元(補足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教科書費國小 500 元、國中 600 元之差額)，計 1 萬 628 人受惠。

(4)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4,969 萬 7,059 元，計 1 萬 3,587 人受惠。

(5)百人以下學校教科書費及午餐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百人以下學校教科書費 407 萬 2,570 元，計 6,449 人受惠；午餐費 2,142 萬 2,471 元，計 6,481 人受惠。

(6)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國中 322 人，每名

2,000 元；高中 47 人，每名 3,000 元；大專 99 人，每名 5,000 元，共計 468 人，合計 128 萬元。

(7)原住民學生補助：

A.107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補助計1,159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57萬9,500元。

B.107學年度第1學期高中及國中小原住民住宿伙食費計補助50人次，補助金額63萬100元。

C.107學年度第1學期本市完全中學助學金補助計11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12萬1,000元。

3.幼兒教育補助：

(1)臺南市 2 至 4 歲學齡幼兒教保券補助：本期補助 2 萬 4,532 名幼童，補助經費 3 億 5,835 萬 5,112 元。

(2)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免學費教育計畫：本期受惠人次 5,842 名幼兒。

(3)教育部 5 歲幼兒免學費就學補助：本期計請領 2 億 6,872 萬 1,724 元，1 萬 6,314 名幼兒受惠。

(4)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本期計請領 300 萬 6,595 元，502 名幼兒受惠。

(5)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本期計 5,520 名幼兒參加，補助 2,065 名弱勢幼兒，補助經費 1,228 萬 5,380 元。

(6)臺南市低收入戶及家庭寄養幼兒教育補助：本期計請領 233 萬 2,116 元，226 名幼兒受惠。

4.特教生教育補助：

(1)身障學生補助：本期計補助交通費 202 校 1,448 人次，373 萬 3,200 元；大字書、點字書、學障有聲書補助 272 人次，138 萬 382 元；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補助 209 人次，62 萬 7,000 元；獎補助金 216 人次，108 萬元。

(2)在家教育代金、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等補助：本期計補助在家教育代金 27 校 35 人次，60 萬 2,000 元；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1,842 萬 9,867 元。

(3)學前身障教育補助：本期計補助 829 人次，經費 927 萬 5,000 元。

(四)完善幼兒教育，深耕特教服務品質：

1.教保品質優質化：

(1)公私立幼兒園輔導：107 學年本市申請園所 34 園，經教育部核定 24 所執行教育部公私立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精進教學。

(2)臺南市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本期共召開 1 次會議，就本市教保服務進行諮詢及整合規劃。

(3)改善教學環境設備：本期本市計有國小附設幼兒園 81 園次，獲教育部補助改善教環境設備經費合計 4,964 萬 3,500 元。

2.教保環境合法化：

- (1)幼兒園評鑑：公私立幼兒園基礎評鑑第 2 週期(107 學年至 111 學年)共 555 園受評，107 學年已全數執行完畢，共 132 園受評，賡續辦理追蹤評鑑。
- (2)加強輔導訪視及查察：本期共計稽查訪視公私立幼兒園 241 園次，以確保家長及幼兒權益。
- (3)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本期共計聯合稽查 52 所公私立幼兒園，並會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 72 場次之幼童專用車路邊車輛聯合稽查。

3.教保人員專業化：

- (1)儲備園長培訓：本市委託臺南大學等有幼兒教育相關學系之大專院校開辦園長專業訓練課程，本期共培訓 38 名。
- (2)教保增能研習：本期共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58 場次，共約 5,105 人次參與。

4.教保資源社區化：

- (1)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本市已設有 7 處社區教保資源中心，107 學年度於東區崇明國小、南化區南化國小及仁德幼兒園等增設 3 處。
- (2)社區親子活動、親子講座：本期本市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合計辦理 91 場次，約 4,550 人次參加。

5.教保服務公共化：

- (1)107 學年度調整增班於東區大同國小附幼及善化區陽明國小附幼各 1 班 30 名，計 2 班 60 名。
- (2)辦理非營利幼兒園：107 學年度於南區志開國小設立私立擇仁非營利幼兒園 2 班 60 名。
- (3)私幼公立化政策：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由偏鄉及非營利試辦，試辦園所計 4 園，8 月全區試辦增加 5 園。共計有 9 園辦理，受惠學生計有 566 人，有效減輕家長經濟負擔。

6.完善特教輔導與師資人力：

- (1)寒暑假及課後身障學生照顧專班：本期計開辦 128 班，服務 981 人次，補助經費 1,040 萬餘元。
- (2)辦理 ADHD 巡迴輔導方案：聘僱 8 名專業人員，本期計服務 85 人次 ADHD 及情緒障礙學生。
- (3)落實學前特教巡迴輔導：本期計輔導約 1,200 名幼生。
- (4)有效分配師資資源，致力調降師生比：本期調配學甲國中等 21 所國中小，跨校支援師生比過高之將軍國中等 24 校，減緩教師服務量。
- (5)改善特教教學設備：本期計補助 132 校(含資優與身障)相關特教教學設備經費，補助經費 649 萬 2,900 元。

- (6)落實增加教師人力：本期國中小及學前身障類特教計增 1 班 4 師，即時依教學現場情形，增加師資人力。
- (7)精進特教教學品質：配合教師課稅方案，本期補助 148 所國中小調整特教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約 2,100 萬元及 28 校學前特殊教育導師費差額及教學輔導費約 70 萬元。
- (8)辦理特教知能研習：本期辦理國中小學前特教研習計 65 場次，經費 222 萬 4,738 元
- (9)辦理特教班課程審查工作：本期審查設有特教班之 148 所國中、小特教班課程，精進特教品質。

7.落實特教生鑑定安置作業：

- (1)掌握 2-15 歲特殊教育通報狀況：本期計通報學生身心障礙類 5,597 人次、資賦優異類 726 人次，共 6,323 人次。
- (2)國中三年級身心障礙學生重新評估申請核發鑑輔會「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本期共核發 767 人：包括智能障礙 208 人，聽覺障礙 25 人，視覺障礙 2 人，肢體障礙 22 人，自閉症 59 人，學習障礙 305 人，多重障礙 19 人，身體病弱 20 人，語言障礙 2 人，其他障礙 4 人。
- (3)本期情緒行為障礙鑑定人數為 42 人；鑑定結果確認情障 16 人，疑似情障 13 人，自閉症 6 人，疑似自閉症 3 人，一般生 4 人(含撤銷申請)。
- (4)106 學年度小一至國二學習障礙學生鑑定人數為 1,020 人，結果確認學習障礙 421 人，確認智能障礙 47 人，疑似學習障礙 237 人，疑似智能障礙 20 人，一般生 295 人。

(五)深化藝術教育、適才適性多元學習：

1.推動資優及藝術教育：

(1)建構藝術交流平台：

- A.「米勒特展-米勒•農家樂」藝術巡迴展自 107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21 日依序於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中等 16 校巡迴展出。
- B.107 年度「臺南囡仔有藝思成果展」於 107 年 12 月 1 日假臺南市立文化中心辦理，共計約 20 校參與動靜態展活動，參與活動民眾約 800 人次。
- C.辦理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
 - a.音樂類：107 學年度音樂班五校聯合音樂會於 107 年 12 月 8 日假樹谷音樂廳辦理，共吸引約 1,000 人次到場欣賞。
 - b.舞蹈類：107 學年度舞蹈班聯合成果發表會於 108 年 1 月 18 日假台南文化中心演藝廳辦理，共吸引約 1,200 人次到場觀賞。
 - c.美術類：106 學年度新市區國民中小學美術藝術才能班聯合展覽於 107 年 5 月 26 日至 7 月 7 日假新港社地方文化館辦理，共吸引約 500 人次到場觀賞。

(2)辦理多項藝文競賽：

A.107年度語文競賽(含原住民族語)，參賽選手達3,142人。

B.107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賽計343隊10,241人、個人賽計820人參賽，預計108年3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賽之團體組計125隊，個人組計194人參賽。

C.107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團體賽計40隊2,216人參賽，預計108年4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賽之團體組計18隊。

D.107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團體賽計63隊1,077人，個人賽計251位參賽。

E.107年臺南市傳統藝術比賽，計227隊，師生共5,190人參加。

F.107年鹽水蜂炮系列-大臺南囝仔仙拚仙活動，計28校28團隊，師生共528人參加。

G.全國藝文競賽表現優異：

a.107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本市成績佳：3件作品獲特優、9件作品優等、7件作品甲等、127件作品佳作。

b.107年全國語文競賽總計有39位競賽員榮獲全國前6名殊榮(第1名7位、第2名3位、第3名15位、第4名7位、第5名4位、第6名3位)。

(3)國小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領先其他五都，於本市新市、新南、億載、安順、善化、樹林、永康區復興等國小，針對通過國小創造力資優鑑定學生規劃「小小發明家II」、「智慧玩家II」、「程式創造-自動專家」、「創意夢想家園」、「創意綠能科技」、「生活大爆炸-強大機械手冬令營」及「數位創新與國際行銷專家」等方案課程，賡續就現行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課程模組及師資，作為往後辦理創造能力資優方案之模組套用推廣。

(4)區域性國小美術資優教育方案：提供通過美術資優之學生適性安置服務，規劃美術資優教育方案課程，「飲食美學-暑假美術資優營」，引進職人及專家，規劃相關課程及參訪。

(5)藝才班課程計畫審查：每年定期審查本市21校80班藝術才能班課程。

2.學生適性及技藝教育活動：

(1)國中技藝教育課程：107學年度開設抽離式技藝教育班共224班，參與學生數計4,926人；開設技藝教育專班共7班，參與學生數計135人。另108年補助六甲國中開設特色技藝班，參與學生數計150人。

(2)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本市第1間職探中心(後甲國中)辦理「電機與電子」及「餐飲」職群體驗學習課程，第2間職探中心(六甲國中)辦理「設計」及「食品」職群體驗學習課程，107學年度第1學期共計辦

理 79 場次體驗課程，共 2,135 人參與。

- (3)國中技藝教育競賽：108 年 1 月 21 日至 24 日共辦理 9 職群 14 項主題，參賽學生共計 749 人，獲獎人數共 216 人。
- (4)國中小教師認識技職體驗活動：本府教育局與技職校院於 108 年 1 月 16 日及 22 日合作辦理 3 場次，參與教師計 153 人。
- (5)國小輔導教師認識技職體驗活動：本府教育局結合本市職探中心於 107 年 11 月 21 日至 22 日試辦 2 場次，參與教師計 60 人。
- (6)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知能研習：107 年 11 月於歸仁國中、新東國中及沙崙國中辦理 3 場次，參與人數達 252 人。
- (7)國中學生暑期技職體驗營及職涯試探體驗課程：107 年 7 月分別舉辦 2 日體驗營及 3 日體驗課程，共辦理技職體驗營隊及職涯試探體驗課程共 12 班，參與學生數計 466 人。
- (8)國中學生新住民子女「原鄉職涯職群體驗營」：本府教育局於 107 年 7 月於後甲國中及六甲國中職探中心辦理餐旅、食品及設技職群課程 3 梯次體驗營，參與學生數計 90 人。

(六)營造友善安全校園，維護學生權益及健全人格發展

1.推動正向管教及人權法治教育：

- (1)107 年 12 月 21 日函頒本府教育局暨轄屬學校疑似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流程圖、檢核表及調查範例，供學校發生疑似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時依循辦理，以提升處理時效性。
- (2)辦理學務與輔導經驗傳承研討會議，增進學務及輔導人員兒少保護專業知能，107 年度共辦理 4 場次，共計 540 人次參加。
- (3)辦理正向管教知能研習，107 年度共辦理 276 場次，共計 11,528 人次參加。
- (4)辦理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培訓活動，107 年度於新南國小等 10 校辦理，共計 563 名教師參加。
- (5)推動人權示範學校，107 年度由文賢國中、東山國中、仁和國小、崇學國小、長平國小、河東國小、後甲國中、三慈國小等 8 校辦理，共計 4,483 師生受益。
- (6)落實推動「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評估作業，107 年度本市所屬 271 校皆完成檢核，達成率 100%。
- (7)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推動人權法治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建構友善校園人權環境觀摩暨學務人員工作坊」，推動校園人權環境、品德教育、防制校園霸凌，107 年度共辦理 2 場次，共計 232 人次參加。
- (8)辦理「推動人權法治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研習暨防制校園霸凌知能訓練」，107 年度辦理 1 場次，共計 150 人次參加。

2.推動品德教育：

- (1)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107 學年度計 18 校辦理，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經費補助計 142 萬 5,190 元。
- (2)德高國小、東光國小、仁和國小、三村國小等 4 校榮獲 107 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獲獎，本市獲獎校數為全國第一。
- (3)本府教育局於 107 年 11 月 29 日辦理本市「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品德教育及正向管教範例徵選表揚暨分享大會」，計 214 人參與。
- (4)107 年辦理「品德教育教師研習工作坊」8 場，參與教師共計 394 人次。

3.推動生命教育：

- (1)辦理生命教育融入校本課程暨促進心理健康活動，各申辦學校依計畫執行，107 年度共計 37 校申辦，辦理 186 場次，2 萬 6,006 人次參與。
- (2)辦理生命教育典範學習「生命鬥士校園講座暨心得寫作比賽」，各申辦學校依計畫執行，107 年度共計 30 校申辦，7,116 人次參與。
- (3)辦理生命教育人才培育「分區策略聯盟教師研習」，各申辦學校依計畫執行，107 年度共計 20 校申辦，1,128 人次參與。
- (4)辦理生命教育成長團體讀書會，各申辦學校依計畫執行，107 年度共計 22 校申辦，752 人次參與。
- (5)辦理生命教育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行政人員及種子教師工作坊，107 年度共計辦理 4 場次，315 人次參與。
- (6)辦理憂鬱及自傷防治成長團體帶領人培訓，107 年度計 39 人次參與。
- (7)辦理生命教育創意教案徵選活動，共 118 件作品參選。
- (8)辦理學生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107 年度共計辦理 4 場次，278 人次參與。
- (9)推動「校園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試辦計畫」，107 年度共計 15 校申辦，認養校園犬貓並成立動保社團。
- (10)本市獲 107 年度教育部生命教育績優人員共 2 名，生命教育校園特色學校共 3 所。

4.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每年召開 4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就本市各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或性平事件之處理進行追蹤與督導。
- (2)辦理性別平等研習與校園宣導活動如下：
 - A.辦理「中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進階培訓」2 場，計 90 人參加。
 - B.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計 69 人參加。
 - C.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校安黃綠紅：網路素養與認知』宣導活動」共

30場，計6,006人參加。

D.辦理「多元家庭、性別特質及性霸凌防治宣導活動一家長」共10場，計364人參加。

E.辦理「性別議題文宣設計比賽」共273件參選作品，共81件獲獎。

5.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作為：

- (1)每學期開學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本市所屬 271 校均置重點於「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制及處理」及「登革熱防治」之宣導與推動，強化學生相關知能。
- (2)於每年 4 月及 10 月推動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以發覺潛藏之學生偏差行為，或疑似被霸凌個案，並由學校列冊追蹤輔導，本市所屬 271 校皆落實施測與輔導，107 年共計 14 萬名學生受測。
- (3)邀請蕭靜文舞蹈團至本市國中小辦理宣導，將「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及「防制藥物濫用」、「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等議題結合音樂、舞蹈、劇場等多樣元素進行演出，以提升學子專注力，強化自我保護意識，共計辦理 10 場次，計 3,888 名師生受益。
- (4)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計 1,943 場，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計 34 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計 28 場。
- (5)依本府教育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每月線上調查各校特定人員分布情形，並持續進行協助、輔導，另透過結合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深入校園進行反毒宣導。

6.預防中輟及復學輔導：

- (1)邀集學校及網絡單位研擬復學輔導策略，共計召開 4 場次中輟學生復學輔導專案會議。
- (2)補助辦理中介教育班、高關懷彈性輔導課程及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計畫：核定 107 年 1 月至 108 年 7 月補助經費 1,837 萬 7,200 元。
- (3)舉辦 7 梯次「中輟通報系統上線操作研習」，約 200 人次參加。
- (4)為提升輔導人員中輟復學輔導專業知能，辦理 1 場認輔教師知能研習，共 75 人次參與、4 場次「啟動中輟復學網絡，高關懷個案策略聯盟研討會」，共 255 人次參與。
- (5)為強化本市區公所依法執行強迫入學家訪效能，協助區公所落實辦理強迫入學相關業務，並進行溝通與宣導，辦理區公所執行強迫入學業務暨移送強制執行研習，約 70 人次參與。

7.落實三級輔導機制：

- (1)推動校園修復式正義：經由修復式正義推行於校園霸凌事件及各種人際衝突，得以營造「凡事有商量，復和有方法」的校園氛圍，進而有效處

理校園學生衝突與霸凌事件，達成建構零暴力、霸凌彌平化的友善校園工作目標。本期辦理成果如下：

- A.校園巡迴宣導21場次，參與人數約920人。
- B.學校教師初階研習1場次，參與人數約91人。
- C.種子人員進階培訓研習1場次，參與人數約69人。
- C.修復小組專業培育工作坊10場次，參與人數150人。
- D.校園培力訓練4場次，參與人數80人。
- E.學務人員大型宣導說明會1場次，參與人數285人。
- F.社區宣導7場次，參與人數105人。

(2)提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本期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 53 場次，二、三級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 11 場次，專兼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 88 場次。

(3)協處校園三級個案暨危機事件：本期提供本市國中小學校轉介三級個案 172 件；協助校園危機與媒體事件處理共 84 件。

(4)為推動本市適性輔導工作，本期辦理教師研習暨學生職涯體驗與講座：

- A.生涯研習：針對教師、導師、輔導教師辦理1場次志願選填焦點座談及6場不同類型(含括現實治療、性別、產業環境、企業管理等與生涯規劃相關之主題)的研習，共計434人次。
- B.青少年探索班：107年針對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舉辦生涯探索班，共計20位學生參與。
- C.生涯抉擇講座：107年提供各行業職場達人生涯抉擇經驗分享，共計30校辦理，參與人數約6,001人。
- D.「南方创客胖卡活動」、社區師傅及技職博覽會：藉由體驗教育或與商家合作計畫，提供學校升學就業未定向之國中三年級協助學生性向試探，培養職業興趣，其中107年辦理「南方创客胖卡活動」偏鄉小校巡迴服務計5校88人次、社區師傅參與學生計20人，及於技職博覽會中提供親師生生涯諮詢。
- E.「Fun 課後，有你」一高關懷學童課後到宅輔導計畫：針對所輔導中輟之虞得學生，提供陪伴、課業教學、桌遊活動、家務整理或親子活動等課後另類輔導課程，共計16位學童受益。

(5)107年6月起迄今聯合社會局召開中輟高關懷個案轉銜會議1場次，臺南地方法院、社會局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科社工師與督導及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偵查佐等資源網絡人員參與，計約22人。

(七)維護校園安全，營造健康校園：

1.推動防災演練：

(1)本市校園防災教育週：訂於每學期開學後第3週，學校、幼兒園於該週

辦理校園災害演練及相關宣導活動，增進學生防災意識及能力，並由本市防災輔導團實地抽訪，每年約 25 所國中小、15 所幼兒園。

(2)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自 104 年迄今，本府教育局及所屬學校獲教育部補助辦理，累計建置校數共 111 校，辦理防災教育演練、課程、宣導活動、建置防災校園等事項。

(3)921 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演練績優學校：107 年度計有學甲國小等 8 校(園)獲選。

2.強化校園安全：

(1)督導各校確依教育部國教署修正「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辦理，請各校確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與轄區警方保持聯繫與合作，以有效即時應處突發事件。

(2)指導各校定期完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調查，並依據各校填報結果，針對待改善項目於每年 4 月及 11 月進行追蹤管考，並請駐區督學督促各校改善。

(3)請各校加強校園門禁安全管制，除校園編制內之警衛外，並結合保全系統、社區巡守隊、區里志工、學校志工團執行巡邏，確保即時通報校方與警政單位。

(4)補助全市無臨時駐衛警之學校，於教育替代役男退役後一名保全人力，提升校園安全及維護工作，本期共補助 215 校，共執行 2,798 萬 7,440 元。

3.加強校園食品安全：

(1)每學期配發各校食品簡易檢測試劑組「包含：脂肪、澱粉、過氧化氫(漂白劑)及二甲基黃、二乙基黃、皂黃三合一(色素)檢測試劑」提供學校進行食材自我檢測作業。

(2)不定期結合農業局、衛生局及教育部國教署等單位辦理學校午餐相關業務稽核，107 年 6 月至 12 月共稽查 128 校。

(3)督導本市營養師依其負責區之學校定期進行午餐供應巡迴輔導訪視及校園食品抽查作業，107 年 6 月至 12 月共查核 314 校次及 23 場次團膳業者，並按月函文受查核學校確實依輔導事項加強改善。

(4)依據「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學生午餐推廣在地食材計畫」，學校每年午餐在地食材整體採購量皆達 15%以上。

(5)配合食安五環學校午餐食材採購國產生鮮食材標章(簡稱四章一 Q)：所轄 281 學(分)校經輔導符合獎勵金方案補助之受益學生數達 100%，食材覆蓋率達 73.5%，獲得中央肯定。108 年 1 月 23 日由本府教育局蔣銘娟主任秘書代表接受行政院林萬億政務委員頒發前 3 名感謝獎狀。

4.營造低碳永續新校園：

- (1) 低碳校園標章認證：低碳示範校園認證計畫自 102 年起辦理迄今，本市頒發標章校數共計 231 校，共 509 項標章，其中通過 5 項認證有 28 校，通過 4 項認證有 6 校，通過 3 項認證有 30 校，通過 2 項認證有 66 校，通過 1 項認證有 101 校；獲得低碳示範校園學校共計 25 校。
- (2) 校園資源分享媒合(59410)平台運作：為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讓學校提出閒置資源，提供有需求學校獲取資源，從 103 年 3 月份至 107 年 12 月底止，本市共提出 1,154 筆交易資料，接收成功筆數共計 456 筆；其中 107 年度本市六甲國中提出 53 筆交易，績效較為優異；另麻豆國中接收 14 筆，績效最為優異。
- (3) 校園落葉堆肥區：共補助本市 18 所學校(每校 2 萬元)設置校園落葉堆肥區，有效回收落葉等有機廢棄物自製堆肥，化腐朽為神奇，營造永續環境。

5. 促進學生健康衛生：

- (1)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評估學生衛生與健康促進需求，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增進學生健康知能，營造健康校園，辦理健康促進學校校群增能活動計 13 場次。
- (2) 辦理校園防疫增能研習及相關宣導活動計 4 場次。
- (3) 辦理「本市校園登革熱防疫實地孳清演練」計 2 場次，共 208 人次參加，並邀請本府登革熱防治中心專業稽查人員分享校園常見陽性點態樣。

(八) 推展永續校園，再造城鎮風貌：

1. 維護校園永續發展，提供科技、人性化的教育環境：

- (1) 改善無障礙環境：核定 44 校次，經費 1,420 萬 3,500 元辦理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
- (2) 強化各校校園監視及相關安全設備：核定 28 校，經費 795 萬 6,230 元，設置強化校園安全防護設備計畫，包含監視器、電子圍籬、緊急求救系統、警民連線系統、感應照明燈等。
- (3) 老舊耗能燈具汰換：核定 114 校，經費 1,176 萬 3,400 元，提高教學環境照度品質、營造和諧安全的視覺環境，並達到節約能源的要求。
- (4) 屋頂防水隔熱設置：核定 55 校次，經費計 9,407 萬 3,000 元，降低室內溫度，確保建築物使用之耐久性，減少校舍補強或拆除重建經費支出。
- (5) 廁所改善工程：核定 72 校，247 間，經費計 1 億 2,419 萬 6,000 元，建置乾淨舒適的如廁環境，提供友善如廁空間。
- (6) 豐富圖書及優質閱讀環境：核定 271 校，經費 1,636 萬 7,613 元，持續更新館藏書籍，充足圖書資源，提升整體閱讀素養。另核定 4 校，經費 1,089 萬 9,000 元，改善圖書室閱讀環境，本市國中小圖書室優質化比率達 97.4%。

- (7)推展創意遊具及設施：核定 48 校(國小 20、幼兒園 28)，經費計 1,629 萬 500 元，改善、汰換遊戲器材，並於東區德高國小設置共融式遊具試辦點及左鎮國小、長興國小試辦創意遊戲場。
- (8)充實運動設施及優質運動環境：核定 43 校次，經費 7,351 萬 8,000 元，進行球場、跑道及新建風雨球場整(新)建工程。
- (9) 學校歷史建築整建修復：核定 3 校，經費 4,005 萬 3,840 元，進行歷史建築整建，妥善修復與活化再利用。

2.強化校舍結構安全，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 (1)一般性補助款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賡續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永福國小等 9 校(10 案)：7 校已完工，3 校施工中。
- (2)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 0206 地震拆除重建工程：賡續辦理災後重建工程，佳里國小等 3 校，經費 1 億 1,045 萬元，2 校已完工，1 校施工中，預計 108 年 4 月底完工。
- (3)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
 - A.拆除重建：拆除重建核定30校45棟，經費21億8,871萬7,000元，1校已完工，23校施工中、7校工程決標尚未開工。
 - B.耐震補強：107年進行補強工程共57棟，其中56棟已完工、1棟施工中；108年度進行補強工程共50棟，其中2棟完工、32棟施工中、11棟已決標、1棟上網招標公告中、2棟勞務終止契約辦理重新發包、2棟發包文件準備中(108年1月8日新增核定德高國小2棟)。
- (4)辦理校舍耐震能力評估：
 - A.核定14校，28棟，經費852萬9,462元，辦理(專設)幼兒園及國中小學校校舍耐震能力評估，皆已完成。
 - B.教育部「公立國中小 IS 值介於80至100間之校舍」詳細評估計畫，107年12月27日核定100校，148棟，經費5,172萬3,730元，學校辦理中，預計108年10月31日全數完成。
- (5)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 A.鹽行國中新設校工程：107年11月22日開工，工期620日曆天，預定109年8月20日竣工。
 - B.九份子國中小新設校工程：107年11月7日第2次開標流標，目前修正預算書圖中，預計3月中完成預算書圖修正。110學年度招生。
 - C.小新國小校園新建工程：108年1月25日開工，工期570日曆天，預計109年8月17日完工。
 - D.歸仁幼兒園園舍新建、東區裕文國小綜合大樓新建工程：施工中，預計108年4月30日完工。

3.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爭取校園空間活化，擴大社區服務：

- (1)友善育兒空間：擴大幼兒托育的公共化，提供價格合理、品質有保障的托育服務，減輕家長的經濟負擔，運用現有學校空間辦理公共化幼兒園，教育部核定南新國中等 6 校 29 班，設立非營利幼兒園，經費 2 億 6,062 萬元。1 校工程已決標、4 校工程發包中、1 校規劃中。
- (2)擴建教室提供各類服務：為活化校園空間與建構社區共學平台，增加居民(親子、幼兒、青少年與中高齡者)互動學習，使學校成為社區民眾生活的支持據點，教育部核定新市國小等 3 校 5 間，經費 1,966 萬 5,000 元。2 校工程已決標，1 校發包中。
- (3)風雨球場及球場之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為協助學校推動社區體育運動發展，以提升社區民眾夜間使用率及安全性，教育部核定永康區復興國等 12 校(106-107 年度 5 校、108 年度 5 校、109 年度 2 校)，新建及改善風雨球場及球場之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經費 3,060 萬元。107 年度皆已完工，108 年度跑道整建工程 2 校，工程皆已決標；108 年度夜間照明 3 校，1 校設備發包中，2 校規劃中。
- (4)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協助學校改善現有圖書館(室)或新設圖書館(室)，提供教師、職員及學生優質學習空間，並開放社區居民共享學校圖書資源，達閱讀推廣之目的，教育部於 106 年 11 月 23 日核定安南區海東國小等 6 校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107 年度 2 校、108 年度 4 校)，經費 1,431 萬 1,000 元。107 年度 2 校已完工，108 年度 4 校規劃設計中。

(九)推動全民終身學習，營造幸福快樂家庭：

1.終身教育全民學習：

- (1)社區大學：本市設置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 7 所社區大學，107 年春季班至 107 年秋季班共開設 1,428 門課程、選課人次達 2 萬 4,850 人次，另辦理相關公民素養課程、講座及活動。
- (2)樂齡學習中心：教育部核定本市 37 行政區設置 37 所樂齡學習中心，為第一個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直轄市。107 年共開課 7,369 場次，計 18 萬 7,804 人人次參與。
- (3)全民學區數位學習班：107 年開辦一般民眾免費資訊課程計 118 班，參加人數達 2,209 人。
- (4)數位機會中心：107 年 12 所數位機會中心辦理提升民眾資訊素養相關活動或課程，開放設備供民眾使用時數計約 1 萬 9,463 小時，受益人次約 1 萬 9,513 人次。
- (5)志願服務推廣：
107 年輔導石門國小、東山國小、永福國小、歸仁國小及安平國小，辦理 5 場次，約 317 人。

(6)成人基本教育：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提供本市失學、高齡民眾與新住民識字學習的管道，本年度共計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含新住民教育班)44班計138期，服務計約2,135人次；108年預計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含新住民教育班)40班計140期，計約2,500人次受益。

2.推動健康幸福家庭：

(1)辦理家庭教育系列活動：

結合政府及民間資源，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學校家庭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等家庭教育系列活動，鼓勵市民參與，增進家庭教育相關知能，計686場次、3萬0,554人次參加。另家庭教育宣導計6萬8,607人次。

(2)全國性家庭教育專案：

A.106、107年延續承辦「全國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話務系統維運計畫」，業於108年1月23日及29日分別完成平臺維運及硬體維運第3期複驗工作。

B.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計677件次。

(3)培訓專業志工及提供諮詢輔導服務：

A.志工專業培訓：辦理諮詢輔導及活動推廣志工在職進修課程，計111場次、1,460人次參與。

B.個別化親職教育：計服務44個案，訪視368次(含校訪93次、家訪207次及電訪68次)。107年度除訪視工作外，持續為志工辦理在職進修課程以及團體督導和個案研討，強化其專業能力，以提供符合需求的服務。

(十)培育學校體育專才，打造運動城市：

1.推廣學校體育，增進運動技能：

(1)增進競技運動技能：補助學校體育團隊107年度組隊至外縣市參加全國性體育競賽參賽經費計932萬元，補助出國比賽交流經費計95萬元。

(2)107年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育樂營辦理58場，並辦理教師研習4場次，藉由辦理校際競賽增進學生比賽交流機會，研習活動並增進教師體育知能。

(3)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增進學生體能發展：

推動十二年國教體適能檢測活動，鼓勵學校重視體能及身心健康情形，本市107年共設置22個體適能檢測站，設站為全國最高。

(4)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

A.107年共計175校申請游泳教學，教育部體育署於5月2日核定補助1,584萬8,000元，本府教育局另編列679萬2,000元配合款，補助本市

學校所提游泳教學經費，受益人數4萬9,546人(其中補助弱勢族群學生數5,499人)。

B.本市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以「教學品保、弱勢優先」雙主軸概念，以15:1之師生比進行協同游泳正式課程教學提升教學品保，另針對偏鄉地區如左鎮、南化、楠西、龍崎區及常發生水域安全事件之柳營、玉井區，提高比例補助，其餘地區則視經費現況及實施學生人數，依比例計算補助金額。

C.另體育署和本府教育局持續補助予學校辦理「水域體驗營」，帶領學生習得海洋活動技能並多面向鼓勵學生從事游泳與水域活動。

(5)成立體育班，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07學年度新增長榮高中附設國中部1校體育班，計有高中2校、國中28校、國小3校，成立33校體育班。

(6)優勢運動發展計畫：107年優勢項目為划船、帆船、舉重、羽球、桌球、射箭、田徑、體操、跆拳道、網球、滑輪溜冰及現代五項等12項；107年選手157人、教練20人。

(7)執行教育部體育署基層選手訓練站計畫經費計1,410萬元，共補助計15項目128分站。各項目(舉重除外)國小、國中、高中均設分站，串連三級培育體系。

(8)107年度深耕基層棒球扎根計畫案，設立全市三級學校棒球基層訓練站共22站(高中3校、國中7校、國小12校)，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各校組隊培訓費用計584萬元，本府配合棒球重點培訓補助經107年共計挹注1,478萬元。

2.提升市民運動風氣，打造國際運動城市：

(1)舉辦大型體育賽事：

A.2018第35屆曾文水庫馬拉松：本賽事於107年12月9日假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辦理完竣，總計吸引超過3,668人報名參加，是目前國內最有歷史性的馬拉松賽事。

B.107年中等學校聯合運動：於107年1月3日至6日於新營體育場及各競賽場地正式展開，計辦理田徑、游泳、桌球、羽球、網球、軟式網球、柔道、跆拳道、空手道、舉重、射箭、木球及自由車等13項運動競賽，總計報名參賽學校為國中組66校、高中組49校，計115校，參賽隊職員及選手國中組2,154人、高中組1,533人，參賽人數高達3,687人，為爭取參加107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參賽選手屢創佳績，為本市爭取最高榮譽。

C.臺南市107年全市聯合運動大會：於107年11月11日於新營體育場辦理完竣，並由李代理市長孟諺主持開幕典禮，本次有公教團體57隊、

勞資團體91隊，共148支隊伍4,552位運動員共襄盛舉，周邊活動安排稅務、地政事務、觀光及衛生宣導、各區公所旗艦賞及農特產品展、運動「藝」起來展演活動、勞工局義賣展、身障及職訓作品成果展、臺南特色小吃攤、職安宣導、視障免費按摩及推拿服務等，活動多元吸引不少民眾前來參觀。

(2)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經費，辦理「運動文化扎根專案」、「運動知識擴增專案」、「運動種子傳遞專案」及「運動城市推展專案」等4大專案，107年活動數132項，經費總計1,861萬8,832元。108年申報活動數187項，體育署預計3月完成核定。

(3)規劃辦理地方全民運動，推展宣導運動觀念：

A.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單項委員會、本市各民間體育組織團體辦理計184場次體育賽事活動，總經費計876萬元。

B.107-108年各區特色體育競賽活動經費補助：為發展各區之體育特色，展現具有地域性之體育活動，並提升各區不同年齡民眾之運動習慣。107年度共計核定27個區公所辦理40項活動，經費總計142萬元。108年度共計核定25個區公所辦理40項活動，經費總計139萬元。

3.建立國際棒球城市，扎根三級棒球：

(1)興建「亞太棒球訓練中心」：預計興建包含1座可容納25,000名觀眾之國際規格標準棒球場、1座副球場、2座符合少棒比賽規格之標準場地、室內訓練中心之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由工務局辦理本案勞務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案及工程招標，現已完成「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委託服務工作」、「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先期規劃(含國際競圖技術服務)」及建築師遴選。一期工程少棒球場已於107年2月13日決標，工期預估480天，預計108年7月完工；第二期工程(全區整體開發)，工期預估1,100天，預計111年9月完工。二期工程於107年12月19日已獲體育署核定補助3億5,000萬元。

(2)甲組棒球隊運作：本市甲組棒球隊107年參加107年全國成棒甲組春季聯賽、2018年Sunny東岸聯盟棒球邀請賽及107年度協會盃全國成棒年度大賽等3項賽事，其中2018年Sunny東岸聯盟棒球邀請賽獲得殿軍，餘2項賽事名列16強，平時除訓練參賽外並協助基層棒球學校培訓工作深耕基層。

(3)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辦理巨人盃全國三級棒球賽事(少棒、青少棒、青棒)，增進本市選手與各地菁英選手同台競技交流機會。

A.2018臺南市巨人盃國際青少棒錦標賽：於107年1月1日至1月5日辦理，計有35支隊伍參賽(含國內14縣市及日本代表隊6隊，參賽選手達600人，(本市民德國中及崇明國中分居三、四名)。

- B.2018年巨人盃全國硬式青棒邀請賽：於107年10月1日至10月6日辦理，共邀請隊伍為24隊，計約600人參與，本市南英商工榮獲亞軍。
- C.2018年巨人盃全國硬式少棒邀請賽，於107年10月9日至13日辦理，本屆賽事計有來自全國11縣市32支隊伍參賽，參賽人數達660人，本市協進國小榮獲亞軍。

(4)社區棒球推動成果：

- A.以「社區棒球日」概念提供假日固定時段場地使用權，協助現有社區棒球隊扎根發展，協調學校場地於假日空閒時段提供與社區棒球隊使用，並規劃106年度於南區、安南區及新市區新建3座社區棒球場，3場地已於107年完工。
- B.固定舉辦社區棒球賽會：為提供社區棒球隊訓練之目標，提升參與動機，於每年度固定時段擬定相關賽事，提供社區棒球隊長年性、季節性之訓練目標，107年舉辦期程為107年4月1日至11月30日參賽隊伍數共計18隊。
- C.精進人員能力，培養專業素養：透過專業觀念的傳遞，提升對棒球運動的了解，增進棒球運動技能，在社區棒球運動人口擴增之際，本市擬訂社區棒球人員運動能力增進之相關計畫，計畫如下：
- a.城市棒球隊與社區有約：2018年舉辦1梯次，城市棒球隊選手指導社區少棒及青少棒，以假日營方式讓社區棒球孩子可以接受專業技術指導。
- b.精進棒球專業知能：輔導各社區棒球隊教練及家長志工參加本市所辦理各項棒球相關研習，以提升社區棒球隊相關人員專業技術及教學品質，107年持續輔導家長志工取得C級教練證照，提升社區棒球隊伍訓練及辦理社區聯賽業務之發展。

4.改善運動環境設施：

(1)107年協助區公所申請體育署補助1,593萬元，提供民眾完善運動設施，活化公有設施，兼顧增進本府財源及滿足市民運動需求。

(2)興建永華國民運動中心：

本案工程於7月取得使用執照，同年9月交由OT廠商開館試營運。

(3)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辦理所轄38處運動場館修繕、對外借用、委外經營及認養業務，目前已委外共10處、認養共9處，其餘為自行管理(6處)及學校代管(13處)。

(十一)打造南瀛星故鄉，推動大眾天文教育：

1.發展學校天文科學教育：

(1)推動學校晨光天文專案，深度扎根校園天文學習：

研發天文主題教案，培訓學校家長志工成為天文種子講師，並利用晨間

時間以遊戲化方式引導學童興趣推廣天文知識。107 學年度共計 18 所學校參與，學生數約計 4,564 人。

(2)辦理到校服務，推動校園天文體驗巡迴：

南瀛科教館採 VR 體驗方式，以課程、遊戲、團康活動等多元形式將天文資訊進行傳遞及推廣，讓學童獲得更多天文知識與體驗，豐富其學習歷程，從 107 年 10 月 2 日至 10 月 24 日止共計四週，完成臺南市 21 所校園巡迴，共 2,000 位師生受惠。

(3)辦理到校教師研習，推動校園天文學家專案：由本館專業講師以天文知識、天文教具、實務觀測三大面向提供國中小教師天文教育資源，引領校園學習風潮。107 學年度共計舉辦 26 場次，629 教師受惠。

2.帶動市民天文觀星，啟發天文學習風氣：

(1)2018 臺南天文嘉年華系列活動：

暑假期間舉辦全國性天文活動-臺南天文嘉年華，今年以『勇闖星銀島』為主題，辦理系列活動，包含嘉年華開幕活動、3D 球幕劇場「大飛行家」新片上映，以探索宜居星球-地球 2.0 為發想，展開為期 9 週的週週活動、「星空尋秘」教師研習營、「星願號」探尋生命元素等意象，提供親子暑期知性學習，約吸引 11 萬 4,000 人共襄盛舉。

(2)善用節慶假日，推廣科普活動：

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辦理各類推廣活動，包括聽故事學科學、假日親子共學、夜宿天文館、天文及科學主題夏令營、食物的祕密、科學古玩具等活動，共計 62 場活動；另針對節慶連假辦理「尋找月亮女神」中秋節活動。本期入館參觀人數約計 21 萬 5,300 人次。

(3)辦理特殊星象及路邊天文觀測，帶動觀星興趣：

107 年度辦理特殊星象「天狗食藍月一月全食」等 6 場觀測活動，並在並在花園夜市與新營體育場舉辦路邊天文活動，讓民眾除了透過望遠鏡觀測、星空導覽、及科普講座外，另有親子 DIY 互動課程，計約 1 萬人次參與。

(4)自製星象導覽節目，提供模擬星空饗宴：

南瀛天文館星象劇場設置 360 度全天域球狀螢幕，是全臺唯一 3D 球幕影院，並能結合數位星象儀進行模擬星空。107 年播映影片有「極地企鵝上太空-還有熊」、「大飛行家」及「愛因斯坦的時空魔法」等球幕數位影片，內容含括外星歷險、太空探索及時空概念等勵志知性主題，搭配南瀛天文館自製星象導覽節目，帶領民眾認識星空及探索科普知識，吸引約 5 萬人次觀賞。

3.提供多元科普參與管道，強化大眾科普學習：

(1)辦理天文及科學主題特展，提供寓教於樂的科普學習：

於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辦理主題展，包含「星銀島大冒險」、「帕克·奇遇特展」、「看不見的尺度-奈米特展」等特展，並結合導覽、科學實作之團體套裝行程，本期共 9 萬 1,162 人次參觀。

(2)推行科普教育年齡向下延伸，進行幼兒科普推廣：

兒童科學館建置 8 歲以下專屬益智積木遊戲室，提升幼兒手眼協調與邏輯思考能力，並與臺南大學合作辦理幼兒科普活動，提升幼兒對科學的興趣。

4.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以多元經營強化知名度：

(1)善用多元媒體管道，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

運用各種電子、網路及平面媒體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並持續經營網路社群，累計 FB 粉絲專頁人數，南瀛天文館達 24,765 人，兒童科學館達 12,673 人。

(2)結合天文與環境教育，全臺首創天文主題環教場所：

南瀛天文館於 106 年 2 月 16 日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是全臺唯一天文主題環教場所，並獲得國家環境教育獎優等的肯定。107 年受理各級學校及機關申請到館體驗環境教育課程，共計 52 團 2,087 人參與。

(3)提升展場整體服務品質及強化服務設施：

為提升展場整體服務品質，共辦理 15 場次 45 小時英語導覽解說與簡易生活英語、2 場災害演習與急救訓練、10 場天文專業成長、2 場次 8 小時環境教育，6 場次志工專業成長課程藉以提升同仁業務及志工服務所需之能力。

二、文化局

(一)藝術發展：

1.321 巷藝術聚落藝術進駐計畫：

321 巷藝術聚落第三期進駐計畫，進駐期間為 106 至 107 年，本期進駐單位為 27 號—麥蘭藝術有限公司、29 號—阿伯樂戲工場、31 號—阿民創作設計工作室、33 號—聚作聯合工作室、35 號—萬屋砌室、37 號—版條線花園、38 號—蔚龍藝術有限公司、40 號—臺南市陶藝學會、199 號—臺南人劇團，除各單位規劃室內外活動外，並有 321 村慶活動、藝宵合作社、321 小戲節等，為 321 巷藝術聚落帶來新視野。

2.營造街頭藝術環境：

- (1)為鼓勵民眾參與街頭藝術，並提供合法展演管道，107年3月7日公告修正「臺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許可實施要點」，將街頭藝人審議制修正為街頭藝人登記申請制度。申請者完成展演許可申請程序，並全程參與「臺南市街頭藝人展演工作坊」者，由文化局核發展演許可證。107年度工作坊於5月19、20日辦理，共有298位申請者報名，282位全程參與並取得展演許可證。107年度持有本市街頭藝人證期滿換證者共73位；受理外縣市街頭藝人證照換取本市證照共48位。
- (2)為回應本市在地街頭創作者的需要，本府於106年公布實施「臺南市塗鴉專區設置管理要點」，現已開放南區體育公園的青少年極限運動場、中華北路二段堤岸邊（文賢路至北安路段區間）、東區四維地下道等3處地點供民眾自由揮灑。期盼藉此促進本市街頭藝術的發展，讓更多優秀作品繽紛臺南市街。

3.臺南市交響樂團音樂會：

- (1)107年8月31日至9月9日於臺南澆莎藝術館辦理夏季歌劇：莫札特「女人皆如此」，由涂惠民教授指揮，共演出6場，聽眾數約1,200人。
- (2)107年12月2日於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辦理冬季音樂會「聲之頌」，由涂惠民教授指揮，並邀請管風琴家劉信宏、女高音蔣佩真、男高音王典、男中音李達人、合唱指導唐天鳴，以及 MP Singers 少年兒童合唱團、MP Singers 混聲合唱團(長友美聲合唱團)、台南蜂鳴合唱團、府都愛樂合唱團、國立成功大學合唱團共同合作，演出普朗克 G 小調管風琴協奏曲、卡爾奧福「布蘭詩歌」等曲目，聽眾數約1,500人。

4.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

107年6月至108年1月，吳園藝文中心臺南公會堂表演廳暨展覽室及戶外廣場共辦理按君審胡蠅(楊秀卿說唱藝術團)、南管戲曲演唱、廖末喜一甲子回顧展、臺南 sing 文學歌唱大賽、日本石川先生油畫展等43檔展演活動，吸引49,800人次參觀。其中一樓表演廳20檔，參觀人數約

15,000 人；地下展覽室 13 檔，參觀人數約 28,500 人；戶外廣場 10 場，參觀人數約 6,300 人。

5. 藝文團體扶植培育：

- (1)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共 18 個團隊申請變更換證，4 團新申請立案。
- (2) 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辦理 1 場傑出團隊國際交流演出，專案計畫補助 9 個團隊，藝術展演計畫補助 5 個團隊，國外演出補助 3 個團隊。
- (3) 補助表演藝術 43 個團隊。

6. 辦理「2018 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

- (1) 2018 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於 107 年 10 月 6 日至 14 日辦理，計 17 個國家 33 組團隊共襄盛舉，每日於主場地新營區南瀛綠都心演出，及巡迴全市 21 區，共 34 場演出，總計超過 10 萬人次參與。
- (2) 本屆首創邀請兩邦交國海地「德斯旺舞蹈團」及馬紹爾群島「捷步傳統舞蹈團」，並於本市升旗典禮開場演出。特別邀請日本無形文化財團隊「石見神樂」、「行山流舞川鹿子躍保存會」，與臺南藝陣相關廟宇及學校技藝社團合作辦理「國際藝陣交陪工作坊」。本屆亦邀請致力保存傳統技藝的越南騰海水木偶劇團於本市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演出，廣受觀眾好評，為藝術節難得的售票演出形式。踩街活動以香科蜈蚣陣出陣，邀請當代藝術家設計創作「當代蜈蚣陣」為踩街領頭，及串連年輕世代角色扮演文化，舉辦海選活動，獲選者成為陣上神童。藝術節活動期間更有近 80 組來自學校、社區、家庭、團隊和企業等友誼單位代表熱情接待各國團隊，展現臺灣國民外交力。

7. 藝文教育扎根

本市連續 7 年獲文化部補助，推動本市藝陣文化傳承與發展，深受各界肯定。秉持融傳統於當代之精神，107 年度以「出陣·交陪」為題，借西港刈香藝陣出陣必經的「入館」、「開館」、「探館」、「謝館」四階段作為行動方案，承先啟後：

- (1) 入館：開設牛犁歌陣、金獅陣傳習班，共計 30 人、36 小時學習時數；媒合青年教練於 2 國中、6 國小指導藝陣；於 6 所國小、2 所幼兒園施行藝陣主題教案；為學甲集和宮蜈蚣陣扛轎人設計服裝。
- (2) 開館：委辦西港香科藝陣體驗活動，861 人參與；辦理 11 場校園推廣講座，參與人數約 500 人；邀請歌手蕭閔仁編製牛犁歌陣主題專輯。
- (3) 探館：結合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安排臺日藝陣交流，共公演 4 場、公開座談 2 場，與 5 間宮廟、6 所學校深度內部交流，總參與人數約 5,000 人，創作藝陣主題表演節目 1 檔，推出藝陣主題桌遊及實境角色扮演遊戲。

- (4)謝館：普查紀錄 10 團藝陣文物，規劃網路文章專欄 8 篇，獎助藝陣主題學術論文 1 篇。

8.開元市場排練場

開元市場排練場室內整修工程已於 108 年 2 月底完工，計 3 間排練室(坪數各為 83 坪、34 坪、26 坪)，4 間團隊辦公室(每間 10-11 坪)，1 間會議室(12 坪)及 1 間儲藏空間；預計 108 度上半年持續趕辦屋頂防水工程、空調設備、管理單位徵選等事宜。

(二)文化建設：

1.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 (1)老屋保存與再生：107 年辦理歷史老屋暨歷史街區教育推廣補助計畫，共計補助 29 案，補助金額 544 萬元。
- (2)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107 年 9 月 5 日啟動麻豆區、玉井區歷史街區老屋立面改善工程；107 年 10 月 2 日完成鹽水區、麻豆區、善化區、中西區共 25 間歷史街區老屋立面改善工程。
- (3)歷史街區計畫擬定：107 年公告擬訂「臺南市新化區歷史街區計畫」。

2.臺南美術館：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工程進度 98.12%。

3.台江文化中心：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工程進度 99.68%。

4.新營美術園區：爭取營建署城鎮之心計畫補助辦理中正路至大同路南岸水圳景觀改造及大同路至民治東路南北岸水圳景觀改造，已於 108 年 2 月 11 日開工。

5.菜寮化石文化園區：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工程進度 95.31%。

6.柳營劉啟祥故居：107 年 10 月 10 日完工，12 月 15 日啟用。

7.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工程進度 39.78%。

8.赤崁文化園區：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工程進度 8%。

9.原南一中宿舍整修：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工程進度 45.05%。

(三)文化資源

1.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

- (1)本府文化局推動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業務，以「專業」及「永續」為目標，輔導並協助本市館舍，透過經費挹注充實軟硬體設備，提升館舍專業功能，優化管理服務品質，並在文化生活圈的基礎之上，爬梳在地文化內涵、紮根地方知識學，落實文化平權。
- (2)本市共有 45 間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主題類型囊括人文歷史、文學藝術到自然科學等，透過分流輔導策略，以大館帶小館共享資源、相互陪伴學習，讓館舍作為地方藝文核心，紮根在地知識、媒合跨域合作，深化本市文化內涵及豐沛的博物館能量。
- (3)107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共獲文化部核定補助 2,630 萬

元(資本門 1,410 萬、經常門 1,220 萬)，完成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專業功能升級與硬體設備改善等 15 餘案(館)。

2. 規劃辦理博物館節：

2018 臺南博物館節規劃三大主軸活動，包括 8 場「行動博物館校園展演」以行動博物館結合戲劇元素，深入偏遠小學推廣博物館地方知識學；6 檔「大專院校展覽」，鼓勵館校合作地方文化館主題展覽；2 場「博物館逛大街」濃縮 18 個館舍精華，以攤車形式於深入本市熱門景點宣傳；為響應 518 國際博物館日，各館也配合辦理 98 場展覽、講座、地景踏查、手作體驗等活動，2018 博物館節期間共計辦理 114 場活動，參與人數 73,817 人。此外，為整合宣傳本市館所的文化魅力，本府文化局亦製作臺南博物館專屬宣傳動畫短片，完整體現「臺南作為一座生活博物館」的城市特色。

3. 社區總體營造：

- (1) 建立社造輔導機制，依行政區域及補助類型進行分組，各組由社造領域之專家學者陪伴社區，推展「家族式」的陪伴與學習制度。107 年核定補助 127 個社造點(含 28 個公所及 99 個社區團體)。其中區級公所社造點年度計畫皆含跨課室社造平臺會議，陸續辦理完畢，由文化局輔導團隊參與，並完成 2 場區級培力工作坊。108 年地區提案共 117 案(含 31 個公所及 86 個社區團體)，預計於 3 月完成審核。
- (2) 107 年度召開 4 次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小組會議並邀請國發會、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USR 計畫大專院校、各區公所進行「地方創生」、「大學社會責任計畫(USR)」之議題說明及討論，後續已將大學社會責任計畫納入社造家族模式互動。「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議」第四屆第二次會議於 108 年 1 月 22 日召開。
- (3) 本府文化局於 107 年 12 月委託林百貨於微風台北車站設置台南物產館行銷推廣台南好物。
- (4) 本府文化局 107 年推動白河區及龍崎區「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計畫，盤點並運用地產人資源，創造具地方特色的產業及生活環境，吸引青年回流。「白寶河—白河選品加值計畫」計結合返鄉青年及在地社區、企業品牌共 6 組，提升優化 5 項在地產業產品，完成直販所 1 處；「采竹藝市—崎頂老街創藝計畫」運用地產素材改造廢棄公有零售市場，並招募在地小農等共 12 組崎老闆設攤，辦理 2 場農創市集及 2 場小旅行活動。
- (5) 與國立臺灣工藝研究中心合作於龍崎區舉辦「107 漆 X 竹冷泡茶道具研習營」，共 10 場次 80 小時，參訓人員計 18 位，計畫成果「花若盛開 蝴蝶自來」生活工藝展假南投紙教堂新故鄉見學園區流藝廊展出。

- (6)組成「2018 臺南市不老交響曲-竹鼓樂活班」，拓展黃金人口藝文，共辦理 12 堂課程，計培育 20 位樂齡樂手，並於 1 月 26 日歸仁美學館館慶發表演出。
- (7)媒合 80 個社區學校團體參與「2018 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友誼單位」計畫，促進在地與國際民俗藝術團隊交流聯誼。
- (8)與「台南企業文化藝術基金會」合作辦理文化部 107 年度引動第二部門共同參與社造工作計畫「2018 年布可回收，舊材新造」計畫，共計 19 個在地組織參與，辦理超過 34 場次巡迴課程、暑期營隊等活動，並於 10 月 5、6、7 日結合誠美社會企業、工研院、白河地方創生成果、8 所大專院校學生等辦理「循環經濟與白河創生洽好市集成果展」。

4.鄭成功文物館經營管理：

- (1)為保存臺南市歷史及常民文化，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以臺南歷史古蹟全臺首學大成殿御匾為主題，辦理「臺南孔廟御匾特展」；以建設臺南為主題，辦理「府城蔣公子·建設顧臺灣—臺灣知府蔣元樞紀念特展」，共計 3 萬 1,614 人參觀。
- (2)以特展及典藏文物為特色辦理系列教育活動，串聯文物與臺南歷史文化、博物館周邊歷史地景，辦理「府城清末奇案踏查」、「府城逸聞攻略踏查」6 場次。以館藏重要文物為主題辦理「古物奇緣—鄭成功文物館實境遊戲」8 場次，以特展為主題辦理系列講座 1 場次，共計 500 多人參與。

5.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

- (1)本府文化局於玉井糖廠舊址成立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活化閒置土地及建物計 5 棟，迄今已屆 3 年，總參觀人數達 10 萬人次。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間，吸引 21,986 人次參觀，107 年 8 月首度規劃舉辦「噶吧哖古戰場路跑」，吸引近 1,200 位民眾參與，串聯當地歷史場域 5 處及 3 個特色社區，配合「噶吧哖文化生活節」活動期間共吸引 3,000 餘人來訪。
- (2)107 年 6 月推出「形塑之間」雙個展，為「臺南山城藝術家特展」系列之第二檔期，延續首檔精神，固定邀請 2 位在地藝術家參展。另 107 年 12 月推出「玉糖那麼甜」特展，由近 20 位退休員工及居民共同策劃，其間更蒐集約 120 張老照片及 200 頁左右文獻攝影資料。

(四)古蹟營運

1.自營古蹟績效：

- (1)古蹟管理維護，打造優質參觀環境：辦理各經管古蹟之日常修繕管理維護，包括赤崁樓蓬壺書院外牆粉刷、文昌閣海神廟剪黏修補、安平樹屋生態池環境維護、大東門城春牛泥塑粉刷等。另外進行古蹟景點區之機電、消防、空調、排水、廁所、休憩、哺乳室、指示牌、解說牌、遊客

中心等各項設備設施維護管理。

- (2)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107 年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延平郡王祠等各古蹟區累積參觀人數 230 萬 2,472 人次，營運總收入 1 億 2,922 萬 7,573 元。另外為提升古蹟票房，推出「古蹟漫遊券」票務行銷活動，107 年累積銷售 4 萬 5,000 張，銷售金額達 675 萬元。
- (3)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以協助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107 年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 50 場，借用場地辦理活動暨參訪 150 場，學校辦理戶外教學等 46 場。
- (4)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活絡古蹟觀光：舉辦古蹟音樂沙龍、樹屋音樂會、街藝幻想曲等表演活動，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累積辦理 295 場次，及「冰友 cool 一夏」、「藝師藝友傳統工藝」、「莫嘉濱 夏日夢蝶展」、「高一民 硯墨臺灣展」、「蔡漁 字遊自在展」、「赤崁樓魁星祭」等活動展覽，並於連續假期辦理各項展演及節慶活動。
- (5)為紀念朱玖瑩老師推廣書法藝術及發揚傳統文化，107 年舉辦第七屆紀念朱玖瑩全國書法比賽，共計 1,030 件作品，各組別前三名及優選得獎作品於朱玖瑩故居二樓進行展示。
- (6)原臺南水道淨水池區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起開放淨水池蝙蝠生態區限額預約參觀，讓民眾更深入了解臺灣特有種葉鼻蝠之棲息生態。
- (7)提高古蹟景點二次消費增加營運收入：
 - A.107 年紀念品部收入為 3,852 萬 3,365 元，較 106 年增加 994 萬 4,243 元，成長 34.8%。
 - B.改善安平樹屋展售部空間改造，增加「樹屋 X 書屋」營造舒適親近的環境氛圍。
 - C.加強展售人員的行銷能力及服務態度：宣導販賣部人員注意服裝儀容，並於販售商品時保持良好的服務態度。
 - D.古蹟紀念商品徵選：為提升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多樣性，引進特產品伴手禮，透過公開募集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紀念商品評選半年舉辦一次，107 年共計 31 件優質商品入選，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
 - E.自行開發古蹟區特色文創商品：為提升古蹟二次消費及民眾購買意願，陸續邀請鄭成功、孔子等歷史名人為代言人，開發成功洋芋片、成功啤酒、至聖點心麵等臺南古蹟限定商品，透過兼具創意趣味文化元素及結合休閒食品的跨界合作方式來行銷推廣古蹟景點。另外還有赤崁樓限定功名筆、魁星祈願牌以及安平古堡限定瞭望台愛情鎖等商品。
- (8)提供古蹟區深度導覽解說，辦理古蹟導覽員徵選及培訓：於赤崁樓、安

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四大古蹟景點區辦理中英文專人定時導覽服務。

2.委外古蹟績效：

- (1)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107年共計24處委外點，包含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安平分室、原臺南運河安平海關、安平古堡停車場、藝術光廊、東興洋行北側原臺鹽日式宿舍、臺灣鹽樂活村、吳園柳屋、安平樹屋餐飲中心、原臺南縣知事官邸、傳統民居楊宅、仁德糖廠(製糖工廠)、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丁種官舍)、德陽艦、盧經堂厝、原林百貨店、安平原台鹽日式宿舍、新化日式宿舍群1.3.5.7、新化日式宿舍群19.21.23.25、原鶯料理部分空間、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橡欣樓、平實營區中央公園內環境藝術策展空間、東興洋行。107年古蹟景點委外累積收入998萬5,371元。
- (2)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鹽埕出張所)：107年6月起對外營運，成為結合古蹟、工藝創作和特色市集的新空間並舉辦工藝課程、展覽、故事劇場、好閒市集等活動，讓古蹟空間活化再利用。

(五)文化研究

1.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 (1)第8屆臺南文學獎：107年11月8日假臺南大億麗緻酒店辦理「第八屆臺南文學獎頒獎典禮」，現場與會文學家及貴賓近200人。徵文類別包括臺語詩、臺語散文、華語短篇小說、華語散文、劇本、報導文學、青少年新詩、青少年散文等8類，進入初審的作品有256件，有41件作品勝出。得獎作品集結出版「第八屆臺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 (2)第7屆臺南文化獎：107年10月27日假臺南大億麗緻酒店3樓辦理「第七屆臺南文化獎」頒獎典禮，得獎人為西拉雅族萬正雄先生，計約有220名各界貴賓蒞臨參與。
- (3)第4屆臺南古典詩主題徵詩：107年古典詩徵詩主題「億載江潮」，一般組收件70件、錄取13名(首獎1名、優選2名、佳作10名)；學生組收件55件、錄取11名(首獎1名、優選2名、佳作7名)。
- (4)文學叢書編印出版：
 - A.107年6月至108年1月間完成《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75-78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27-28期。
 - B.《日治時期南社詩選》套書：精選臺南早期詩社「南社」傳統漢詩出版3冊套書，於107年8月9日在許石音樂圖書館辦理新書發表會。
 - C.文學翻譯計畫：《臺灣文學史綱》越南文本，107年10月1日假葉石濤

文學紀念館舉行臺南場新書發表會；10月26日於越南河內辦理新書發表會。

D.葉石濤文學地景作品選集：107年11月出版《白色之網》、《黑色之光》、《食夢之獸》計3本。

E.《臺南作家作品集》第七輯計8本，107年6月11日於永華市政中心新聞發佈室辦理新書發表會。

F.《臺南青少年文學讀本》計6本，於107年7月出版，8月2日於許石音樂圖書館辦理新書發表會；8月25日於臺北微貳獨冊舉辦新書分享座談。

G.《臺南市民間文學集22-23集》計2本，107年12月出版，108年1月28日於本市安定區蘇厝長興宮辦理新書發表會。

(5)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文學推廣活動：

A.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辦理21場文學推廣活動，計文學講座3場、府城學堂3場、輕鬆閱讀葉石濤讀書會2場、暑期兒少文學營2梯次、葉老校外教學2場、文學地景踏查5場，文學輕旅行4場，總計約350人次參加。

B.葉石濤文學紀念館館慶活動：107年10-11月辦理「拾葉」館慶講座3場次，計70人次參加。11月17日辦理「拾葉—葉石濤辭世10週年紀念書信展」開展音樂會3場次，計52人次參與；展示期間自107年11月17日至108年6月30日止，至108年1月計約4,260人次參觀。

(6)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辦理教育推廣活動：

A.107年9月9日辦理王育德與王育霖故居掛牌儀式暨紀念館開幕儀式，邀請國內外相關人士與會，共計約350人次參與。至107年底王育德紀念館參觀人次共計10,824人次。

B.107年度共辦理3場王育德府城地景踏查活動，計55人次參加。

(7)「南寧文學·家」駐市計畫：107年度計劃型進駐計4位；臨時型進駐計11位。

(8)「2018臺南文學季」以「時間軸·走」為主軸，自9月6日起至12月8日止，辦理「追尋臺南文學」、「臺南文學沙龍」、「青春費洛蒙」、「閱讀影像裡的文學」、「臺南sing時代之歌」及「文學·寧·視」等一系列多元類型活動，吸引約8,000人次參與。

2.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1)107年6月至108年1月補助8個文史團體辦理文史推廣工作。

(2)臺南學研究相關計畫：

A.臺南學電子報摘錄歷年文化局出版文化叢書文摘，108年1月發行至239期。

B.臺灣文化大學：

- a.夏季學校：107年8月1日至3日與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合辦「史前到當代西拉雅」研習課程，計75名學員參與。
- b.歲時課程：107年10月26、27日與關廟山西宮合作辦理「近山地區的王爺信仰文化」研習課程，計40名學員參與。
- c.107年6月至108年1月辦理週末文化講座4場次：「臺南：宋江陣、金獅陣的起源與流布」、「現代姜子牙：談鄭成功封神」、「南部地區10-16世紀的文化景觀—以臺南地區為中心的論述」、「臺灣三部曲」，共計約335人次參加。

(3)賡續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計畫及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

A.獎助臺南研究相關書籍出版：107年11月同意獎助許獻平《西港區有應公廟》、吳信政《臺南市地圖集》、沈聰傑《論臺灣總督府糖業試驗所之設立及其影響》等3件出版。107年12月完成獎助楊家祈《臺南拜溪墘祭儀與聚落變遷之研究》、楊雅琪《戲魂不滅—玉泉閣布袋戲團研究》等2件出版。

B.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107年度共14位申請者，其中博士生1名、碩士生13名，選出4名碩士生得獎者。分別為陳岳佳〈臺江浮覆地之濕地及聚落型態研究〉、李耘衣〈臺南地區書店變遷與轉型研究〉、潘秋如〈戲劇課程發展國小學童之地方感—以臺南西港為例〉、李橋河〈文化展演與再媒體化：以臺南麻豆地區婆姐為例〉。107年10月6日假許石音樂圖書館黑盒子劇場辦理頒獎典禮。

(4)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史料文獻叢書出版：

A.107年出版《臺南文獻》13、14輯計2本。《大臺南文化叢書》出版第6輯「戲曲文化專輯」及中英文版《戲曲風華耀臺南》，於107年10月9日假許石音樂圖書館舉行新書發表會。

B.107年6月出版繪本書《許石的臺灣歌》，於7月假許石音樂圖書館辦理新書發表會。

(5)2018 翻閱臺南—老照片徵集計畫：透過徵集、數位化、文字紀錄等方式保存典藏老照片並分享再利用。107年徵集158張照片，遴選120張予以數位化典藏及提供本市各局處及所屬機關授權使用。

(6)臺南市白色恐怖受難案件資料蒐集計畫：依「臺南市白色恐怖歷史—口述等計畫諮詢會」決議將臺南市白色恐怖受難案件做全盤性資料蒐集，計臺南市政府受難者213位，紀錄其中60位口述訪談。107年12月繳交成果報告。

(7)與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合作辦理「荷蘭時期大員(臺灣)長官 Jan van der Burch 呈巴達維亞城總督書信原檔抄錄編輯計畫」(104年至107年)，

完成 146 folio 荷文抄錄。

- (8)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本市列入認定的歷史名人至 107 年 12 月已達 203 位，其中藝術類 24 位、文學類 41、學術教育類 28 位、政治類 56 位、醫療類 14 位、經濟類 23 位、宗教類 13 位、技術類 4 位。107 年完成李連春、莊培初、王育德、李昇、劉啟祥等 5 處名人故居紀念牌掛牌活動暨完成黃昭堂及林朝英等 2 處紀念銅像設置。
- (9)2018 孔廟文化節以「斧鉞迎神」為主題，於 9 月 28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精采多元的系列活動，包括「啟蒙大典—硃砂啟智」儀式、「說說孔廟匾額的故事」主題講座、「孔學·六藝」闖關體驗活動、〈承天府行—明鄭之旅〉文化踏查活動及文殿巡禮等，總計約有 2,500 人次參與。
- (10)歷史場域研究調查計畫：配合文化部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107 年 11 月完成月津八景歷史場域遊戲應用計畫、巴克禮與乃木希典二層行日軍營地會談之歷史場域設置導覽解說牌設計計畫、歷史場域資料數位化編撰等共計 3 案。
- (11)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辦理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五大主題展示館，籌備園區開幕暨教育推廣活動：
 - A.菜寮化石館營運管理：
 - a.辦理「化石歷險記—暑期生活營」，107 年 7 月 9 日至 7 月 11 日三天二夜，共 40 位國小至國中學生參加。
 - b.辦理「陳春木學術講座—暑期探索化石研習營」，107 年 7 月 21 至 7 月 22 日，共 42 位民眾參加。
 - c.辦理「自然生態探索宿營」，107 年 8 月 4 至 8 月 19 日二天一夜共二梯次，計 79 位親子參加。
 - B.籌備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
 - a.化石文化園區基地完成 7 筆土地徵收公告。
 - b.第一期改建工程業於 106 年 2 月開工、展示設備採購案於 106 年 10 月發包，圖區預計 108 年 4 月試營運，5 月開園啟用。

(六)文創發展

1.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

- (1)自營運以來，致力成為臺南文創交流平臺，並將營運目標定位為「分享·激盪·成長」，運用實體場域(含辦公室、展場、展售區、交流區等)與虛擬平臺(含線上資料庫、線上諮詢、活動刊登等)，持續辦理各式講座、論壇、說明會、工作坊、展覽、補助與徵件等活動，積極串連在地及國內外創新資源。
- (2)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至 1 月 31 日已辦理 19 檔展覽，25 場講座、13 場工作坊與文化創意行旅，完成 2 案徵件活動，補助 24 件，進行 1 場

次國際交流活動，基礎諮詢 54 案及 1 案進階諮詢輔導及 3 場次城市交流活動、17 個文創單位交流，持續提升本平臺之中介、串聯、行銷、發表與輔導功能，以及讓「文創 PLUS」成為本市創意與設計媒合、文化資源整合的核心區域。

2. 藍晒圖文化園區：

(1)104 年 12 月 12 日起正式對外開放，畫分為 24 個單位，包括 7 處旗艦區、16 間微型文創工作室及 1 處營運管理中心，總計 27 個創意品牌。

(2)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至 1 月 31 日辦理「夏日晒書祭」、「約會藍晒」、「藍晒圖颯吉他」、「冬季盛宴三部曲」等主題活動，受理 51 件藝文活動場地申請，舉辦 90 場次以上之音樂、市集、街頭表演活動，辦理「窯鄉 EXPO」、「守護 KMLAWA」、「LUCAS 去旅行」、「西望漁鄉」、「臺南設計週」、「在地鹽值地方創生」、力子空間「最好的時光」、原印臺南「看不見的臺南風景」、「我與我的白色憂鬱」……等 13 檔文創相關展覽，19 則媒體露出，估計入園人次達 35 萬人。

3. 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

107 年於 8 月 1 日至 8 月 20 日舉辦，規劃體驗幸福的 4 種方程式，包括：月老專車漫遊、月老出巡快閃及聯誼活動的「祈緣方程式」；與飯店合推月老甜點下午茶、住宿優惠的「甜蜜方程式」；愛情主題系列展覽及裝置藝術的「戀愛方程式」；結合街區巷弄推出市集、音樂會等系列活動的「浪漫方程式」。行銷方面，邀請明星拍攝宣傳微電影，高達近萬人點閱率；與街區合作共同辦理的「愛情電影趴」K 歌電影同樂會，更湧入萬人共同參與；「月老專車漫遊」深獲外國遊客驚艷；趣味十足的「愛情誕生扭蛋機」兌換近千份紀念品，成功宣傳七夕活動品牌，整體活動吸引近 80,000 人次參與。

4.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

(1) 南門電影書院

A. 本府南門電影書院由本府文化局與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合作經營，為目前臺灣各大城市電影館中少見由直轄市政府與藝術大學，以官學結盟之形式合作經營之電影機構。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至 1 月 31 日共策劃每月影展 109 場次、舉辦特展及常設展 18 場，累計參觀人次近 6,200 人。

B. 107 年與南藝大合作，以「南瀛庶民影像基地擴增計畫」向文化部申請「補助地方影視音體驗及聚落發展計畫」補助，執行內容包含成立影像轉檔修復工作站、影像教育巡迴列車、跨國交流影展暨講座、影像徵集活動、成立影像資料庫、辦理成果展、舉辦影像市集等，吸引超過 1,200 人次參與。

(2)影視支援中心

A.107年6月1日至108年至1月31日止，共計協拍33部影片。

B.影視支援中心下設有「臺南市政府影視委員會」，審核補助與臺南相關之影視產業，107年補助3部影片。

5.臺灣三部曲歷史文化園區 BOT

「臺灣三部曲歷史文化園區」計畫欲透過引進民間創意與資源，重現荷蘭時期之雙城面貌，輔以周邊聚落的建置，構成一具有觀光、教育等多功能歷史文化主題園區，並搭配電影的拍攝，運用多元族群視角去呈現，讓民眾對於所生長的土地有更深厚的認識。目前第二次招商公告簽核中。

6.天馬電台 BOT

天馬電台舊址，土地所有權屬於國有財產署，由本府與國產署合作開發。目前招商案已完成公聽會及第一階段政策公告，預計3月進行第二次招商公告。

7.岸內糖廠影視基地

與文化部合作推動，經再利用鹽水區百年糖廠，結合影視產業軟硬體設施，轉型成為兼具歷史時代場景、人才培育與影視文化推廣功能的影視基地，期藉本計畫之執行，整合再地文化特色，推動影視產業發展。目前文化設施策略規劃案簽核中。

(七)文化園區管理

1.蕭壠文化園區：

(1)辦理「鯤鯨顯影—2018 臺南國際攝影節」，透過「攝影藝術」梳整臺南歷史紋理，邀請8國27位攝影藝術家創作，以臺南人熟悉的老街廟口、鹽分地帶的滄海桑田、街頭巷尾、政治符碼等作為取景題材，透過影像紀錄臺南的日常點滴與生活文化。「鯤鯨顯影—2018 臺南國際攝影節」不僅是對於臺灣攝影藝術的重視與推廣，更期以不同面向及多元視角回望臺南城市400年歷史，突顯臺南深厚文化內涵：

A.「焦點攝影家—許淵富」展覽5月26日率先開幕，展出35幅廣受世人矚目的黑白作品，更首度公開許淵富老師為五位女兒精心拍攝與設計編排的家庭相簿和108件珍貴文物原件，統計至107年12月31日，共計21,369人次參觀。

B.「2018臺南國際攝影節」11月16日全境開幕，由策展人黃建亮、陳伯義、李旭彬及法籍策展人Nicolas HAVETTE聯合規劃，邀請多位攝影藝術家，以老街廟口、鹽分地帶、政治符碼、外國人看臺灣等子題，看見影像臺南，本展覽自107年11月16日起至108年4月27日止，統計至107年12月31日，共計43,937人次參觀。

C.「2018臺南國際攝影節系列論壇」，邀請過內外優秀攝影藝術家及影

像評論人於11月16日辦理「攝影與臺南」、12月1日「當代藝術與攝影」、12月23日「懸缺的主體」三場次，共計231人次參與。

D.2018臺南國際攝影節系列活動「臺南 PHOTO GO」、「懸缺的主體」推進臺南市中西區及南區，加強推廣及宣傳臺南國際攝影節，為2020年臺南國際攝影節「攝影上街」進入府城打下基礎，活動期間11月30日至12月2日，吸引約600人次參與。

(2)蕭壠兒童美術館特展「色彩實驗室」，由臺南市新興藝術空間「木木藝術」之團隊進行策展，融合藝術性與教育性，帶領孩童透過五感體驗認識色彩及視覺暫留等概念，已於107年10月28日卸展，參觀人次為39,584人次。

(3)辦理研習教育推廣：

A.兒童藝術推廣教師研習：為培育種子教師以持續推廣藝文教育、精進教師藝術教育之教學專業知能，並增加藝文教育融入教學活動的機會，邀請當代藝術家、雕塑藝術創作者林育正，及獨立電影創作者、電影教育工作者許岑竹，各以「搖曳擺盪的形影：凸輪的藝術創作」及「紙動畫的科學與藝術」為主題，以實作上最為簡單、便於教學的方式及最容易取得的材料，向參與的各級學校教師分享其創作或教學經驗，使其能在教學過程中應用，增加學生在學校教育中接觸、了解藝術創作的可能性。計77名教師參與。「紙動畫的科學與藝術」：邀請藝術家／電影工作者許岑竹擔任講師，於107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辦理3場。

B.「造型基礎工作坊」：邀請藝術家林煌廸提出整體構想，希望以不同於學校教育中藝文教育的教學方式，以自由、而不侷限的方式，鼓勵學童將其無限的創作能量發揮出來，並由藝術家蔡宗祐、王婉婷、林育正等人共同開設不同主題的課程(輕鬆來玩水墨畫、幾何與造型、色彩的感知和創作運用、平面與立體、簡單的機械動力造型)，戮力開展學童所能接觸的藝術創作視野，共辦理5場，計109人次參與。

C.「影像體驗與教育工作坊」：由藝術家許岑竹與張淑滿共同策劃，開設「紙電影」、「視覺玩具DIY」、「生活動畫」等主題之課程，以生活中的物件，帶領小朋友與家長共同創作屬於自己的動態影像、甚至製成動畫，使其能夠在生活中隨時發想、隨時創作，讓藝術創作與生活緊密結合，作品展出於「家庭五金電影院」特展。

(4)國際藝術家駐村：107年度蕭壠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共有354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於1月甄選出10組藝術家，並在3月至12月陸續進駐創作。各藝術家駐村期間舉辦約10場各類藝術工作坊，共計約150人參與；成果展13檔吸引42,528人參觀，包含波蘭駐村藝術家：

Kamila Szejnoch(卡蜜拉·伽諾科)《禪意庭院(ZEN Garden)》裝置藝術、烏克蘭駐村藝術家 Oksana Chepelyk《超越/時空》(Meta-Physical: Time-Space)、波蘭藝術家 Karolina Bregula 駐村成果展《重現老戲院》電影藝術、德國藝術家 Rico Graupner《昆蟲行動 KTV》(KTV~natural: gorithmZoo pt.5)成果展、日本藝術家 Tsuzuki Takahiro(都築崇廣)《汙牆山水》(Paintings of dirt and stains)、法國藝術家 Zoé Pons《聯覺：聽見風中的光》、台灣藝術家詹勳武《莊周夢蝶》(Zhuangzi: dreamed he was a butterfly)、陳侑汝《日寺》(Notes on time)。

(5)國外藝術村交流：

- A.奧地利薩爾茲堡：薩爾茲堡薦送華裔藝術家王霽昕至蕭壠駐村，並辦理成果展《歲月的身影 II 精神的家園》(107年07月至8月)，共計7,183人次參觀；薩爾茲堡薦送藝術家 Mischa Reska，在臺南駐村並創作，攝影作品《鹽與糖》參與「2018臺南國際攝影節」在 A5館展出。
- B.紐約 COPE NYC：由策展人 Vida Sabbaghi 帶領 Michela Martello、Aubrey Roemer、Will Kurtz、Yun Mo Ahn 等四位藝術家，在蕭壠文化園區 A14館辦理《野性之美》(Beauty in the Beast)展覽，展覽期間107年6月至9月共計吸引4,727人次參觀。
- C.韓國光州美術館：薦送韓國藝術家李世鉉來台駐村創作，並在 A4-2館辦理展覽《界線》(Boundary)，展覽期間107年6月至7月共計吸引2,861人次參觀。
- D.美國波士頓當代藝術中心：本府文化局薦送臺南優秀藝術家李承亮至波士頓駐村，駐村期間創作雕塑《一隻猴子》，作品發表於2018國際石雕研討會。

(6)國內藝術村交流：與關渡美術館、臺北國際藝術村及竹圍工作室等國內知名藝術村進行藝術交流，107 年度共推薦 5 位藝術家短期訪視及進駐，活絡國內藝術駐村環境。

2.總爺藝文中心：

(1)藝文展覽：

- A.總爺藝文中心107年6月至108年1月辦理展演展覽：「遷徙與再生-消逝地景的採集與創造」、「迴返：總爺計畫—陳敬寶駐村成果展」、「貝之船 編織 神話 西拉雅-杉原信幸駐村成果展」、「廖慶章陶藝展」、「歲月的身影 II 精神的家園」、「"時の断片"影山公章珠寶工藝個展」、「巢」、「覆上他層肌膚」、「荒·野生」、「那些屬於新披覆的姿勢」展覽，並舉辦「漣漪—艾文 安德拉德駐村成果展」展演駐村成果展演、「糖甘蜜甜」之戲劇演出，增進藝術家及藝文展覽愛好者互動機

會，計20場展演活動，參觀人次共計127,968人次。

B.展覽「糖學埕—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資訊站」於107年11月9日開展，為2019「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的核心資訊站與實踐基地，首年展示規劃特別以麻豆歷史中重要的農產「甘蔗」，作為講述與形塑此地文化地景與歷史的起點。「糖學埕」以當代藝術作為方法，透過對於糖業文化地景的踏查與研究，兼及爬梳地貌水文與建設的變遷、甘蔗種類與分佈、糖業興盛與衰頹的歷史及現況，建置圖片、文件及立體模型檔案，107年11月至108年1月共吸引2,063人次參觀。

(2)表演、節慶活動：

A.107年和風文化祭於10月13日至12月23日辦理，除廠長宿舍展出的「青森縣睡魔祭特展」外，更有一連串日本傳統道地舞蹈的精湛演出，包含德島縣阿波舞、金春流能樂、傳統日本舞-菊之會及睡魔師實演等，結合臺南當地各日文系所學校與在地業者一同辦理美食市集、浴衣、童玩體驗，讓秋日總爺和風洋溢，計約14,000人次參與。

B.辦理假日、戶外音樂會表演活動計27場次，總計約5,140人次參與。

(3)研習教育推廣：

A.107年度志工專業導覽培訓以「2019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為主題，課程著重藝術、教育、文化、扎根、歷史與地景，以提升文化志工於大地藝術祭等活動之認知，並強化專業導覽能力，達到落實文化紮根的傳承工作。另志工導覽實地參訪則於11月25日辦理，參訪屏東落山風藝術季，透過實地觀摩提升文化志工於大地藝術祭等活動之認知，以精進志工專業能力。

B.總爺藝文中心及麻荳古港園區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計免費導覽75場，計2,423人參與。

(八)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1.表演藝術：

(1)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提升劇場能見度及質感，積極邀請優質藝文團隊至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107年1月至12月邀請國家交響樂團《NSO 藍色電影院》、全本音樂劇『貓』、黃俊文與黃海倫二重奏之夜、2018TNAF-李飈 X 臺南藝術大學民族管弦樂團、2018TNAF-臺灣精湛-明華園戲劇團《蓬萊大仙》、2018TNAF-國際經典-猜猜我有多愛你、2018TNAF-國際經典-維也納室內樂團 X 安德烈斯庫 X 沈好霖《永恆傳奇·貝多芬之夜》、2018TNAF-國際經典-IGUDES MAN & JOO & 南市交《UpBeat 古典音樂駭客之夜》、2018 台積心築藝術季《阿瑪迪斯》電影交響音樂會、表演工作坊《台北男女》、NTSO【山的聲音-理查·史特勞斯阿爾卑斯】音樂會、2018 年度品牌節目《失落的幻影》、《鋼琴大

鬥法 2-終極淘汰賽》、Symphojazz-Skyline x TSO POPS 古典交響融合爵士跨界音樂會、果陀劇場搖滾音樂劇《吻我吧娜娜》、金枝演社那卡西歌舞喜劇《歡喜就好》、《飛過寬街的紙飛機》2018 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躍演文學音樂劇、《雲門 45 週年林懷民舞作精選》，及春河劇團、故事工廠、人力飛行劇團、台南人劇團等國內外優質表演團體及表演者至臺南文化中心演出。107 年 1 月至 12 月共舉辦 115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113,358 人次，賣座率約 79%。

- (2)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積極與企業結盟關懷身障族群接觸藝文，連結在地大學發展多元戲劇，2018 臺南藝術節更擴及延伸到日本與臺南高中生共同發想臺南青春紀事，搭配文化公民禮俗舉辦 16 歲小戲節與導演柴幸男合作，串聯 17 所高中展現跨界社區 x 學校 x 家庭的融合概念，首度與河床劇團挑戰意象劇場，更結合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發展新南向藝文連結，邀請越南國寶級水木偶演出，深獲市民喜愛，更於文化中心 34 歲生日之際，經典再現李國修紀念作品「三人行不行」，爆棚滿座！原生劇場 107 年 1 月至 12 月共舉辦 116 場節目，參與人次達 20,954 人次。
- (3)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邀請優質藝文團隊至歸仁文化中心演出，107 年 1 月至 12 月邀請飛揚民族舞團、國立師範大學管樂隊、朱宗慶打擊樂團、皮皮兒童樂團、O 劇團、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迪迪舞蹈劇場、藝姿舞集、永信國小管樂團、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桃園市國樂團、人舞劇場、三村國小木笛團、新世界掌中劇團、日本嘉比劇團、臺南一中與臺南女中管樂團、新化 TAVOCAN 管樂團、30 樂團、蝦米視障人聲樂團、臺南樂集、無獨有偶劇團、偶偶偶劇團、韻鈴舞蹈團、小青蛙劇團、左營高中舞蹈班、安琪藝術舞蹈等至歸仁文化中心演出。107 年 1 月至 12 月共舉辦 62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32,021 人次。
- (4)新化演藝廳：新化演藝廳為教育推廣劇場，以管樂藝文為主要定位，搭配中小型教育綜合推廣展演，結合大目降文化園區共同行銷，打造新化成為臺南市管樂重鎮，107 年度共計辦理「2018 臺南市管樂藝術季」、「台南愛樂管弦樂團公益巡迴演出」、「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推廣音樂會」、「大目降曼陀林系列音樂會」...等 59 場次活動，吸引計 17,114 人次觀賞。
- (5)台江文化中心：台江文化中心劇場是一座可容納 400~600 人之專業級多功能劇場，主要空間配置有劇場大廳、專業排練場及戶外表演舞台等空間，其功能定位為「育成劇場」，係以交流、培訓藝術人才為目標，除供在地優秀團隊排練與演出外，同時規劃駐館計畫，預計邀請國內外優秀團隊進駐，融入在地生活經驗、促進地方參與，進行工作坊與展演活

動。107 年 12 月 2 日謝土，108 年 1 月至 3 月試營運邀請 5 個團隊演出並測試場館功能，108 年 4 月 13 日正式開幕。

2. 視覺藝術：

- (1) 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及藝廊：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共舉辦 30 場展覽，共計 44,583 人參觀，展出藝術作品面貌豐富，各具特色。其中另外策劃之「2018 臺南市傑出藝術家巡迴展」、及「億載風華·臺南水墨的發展—從億載畫會談起」，不僅在本市展出，還至國內各地展出，深受好評。
- (2) 歸仁文化中心美術館畫廊：107 年適逢歸仁文化中心成立 20 周年，特邀享譽國際全方位藝術家，也是土生土長紅瓦厝仔林智信返鄉舉辦「鄉土容顏·紅瓦藝韻林智信創作展--芬芳寶島南部系列特展」意義非凡，獲熱烈回響，並帶來參觀人潮。並於 20 周年慶尾聲邀請「瀛風四人展--葉敏瑞、陳茂隆、陳守在、張文暉聯展」難得一見的蠟染創作，更獲各界肯定。美術館全年 20 幾場精湛的展出，內容涵蓋西畫類(油畫、水彩、多媒材)、國畫、書法、攝影、立體雕塑及綜合類，為觀賞者帶來藝術的新視野。更有全台首見行諸有年的「異想歸仁」臺南市歸仁區十校創意聯展，全區國小、國中、高中、大學聯合展出，近 700 件藝術品綻放學子巧思，佳評如潮。全年參觀總人數達 52,721 人次。

3. 專案活動：

- (1) 2018 館慶系列活動：臺南文化中心以「隨機。共舞」為主題，從當代舞為發想所創作出的視覺藝術作品，並引導民眾與之互動參與舞蹈的展演計畫，在臺南文化中心戶外場域呈現以數個互動裝置視覺藝術作品，重新詮釋當代舞蹈的各種舞姿與特色，讓民眾們在觀賞參與作品的同時感受自在舞蹈的身體想像和肢體美感。更將觸角延伸至畫廊等日常生活空間與藝術相遇，讓人自在地享受藝術！為期 2 個月的活動共含 44 場次，計吸引 14,000 多人次參與。
- (2) 2018 藝術進區：107 年藝術進區首度以跨區合作的模式，安排戶外演出場及校園推廣場，自 9 月 7 日舉辦至 11 月 18 日，共辦理 30 場演出，參與人數也累積近 21,550 人次，獲得市民朋友極大迴響與肯定。其中 11 月 18 日在佳里區體育公園所舉辦的閉幕場，在優人神鼓擊樂聲中，畫下完美句點。
- (3) 2018 十六歲小戲節：107 年度邀請 300ss 交響金屬劇場《歌德金屬專屬音樂會》、飛人集社劇團《天堂動物園》及影響·新劇場《發角 Huat-Kak》演出及辦理工作坊，還增加學校的熱音社、吉他社、熱舞社聯合戶外演出，總共辦理 8 場演出、4 場工作坊、13 場校園推廣講座、3 場藝術啟蒙講座、2 場前進社區，互動玩劇 GO！、2 場為什麼我們不一

起 ROCK 呢及 2 場 2018 Hip Hop Power Summer 聯合舞展等系列活動，結合學校及社團增加戶外聯合展演，提供展演平台，吸引更多青少年參與，總計 6,441 人次的參與。

(4)2018 臺南市管樂藝術季

A. 為持續推廣地方管樂教育，並加強地方藝文參與，結合大目降文化園區亮點活動發展擴大辦理，107年5月26日至9月1日共計辦理25場次活動，總共吸引計9,411人次觀賞。

B. 藝術季開幕踩街活動：邀請8團優秀行進樂隊及在地演出團隊一同共襄盛舉，為管樂季盛大開幕。並受邀於107年7月率臺南市管樂團前往日本濱松擔任閉幕佳賓，並迎回亞太管樂協會會旗。本次踩街活動不只是管樂季開幕活動，更作為向市民分享好消息的慶祝與祝福儀式。

C. 「世紀之旅 II」：107年度管樂藝術季活動除了在地精湛團隊演出，同時亦邀請享譽全球的前法國禁衛軍知名指揮家菲利浦費洛前來，與臺南市管樂團合作，以繽紛活潑的樂曲帶來精采演出。

(5)2018 臺南美展：「2018 臺南美展」是以臺南地區藝術創作者為主的美術徵件比賽活動，今年於 6 月 9、10 日進行收件，在六大類的徵選項目中，計收到西方媒材類 136 件、東方媒材類 32 件、書法類 73 件、攝影影像類 50 件、傳統工藝類 33 件及立體造型類 24 件，總計 348 件作品。7 月 2、3 日評選結果，六大類總計錄取 185 件，約佔總件數之 53.1%。所有得獎作品出版展覽專輯，並自 107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21 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各藝廊同步展出，頒獎典禮於 10 月 6 日假「台糖長榮酒店 3 樓嘉賓廳」舉行，展覽期間計吸引 4,949 人次參觀。

(6)2018 臺南市傑出藝術家巡迴展：107 年(資深組)經過遴選後，邀請畫家賴美華和書法家黃宗義展出。除了以本市臺南文化中心為展場外，另安排 4 場外縣市具水準之展出場地(國立國父紀念館、高雄文化中心、宜蘭文化中心、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全國各地民眾共計 20,108 人欣賞臺南藝術家的傑出作品和豐富樣貌。

(7)民管藝文生根—自製《第一街》二部曲

A. 2016年首演的「《第一街》首部曲」成功締造了民管創團以來最高票房紀錄，引發熱烈迴響。經過兩年累積醞釀，創作團隊再次啟航，以「全劇場音樂劇版本」重新回到舞台，帶來二部曲—《飛過寬街的紙飛機》。

B. 這是國樂結合劇場元素，展現安平老街精神的一齣大戲。融合在地文化與西方音樂劇結構，齊心協力打造一齣具有臺南品牌的文學音樂劇，讓大家重溫當時島上最繁榮的街道，也感受文化發祥地獨特的

時空刻痕。無論音樂演奏、戲劇演出或技術層面，都是一次美學上的重要探索。

C. 臺前幕後最專業的技術人員及頂尖的藝術工作者，還有14名優秀演員、34名傑出演奏者，讓我們見識到音樂的無限可能。本劇最大的意義在於許多觀眾藉由劇中角色和關係，找到了自己生命經驗的聯結與感動，獲得極高的評價，共2,046人次觀賞。

(8) 民管藝文深耕—辦理「望南風國樂節」

A. 進駐歸仁屆滿七年的民管，107年以【國樂正夯】系列活動為歸仁文化中心標舉“新亮點”和“新起點”！自5月5日至6月9日一連5場音樂會及2場講座，讓觀眾領略民族樂團的多元樣貌，也藉此歡慶歸仁文化中心二十週年生日，並為往後每年5-6月的國樂盛事點燃薪火，期能持續以音樂傳遞城市美學。

B. 【國樂正夯】音樂會節目涵蓋了現代國樂、傳統絲竹重奏、邊疆民族、親子趣味及民歌流行...等音樂風格，以多元曲風、多樣題材，呈現民族樂團的全方位樣貌；兩場講座思維創新，視野開闊，亦引起不小的迴響。本屆國樂節總計吸引了3,000多人參與。

(9) 歸仁文化中心 20 週年館慶系列活動：為迎接 20 週年館慶，特別邀請紙風車劇團規劃「紙風車的魔法書」大型戶外演出、以及享譽國際的藝術家林智信老師「鄉土容顏·紅瓦藝韻--芬芳寶島南部系列特展」、臺南民族管弦樂團「國樂正夯系列音樂會暨音樂講座」、「活力 20 舞動南關~地方舞團接力展演」、臺灣囡仔館「臺灣囡仔歡樂 Party Go」...等，豐富多元的活動內容展現歸仁文化中心多年來和社區互動及經營新豐地區藝文推廣的成果，活動期間共計 8,526 人次參與，展望未來 20 年，期能實現成為臺南市教育及藝文體驗劇場之核心場館。

(10) 終身教育推廣暨藝術教育扎根：歸仁文化中心推廣藝術文化教育，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定期規劃春、秋兩季研習班等多元課程，107 年研習班共計 128 班，1,183 人次參加。研習班招生對象從兒童至成人，提供多元豐富的學習內容，課程設計有幼兒美語律動、珠心算、寫作、劍道、烏克麗麗、彩繪拼貼、插花、瑜珈、國際標準舞、肚皮舞、太極導引、電子琴、水墨畫、書法等班，聘請地方上藝術家及專業老師擔綱授課老師，提供民眾平時終身學習的機會，並推廣藝術文化學習。

(九) 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1. 藝文展覽：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 25 場展覽，包含「瀛風飄藝美展」、「億載畫會巡迴展」、「翁竟期紀念回顧展」、「軒三書法個展」、「擁抱平安、收藏幸福特展」、「南瀛獎得獎作品展」

以及「合璧—帕斯卡創作展」、「新春特展：豬事如意紙傳情」等多檔個展、特展、聯展，展覽內容多元豐富，吸引約 177,478 人次入館欣賞參觀。

2.表演藝術：

- (1)新營文化中心演藝活動：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新營文化中心辦理多元表演藝術及相關推廣活動，類型含括戲劇、音樂、舞蹈及綜藝等，節目內容精采，受到民眾熱烈參與及肯定。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至 1 月 31 日演藝廳、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活動，夏至藝術節、新營藝術季等，共計辦理 63 檔次節目，參與人數共計 20,786 人。
- (2)夏至藝術節：為擴大藝文消費人口流動並實踐跨域整合，105 年起與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嘉義縣文化觀光局、雲林縣政府文化處共同策辦「雲嘉營劇場連線計畫—夏至藝術節」活動，規劃「移動劇場」、「越域演藝」、「藝間店」及「老台新藝」等主題活動，於 107 年 6 月 23 日起至 8 月 26 日止於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嘉義市政府文化局音樂廳、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雲林縣政府文化處表演廳、及斗六、民雄、嘉義、新營火車站辦理，共吸引 5,110 人次參與臺南場次演出。
- (3)劇場藝術教育推廣計畫：為持續且全面推廣劇場表演藝術及美學素養，與國立臺南大學課程合作培訓演教員，規劃與執行「劇育新芽」劇場藝術教育推廣計畫活動教案；於 107 年 11 月 9 日起至 11 月 27 日止於演藝廳及演藝廳大廳辦理 10 場教育推廣活動，共 484 學生人次參與活動。

3.吳晉淮音樂紀念館：

為紀念吳晉淮音樂大師生前創作豐富，留下兩百多首經典之作，首首膾炙人口，是臺灣流行歌謠重要的創作家，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至 1 月 31 日，辦理吳晉淮新春活動「毛起來玩音樂」及「晉歌金曲」吳晉淮中秋音樂會，共吸引 1,300 人參與。

4.永成戲院：

為保存鹽水人記憶中的戲院風貌，系統性展陳戲院珍貴藏品，活絡永成戲院藝文空間，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至 1 月 31 日共計辦理 18 場活動，4,730 人次參與。

5.閱讀推廣活動：

- (1)為提升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兒童及一般民眾之閱讀推廣活動共 15 場，參與人數 9,511 人；電影欣賞活動 17 場，參與人數 332 人。
- (2)說故事活動：為培養兒童閱讀興趣、激發藝文想像及創造力，每月規劃

繪本主題，每週定期舉辦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辦理47場，聽眾人數共1,222人。

- (3)主題書展：為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規劃辦理多元主題書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辦理「時代與人文的編織—大河小說主題書展」、「愛與夢的冒險之旅 動漫·遊戲·輕小說書展」、「美食好健康·幸福好時光」、「推理文學書展」、「Just 武俠!~武俠書展」等7場書展，參觀人次達145,932人。

6.研習講座及社教藝文活動：

策辦多元性講座活動、社教藝文活動，內容擴及養生之道、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議題、醫療保健、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辦理27場，參與人數計1,652人。

7.藝文月刊：

發行臺南藝文月刊，刊登臺南市40間以上藝文設施之藝文資訊，提供民眾便捷取得活動資訊之管道。每月印行19,500冊，鋪送305點，訂戶達2,692戶。

(十)文化資產

1.有形文化資產：

(1)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A.完成歷史建築原新化郡公會堂等修復工程、市定古蹟水仙宮、市定古蹟後壁黃家古厝、市定古蹟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三川殿等4處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

B.目前進行中工程計8處，有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修復第二期計畫-水源地區」1處，市定古蹟「原水交社宿舍群」、「水交社宿舍暨景觀」、「西市場暨原臺南州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原德商東興洋行」、「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場長宿舍」、「原臺南州會修復工程」6處及歷史建築「台鹽隆田儲運站(甲~丁倉及地磅室)」1處。另0206災後復建工程有6處，有國定古蹟「臺灣祀典武廟」、「大天后宮」、「臺南孔子廟」及「臺灣府城隍廟」4處、市定古蹟「風神廟」1處以及歷史建築「鹿陶洋江家宗祠堂」1處。

C.107年6月至108年1月依「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經費補助要點」，共核定補助18處古蹟或歷史建築，合計68萬1,000元。

- (2)文化資產建材銀行：選定佳里蕭壠文化園區紅樓及外部腹地為建材銀行試辦地點，於106年7月16日開幕。截至108年1月，已有22處舊建材捐贈個案，8處申請個案，帶動妥善利用營建工程舊材之風氣，增

進文資保存效益，提升文資修復水準，推廣「惜物」、「低碳環保」理念。另為推廣建材相關知識，共辦理3場講座、4場課程教學，並接受團體預約參訪，另提供舊料借予臺北迪化207博物館及臺南美術館辦理特展。

2.無形文化資產：

(1)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A.傳統工藝登錄數量共27位保存者。

B.傳統表演藝術登錄數量共30個保存團體，其中107年6月至108年1月31日公告登錄「歸仁看東弘農宮金獅陣」、「麻豆巷口集英社太平清歌」2個保存團體。

C.民俗目前登錄數量共35項，其中107年6月至108年1月31日公告登錄「安平鎮城隍廟公普」、「溪頂寮保安宮火王科醮」2項民俗。

(2)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A.辦理2018好藝常·好日常傳統藝術研習及推廣系列活動，包含木雕、立體繡、泥塑、竹編、漆線、南管曲演等各類傳統藝術課程及成果發表，共計超過500人參與。

B.辦理專業保存技術傳習：舉行王保原剪黏、許漢珍廟宇結網等保存技術研習工作坊，進行專業技術傳習。

C.影音及專書出版：進行出版臺南四百年古地圖集、藝綻神仙府-傳統工藝保存者影音專輯、臺南小戲類藝陣專書、臺南粧佛世家西佛國專書。

D.調查研究：辦理南關線三大廟王醮祭典調查研究、茄苳入石柳陳南陽與粧佛唐興閣黃德勝傳統工藝研究調查、後壁崁頂射火馬民俗調查計畫、臺南小戲類藝陣調查、臺南市牽亡歌陣調查等案。

E.輔導民間保存維護無形文化資產：輔導申請文化部「輔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於傳統表演藝術、傳統工藝、民俗3類別，核定補助108年度共計22案，經費達601萬元。

3.文化資產研究：

(1)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A.古蹟指定數量共142處(國定古蹟22處，直轄市定古蹟120處)，其中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新增指定3處。

B.歷史建築登錄數量共71處，其中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新增登錄6處。

C.文化景觀登錄數量共2處，其中107年6月至108年1月無新增。

D.聚落登錄數量共1處，考古遺址指定數量共9處，107年6月至108年1月無新增。

E.一般古物指定數量共79組648件，其中108年1月新增指定3組8件。

(2)考古遺址教育推廣：

A.104年至107年連續四年辦理遺址環境教育推廣活動，每年度4梯次，每梯次學員數80至150人，透過概念教學、闖關遊戲，促進小朋友對史前文化與考古遺址的了解，培養正確的遺址環境保護觀念。

B.網路推廣：107年至108年委託「故事團隊」撰寫「考古遺址入門指南」，總共12篇中篇文章40篇短篇故事，以活潑的文字，扭轉考古給人艱澀的印象，並於各大網路平台(FB、IG 以及故事團隊之網站)推播，平均中篇文章觸及人數超過3萬人，短篇故事觸及人數近1萬人。

4.文物管理及行政：

(1)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物管理要點」，針對本府文化局文資處、鄭成功文物館、古蹟營運科等文物經管單位辦理文物分級與鑑價會議，並於107年分級完畢，妥善保存維護本府文化局經管文物，確定文物資料及其價值。

(2)整飭石質與木質文物：「107年臺南市石質文物整飭暨調查研究計畫」共73件，「107年門神與木質文物調查研究」共25件。

(3)數位典藏：自建置「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物查詢資訊系統擴充計畫」後，陸續進行文物數位化工作，並進行古文物數位典藏計畫，107年10月至108年1月共拍攝1412件文物，並上傳系統，供民眾查詢。

(4)出版、數位化與教育推廣：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出版「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5輯5本、文化資產學習書1套3冊、〈文資@聞芝〉季刊4期，全數上線供民眾閱覽。並於每年9月定期辦理臺南市文化資產月活動，每年約辦理20場次活動，吸引約5千人參與。

(十一)圖書館

1.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國家聯合典藏中心

(1)107年8月30日完成「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國家聯合典藏中心」競圖評選，由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得標承攬。

(2)107年10月17日於新營文化中心舉辦「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模型第二階段公開展覽」記者會，展期為107年10月17日至12月2日。

(3)107年11月13日舉行奠基典禮，108年1月15日完成基本設計圖說核定。

(4)預定期程如下：

A.108年6月30日：細部設計圖說核定及取得建造執照。

B.108年9月-10月：工程上網公告、決標。

C.108年12月-110年底：工程施工。

D.110年底：試營運。

E.111年：正式啟用。

2.新建現代化圖書館：

(1)為因應民眾閱讀需求的提升，市府 104 年啟動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興建計畫，新總館占地面積 1.5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 3.5 公頃，為地下 2 層、地上 6 層建築物。107 年 12 月 18 日舉行上樑典禮，預計 109 年 1 月底完工。

(2)設置台江文化中心圖書館：台江文化中心 B1 設置圖書館，設有親子閱讀區、青少年區、樂齡區及台江文史研究專區，可容納 2 萬 7,000 冊館藏。

3.提供親和的閱讀環境，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1)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07 年獲補助經費之區館計有：中西區圖書館、將軍區圖書館、關廟區圖書館、後壁區圖書館、安南區圖書館、左鎮區圖書館、下營區圖書館、學甲區圖書館、柳營區圖書館，皆已完成採購。

(2)為加速各區圖空間改造，104 年推動「文化首都·創意城市-書香大臺南-閱讀環境優質化」計畫：總計畫經費 1 億 2,000 萬元(104 年編列 4,000 萬元、105 年編列 8,000 萬元)，有 23 所區圖書館進行閱讀環境改善。截至 108 年 1 月，計有仁德、玉井、新化、北門、安平、山上、龍崎、楠西、新市、西港、柳營、左鎮、南化、安定、白河、新營、七股、下營、佳里、東山、鹽水、學甲等 22 所重新開館啟用，僅餘麻豆區圖工程進行中，預計 108 年 2 月底完工。

(3)整建育樂堂為音樂圖書館

A.將育樂堂重新活化，打造為許石音樂圖書館，於107年3月3日正式開館啟用。典藏音樂圖書、視聽、樂譜及數位資源等，並開放外借；設有練團室、舞蹈空間、階梯教室及黑盒子劇場，辦理音樂相關活動，為兼具「閱讀、音樂、展演」的音樂圖書館。

B.107年6月至108年1月新增館藏785冊/件。

C.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辦理35場音樂表演、10場鋼琴演奏、105場影片欣賞和46場的講座、工作坊等活動,總計9,270人次參與,到館26,691人次。

(4)活化新化公會堂為青少年圖書館：新化公會堂完成整修後，活化作為青少年閱讀空間使用，外部以廊道和新化區圖書館相連，為全市第一座設置於歷史建築內的圖書館，典藏科普、文學、藝術、生活勵志等圖書，107 年 9 月 30 日開館營運，截至 108 年 1 月，館藏共計 4,637 冊/件。

4.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1)閱讀從小扎根，發送新生兒閱讀禮袋

A.102年6月起推動「0歲閱讀爬爬 GO」計畫，為國內第一個自製原創繪本全面贈送新生兒閱讀禮盒的縣市。每兩年改版，107年版禮盒內有優質兒童繪本《這是什麼？》1本、《早安，午安，晚安！》面具書1組、父母手冊1本、寶寶推薦書單與圖書館資訊文宣1張，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共發送8,252份。

B.107年11月發放107年教育部「閱讀起步走」禮袋，贈送對象為設籍臺南且出生年為102~106年兒童，全市共計發放8,600份。

(2)落實書香大臺南政策，製播「非讀 BOOK 臺南愛讀冊」電視讀書會：

A.市府釋出有線電視第三頻道，由市圖自100年9月起負責製播「非讀 Book 臺南愛讀冊電視讀書會」節目，邀請知名人士、作家分享閱讀經驗並推薦好書，同時設有官方網站增進與民眾互動。107年6月至108年1月，節目共製播34集，官網瀏覽人次逾169萬人次。

B.107年下半年辦理3場大型宣傳活動，包含7月「小小主播夏令營」、9月「親職教育講座」、12月「閱讀推動計畫之閱讀素養教學」，總計有280人參與。

(3)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辦理主題性活動：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全市公共圖書館共辦理講座、工作坊、研習課程、讀書會、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說故事等活動3,630場，1,128,158人次參與，各項活動推動情形如下：

A.兒童閱讀推廣活動：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工作坊、主題書展、說故事等活動，促使親子從多樣的閱讀活動中體驗多元的世界，即早建立親子共讀之習慣。總計辦理2,565場，291,786人次參與。

B.本土語言閱讀推廣活動：為保存、活化及推廣本土語言，以活潑有趣的形式，閱讀、探討、賞析本土語言的相關著作，同時辦理講座、主題課程、文學踏查、主題書展等活動，帶領大家感受本土語言之美，總計辦理205場，155,279人次參與。

C.臺南分區資源中心活動：於本市、嘉義市辦理文創主題系列活動，包括主題講座、文創DIY體驗、3D列印工作坊。總計辦理12場活動，265人次參與。

D.新希望健康講座系列活動：邀請醫學、心理專業師資，分享心靈、身體健康知識，發展正向心理，對象包含親子、青少年、樂齡族群，鼓勵各年齡層親近閱讀。總計辦理8場講座，280人次參與。

E.性別平等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性平講座，舉辦性平影展與聯合書展。總計辦理37場，91,018人次參與。

F.新住民活動：邀請東南亞裔新住民與熟悉東南亞文化的人士，開辦東

南亞各國文化、飲食、電影介紹與體驗的系列講座，並辦理多元文化主題書展。總計辦理49場，20,554人次參與。

G.樂齡活動：結合閱讀元素，舉辦各式樂齡活動、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及研習課程，吸引中高齡者走進圖書館，邁向身心靈富足與充實的老年生活。總計辦理116場，49,902人次參與。

H.青少年活動：為激發青少年創造力，辦理「新世代青音樂」、「我們不一 young」等系列活動，以不同的活動形式，包括音樂比賽、主題講座、工作坊、主題書展等，鼓勵青少年走入圖書館，善用圖書館資源，總計辦理173場，216,633人次參與。

I.數位資源推廣活動：為鼓勵民眾使用數位資源，培養資訊素養能力，辦理數位資源推廣活動，透過多元、有趣的方式，鼓勵民眾使用圖書館資源，總計辦理 434 場，300,243 人次參與。

J.「臺灣閱讀節」活動：107年以「文創」為主題，由「閱讀文創 走讀臺南嘉年華」作為開幕活動，系列活動包括走讀臺南三大文創園區、職人沙龍分享文創產業、文創影展、臺南閱讀小尖兵等，以創新的主題、有趣的活動吸引民眾參與。總計辦理31場，2,198人次參與。

5.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可及的閱讀服務：

(1)107年7月啟用市圖24小時自助取書站，提供民眾自助取預約書，進入借書取書不打烊，無人服務的新時代。取書站同時兼具圖書展示功能，讀者可以透過展示櫥窗，快速獲取熱門圖書資訊。

(2)持續辦理「全市通閱」服務：藉由便利的圖書借閱措施，帶動全市閱讀風氣。107年6月至108年1月借閱冊數共計571萬9,802冊，較106年同期借閱冊數增加303,965冊，成長5.61%。107年人均借閱4.37冊，較106年的4.15冊成長0.22冊，顯見臺南市民閱讀風氣的提升。

(3)提供書箱巡迴服務：主動送書到企業、學校及社區，方便企業員工與學子就近閱讀，107年6月至108年1月總計送書5,322冊。

(4)本市行動書車共計2部，分別為台江1號與市圖行動書車，提供書籍借閱、辦證以及數位資源推廣等服務。107年6月至108年1月總服務次數共計266次，借閱人次6,106人次，借閱冊數30,511冊。

6.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1)107年6月至108年1月，館藏共增加119,127冊/件，其中，中文圖書新增78,796冊、外文圖書新增7,678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27,449冊、非書資料新增5,204件。截至108年1月，本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3,723,402冊/件。

(2)利用雲端閱讀趨勢充實數位資源，以提高服務效能與閱讀普及性：107年租賃HyRead凌網線上雜誌20種，並採購臺灣雲端書庫及HyRead

凌網計次電子書暨電子雜誌服務，提供本市讀者線上閱讀 82,752 種電子書與雜誌。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一)多元化市政宣導：

- 1.依據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實施，在全國與地方之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進行廣告委刊，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以落實施政目標。
- 2.續編印《悠活臺南》市刊，以季刊型態發行，目前每期 22,500 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每期同步發行旅遊美食別冊，介紹大臺南 37 個行政區的旅遊資訊以及各區獨具特色的景點與小吃美食，有助於推廣大臺南觀光產業。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因應數位科技時代，在本府與本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悠活臺南》市刊電子書，提供民眾線上閱讀，讓民眾能從多元管道閱讀市刊，提高城市行銷效益。
- 3.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 4.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透過手機即時通訊，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旅遊、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訂閱戶約有 115 萬名，並持續增加中。
- 5.因應網路科技使用習慣，透過臉書(Facebook)等網路平台，經營市政與臺南市訊息相關粉絲頁，直接行銷市政，與民眾直接交流互動，瞭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臺南 TODAY」粉絲團：提供各項最新政策與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效益，提高市民活動參與程度。更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在臺南的生活資訊、好康和共享生活角落的小故事，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粉絲人數計有 81,242 位。
 - (2)「南市第 3 公用頻道」粉絲團：將每週最新的節目資訊以及各局處託播的影片內容張貼於臉書專頁，並為推廣國片，不定時張貼電影特映會資訊，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粉絲人數計有 3,200 位。
- 6.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35 場。
- 7.辦理 2019 臺南心時代跨年晚會，規劃精采豐富多元的表演節目內容及吸睛的藝人團隊取代高污染的煙火秀，以響應本市落實低碳城市之願景，吸引約 15 萬名參加人潮。

(二)新聞發布與聯繫：

- 1.針對市政建設、重大活動、各局處重點政策發布新聞訊息與新聞圖片，並

進行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提供傳播媒體參考，擴大宣導效能，以達施政目標。

- 2.每日依首長行程，執行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提供媒體了解重大行程主題與重點，加強與媒體聯繫溝通。

(三)輿情分析：

為充分了解市政新聞與即時反應輿情，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即刻處理並反應意見，建立溝通管道。

(四)媒體服務：

協助媒體與各局處新聞聯繫人暢通聯繫，正確傳達本府各項訊息，也主動提供新聞題材，協助採訪順利，建立友好媒體關係。

(五)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 1.為維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防範兒童及青少年遭受不良錄影節目帶內容之戕害，定期執行錄影節目帶業之查察及宣導。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查察及宣導錄影節目帶業計24家次。
- 2.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37則。

(六)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 1.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並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以端正視聽。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117件。
- 2.107年06月01日至108年01月31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大代誌、空中美語(含4U、A+、傑夫美語通)、HOT TAINAN 哈臺南、107年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入圍影片、107年社區影像人才培訓班成果影片、2018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作品、成大醫學健康講座、非讀BOOK 臺南愛讀冊、公視單元、連續劇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 3.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3公用頻道，並鼓勵學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07年06月01日至108年01月31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CF宣導短片51件、跑馬燈375則。
- 4.「107年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共有80件投件作品，包含來自社會人士、大專影視科系與影視公司投件，入選計畫書作品10件，於5-6月期間舉辦3場次的創作工作坊，透過徵件活動以鼓勵大臺南影像創作者踴躍於公用頻道發表作品，並於8月後陸續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上播

放。「108年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刻正辦理徵件中。

- 5.為宣導地方文化，並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落實媒體近用，辦理「107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活動計錄取30位學員，自107年6月2日至8月5日於東區開辦73小時的專業課程。學員成果影片共計11部，讓市民分享學員成果，並看見不同地區的感人故事。並於10月後陸續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上播放。
- 6.為了向市民推廣第3公用頻道，規劃舉辦「107年公用頻道推廣暨市民影像獎競賽徵件活動」，入圍影片共8件安排於新光影城公開播放，得獎作品共3件亦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放映，另舉辦3場影像教育推廣講座，藉以推廣「媒體識讀教育」，同時宣傳公用頻道優質節目內容。
- 7.為探掘在地文化及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辦理「2019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以台南為創作主題進行學生徵件，總計19組入圍，將於108年5月進行決賽；學生得獎作品與對外徵求之國、內外優質影片，將於108年6月進行10場次放映活動，並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放，提供市民精彩的動畫饗宴。
- 8.配合本市「第二官方語言為英語」政策，辦理「哈台南」英語節目製作，以推廣外語識讀教育，並充實本市第三公用頻道內容。本年度預計製播12集，每集長度28分鐘，以本市地方文化之美及發展歷程為主題，於第三公用頻道及Youtube和Facebook粉絲團等社群平台上播放。

(七)加強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

- 1.於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至本市10家戲院執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24家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 2.為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間辦理「看不見的台灣」、「鬥魚」、「幸福定格」、「後勁：王建民」、共計5場次電影特映會。

(八)專案宣導：

落實執行防災防震業務宣導，主動撰發新聞稿，以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之安全。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發布新聞稿25則。

(九)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及媒體近用業務宣導：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促進大臺南各地區人文特色之傳布，於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間，於成功大學伊斯蘭高峰會、台南市癲癩之友協會20週年慈善音樂會以及配合其他地方活動等共7場次，以推廣數位有線電視加值應用服務及宣導公用頻道。

(十)辦理城市外交：

1.本期間來訪各國政要、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作家、駐臺使節等共計 88 團，日本、美國、義大利、墨西哥、印度、土耳其、印尼、波蘭、馬紹爾、韓國、以色列、澳洲、英國、海地、捷克、荷蘭等 16 國合計外賓 1,037 人次。

2.107 年 7 月 5-7 日，市長赴日拓銷愛文芒果，並拜會千葉縣副知事滝川伸輔、千葉縣議會議長鈴木昌俊、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涉川市長高木勉。107 年 7 月 7-10 日，市長赴新加坡參加 WSC 市長論壇，宣傳臺南市智慧交通成果。107 年 9 月 5-8 日，市長出訪土耳其，參加世界歷史都市聯盟年會，訪團並向與會者分享臺南在維持文化多樣性上的經驗。

3.107 年 10 月 2 日，臺南市與馬紹爾群島沃特傑環礁市締結為姊妹市。

(十一)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本期間計有日本富士宮市、群馬縣及水上町、仙台市、滋賀縣、石川縣及加賀市、山形市、弘前市，澳洲黃金海岸市、馬紹爾群島沃特傑環礁市、韓國光州市、荷蘭阿梅爾市等姊妹市暨友誼市來訪。

2.本期間內與日本群馬縣、滋賀縣、仙台市及韓國光州市等國際友好城市合作，於鹽埕圖書館辦理「友誼交享閱」活動。

3.107 年 10 月 6 日，邀請姊妹市馬紹爾沃特傑環礁市及韓國光州市訪團參加「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開幕式。

4.107 年 10 月 20 日，邀請日本群馬縣政府出席「2018 臺南好米祭」開幕式。

(十二)接待國際媒體參訪臺南，安排市政建設及古蹟景點參訪，以行銷臺南：

1.107 年 7 月 24-27 日，辦理關西少棒賽並協助產經新聞及日刊 Sports 新聞記者隨行採訪報導。

2.108 年 1 月 21 日，接待日本靜岡縣藤枝市江崎新聞社，安排市區參訪取材。

(十三)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本期間已翻譯 16 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文網站。

2.107 年 6 月 13-14 日，邀請駐台使節前來臺南體驗國際龍舟賽，使節隊與市府隊、議會隊一同進行開幕友誼賽。

3.107 年 6 月 23 日「臺南國際芒果節」邀請日本外賓參加開幕式，享用臺南玉井特產芒果。7 月以臺南芒果為禮盒，寄送各駐臺使節及重要國外賓客分享，推廣臺南特展芒果。

4.107 年 7 月 24-27 日，邀請關西地區歐力士猛牛少棒球赴台南參加體育處所籌辦之「台南市學生夏季棒球聯盟」比賽，以體育進行文化交流。

5.107 年 10 月 27-28 日，參與外交部辦理之「2018 亞太文化日」，假臺北火車站展示本市特色，向亞太地區等 18 個國家行銷臺南。

6.107 年 12 月，與嘉南國小合作印製出版「看天田」(日文版)，內容講述八田與一興建烏山頭水庫改造嘉南平原的故事，此書可供更多人了解臺南。

肆、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1.推動「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案：

本工業區，目前辦理進度如下：

- (1)截至 108 年 1 月份 1~4 區已核准 114 家廠商進駐，出售面積 57 公頃，出售率達 100%，另 5~6 區(設定地上權及只租不售)已核准 5 家。
- (2)截至 107 年 1 月已完成 53 家廠商坵塊土地點交，29 家廠商建廠中，後續將持續點交土地予廠商建廠。
全區第一、二期開發區公共工程分別於 108 年 1 月 9 日及 108 年 11 月 25 日完工。

2.賡續「七股科技工業區」報編案：

(1)工業區編定：

經濟部 108 年 1 月 28 日函文核定編定七股科技工業區。

(2)土地取得：

預計 108 年 4 月底發價並取得土地。

(3)甄選開發商：

預計 108 年 3 月甄選開發商、5 月進入工業區實質開發及招商(5 年)。

3.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 (1)104~107 年分別投入改善保安、安定、山上、佳里、和順、太乙、新市、學甲、關廟、白河、仁德、西港、東山等 13 處工業區道路計 10,605 米、排水 5,193 米、服務中心 1 棟及自來水接管 1,480 米，總計投入經費 1 億 2,373 萬元。
- (2)前瞻計畫：前瞻計畫第 1 階段已獲工業局 107 年 3 月 2 日核定 11 案，總經費為 2 億 629 萬元(工業局補助經費 1 億 6,912 萬元、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款 3,717 萬元)及第 3 階段已獲工業局 107 年 6 月 13 日核定 10 案，總經費為 1 億 6,936.2 萬元(工業局補助經費 1 億 3,496 萬元、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款 3,440.2 萬元)，合計總經費 3 億 7,565.2 萬元。

4.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持續追蹤辦理恒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凱士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篤加工業區擴大及變更)、竝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龍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南金融科技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

(二)能源管理：

1.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 (1)本市推動太陽光電系統成績斐然，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

期間，取得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555 件，設置容約 256 百萬瓦。

(2)100 年至 107 年止取得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5,503 件，設置容量逾 763MW，超過 3.6 座曾文水力發電廠年發電量。

(3)2017 年獲第 3 屆 APEC 能源智慧社區倡議最佳案例評選之低碳城鎮示範金質獎。

(4)獲經濟部能源局再生能源推廣成效績優評比為推動績優縣市，獲補助 300 萬元整。

2.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1)本市轄下共有 289 間加油(氣)站(含 4 家漁船加油站，3 家加氣站)。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15 日止，實際查核 168 站次。

(2)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15 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 122 件。

3.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煤氣事業安全管理：

(1)依石油管理法 19 條之 1，對經營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進行法規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於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15 日止共計查核 89 家，皆符合規定。

(2)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15 日共查巡 31 次/場處，取締 1 次/場處。

4.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向水利署爭取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經水利署核定補助 27 案，總工程經費計 1 億 1,238 萬 2,000 元，受益戶數 209 戶。

5.節電計畫：

(1)107 年 1 月 29 日經濟部能源局核定申請計畫及同意本市(107-109 年)相關補助經費 5 億 1,052 萬 9,080 元(其中 107 年設備汰換額度 1 億 1,475 萬 5,370 元)，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已受理 608 件，金額 33,423,700 元。

(2)108 年 2 月 1 日經濟部核定本府修正之擴大補助計畫，補助範圍擴大至住宅部門，並回溯自 107 年 12 月 7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或至補助款用罄截止。

(三)商業發展管理：

1.臺南市商圈輔導服務團

(1)107 年度總計進行鹽水、灣裡、後壁、善化、佳里等 5 個區公所商圈專案輔導計畫，另辦理商圈微電影競賽 1 場次，於台南商展設置商圈主題館強化商圈行銷、邀請部落客撰寫商圈推廣文章 5 篇並推廣 32 商圈店家成為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及 79 商圈店家導入行動支付。

(2)108 年度專案輔導計畫刻正辦理徵選，預計擇優輔導 6-8 商圈，另為鼓

勵商圈自主提案辦理各類行銷推廣活動，已投入海安、孔廟等商圈計 4 案次。

2.臺南市成大校園商圈輔導：

107 年萬聖節活動 10 月 27 日假成大商圈大學路，舉辦第七屆嘉年華活動，現場結合龐克音樂祭、手手市集、嘉義甜蜜怪獸市集等創意市集，今年更以萌鬼當家為主題，吸引小朋友前往參與變裝競賽，共吸引超過 2 萬人次造訪。

3.臺南購物節(含臺南商展)：

(1)107 年臺南購物節於 10 月 27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參與店家共計 1,843 家，營業額逾 20 億元，總消費人潮 50 萬人次。

(2)107 年臺南商展：參與廠商共計 205 家 398 攤，共吸引逾 4 萬消費人次，創造 5,000 萬元營業額。

4.臺南金讚•百家好店徵選：

(1)臺南金讚•百家好店徵選，107 年共選出 100 家百家好店及 50 家金讚百家好店，累計至 107 年共有 2,457 家廠商參與服務品質提升，已輔導 830 家百家好店、276 家金讚好店，協助廠商提升整體形象。

(2)108 年預計選出 100 家百家好店及 50 家金讚百家好店。

5.臺南市商業整合行銷輔導計畫：

(1)107 年邀集本市商圈、金讚百家好店等特色店家計 129 家於 107 年 6 月 25、7 月 1 日、8 月 24 日、9 月 20 日、10 月 23 日到臺北、臺中及高雄參與規劃外縣市行銷展售會共 5 場次，總營業額達 1,738 萬元(相較於 106 年增加 818 萬元，成長 88.9%)媒體露出逾 30 則。

(2)107 年以競爭型提案方式遴選出 5 條遊程，由安平商圈奪得第一名、北門商圈第二名、後壁商圈第三名，另鹽水及灣裡商圈則為優選，後續並開放民眾報名參與商圈魅力小旅行遊程 5 場次，總計參與人數逾 190 人。

6.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

107 年共有 85 家報名參與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輔導 56 家店家取得 English Friendly+ 認證標章，並辦理商業英語培訓課程及教材，協助店家雙語能力之提升。

7.臺南市建興段商四(1)開發案：

105 年 10 月 27 日正式動工，108 年 1 月 15 日已完成全部結構體工程，並預計 108 年 2 月底前取得使用執照，108 年 8 月開始營運。

(四)產業發展：

1.輔導產業升級：

(1)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臺南市共計 23 家觀光工廠，分布在本市 15 個

區。5家優良觀光工廠、國際亮點觀光工廠2家、辦理觀光工廠雙語人才培訓及導覽人員競賽等活動、不定期於臺南市觀光工廠網站更新各家觀光工廠最新資訊與活動內容，點閱人數已突破171萬人次。

(2)「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計畫：

A.107年SBIR(含南科綠能SBIR)合計通過64件，預計專利數30件，產值6億1,551萬元，增加就業人數108人。

B.108年度SBIR計畫，預計3月受理廠商申請並辦理3場計畫說明會。

(3)產業群聚推動計畫：

A.協助轄內廠商國內外參展共5場，現場成交金額逾5,000萬元、後續潛在商機逾2.2億元。

B.導入先進技術(3D列印、智能自動化與製造業雲端化)共5案，廠商投入金額694萬元，創造1,220萬元產值。

C.協助5家廠商共73件產品申請HALAL認證，預估創造產值約3,800萬元。

(4)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關懷訪視及診斷輔導共計227家次，輔導通過政府研發補助計畫計35案、計畫經費為2億2,806萬元，政府補助經費9,713萬元，並促進產學合作11案，合作金額342萬元。

2.推動新興產業：

(1)綠能產業：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

中央積極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於105年11月6日成立籌備處辦公室。綠能科技研究中心及示範場域建築已於107年3月31日辦理動土典禮，於預計於108年底陸續完工啟用；另中研院南部院區預計於109年2月完成公共工程及第1棟建築物；大臺南會展中心預計於110年初完工；另為接軌國際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科學城內設置2.2公頃自駕車測試場域，已於107年12月13日竣工，後續將舉辦開幕儀式且啟用，未來將提供國內廠商開發綠能智慧自駕車技術完善練兵場域。

(2)生技產業：

A.本市致力推動生技產業發展，積極提供行銷平台，展示業者優質生產技術，吸引國內外買家注意並增進合作商機。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辦理國際生技綠能展1場次，參展家數計160家次，參觀人數達1.2萬人次，帶動現場成交商機達2千萬元，後續潛在商機達6千萬元。

B.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透過生技聯盟輔導廠商參與台灣生技

月生物科技大展，參展家數計8家次，現場成交商機達28.1萬元，後續潛在訂單更達620.2萬元。

C.107年6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生技產業廠商共新增16家次。

(3)流行時尚：

107年以「FASHION X ART」為主題，共吸引7家業者參與，並與7位國內知名設計師共創49件全新春夏新品於動態秀上展演，活動吸引時尚媒體(如VOGUE、ELLE、商周、今周刊)報導；另外，持續辦理時尚設計競賽，107年以「ECOTOPIA」永續環保為主軸，共吸引352組團隊報名，創下歷年新高。

(4)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座談會：

A.訪視45家次廠商，成功媒合10案，商品化產值約1,000萬元。

B.臺南市國發明展得獎作品頒獎典禮1場。

(5)創新創意推動計畫：辦理臺南市創新創意競賽徵選活動，107年共吸引55組團隊報名，遴選15組優秀團隊進行培植輔導，另輔導4組敗部復活團隊，帶領12組新創團隊參加Meet Taipei創新創意嘉年華，拓展產品媒合商機，協助8組團隊成立公司行號，歷年輔導團隊於107年初步創造1億805萬元商機。

(6)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107年8月28日至108年1月31日

A.辦理教育訓練課程21場，創新創業工作坊及黑客松競賽活動各1場，創業座談會2場，累積活動參與人數787人次。

B.創業業師諮詢經營診斷輔導10家廠商，目前協助3家公司行號成立公司，其餘廠商持續輔導中。

C.參加創業展覽設攤亮點展示1場，共獲獲得6金2銀2銅1大會特別獎。

D.建置臺南創業資訊平台，預計108年3月上線，提供創業空間、業師及資金等資訊。

(五)投資商務管理：

1.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1)投資案源開拓訪視10家廠商，促成三井outlet等3家企業投資於臺南。

(2)邀請國內外潛在投資者8家拜訪臺南投資標的，其中4家廠商進行評估中。

2.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1)全球經貿合作拓展計畫去(107)年分別參加英國伯明罕汽車零配件、維修工具及檢測設備展(06/05-07，英國伯明罕)、日本國際禮品及雜貨展GIFTEX(07/04-06，日本東京)和泰國臺灣形象展臺南市主題館(08/30-09/01，泰國曼谷)，共招攬37家廠商，促成現場商談金額共約4億元，未來一年之潛在商機預計達10億元。

(2)全球經貿合作拓展計畫今(108)年選定紡織業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金屬製品製造業、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等產業，以共同參展、商機媒合和潛在買家企業參訪三合一方式，將分別參加日本第 10 屆東京流行產品和配件展(06/26-28，日本東京)和法國巴黎國際汽車零配件展(10/15-10/19，法國巴黎)。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

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案業於 105 年 8 月 3 日獲行政院核定，規劃內容為 600 標準攤位之展場及 1,000 人、800 人等多間會議室，總經費 20.02 億元。業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點交土地，8 月 30 日建照核准，刻正進行工程施工作業中，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約 6.25%，預計 110 年 1 月竣工。

4.辦理南區鹽埕商 8 設定地上權招商案：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合作開發，基地位於本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與新興路街口東南側之商業區土地，面積 2.3 公頃，規劃以設定地上權方式引進民間投資，開發為觀光旅館或購物商場、商業辦公室或其他商業設施。本府經發局依據國產署合作開發規定，已於 108 年 2 月 20 日公告招商，並訂於 108 年 5 月 30 日開標暨資格審查。

5.推動創櫃板計畫輔導機制：

本市已推薦並已進入櫃檯買賣中心輔導階段的廠商有臺灣創意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車之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鴻曜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宏泰工業有限公司、宥盛科技有限公司、渥爾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匯無線科技有限公司及好食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其中臺灣創意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車之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鴻曜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宏泰工業有限公司、宥盛科技有限公司及渥爾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已登錄創櫃板。

6.招商成果：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底止，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 236 件，創造總投資額 212.92 億元，年產值 665.91 億元，合計帶動 9,532 個就業機會，整體成績亮麗。

(六)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已完成項目：

下營市場改建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7 日取得使用執照，並於 107 年 11 月 18 日正式開幕營運；另完成 3 處市場消防設備改善工程(麻豆市五、文華及水仙宮市場)、4 處市場廁所改善工程(西門、東菜市、虎尾寮及玉井市場)、2 處市場水電類工程(保安及開元市場)及 3 處市場環境改善

工程(佳里中山、歸仁及安平市場)。

(2)108 年正執行項目：

A.107年-108年玉井市場整修工程：分兩階段執行，第一階段107年12月6日開工，已於108年1月19日申報完工；第二階段預計108年2月15日開工，預計108年4月30日完工。

B.學甲市場辦公室新建工程：設計單位已於108年1月22日檢送修正後預算書圖，俟本處審查通過後再籌措經費辦理後續工程發包。

C.臺南市新營市三及西港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委託設計監造、2處(鹽水、開元市場)外牆整修工程、3處(歸仁、保安、安平市場)水電工程、6處(佳里中山、新營市一、六甲、學甲、白河及下營)市場整修工程。

2.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辦理促銷活動)：

舉辦「2018 菜市仔揪你來七桃」大型促銷活動及 30 場微型促銷活動，約為市場帶來 3,100 萬經濟效益。

3.樂活市集認證輔導：

輔導市場報名「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優良市集及樂活名攤評艦」，99 年度至 107 年度期間累積獲得共 1,166 顆星，更於 106 及 107 年獲得經濟部中部辦公室頒發績優服務團隊獎。

4.輔導自治會成立及運作：

59 個公有市場已輔導 57 處市場成立自治會。每半年稽核自治會運作情形、每年亦辦理 2 次自治會聯合座談會。

5.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1)依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輔導管理本市集合攤販，107 年共輔導 10 處夜市取得許可。目前已許可夜市共 13 處及 1 處攤販集中場。

(2)107 年共 8 處夜市參與第二官方語言辦公室主辦之雙語菜單計畫。

(3)關於夜市參加競賽一節，計輔導 2 處夜市參加經濟部中辦之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皆獲 1 星等評比；並輔導 15 家夜市攤商，共獲 29 星等。

6.推動亮點市場：

推動虎尾寮市場時尚化，營造成為具現代感、特色之亮點市場。在取得攤商認同後，已進行市場內硬體改善，施作工項包含地磚、攤位相關設備加強、內部粉刷、水溝、市場出入口地板等等，營造社區民眾對虎尾寮市場的優質觀感。

7.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推廣「市場巡禮 Facebook」及「市場行銷網站」，輔導優良市集及名攤於臉書設立粉絲專頁提高曝光度，協助攤商轉型。

8.食安：

107年8-9月配合衛生局登錄巡迴駐點服務，協助攤商登錄食品業者平台，已登錄攤位達98.3%。107年並辦理7場食安教育訓練課程。

(七)工商管理

1. 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商業登記家數共增加3,813家，成長率6.0%，商業登記總家數共67,214家；公司登記家數共增加335家，成長率0.9%，公司登記總家數共37,436家；工廠登記家數共增加9家，成長率0.1%，工廠登記總家數共9,343家。

2. 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

(1)本市列管未登記工廠3,144家，為解決未登記工廠問題，輔導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第一階段於期限內共核准968件，第二階段至108年1月31日止已核准766家，目前仍陸續核辦中。

(2)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將臨時工廠登記第一階段申辦期限延長至104年6月2日止，輔導期間也一併延長至109年6月2日止。

3. 辦理各項業務宣導：

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場次共48場次，宣導人數約計208,785人。

4. 簡政便民

(1)推動經濟部商工服務線上申辦系統，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申辦業務，於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受理案件共4,062件。

(2)多元繳納工商登記規費，使用一卡通、信用卡繳納規費服務，自107年10月15日起推動行動支付，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手續便捷又輕鬆。截至1月底總計有3,859筆，金額達380萬。

(3)設置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商業登記、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稅籍登記(國稅局)等合併單一窗口，簡化民眾申請流程，加速案件完成時效，縮短民眾等待時間。

二、農業局

(一)農產行政與生產輔導：

1.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

- (1)查核新營等 31 區(東區、中西區、南區、北區、安平區除外)農作物田間調查。
- (2)運用行動載具辦理大蒜、及紅龍果等 2 品項種植面積逐筆調查，精確掌握農業生產資訊。
- (3)辦理地方型資料應用服務示範案，結合新科技與開放資料強化勘災技術，加速新農業恢復生產。
- (4)辦理汛期前講習會 2 場、農作物損害鑑定課程 2 場、農情調查分區檢討會 3 場。
- (5)辦理 107 年 0613 豪雨、0702 豪雨、0823 熱帶低壓現金救助，統計核撥救助金 140,442,397 元。

2.推行農業機械化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2,326 張、農機號牌 253 片。

3.稻米生產：

水稻良種繁殖田：採種田設置 116 公頃。

4.植物保護：

- (1)農藥販賣業執照：核發農藥販賣業執照登記核准 3 件、變更案 22 件、及歇業 1 件。
- (2)農藥品質查驗：抽檢市售農藥 80 件送檢。

5.肥料管理：

抽檢肥料 50 件，裁處肥料品質或標示等不合格違反肥料管理法罰鍰 10 件 48 萬元。

6.推廣健康安全綠金農業：

- (1)輔導有機農業溫網室設施搭設 4 處，計 1.02 公頃。
- (2)辦理有機農夫市集計 35 場次。
- (3)有機農糧產品查驗(含外縣市移辦案件)計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229 件。
- (4)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工作至 108 年 1 月止計抽檢 111 件，不合格 1 件。

7.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專案輔導：

輔導專業農民 298 人，改善生產設施設備補助核定金額 2,864 萬 9,000 元。

8.對地綠色環境給付：35,214 公頃。

9.種苗業登記：

核發 55 件，辦理補換證 41 件。

10.農地利用：

- (1)截至 108 年 1 月底辦理農地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725 件。
 - (2)辦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 1,016 筆。
- 11.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共計新增 7 班，異動 160 班，訪查 24 次。
- 12.發展具競爭優勢農業專區：
- (1)「優質品牌米生產專區」契作合計生產面積 1,490 公頃。
 - (2)「雜糧產銷專區」合計活化休耕面積 3,800 公頃。
 - (3)「水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360 公頃。
 - (4)「蔬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90 公頃。
 - (5)「火鶴花生產專區」合計面積共 20 公頃。
 - (6)「農業經營專區」合計面積 259 公頃。
- (二)森林及自然保育：
- 1.林務行政：
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 19 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 35 件。
 - 2.環境綠化：
 - (1)配撥苗木數量計 71,396 株(含造林配撥數量)，配撥喬木約計 11,075 株、灌木約計 27,351 株、草花約計 32,970 株。
 - (2)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計補助 3 社區進行新設點綠美化工作及 2 社區執行撫育養護，共增加綠地空間計約 1,800 平方公尺，栽植灌木約 860 株、喬木約 140 株。
 - 3.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 (1)平地造林計畫：本市 107 年平地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175.83 公頃，核發獎勵金 1,934 萬 1,3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後壁、玉井、關廟、白河、將軍、東山、歸仁、鹽水、新市、新化、官田、柳營、楠西、六甲、大內、善化及七股等 17 個區。
 - (2)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本市 107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238.35 公頃，核發獎勵金 397 萬 981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白河、柳營、東山、六甲、歸仁、官田、大內、新化、山上、玉井、楠西、南化、左鎮、關廟及龍崎等 15 個區。
 - (3)獎勵輔導造林計畫：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本市 107 年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58.11 公頃，自行造林面積 13.49 公頃，核發獎勵金 198 萬 3,0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玉井、東山、龍崎、白河、南化、楠西、新化、關廟、六甲及大內等 10 個區。
 - 4.珍貴樹木保育：
 - (1)本市珍貴樹木累計公告列管 48 種 279 株(編號至 263 號)。
 - (2)召開樹木保護委員會 2 場。

(3)辦理修剪、病蟲害防治、棲地改善、支架設置、鬆土施肥等健康維護管理計 95 件次。

(4)辦理樹木保護宣導研習，總計 5 場 445 人次。

(5)招募樹木保護志工 47 人，協助珍貴樹木健康檢查及通報。

5.野生動物保育：

(1)辦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違法案件 6 件移送。

(2)處理無主受傷動物 1,452 隻。

(3)辦理活體查核 4 家 538 隻。

(4)辦理野生動物保育宣導計 3 場 510 人次。

6.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及濕地保育：

(1)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經營管理。

陸續於官田地區推展友善耕種，恢復農田濕地生態，截至 2018 年底臺南地區水雉族群數為 1,284 隻。

(2)業已提報修正之北門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草案)，目前審查中。

(3)承租學甲區休耕農地 18.5445 公頃，作為推廣學甲濕地生態環境教育之場所。

7.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管理：

(1)加強保護區巡護工作，107 年 1 月 1 日起續雇工進行保護區白天、夜間及假日巡護，避免人為破壞及維護保護區環境之安全。全年共進行 747 人次巡護，並於保護區內拆除違法網具 19 組予以銷毀。

(2)進行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內之環境整理及設備維護，修復抽水及水門設備，整備完成保護區排水機能等，環境改善遊客增加，經統計 107 年度參觀旅遊為 57,328 人，另因保護區水位控制得宜，避免鄰近社區遭淹水之苦。

(3)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 A2 區土堤修復第二期工程：先打樁、後裝填地工固袋及以拋塊石保護護岸，最後鋪設草皮等方式辦理，計修復 496 公尺。

(4)補助臺南市生態保育學會辦理 2018 黑面琵鷺保育季系列活動—「黑面琵鷺剪影」、「我愛黑琵親子闖關體驗營」、「黑琵之美親子寫生比賽」、「文學與黑琵攝影展」、「黑面琵鷺親子輕旅行」等活動，計有 2,400 人次參與系列活動。另自由時報、中華日報計 24 家平面、電子媒體報導黑面琵鷺保育季及 2 家地方電台報導。

(三)水產種苗場業務：

1.養殖漁業行政管理：

(1)核發養殖漁業登記證 681 件及核定 37 件水產養殖設施容許使用之案件。

(2)107 年完成水產飼料抽驗一般成分 41 件、藥物殘留 40 件、三聚氰胺 2

件、農藥 2 件、荷爾蒙 4 件、瘦肉精 5 件、重金屬 3 件及戴奧辛多氯聯苯 2 件，共計 99 件。其中 1 件有藥物殘留，依違反動物性用藥管理辦法裁處，餘皆合格。

(3)輔導漁會健全漁民組織：

A.輔導 2 家漁會信用部業務，本期存款總額 87 億 182 萬元。放款總額 27 億 1,808 萬元。逾放比率平均為 0.3%。

B.輔導區漁會辦理漁業推廣教育訓練及所屬漁事產銷班定期召開班會計 20 班次。

(4)各魚種辦理 TAP 產銷履歷補助申請部分：

107 年度漁業署核定新申請或重新評鑑戶計通過補助個人戶 76 戶、追評戶 120 戶、團體戶 2 戶、加工廠 2 間、輔導團體 4 戶，共計通過 204 戶。上網公告業者 163 戶，逐戶將魚苗、飼料、養殖生產過程予以紀錄，使水產食品從產地(養殖場)到餐桌所有資訊公開、透明及具可追溯性，建構安全體系，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

(5)補助老漁福利津貼領取人數計 9,500 人，本市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中央負擔每人每月 5,256 元。

(6)中央核定執行 107 年度未上市養殖水產品品質監測計畫，完成抽驗 287 件，經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抽驗魚種包含臺灣鯛、虱目魚、鰻魚、蝦類、甲魚及文蛤等，檢驗項目包含藥物殘留共 62 項、農藥及重金屬等。

(7)執行魚市場水產品衛生安全監測計畫，由轄內安平、新營、佳里、將軍等魚市場每日自行抽檢一項魚種實施保鮮劑之快速檢測。另配合漁業署委由嘉義大學執行 107 年度魚市場水產品衛生抽驗計畫完成抽驗 154 件，經檢驗結果符合規定。

(8)補助本市漁民團體推廣養殖水產品促銷活動共計 8 場：

南瀛優質水產品推廣暨品嚐活動計畫、107 年漁業產業文化暨漁特產品行銷活動計畫、107 年台灣鯊美食推廣品嚐活動計畫、2018 年第 11 屆泉州海峽兩岸農產品採購訂貨會-臺南市養殖漁產品推廣活動、2018 臺南當季魚產料理品嚐活動計畫、臺南優質烏魚子評選及產品推廣活動計畫、南市虱目魚促銷品嚐專案計畫、2018 年臺南市虱目魚文化節活動。

(9)配合中央經濟部辦理 107-109 年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推動養殖漁民更換改用節能水車等高效能設備計畫案，共計補助 123 台節能水車，金額約 185 萬元，節電效益約 40-45%。

2.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工程：

(1)106 年度「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針對北門區雙春、南興生產區之設施改善工程，工程結算總價 1,928 萬元，本案已 107 年 5 月 16 日驗收完成。完工後受益養殖面積約 160 公頃，確實改善養殖區內進排水路及道路網 1,200 公尺。

- (2)漁業署補助本府辦理「107 年度穩定養殖生產區環境計畫」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於 107 年 5 月 22 日決標 271 萬 6,760 元，預算書圖已審查完成，俟中央核定工程經費再予辦理招標與施工。
- (3)漁業署委由本府辦理「107 年臺南市雙春養殖區七中排瓶頸段改善工程」案於 107 年 5 月 15 日決標，由方章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決標金額為 1,828 萬元，107 年 6 月 4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1 月 19 日申報竣工。
- (4)漁業署委由本府辦理「107 年臺南市保安及南興養殖區排水路等 6 處改善工程」案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決標，由耀進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決標金額為 7,376 萬元，107 年 7 月 30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1 月 25 日申報竣工。
- (5)本府農業局 107 年度委由區公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擋土牆及漁產道路等工程計 64 件，總金額為 2,391 萬 8,169 元。
- (6)配合南 31 線道路拓寬，經中央漁業署同意補助南縣區漁會整建下山漁港七股魚市場，總經費 450 萬元(漁業署：225 萬、市府：145 萬、漁會自籌 80 萬元)，導入衛生安全管理作業，施行「漁貨不落地」政策。107 年由用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先行辦理工程設計監造，預計 108 年 3 月進行工程發包。
- (7)補助南縣區漁會整建學甲水產加工廠，以契作收購本市魚貨調節產量，佔地 2584.64 m²，設置經費 3,514 萬元(漁業署 1/2、市府及漁會各 1/4)，預計 108 年 2 月底竣工。

(四)畜產發展管理

1.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變更執業處所申請，107 年度核發執業執照 27 件、開業執照 8 件、辦理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145 件、執業執照歇業 33 件及執照異動 19 件。

2.飼料登記管理：

- (1)辦理本市轄區內飼料廠及畜牧場之飼料抽樣檢查，107 年共抽查飼料中之受體素 24 件、磺胺劑及奎諾酮類 12 件、其他藥物 29 件、黃麴毒素 12 件、三聚氰胺 3 件、農藥 3 件、重金屬 23 件、動物性蛋白質檢測(反芻動物飼料)6 件、過氧化價檢測(飼料用油脂)2 件、戴奧辛 1 件、蘇丹紅 2 件，總計 93 件，其中 92 件符合規定、1 件未符規定(檢出藥物)。
- (2)107 年度訪查畜牧場及飼料廠共計 51 場次。
- (3)受理業者申辦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及飼料販賣登記證，107 年度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3 件、變更登記 5 件；核發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 4 件。

3.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 (1)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7.6.01~108.01.31 完成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93 件(禽 66 件、畜 27 件)、容許變更或展延 98 件(禽 71 件、畜 27 件)、容許使用廢止 2 件(禽 2 件)，總計 193 件(禽 139 件、畜 54 件)。
 - (2)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107.6.01~108.01.31 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51 件(禽 37 件、畜 14 件)、變更登記 52 件(禽 18 件、畜 34 件)、停復業 13 件(禽 4 件、畜 9 件)、歇業 35 件(禽 4 件、畜 31 件)、補發 2 件(禽 1 件、畜 1 件)，總計 153 件(禽 64 件、畜 89 件)。
 - (3)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107.6.01~108.01.31 變更 8 件、展延 12 件、歇業 274 件、補發 1 件，總計 295 件。
 - (4)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7.6.01~108.01.31 核發 24 件(禽 12 件、畜 12 件)。
- 4.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 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農會 26 家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乳牛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
- 5.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 (1)草食動物輔導：
 - A.輔導酪農戶 96 戶與三福、味全、光泉、統一、開元、臺灣比菲多發酵乳有限公司等乳品廠簽訂生乳收購合約。
 - B.繼續輔導轄區內牛、羊、鹿產業團體及產銷班計養牛 9 班、養羊 3 班及養鹿 1 班組織運作，召開酪農產銷班會議 15 場次。
 - C.107 年度補助養鹿產銷班召開產銷班會議 1 場次。
 - D.配合農委員會牛肉原料產地標示，輔導養牛場建立牛隻耳標釘掛 2,816 只、補助臺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辦理推廣國產牛肉活動 2 場次。
 - (2)養豬輔導：

持續輔導本市養豬產銷班 11 個班組織運作，另輔導 4 個養豬生產合作社與養豬協進會進行養豬產業之產銷推廣及政策宣導。

 - A.補助本市計臺南地區農會、5 個區農會共輔導 7 班毛豬產銷班舉行班會、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等共計 7 場次。
 - B.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107 年度國產豬肉地產地銷活動」計畫，包括：
 - a.辦理 2 場國產豬肉地產地銷活動。
 - b.辦理 1 場全國性畜政業務聯繫會議。
 - c.辦理養豬產業永續經營宣導會 2 場次。

(3)養禽輔導：

- A.為強化家禽產業團體飼養管理，補助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輔導會員辦理教育研習或教育訓練計畫1場次。
- B.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輔導所轄肉雞產銷班辦理教育訓練、講習、班會業務運作訓練計畫，依計畫邀請專家學者辦理1場次教育訓練及2場次班會。
- C.為配合中央推動雞蛋溯源標籤政策，至本市蛋雞場查訪雞蛋溯源標籤黏貼情形，計40場次。

6.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肉品市場遷建案於 107 年 1 月 15 日申報開工，1 月 19 日辦理開工典禮：
一、截至 108 年 1 月 23 日預定進度 22.787%，實際 27.04%，超前 4.253%
施作項目：

- (1)牛隻棟泥作工程放樣
- (2)牛隻棟泥作粉刷牆面
- (3)牛隻棟牆面牆飾板施作
- (4)牛隻棟水電配管
- (5)污水調整池外牆模板組立
- (6)污水調整池基礎版灌漿完成
- (7)外管路與機電基礎臺施作
- (8)第一線集血設備更新完成待驗收

7.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 (1)107 年度共 27 場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施灌面積共計 41 公頃，施灌水量 91,786 公噸。
- (2)107 年度共 6 場畜牧場申請畜牧糞尿水個案再利用施灌農作，施灌面積共計 7 公頃，每年施灌水量共計 14,440 公噸。

8.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辦理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1,814 件(牛 91 件、豬 782 件、家禽 818 及其他 123 場)化製 1,216 場、掩埋有 42 場、焚化有 5 場、停養 551 場，無違法之情事。

9.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107.6.01~108.01.31，查緝 17 次，查緝 94 場次(雞 59 場次、羊 28 場次，豬 7 場次)，目前查獲違法屠宰雞 14 隻、內臟 11.7 公斤共 53.7 公斤，羊隻屠體 0.3 隻 11.3 公斤，配合道路攔檢 7 次，攔檢 70 車次，無查獲違法屠宰之情事。無查獲違法屠宰之情事。

10.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辦理參觀民眾導覽解說及環境整理與照護收養之老牛。

11.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 (1)補助臺南市休閒農業發展協會首度結合本府文化局愛情七夕節活動辦理 107 濃情蜜意月老節計畫，推展以畜禽副產品元素開發之畜產手工皂。
- (2)輔導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 107 年度雞肉酥餅研發推廣活動計畫，結合糕餅業者研發國產雞肉酥餅。
- (3)結合本府觀旅局辦理之關仔嶺溫泉季，輔導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 107 年國產生鮮雞肉推廣活動 1 場次。
- (4)補助柳營區農會辦理 2018 柳營牛奶節 1 場次，推廣本市在地優質鮮乳。
- (5)補助臺南市農漁畜牧產品推展協會辦理 107 年臺南畜禽肉品料理推廣品嚐活動 1 場次。

12.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本年度針對已取得產銷履歷認證之生產畜牧場、屠宰場已進行 4 場次行政檢查業務，尚符合。市售 TAP 家畜產品產品抽驗計 43 件次(皆符合)、標示查核計 84 件次，1 件產品標示牧場與系統登載不同，餘 83 件皆符合。

13.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配合中央分配抽驗數量完成抽檢 3 件數，品質均符合規定，並執行標章查核 38 場次均符合規定。

14.CAS 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配合中央分配抽驗數量完成抽檢 17 件數，品質均符合規定，並完成標章查核 41 場次。

15.補助畜牧場設置省電燈具設施：

補助 4 戶畜牧場設置節能燈具，補助款 5.3 萬元。

(五)農會輔導：

1.會務輔導：

- (1)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按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農事小組會議，依權責審查各種議案，完成法定程序。
- (2)依據農會法考核辦法會同農務、畜牧、運銷及上級農會等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年度考核。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員工在職訓練，提高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強服務。
- (4)召開 1 次本市各級農會理事長、常務監事及總幹事工作檢討會，以策劃業務，促進工作之推行。

2.財務輔導：

- (1)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每年年底前編列該年度事業報告、決算與金融事業年

報及次年度事業計畫與預算，並提送理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

- (2)會同上級農會及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財務監督及臨時財務監督。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監事會辦理農會財務、業務及會務定期監察，必要時辦理臨時監察。

3.農民健康保險：

- (1)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農會會員、非農會會員被保險人合計 130,568 人(勞工保險局 108 年 1 月資料)。
- (2)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 30%，107 年度共負擔保費 1 億 1,415 萬元。
- (3)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07 年度共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 16 億 167 萬元。
- (4)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 107 年 11 月 1 日開始試行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投保金額每月 10,200 元，與農保月投保金額相同；試辦初期，為照顧農民、鼓勵農民投保，保險費率定為 0.24%，每月保險費共計 25 元，其中由保險人自行負擔 60%，其餘 40%由中央主管機關及地方主管機關補助，目前本府補助至 107 年 12 月底共計 22,064 元。

4.農會信用部輔導：

- (1)本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截至 107 年 11 月底止，存款總額 1,632 億元，放款總額 942 億元，107 年 11 月底本期損益 6.44 億元。
- (2)截至 107 年 11 月底，本市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平均逾放比率為 0.94%，較 107 年 4 月底之 1.2%，降低 0.26 個百分點，將持續加強輔導，使逾放比率穩定。
- (3)輔導全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切實建立自行查核及稽核制度，加強內部制衡，防範弊端之發生，甚有績效。
- (4)對金檢單位檢查全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所提糾正及改進事項，積極追蹤查核，並將改善辦理情形報請農委會核備。
- (5)辦理抽查全市轄農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以防範弊端之發生。
- (6)輔導 32 個基層農會改善存放款比率，並積極催收逾期放款，以增加收益，確保農會權益。
- (7)輔導 32 個基層農會辦理信用部內部稽核，並實施定期輪調，以防止發生流弊。

5.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

- (1)輔導休閒農場取得許可登記 8 場，籌設中共計 2 場。
- (2)輔導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執行「106 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

導計畫」。

(3)整合性旗艦產業文化活動輔導：

關廟、新化、龍崎區公所共同辦理鳳梨好筍節，
麻豆區公所主政辦理麻豆文旦季，
六甲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好米季，
白河區公所主政辦理白河蓮花季，
善化、西港、安定等區公所、農會共同辦理臺南胡麻季，
學甲、北門、七股、安南等區公所共同辦理臺南虱目魚季等 6 場產業文化活動。

(4)單項、單區產業文化活動輔導：

仁德區公所-花海節、
善化區公所-善化草莓季、
將軍區農會-紅將軍胡蘿蔔、
南區區公所-鯤喜灣樂活文化季、
學甲區公所-西瓜產業、念戀蜀葵花、
學甲區農會-小麥產業、
山上區公所-山上木瓜、
新化區農會-新化五寶節、
左鎮區公所-白堊節、
大內區公所-大內酪梨、
六甲區公所-六甲好米農業產業、
東山區農會-東山咖啡季、
歸仁區農會-歸仁釋迦、
官田區公所-官田菱角、
新市區農會-新市毛豆、
龍崎區農會-龍崎采竹、
東山區公所-火龍果、
下營區公所-下營農情、
北門區農會-北門洋香瓜、
佳里區公所-牛蒡產業、
大臺南花菓盆栽協會-鹽水武廟花菓盆栽展、臺灣花菓盆栽展、
臺南市盆栽協會-臺南市盆栽展。
共 24 場產業文化活動。

6.新農人：

(1)推動農民學堂，針對專業農業知識、農產行銷等主題，本期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民學堂」共 23 場次。

(2)辦理新農人社群行銷記者會共 8 場次。

(六)農產行銷：

1.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及媒合建立農產品直銷管道：

- (1) 輔導安定區農會辦理改善超市營運設備計畫。
- (2) 輔導下營區農會辦理充實超市營運設備計畫。
- (3) 輔導西港區農會辦理胡麻冷藏(凍)設備計畫。
- (4) 輔導宏美農產品加工生產合作社辦理增設冰庫計畫機組計畫。
- (5) 輔導後壁區農會辦理充實農產品共同運銷設施計畫。
- (6) 輔導臺南地區農會辦理農產品共同運銷加工設施計畫。
- (7) 輔導龍崎區農會辦理農產品共同運銷加工設施計畫。
- (8) 輔導東山區農會辦理農產品龍眼產銷輔導設備計畫。
- (9) 輔導南化區農會辦理農產品龍眼產銷輔導設備計畫。
- (10) 輔導楠西區農會辦理農產品龍眼產銷輔導設備計畫。
- (11) 輔導佳里果菜合作社辦理改善農產品行銷設施計畫。
- (12) 輔導南化和興果菜生產合作社辦理優質國產水果改善產銷管理設備計畫。
- (13) 輔導南農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優質國產水果改善產銷管理設備計畫。
- (14) 輔導白河區農會辦理白河區蓮子產銷輔導-包裝改善計畫。
- (15) 輔導將軍區農會辦理蘆筍分級場改善計畫。
- (16) 輔導官田區農會辦理農產加工設備改善計畫。
- (17) 輔導山上區農會辦理農產品加工設備改善計畫。

2.辦理農特產國內外行銷展售促銷活動：

- (1)107 年 6 月 16-18 希望廣場-台南荔枝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2)107 年 6 月 27-30 臺北國際食品展。
- (3)107 年 7 月 7-8 希望廣場-台南國際芒果節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4)107 年 7 月 14-15 台北花博-臺灣國際芒果節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5)107 年 9 月 1-2 希望廣場-台南火龍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6)107 年 10 月 13 虱目魚產文化節「唸戀學甲虱目魚產業文化活動」
- (7)107 年 11 月 1-2 臺北花博農民市集縣市週參展
- (8)107 年 11 月 11 台南市全市聯合運動大會-農特產展售活動
- (9)107 年 11 月 10-11 希望廣場-台南青椪柑不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10)107 年 11 月 23-24 高雄國際蔬果展
- (11)107 年 12 月 1-2 臺北花博台南棗子.椪柑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12)107 年 12 月 8-9 希望廣場-台南棗子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13)108 年 01 月 19-20 台北花博小番茄及蜜棗暨農特展展售活動

3.輔導南瀛農產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芒果等農產品外銷，玉井蒸熱廠蒸熱

處理量於，105 年度為 266 公噸公斤收入約 786 萬元，106 年度 310 公噸收入約 1,085 萬元，107 年度 282 公噸收入約 1,054 萬元，將本市農產品外銷國外外銷至香港、日本、韓國等地。

4. 果菜批發市場管理業務：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案於 105 年經農委會同意補助工程總經費 5 億 3,900 萬元，以對等補助原則辦理，並分 2 年於 106 年及 107 年核定計畫。本案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於 106 年 9 月 21 日核發許可。所需土地於 107 年 4 月 18 日取得。該遷建工程之委設監造案於 106 年 2 月 14 日決標，工程案於 107 年 11 月 23 日招標予鈺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期預計 600 天，預計於 109 年底完工。

5. 蘭花生技園區經營管理：蘭花生技園區第 1 至 5 期可出租面積為 96 公頃，至 107 年 12 月底各期共累計有 83 家簽約進駐業者，承租率為 100%，已簽約之 83 家業者已營運 78 家，其餘興建農業設施中。至 107 年 12 月底投資額(興建農業設施+管銷)152 億元，營業額為 210.2 億元。

(七) 農地管理工程：

1. 農地改良 33 件，農業用地核定興建農舍 13 件。

2. 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

(1) 107 年 6 月尼莎及海棠颱風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21 件，工程經費 2,446.2 萬元，完工 5 件、註銷 1 件，其餘為施工階段。

(2) 107 年 8 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120 件，工程經費 23,136.1 萬元，註銷 2 件，其餘為規劃設計、招標及施工階段。

3. 107 年 1 月至 12 月止核定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工程計有 295 件，改善農路總長度計 62.66 公里；已完工 200 件，待完工 85 件，註銷 10 件。

4.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1) 農村再生計畫審查：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2 月止共召開 3 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計有 5 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 83 個社區。

(2) 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A. 臺南市(106-108 年度)農村總合發展計畫之整體規劃：已完成期末報告編製，並審查驗收合格結案。

B. 臺南市台 17 景觀軸線周邊景觀硬體工程，已施作完成並正式驗收合格結案。

C. 臺南市台 17 景觀軸線周邊景觀硬體工程設計及監造計畫，已完成勞務履約事項，並勞務驗收合格結案。

(3) 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 107 年度共計核定 67 件，補助經費 2,524.6 萬元，累計獲補助經費 14 億 1,248 萬元。

(八)近海漁業管理及漁港建設：

1.漁業證照及漁船管理：

- (1)核發漁業執照 277 件(漁船 63 件、漁筏 214 件)、船員手冊 675 件。
-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 405 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 (3)核發漁船筏購油手冊 231 本，以辦理漁業用油管理。
- (4)檢查及核發 20 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 (5)辦理本市漁筏新式編號標識工作，預計 2 年內完成，迄今已針對轄屬艘漁筏辦理新式編號標識作業，目前完成率達 75.26%(本市漁筏總數 1,140 艘)。

2.近海漁業輔導及漁業資源保育：

- (1)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動力漁船所有人保險獎勵辦法」，推動漁船保險制度，107 年度申請補助船數計 429 艘，核撥補助金額 180 萬 971 元。
- (2)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6 年度漁船筏船外機汽油補助計畫，漁船計 938 艘次，補助油量 1,813,511 公升，核撥補助金額 1,657 萬 5,438 元。
- (3)為漁業資源永續利用，執行農委會漁業署 107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申請休漁補助漁船筏數計 864 艘，核發獎勵金額計 1,052 萬 1,200 元。
- (4)辦理 107 年淺海牡蠣養殖產業輔導計畫，透過南市區漁會組織產銷班，調節產銷結構，健全班會組織使養蚵產業永續發展，總經費 448 萬元。
- (5)協助蚵農處理淺海牡蠣養殖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107 年度申報蚵棚 9,138 棚，遺失申報 325 棚。委託廠商至各蚵棚回收點清除蚵架廢棄物，計回收達 1,394.37 噸，清除總經費 863 萬 8,714 元。保麗龍回收處理 8,096 塊，達到減少保麗龍污染海岸效益。
- (6)為解決養蚵保麗龍造成海岸污染問題，修正「臺南市淺海牡蠣養殖管理自治條例」第六條、第十七條，規定自 108 年 10 月 1 日起，養蚵全面禁止使用未包覆之保麗龍浮具。爰協助蚵民研發改良式浮具，進行海上放養試驗，107 年補助經費購買 4,514 個環保浮具使用，約佔養蚵用保麗龍數量之 3.34%。
- (7)公告「安平漁商港間支航道及臺南運河公共水域禁止經營漁業」，以維護船舶航行安全及外海水產品品質保障。
- (8)公告本市 107 年度烏魚汛期間(自 107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27 日止)，禁止所有籠具作業漁船筏進入本市距岸三哩內海域作業。
- (9)推廣「垃圾不落海、魚蝦才會來」理念，共同守護海洋環境，號召漁船筏成立「環保艦隊」，響應垃圾不落海，協助清理海洋廢棄物，經持續宣導發放有 285 艘漁船筏領取「海上垃圾桶」，據估算安平漁港約蒐集 143 公斤船舶廢棄物回收量。
- (10)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107 年度計核准

12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鯧鯨、四絲馬鮫及黃鰭鯛等，總計放流393,900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191萬3,000元，增益漁業資源。

(11)漁業證照期滿換發「隨到隨辦」便利措施，代填申請書，配合漁業政策宣導、迅速簡便完成換發，廣獲肯定好評，107年度計服務漁民117人次。

(12)為漁業資源永續利用，啟動「臺南市漁業資源巡護小組」取締距岸3浬內違法籠具漁業網具巡查宣導20次，並共扣留510個籠具、浮標旗10支、鐵錨15支、繩索7網、刺網4領等漁具，以有效管理及維護合法漁民權益。另107年配合農委會漁業署及海防署辦理取締海上非法捕魚，查獲違規案件計35件，移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3.漁港管理：

(1)公告『安平漁港』海上颱風警報期間，船舶未經核准不得停泊中央泊區部分水域(直銷中心景觀碼頭)，提供海巡機關巡防艇等公務船舶颱風期間防颱準備及進港避風。

(2)公告109年12月31日止安平漁港及泊地暫停辦理本市籍以外漁船(筏)新設籍、轉籍、汰建權轉入及寄港業務，以因應安平漁港轉型，維護漁港及泊地停泊秩序及安全。

(3)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委託安平漁港管理業務，107年度收取安平漁港遊艇碼頭設施管理費計收1,357萬8,066元。

(4)保障合法漁船(筏)停泊漁港權益，辦理公告移除本市漁港無籍船(筏)；公告漁具倉庫使用管理事項，定期查察安平及將軍漁港漁具倉庫使用情形。

(5)為建立綠色港口生態檢核資料，辦理107年度安平漁港及將軍漁港基礎生態調查，動支經費9萬9,000元。

(6)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A.辦理將軍漁港修造船廠二用地標租，由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以年租金率5.6%為最高標價，租期自民國107年9月21日起至民國127年9月20日止計20年。

B.辦理將軍漁港上架場曳船道及修造船廠用地(含建物及設備)標租，由楊秋如以年租金率土地10%、房屋55%為最高標價，租期自民國107年12月3日起至民國116年12月2日止計9年。

C.辦理將軍漁港商業一用地(含附屬建物)標租，由冠德企業行以年租金率土地12%、房屋20%為最高標價，租期自民國107年11月28日起至民國112年11月27日止計5年。

D.辦理將軍漁港市場二用地(含建物及財產)標租，由黃立祥以年租金率土地5.1%、房屋10.8%為最高標價，租期自民國107年11月29日起至

民國116年11月28日止計9年。

E.辦理安平漁港製冰冷凍用地(漁港段1265及1272地號)標租，由歐明仁以年租金率9%為最高標價，租期自民國108年1月29日起至民國128年1月28日止計20年。

F.辦理將軍漁港水產加工一及商業二用地重新申請標租及核發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並以4年為完成處分期限，依程序送議會審核通過後，再送行政院核定。

G.辦理租賃將軍漁港開發計畫-將軍漁港修造船廠一及四等5筆用地，將持續辦理開發招商，期改造漁港土地發展效益。

H.辦理租賃將軍漁港開發計畫-水產加工廠二、商業區三、五等4筆用地，持續積極辦理招商，創造港區內各產業發展，帶動濱海在地經濟。

4.漁港設施工程及維護：

- (1)辦理本市將軍漁港清潔維護工作，經費 250 萬元，維護港區優質環境，提升漁業永續發展，並兼顧推廣觀光休閒漁港目標。
- (2)辦理 107 年度安平漁港三角公園碼頭鋪面工程，總經費 177 萬 8,000 元，以提升港區碼頭品質，保障漁民作業環境。
- (3)辦理 107 年度 107 年安平漁港監視系統建置工作，總經費 62 萬 9,668 元，以提升各漁港保全系統，增進保障漁民財產。
- (4)辦理「安平漁港周邊水環境改善計畫」納入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運河水環境改善計畫，總經費 1,350 萬元，以改善觀光休閒設施。
- (5)辦理「將軍漁港周邊水環境改善計畫」納入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總經費 1,108 萬 9,000 元，以改善觀光休閒設施。
- (6)辦理 107 年度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總經費 368 萬 3,407 元，以改善漁船航行安全。
- (7)辦理 107 年青山漁港南突堤損壞修復工程，總經費 2,183 萬元，以改善港區設施完備，保障漁民作業環境。
- (8)辦理下山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委託設計監造，總經費 158 萬 4,000 元，已設計完成提送府內審查中。
- (9)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漁港公共工程設施設計監造(開口契約)，總經費 200 萬元，刻辦理發包作業。
- (10)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相關設施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總經費 300 萬元，由兆緯營造有限公司以 207 萬 6,000 元得標，履約期限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11)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天然災害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總經費 500 萬元，刻辦理發包作業。

(九)動物防疫保護：

1.畜牧場用藥監測：

- (1)辦理畜禽產品未上市前採樣抽檢牛乳 25 件、羊乳 16 件、雞蛋 24 件、鴨蛋 11 件、雞肉 116 件、鴨肉 30 件及鵝肉 52 件，共計 274 件。
- (2)畜牧場藥物殘留逆向追蹤 23 場次及違規查處共 4 件。
- (3)赴畜牧場宣導防範藥物殘留宣導共 673 場，赴產業團體集會場合宣導防範藥物殘留宣導 3 場次，共 294 人次參與。

2.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 (1)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 9 件及檢查標籤仿單 387 件；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試製產品封存 20 件。
- (2)輔導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387 場次。
- (3)執行動物用藥品製造廠 GMP 後續性查廠 3 家。
- (4)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核發 10 件、變更 5 件及註銷 3 件；觀賞魚非處方藥品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核發 2 件、變更 7 件及註銷 1 件。
- (5)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自用原料藥查核 3 場次。
- (6)動物防疫用消毒資材抽驗 35 件。
- (7)動物用藥品販賣業推銷員登記 10 件(新增 6 員註銷 8 員)。
- (8)違反動物用藥品管理法案件 4 件(行政處分 3 件，移送 1 件)。

3.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 (1)查核化製場管理資訊系統申報資料 134 日次。
- (2)勾稽化製三聯單場數 42 場 431 張。
- (3)調閱監看化製場監視錄影共 48 次。
- (4)執行道路攔檢工作共 7 次，攔檢 70 輛次，查無違法情事。
- (5)化製運輸車消毒防漏及密閉設備申請查驗及核發化製車輛合格證 13 張。

4.動物傳染病防治：

(1)強化非洲豬瘟防疫作為：

A.辦理非洲豬瘟防疫宣導會：積極向養豬業者宣導非洲豬瘟相關防疫事宜，共計辦理13場講習會，計1,241名養豬業者參與。

B.透過多元資訊媒體管道廣為宣傳非洲豬瘟防疫知識：

a.於本府農業局及動物防疫保護處網站設立非洲豬瘟專區，讓市民可隨時了解相關資訊及規定。

b.寄送非洲豬瘟宣導海報至本市各區公所、學校機關及農漁會廣為宣導。

c.於本府 LINE 推播宣導防範非洲豬瘟之相關訊息，推播期間為 107 年 12 月 19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

- d.行文相關機關於所管跑馬燈、電子看板、官方網站或臉書等協助宣導防堵非洲豬瘟訊息。
 - e.印製宣導單張發予全市養豬戶，使業者充分得知非洲豬瘟之臨床症狀，以俾發現疑似案例得以立即通報處置。
 - f.派員於臺南航空站針對金門航線、越南航線、香港航線之旅客分發非洲豬瘟防疫宣導單，加強宣導來台的民眾勿攜帶豬肉製品入境及非洲豬瘟防疫觀念。截至1月31日止計分發金門航線1,033張、越南航線629張及香港航線633張，共計2,295張。
 - g.於本市垃圾車播放防範非洲豬瘟宣導廣播，以增進市民非洲豬瘟防疫觀念。
- C.強化養豬場生物安全作為：
- a.自108年1月3日起，對全市養豬場逐戶進行生物安全查核輔導工作，並發放消毒水加強養豬場自主防疫消毒，以降低疾病發生及傳播風險。
 - b.加強牧場周邊防疫消毒：將全市分為五大區，每區配置1台防疫消毒車，於每週一至週五針對畜牧場及專業區周邊道路進行防疫及環境消毒。
- D.強化肉品市場消毒及查核工作：每日派員至善化及安南二肉品市場查核豬隻健康狀況，並收取家畜健康聲明書，確保豬隻健康以掌握有無疫情狀況。截至1月31日止協助及輔導本市肉品市場及養豬戶消毒防疫計3,215場次。
- (2)強化家畜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 A.辦理家畜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系統計1場次，家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1件次、逆向追蹤31場次。
 - B.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家畜場1,187場，養禽場2,305場次。
 - C.辦理家畜傳染病(豬瘟、口蹄疫、牛流行熱)等血清學採樣監測工作3,488頭次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2,770頭次；家禽禽流感主動監測及通報：家禽場6,600件次、家禽理貨場320件次、寵物鳥繁殖場140件次。
- (3)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 A.辦理自衛防疫消毒家畜場計2,464場次、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計6,769場次，豬禽場空舍、場內及周邊道路防疫消毒1,292場次、養禽場密集區周邊道路防疫消毒4,259場次，協助家禽集籠場/濕地周邊消毒防疫工作99場次，協助家禽理貨場防疫消毒工作196場次。
 - B.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消毒防疫工作計467場次。
 - C.辦理家畜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計35次。

D.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家畜場28場次、2,197人次；家禽場防疫輔導宣導講習17場次、1,028人次。

E.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家畜輸入追蹤1場次、輸出案件4場次；家禽輸入追蹤38場次、輸出47場次。

F.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計2,507頭次。

(4)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A.辦理家畜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計2場次；家禽抗體異常逆向追蹤輔導計14場次。

B.辦理家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91場次、1,440件次。

(5)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A.家畜疾病之控制：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計122場次。

B.協助家禽場發病場送檢與後續疾病控制輔導4場次220件次。

(6)提升家禽場防疫能力：辦理家禽疾病訓練課程 17 場次。

(7)水產及動物疾病檢診服務：

A.水產動物疾病檢診共計680場次1,660件，水質檢驗共計1,518場次5,235件，養殖戶訪視共計1,261場次，用藥輔導共計627場次。

B.家畜禽疾病檢診服務共30戶70件，分子生物學診斷(PCR)家畜禽共6戶14件，病理組織切片製作共3戶10件，微生物分離與鑑定共24戶174件，協助藥物敏感性試驗18戶19件。

5.動物保護相關業務：

(1)動物保護法執法處理與檢舉稽查(含申訴檢舉)案件 7,890 件、執行寵物未登記稽查件數 3,044 件、經濟動物查核 48 場次、行政處分計 31 件；新增寵物登記 11,593 頭；核發特定寵物業許可證 147 張、查核業者 1,130 次。

(2)狂犬病疫苗注射 55,089 頭；輸入犬貓追蹤檢疫國外 47 件、金馬澎湖輸入 0 件。

(3)辦理動物保護法及其相關教育宣導活動 435 場次；動物保護 LED 宣導 4,428 次。

(4)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流浪動物愛護協會等 8 個協會，辦理流浪犬貓絕育補助計畫，計辦理流浪犬 1,093 頭、流浪貓 1,722 頭。

(5)與動物保護團體召開動保相關會議計 6 場次。

6.動物收容相關業務：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0 日流浪犬捕捉、收容數量、安樂死數量及犬貓認領養數量：

(1)捕犬管制通報計 8,128 件，捕捉流浪犬計 2,447 頭，犬貓急難救助計 1,268

- 件(犬 688 件、貓 580 件)。
- (2)收容數 5,064 頭。
 - (3)犬貓認領養數 2,514 頭。
 - (4)公立收容所安樂死數 0 頭。

三、衛生局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1.結核病防治：

- (1)積極將具傳染性個案納入都治計畫內，107年痰陽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94.2%。
- (2)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執行潛伏感染治療人數達462人。

2.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辦理監所收容人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40場次，445人次參加。
- (2)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73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3台針具販賣機、44處回收點及全家便利超商32處。
- (3)設置182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發出空針24萬3,655支，回收21萬2,438支，平均回收率為87.19%。

3.腸病毒防治：

腸病毒就診人次共2萬4,761人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診人數共2人。

4.流感防治：

- (1)通報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150例，確診陽性104例；新型A型流感通報2例，為陰性。
- (2)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304家，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1萬5,053人次，公費瑞樂沙使用人次為127人次，公費易剋冒使用人次為3,517人次。

5.登革熱防治：

(1)整合市府團隊，落實各項防治作為：

- A.跨局處會議：辦理「台南防疫 全民參與」防疫會議共辦理2場次，「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共辦理7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 B.共參與7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

(2)疫情監測：

- A.本市本土確診病例數1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27例(以個案發病日計)。
- B.107年度採購16,320劑NS1快篩試劑發放至本市各區衛生所及各醫療院所，提供新入境外籍移工及不明原因發燒患者篩檢，以早期偵測，預防疫情蔓延，108年預計採購2,800劑。

(3)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 A.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共1萬8,857場次，46萬842人次參加，及監測人員繼續教育訓練8場次。
- B.107年社區防疫志工隊，共成立461隊，動員1萬6,126場次，動員人數12萬2,074人次，共調查83萬1,314家戶。108年社區防疫志隊，目前成立400隊，動員2,023場次，動員人數1萬6,520人次，共調查10萬3,673家戶。
- C.於公共頻道電視台跑馬燈託播及臺南市政府 LINE 託播登革熱疫情週報，以宣導登革熱防治現況、重要性及民眾衛教。
- D.共辦理14場跨局處會議、10場記者會。

(4)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 A.衛生局及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共調查6,962里次，36萬3,623家戶，查獲積水容器10萬4,816個，陽性容器7,149個，其中布氏指數0級里數4,137里次，布氏指數1級里數1,927里次，布氏指數2級里數652里次，布氏指數3級以上里數246里次。
- B.針對登革熱高風險區放置誘卵桶，嚴密監測病媒蚊密度，107年佈點288里3,456點，108年佈點258里3,096點，107年6月至108年第4週平均陽性率36.90%，共監測並收回150萬2,985個病媒蚊卵粒。
- C.誘卵桶陽性率大於40%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誘卵桶連續兩週陽性率大於60%，即於該里放置孳清旗，並委請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高風險里動員情形，區公所共動員1萬4,824人次，孳清4,630里次，共24萬1,777家戶，清除9,298個陽性容器。請環保局協助執行241場預防性化學防治。
- D.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200所學校共同合作，辦理6,545場次校園容器減量活動，參與人數為103萬3,726人次，共清除7萬3,645個積水容器。並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 E.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共稽查78場次。

6.營業場所水質衛生管理：

辦理列管營業場所之衛生稽查及輔導共 2,214 次，游泳池業者及浴室業(含溫泉)水質抽驗共 698 件，均已輔導改善合格。

7.實施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計畫：

每年 10 月份與中央流感疫苗同步接種，完成率達 100%。107 年預計提供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8,196 劑供 65 歲以上長者施打，目前受益人數共 7,261 人。另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

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

(二)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口腔癌、乳癌、子宮頸癌及大腸直腸癌篩檢服務，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3 萬 3,817 人次、子宮頸抹片檢查 10 萬 6,274 人次、大腸直腸癌篩檢 6 萬 1,945 人次、口腔黏膜檢查 2 萬 4,663 人次、血脂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共服務 4,941 人次。

(1)異常個案經轉介後，共確診乳癌 235 人、子宮頸癌 168 人、大腸直腸癌 177 人及口腔癌 79 人。

(2)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本市共 17 家醫院加入，提供市民更便利的篩檢管道，並提供確診服務。

(3)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辦理乳癌篩檢 535 場、子宮頸癌篩檢 602 場、大腸直腸癌篩檢 643 場及口腔黏膜篩檢 192 場。

2.行動醫院、全民健檢：共舉辦 19 場次，服務 4,946 人次，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標。

3.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共完成裝置 1 萬 9,575 案，持續免費裝置全口假牙，提升長者生活品質。

4.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11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5.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1)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稽查法定禁菸場所 2 萬 4,266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4,628 家次。其中查獲 462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2)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 315 場次，共 3 萬 4,033 人次參加。

6.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辦理 3 歲以下幼兒發展檢測 5,955 人次，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167 人次，已通報轉介 64 人次。

(2)衛生所辦理 34 場社區早療宣導，共 2,168 人次參加。

(3)轄內健保特約醫事機構進行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共轉介 13 位疑似發展異常個案。

7.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1)本市現有 120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2)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府各級機關(單位)蔬食 3,251 場次、4 萬

7,340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998 場次、9 萬 7,889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21 家，來客 208 萬 7,680 人次，共減碳 1,741.6 公噸。

8. 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1) 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超音波等 9 科別門診共服務 2,197 人次。另提供重大傷病、殘障居民及行動不便長者需轉介至各大醫療院所就診之交通協助 276 人次。

(2) 居民各項醫療及健保費自付額，共補助 1,679 萬 3,070 元。

9. 新住民醫療保健：

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275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10. 失智症照護

(1) 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極早期失智症量表(AD-8)進行篩檢，共篩檢 4,517 人。完成異常個案轉介 54 人，經確診為失智症計 30 人。

(2) 辦理失智症宣導 149 場、參加人數 5,062 人次。

(三) 提升緊急救護及醫療網絡效能：

1. 加強醫療機構稽查與輔導：診所之例行性輔導稽查，107 年完成 1,876 家。

本轄醫院總計 37 家，107 年醫院評鑑 4 家，衛生局督導考核 33 家。

2. 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本市立案一般護理之家共 76 家，107 年督導考核 29 家及評鑑 45 家(2 家新立案，無須考核)。

3. 提升醫政服務效率：醫事機構異動共 526 件，醫事人員異動 6,668 件，醫事人員支援報備 8,559 件。

4.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完成本市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實地督導評核訪查，配合中央「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完成轉診資訊網絡會議 2 次。

5. 辦理救護車普查：普查救護車營業機構、矯正機關、醫療機構、消防局救護車等共 50 台救護車，共 112 人次通過技術考，不定點稽查 5 場次。

6. 災害應變演習：動員轄區醫院、救護人員及救護車等醫療系統災害應變能力演習 1 場次，共 200 人參與演練。

7. 輔導通過 AED 安心場所：共 262 家，本市已建置 AED 臺數共 1,235 台，達每 10 萬人口數有 65.55 台 AED。

8. 辦理偏遠地區巡迴醫療服務共 13 區、31 里，巡迴 112 場次，服務 1,123 人次。

9. 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共 204 人申請核銷，支付 189 萬 9,303 元。

10.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

(1) 本市 37 區共辦理 6 場宣導活動，以提升民眾對新制身心障礙鑑定了解。

(2) 身心障礙鑑定共審查 13,083 件，

11.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

結合 4G 智慧寬頻應用城市補助計畫-「智慧健康社區」辦理遠距健康照護服務及建置家屬關懷 APP 應用，雲端智慧健康服務系統開發已完成建置，健康社區服務據點 300 站持續維運，智慧健康社區服務推廣 2 萬 6,112 人。

(四)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1.海外參(訪)展行銷及國際交流活動

(1)103 年：由時任賴市長率團至中國上海進行兩岸文化交流。

(2)104 年：

A.由時任顏純左副市長及衛生局林聖哲局長率領本市醫療業者4家至中國天津參加「2014台灣名品展博覽會」。

B.104年6月中國北京市門頭溝區醫療參訪團至本市進行醫療參訪及文化交流。

(3)105 年：

由時任衛生局林聖哲局長率領本市醫療業者至中國天津參加「105 臺灣名品展博覽會」。

(4)107 年：

A.107年6月14~17日委託本府觀旅局於「ITE 2018 香港旅展」拜訪業者行銷本市觀光醫療。

B.107年6月28日於亞太國際廉政會議設攤行銷本市觀光醫療。

C.107年7月4~6日委託本府經發局於「GIFTTEX 2018 東京國際禮品展」

展場擺放「台南觀光醫療」日文版摺頁 DM，提供參展人員索取。

D.107年7月12日於本府觀旅局在臺南航空站及臺南高鐵站之旅遊服務中心擺放觀光醫療摺頁 DM 供旅客索取，並提供宣導影片請航空站播放。

E.107年8月2日，日本沖繩縣商工勞動部產業政策課上江洲主查率團，至臺南市政府拜會，由副市長偕同衛生局陳局長及本市醫師公會暨醫療院所代表參加，雙方針對「國際透析旅遊及醫療漢語人才教育整備」議題進行交流。

F.107年8月30日~9月1日委託本府經發局於「2018泰國臺灣形象展」行銷本市觀光醫療。

G.107年11月1~5日配合觀旅局「Pokémon Go Safari Zone in Tainan 2018」活動，於活動現場介紹觀光醫療。

2.醫療觀光產值

(1)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2)107年接受醫療服務總人次為489人次，含高階健檢339人次、醫美66人次、牙科84人次，產值約819萬元。

(五)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1.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1)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32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共服務331人，合計382人次。

(2)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嘔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已累計202里(社區)加入。

2.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

(1)共轉介772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

(2)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共通報1,955人次。

3.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

(1)提供偏遠地區精神醫療資源：

A.辦理社區精神巡迴醫療，共服務3,131人次。

B.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565人次。

(2)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服務：追蹤照護精神病患共1萬212人。

4.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107年至108年1月)：

(1)藥癮個案追蹤輔導：截至108年1月31日計1,774人。107年6月至108年1月底轉警協尋服務40人次，追蹤個案就業輔導轉介服務124人次，社會扶助轉介服務23人次，轉介民間單位150人次，辦理家庭支持團體4梯次12場。

(2)藥癮戒治機構管理：本市藥癮戒治機構13家及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8個據點，每年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3)藥癮替代治療補助：「非愛滋藥癮者替代治療補助」共3,845人次申請補助，總金額達351萬5,055元；「臺南市鴉片類(非鴉片類)預算藥癮者替代治療申請補助」，鴉片類共2,013人次申請補助，金額達450萬8,393元；非鴉片類共256人次申請補助，金額達89萬4,265元，總金額達750萬5,929元。

5.家暴及性侵害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1)列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應執行處遇人數231人，經評估小組決議後予以結案7人，因故未執行人數(個案死亡、重傷、入監、轉介他縣市執行等)49人、移送16人、進入強制治療3人，目前接受團體處遇163人。

- (2)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未按時接受處遇者，皆依法函送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裁罰並限期履行處遇計畫，目前裁罰 16 人。
- (3)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處遇人數 156 人，結案 36 人，遭移送法院之人數 20 人，目前接受團體處遇 109 人；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治療類別為認知教育輔導(含戒酒教育)120 人、精神治療 17 人、親職教育 6 人及心理輔導 11 人、戒酒藥癮 22 人。
- (4)委託轄內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服務人數 85 人，其中監理站轉介 16 人、社福中心轉介 2 人、醫院轉介 41 人、地檢署轉介 1 人，自行求助 5 人，衛生所轉介 20 人。

(六)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強化餐飲食材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管理：

(1)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

- A.主動稽查及配合本府教育局稽查國中小學、幼兒園自設營養午餐及大專院校美食街共248家次，全數合格。
- B.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共查核13家餐盒食品工廠、1家水產品加工製造業、9家肉品加工製造業、1家乳品加工製造業、4家食用油脂加工製造業、4家罐頭食品加工製造業及4家國際觀光旅館餐飲業者，共5家合格、30家限期改善、1家不適用。
- C.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1,465家次，合格1,451家次，停業2家次，歇業12家次。

(2)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GHP)：

- A.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50場，3,188人參加。
- B.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之抽驗2,271件，全部合格。

- 2.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加水站水質抽驗共 525 家，全部合格。
- 3.肉品食材安全管理：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共抽驗 123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皆符合規定。
- 4.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為落實源頭管理，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稽查，共稽查 517 家次，合格 506 家次，停歇業 11 家次。
- 5.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 (1)監控電視媒體、電臺、購物頻道違規廣告共 1,612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廣告共 568 件，罰鍰金額 1,898 萬元。
 - (2)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2,628 次，查獲偽禁藥 49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偵辦。
- 6.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 (1)居家藥事照護養成正確的用藥習慣，教導健康自我照護觀念，共服務 3,317 人次。
- (2)公衛社區藥局藥事照護：協助病患做用藥整理，提供正確用藥觀念，共服務 59,096 人次。
- (3)用藥安全諮詢站宣導：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參與民眾用藥或健康保健諮詢，共辦理 14 場次，服務 5,245 人次。

(七)整合食、藥、醫、菸、營業衛生場所等例行性稽查業務：

- 1.執行食品衛生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查核市售食品標示 5,070 件。
- 2.辦理藥事機構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
 - (1)執行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查核，共稽查 3,893 家。
 - (2)進行檳榔攤、小吃店、網咖等場所販售含酒精口服藥液查核 160 家次。
- 3.菸害防制稽查業務：共稽查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 6,583 家次。
- 4.營業衛生管理稽查業務：共稽查美容、美髮業等營業場所 592 家次。

(八)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1.成立本府衛生局檢驗中心：

檢驗中心成立後加強與本府各局處之檢驗合作，協助本府農業局綠竹筍及食米評鑑比賽中殘留農藥 374 項檢驗，共計執行 52 件，共同為本市農產品安全把關。

2.加強食品化學及微生物類檢驗：

- (1)聯合分工—殘留農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黃麴毒素及飲水中溴酸鹽等檢測：殘留農藥共檢驗 1,293 件，不合格 1 件；水產品重金屬共檢驗 54 件、動物用藥共檢驗 158 件、飲水中溴酸鹽共檢驗 15 件，經檢驗後全數合格。
- (2)抽驗及委託檢驗—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食品添加物共檢驗 1,784 件，不合格 13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共檢驗 547 件，不合格 61 件；食品中毒微生物共檢驗 49 件，檢出食品中毒微生物污染 10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3)水質檢驗：

- A.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共檢驗 550 件，包括重金屬檢驗 549 件、溴酸鹽檢驗 542 件，經檢驗後全數與規定相符。
- B.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694 件，包括初驗 659 件，複驗 35 件（初驗不合格者須執行複驗），初驗不合格案件經複驗後仍有 3 件不合格，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網站，以維護消費者權益，提昇營業衛生品質。

- (4)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共檢驗 6,248 件，陽性件數 89 件，不合格率

1.4%，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3.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1)新增檢驗項目：共新增 24 大項，包括食品中動物用藥巨環類抗生素、食品用清潔劑壬基酚類、醬油及飲料中焦糖色素 4-甲基咪唑及 2-甲基咪唑、食品中黃麴毒素、甲醛、飲水中溴酸鹽、器皿中三聚氰胺、食品中諾羅病毒、食品中香豆素、食品中著色劑(16 項)、中藥材中殘留農藥及重金屬、水產品罐頭重金屬、抗氧化劑(11 項)、食品容器/包材之溶出試驗(8 項)、基改黃豆/玉米、植物五辛素、雞肉中殘留農藥-芬普尼及其代謝物、食品中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21 項)、氯黴素類抗生素(4 項)、孔雀綠及其代謝物(2 項)、四環黴素類抗生素(7 項)、抗生素及其代謝物(巨環類抗生素-肉類)(16 項)、食品中動物性成分檢驗方法-鴨成分之定性等檢驗，保障民眾食的安全及健康。

(2)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新購檢驗儀器共 23 項，包括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LC/MS/MS)、光密度色層分析儀、自動展開槽、感應耦合電漿光譜儀(ICP/OES)、氣相層析儀(GC)、離子層析儀、樣品快速濃縮系統、即時聚合酶鏈反應儀(real time PCR)、冷凍乾燥機、研磨機、氣、液態進樣式氣相層析儀、高速組織研磨震盪均質機、即時核酸定量儀(real-time PCR)自動溶液分注系統、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高解析度四極桿串聯傅立葉轉換電場軌道質譜儀、氣相層析串聯質譜儀、超高效能液相色層分析儀(UPLC)、全自動菌落計數器、吹氣式樣品快速濃縮系統、核酸自動萃取儀、培養基自動分注儀、即時核酸定量偵測系統及 ELISA 自動分析儀等檢驗儀器設備，提升檢驗能力，增強實驗室分析效能，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4.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賡續維持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 383 子項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22 大項 616 子項之檢驗項目認證，並於 107 年新增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4 大項 225 子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5.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1)共 8 件申請運用案通過審查。

(2)共辦理 8 次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會議。

四、環境保護局

(一) 綜合規劃：

1. 工商登記環保許可：

- (1) 受理廠商申請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等配合環保法規審查案件共 462 件。
- (2) 會辦本府各單位會勘、申請、註銷及裁處案件(不含農業設施)共 879 件。
- (3) 會辦本府各單位農業設施會勘、核准及註銷案件、核准及註銷工廠商業登記案件等共 3,818 件。

2. 受理環保未違規處分證明書申請共 97 件。

3. 加強違規者環境保護觀念，辦理 9 場次環境講習，共通知講習 856 人，實到人數 779 人，其他為申請延期、移轉他縣市辦理、寄存、遷移地址不明、公司解散撤銷、死亡、行政救濟中、曠課，到課率達 99.1%。

4. 落實全民環保生活教育暨優質環境：

(1) 環境教育宣導：

A. 辦理「臺南市 107 年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計畫」，補助 9 個單位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經費計 88 萬 5,700 元，計約 4,955 人次參加。

B. 補助長榮大學製作環境教育教案—「紫爆免驚，來認識正確的空氣污染及行動」，產出 9 套 3D AR 及 3 套影片的「空氣污染概念圖解」電子書、走到哪測到哪微型感測器、「臺南森呼吸，紫爆 Go Away」桌遊、「紫爆免驚，跟我這樣做」卡牌等系統化教材，並辦理 2 場次種子教師研習活動。

C. 107 年 7 月 14 日在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舉辦臺南市 107 年環保志(義)工群英會，規劃 3 項競賽，融入環境教育，共計 29 區隊，約 800 人參加。

D. 107 年 9 月 29 日假國立成功大學辦理 107 年臺南市環境知識競賽，鼓勵市民學生廣泛吸收環保知識，踐履環境保護責任，共計 474 人參加。

E. 辦理 30 場次菸灰菸蒂不落地宣傳(導)活動，對象為機關(構)、公司、團體、宮廟、社區、學校或醫療體系及一般民眾等，並補助 25 隊環保志工隊認養里社區重點區域加強維護及協助宣傳。

F. 為協助本市環保健工轉型為環保健工，參與環保健願服務，107 年共辦理 6 場次志工培訓研習活動，培訓 689 人取得環保健工認證。

(2) 辦理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A. 輔導佳里區延平社區、南區國宅社區、柳營區重溪社區、大內區石子瀨社區、楠西區楠西社區、六甲區水林社區發展協會等共 6 個單位申請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共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115 萬元，

並輔導各社區順利執行完成。

B. 輔導鹽水區橋南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50 萬元，並輔導社區順利執行完成。

(3) 環保義工輔導：

為鼓勵本市環保義工隊持續推動掃街工作，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並協助環保政策宣導工作，辦理 107 年加強街道揚塵洗掃補助及環保政策宣導計畫，支援環保義工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及宣導費用等公益支出，共計補助 528 隊環保義工隊、1,025 萬 9,545 元。

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事宜：

(1) 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 1,734 件。

(2)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件數 91 件。

(3) 辦理 3 場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會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書件 5 案次，通過 4 案。

6. 綠色消費宣導：

(1) 本市 107 年度配合本市區里、學校等單位設立綠色消費宣導攤位，傳播綠色消費觀念及知識，提升對綠色消費的認同，共辦理 203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

(2) 本市 107 年各機關學校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為 100%。

(二) 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空氣品質維護改善：

(1) 為改善本市空氣品質，本府除整合 18 個局處協力推動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嚴格管制本地空氣污染源，依據污染來源(如：車輛行駛揚塵、營建工地、工廠、車輛排放、露天燃燒等)共同制定九大面向策略 50 項行動方案，戮力減少空氣污染排放，落實環境治理，從源頭改善污染排放，朝 PM_{2.5} 符合空氣品質標準的目標邁進。

(2) 統計 103 年 6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20 日止本市空氣品質指標(AQI>100) 比例為 38.3%，相較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20 日同期比(21%)，下降 17.3%。

(3) 在 PM_{2.5} 年平均濃度部分，統計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20 日止 PM_{2.5} 年平均濃度 22μg/m³，相較 103 年 6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20 日同期比(27.3μg/m³，下降 19.4μg/m³。

(4) PM₁₀ 平均濃度也自 104 年起連續 4 年低於空氣品質標準，預計今年環保署將公告本市為符合空品標準之二級防制區，顯示本市執行亮麗晴空行動計畫已發揮成效，對本市來說是重要的里程碑。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1) 核發固定污染源設置、變更、操作、展延、異動許可證，共 345 製程

數，操作許可證現場查核 486 製程數。

- (2) 固定污染源稽查檢測作業執行 77 點次，其中 PSN(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檢測 18 根次、周界粒狀物檢測 6 點次、戴奧辛檢測 9 根次、重金屬檢測 11 根次、異味稽查檢測 19 點次、燃料含硫份抽測 14 家次。
- (3) 針對轄內異味污染管制，查驗法規符合度。並針對工業區、屢遭污染陳情區域執行 1 處 OP-FTIR、2 根排放管道之 CC-FTIR，透過檢測分析方法，建置該地區指紋資料作為稽查工作。
- (4) 逸散性粒狀物法規符合度查核 126 家次。
- (5) 主動進行許可量回收 9 個製程、執行排放量查核 176 家、生煤許可核可量削減 33,986 公噸/年(目前總核可量為 343,591 公噸/年)、與警察局執行砂石車聯合攔檢作業 12 次。
- (6) 輔導轄內使用高污染性燃料鍋爐之工廠汰換乾淨燃料共 11 家 31 座，另輔導商用鍋爐汰換乾淨燃料共完成 29 家 46 座。
- (7) 法規符合度查核共 85 家。冷卻水塔檢測 2 點次、內浮頂槽檢測 1 點次、設備元件檢測 4,000 點次、FLIR 紅外線輔助掃描 6 日、異味檢測 10 根次。
- (8) 加油站法規符合度查核 100 家，加油站稽查抽測 15 家，共抽測 188 根加油槍數，其中一家合格率小於 70%予以告發處分。
- (9) 轄內自動連續監測設施業者管制作業：查驗業者法規符合度 7 廠，法規符合率達 100%。此外，依法查驗連線設備正確性等功能查核，總計執行 CGA 4 根次、NO₂ 查核 4 根次、平行比對 4 根次及相對準確度測試 4 根次、OP 查核 4 根次等。
- (10) 辦理轄內空污費查核管制 1,521 廠，空氣污染防制費申報業者現場查核共 258 家，為有效查驗業者法規申報正確性，執行原物料含量稽查抽測 5 點，總計追繳 116 萬元。
- (11) 轄內餐飲業者執行 562 家污染巡查及建置轄內餐飲資料庫。另外，配合亮麗計畫推行，針對未裝設防制設備業者輔導增設防制設備，經輔導後總計 483 家業者增設餐飲油煙防制設備；針對已裝設備仍屢遭陳情業者，邀請專家學者現場勘查輔導 31 家次，並追蹤業者依委員建議改善，總計促成粒狀污染物削減 6.38 公噸(其中 PM_{2.5} 削減 5.319 公噸)、揮發性有機污染物削減 6.91 公噸。

3.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 (1) 辦理營建空污費申報案件 5,183 件，共徵收空污費 1 億 4,050 萬 2,132 元。
- (2) 完成 10,294 處列管工地現場查核 63,787 處次。
- (3) 推動 67 處營建工地道路洗掃認養，執行掃街作業 8,037.275 公里，洗

街作業 12,843.879 公里。

(4) 稻草露天燃燒面積減少 8,023.99 公頃。

(5) 營建工程空污防制設施符合率 90%。

4. 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

(1) 柴油車目視稽查 40,794 輛，其中有污染之虞車輛函文進行通知，共計通知 1,999 輛。

(2) 路邊攔檢柴油車攔查 2,752 輛次，檢測 516 輛次，不合格告發 6 輛次。

(3) 針對目視判煙、民眾檢舉高污染柴油車及民眾主動到檢柴油車，執行檢測共 4,982 輛次，其中通知到檢車輛(目視判煙、民眾檢舉及不合格複驗通知)計 1,018 輛次，不合格告發 15 輛次，另主動到檢車輛計 3,964 輛次。

(4) 自 103 年度起納管本市轄區 5 年以上柴油公務車輛及公車每年皆需定檢，本年度公務車應檢 853 輛，其中 15 輛已報廢，其餘已全數到檢，公車應檢 234 輛，其中 14 輛已報廢，其餘已全數到檢。

(5) 執行柴油車使用油品稽查 7,914 件，油品採樣 35 件，檢測不合格 0 件。

(6) 推動企業環保車隊共計 56 家，鼓勵優先使用四、五期車、淘汰一、二期大型柴油車及三期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

(7) 劃設 14 處空氣品質淨區，包括 2 處港區、1 處風景區、2 處觀光區及 9 處工業區，並配合空污法修正，陸續評估轉為空氣品質維護區，另為落實淨區/維護區管制，不定期安排各淨區/維護區稽查，共計已執行 100 場(路邊攔檢/目視稽查)，稽查 857 輛，檢測 340 輛，檢測不合格 3 輛，均依法開單告發。

(8) 提供場站柴油車輛檢測服務 35 輛次，全數取得合格標章。

(9) 受理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包含機車 4,080 件、汽車 158 件及柴油車 380 件，共 4,618 件；已審查通過符合核發獎勵金標準，包含機車 1,347 件、汽車 51 件及柴油車 86 件，共計 1,484 件。

(10) 103 年度本市機車到檢率為 74.96%位列六都第一，應到檢機車數為 1,007,669 輛，實際到檢率 755,391 輛，到 107 年底，應到檢機車數為 909,988 輛，實際到檢 745,311 輛，到檢率為 81.90%，連續兩年全國第一。

(11) 掌握未定檢機車 50,115 輛，分別透過使用中車牌辨識稽查 45,614 輛及人力路邊巡查 4,501 輛；另針對二行程機車進行路邊攔檢，共執行 3,760 輛次，不合格車輛數為 1,687 輛，不合格率為 44.87%；檢驗不合格車輛中，1,221 輛完成複驗改善，改善完成率為 72.38%；攔檢車輛中，共有 955 輛完成報廢，佔攔檢車輛 25.40%。

(12) 受理申請淘汰二行程機車補助 26,288 件、淘汰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

二輪車 2,415 件及新購電動二輪車 7,324 件。

- (13) 針對轄內易怠速之地點及路段執行怠速熄火宣導作業，共計勸導汽機車 226 輛，經勸導車輛皆立即熄火或駛離停等地點。且為推廣怠速觀念，今年度於永康區國小與新營國小設置零怠速示範學校，以提升學童環保觀念，並各設置一座告示牌，以此協助父母與家人建立停車熄火觀念。
- (14) 空氣污染物削減成果，推動淘汰二行程機車 31,841 輛，其中受理申請淘汰二行程機車補助 26,288 件、淘汰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 2,415 件及新購電動二輪車 7,324 件，此外亦完成二行程機車部定期路邊攔檢 3,760 輛次，共計削減 PM₁₀ 19.74 公噸、PM_{2.5} 16.02 公噸、SO_x 0.064 公噸、NO_x 33.4 公噸、NMHC 273.3 公噸。

5. 街道洗掃街作業：

- (1) 本府環保局執行洗街作業共計 58,560.5 公里，推估可削減 TSP 808.1 公噸，並全面使用合格放流水 65,148.0 公噸。
- (2) 本府各洗掃單位進行道路掃街作業，共計執行掃街作業 428,791.4 公里，推估可削減 TSP 5,917.3 公噸。
- (3) 整合 9 處工業科學園區服務中心及 65 處企業認養單位進行道路洗、掃街作業，共計執行洗、掃街作業 40,263.7 公里。
- (4) 已辦理農耕髒污宣導說明會 2 場次。

6. 紙錢減量作業：

以功代金計有 2,198 人次參與響應，共捐款 114 萬元；紙錢集中燒申請載運 625 次數，共集中 480.08 公噸紙錢至焚化爐處理。

7. 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 (1) 完成 29 處次第二批公告場所標準稽查檢測作業。
- (2) 完成 124 處次室內空氣品質簡易直讀式儀器巡檢作業；其中 3 處次為第一批公告場所、42 處次為第二批公告場所及 79 處次公私場所巡檢作業。
- (3) 輔導 37 處次公私場所建置室內空氣品質維護計畫書。

8. 噪音管制工作：

- (1) 聯合警察局、監理站執行 43 場次機動車輛噪音攔查(檢)及回檢。
- (2) 執行原地噪音路邊攔查及攔檢作業，攔查共計 1,312 輛，其中檢測共計 194 輛，檢測不合格告發共計 92 輛。
- (3) 執行一般環境音量及交通噪音監測共計 48 站，共計監測 96 天。

9. 推動低碳城市工作：

- (1) 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

自 101 年推動低碳城市計畫，並在 104 年因應溫管法轉型為溫室氣體

管制執行方案，107 年撰擬並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共包含 6 大部門、20 項推動策略、125 項推動作法，六年成效減碳量達 620.73 萬公噸。

(2) 推動臺南市參與 ISO 37120 國際標準城市指標：

持續參與 WCCD 之 ISO 37120 國際標準城市指標認證，經各局處通力合作，進行各項指標數據之填報，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經 WCCD 通知，本市通過第三方查驗證通過，取得最高等級白金級認證。

(3) 低碳永續家園推動工作：

持續推動臺南市低碳永續家園工作，本市 106 年即取得縣市層級銀級認證，統計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為止，已成功輔導 391 處行政里、37 處行政區參與認證評等，行政里共 338 處取得入圍認證、45 處取得銅級認證、8 處取得銀級認證，行政里取得銀級數量為六都第一；行政區共 30 處取得入圍認證、1 處行政區取得銅級認證、6 處行政區取得銀級認證，行政區獲得銀級認證數量為全國第一。

(4) 推動區域碳盤查工作：

A. 進行本市 105 年行政轄區溫室氣體盤查，總排放量為 2,177.04 萬公噸 CO₂e，其中以工業部門為主要排放源，佔 66%，其次則為住商及農林漁牧能源排放佔 16%、運輸能源排放佔 15%，其餘廢棄物部門排放及農業部門排放，分別佔 2%及 1%。

B. 針對本市境內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進行 100%書面及現場查核作業，於 107 年 10 月共完成 35 家次現場查核工作。

C. 推動產品碳足跡及碳標籤作業，統計 103-107 年共計輔導 49 項產品及服務取得碳足跡標籤及減碳標籤(103 年 15 項、104 年 9 項、105 年 14 項、106 年 7 項、107 年 4 項)，其中 39 項為產品型碳標籤、9 項為服務型碳標籤證書、1 項為產品減碳標籤證書，目前全國有效碳標籤產品共 353 項，臺南市就有 71 項，佔 20%，居全國之冠。

(5) 推動節能診斷輔導及能源設備改善：

102~107 年成立節能輔導團推動社區節能輔導改造，汰換集合式住宅、村里(社區)之節能燈具，每年約可減碳 1,278.8 公噸、節電 2,159,712 度；103~104 年推動商場耗能設備節能改善，汰換商場內之燈具及相關耗能設備，每年約可減碳 117.2 公噸、節電 60,386 度；103~104 年推動寺廟使用節能燈具，汰換寺廟內常使用之耗能燈具；每年約可減碳 467.6 公噸、節電 458,454 度；104~105 年推動公有建築節能示範，將公共空間、學校、機關設備進行節能改善，每年約可減碳 153.8 公噸、節電 283,295 度；105~106 年推動綠屋頂示範，將樓頂改造成綠色空間，每年約可減

碳 15.7 公噸、節電 30,214 度；推動太陽能光電系統，設置太陽能候車亭及路燈，每年約可減碳 26.6 公噸、節電 51,100 度；106 年完成社福機構，每年約可減碳 111.95 公噸、節電 195,188 度；107 年完成 1,290 戶弱勢家庭節能改造，每年約可減碳 136.48 公噸、節電 246,367 度；107 年完成 50 處資收業者設立形象綠招牌、62 座公有廁所及 8 處資收業者汰換節能燈具，每年約可減碳 32.72 公噸、節電 59,070 度。102~107 年推動本市節能輔導成果，共計每年約可減碳 2,340.9 公噸、節電 3,543,786 度。

(6) 推動民眾參與、辦理低碳參與式預算：

A.107 年與本市北區區公所及南區區公所合作，以低碳社區、節電空間改造等主題，推動參與式預算提案工作坊，透過階段式宣導說明會、審議員培力課程、提案工作坊，共吸引行政里(社區)、民間團體響應，提出案符合地方需求之節能減碳提案，再透過審議機制與公開投票，分別票選出 3 案優勝提案由環保局補助執行。

B.本次公民參與室預算透過公私協力，由上而下挖掘社區需求，獲得當地里民熱情參與，共吸引 3 個行政區共 18 處行政里(社區)及民間團體參與學習、提案，經票選優勝提案分別為，北區：北區振興里-「綠電自造 SUNNY CAR」、北區大仁里-「綠能 2.0 阿波羅滾球場」及北區正覺里-「打造正覺小清新」；南區：車仔寮關懷協會-「車仔寮關懷據點節能減碳活動空間改善計畫」、大林社區發展協會-「節能減碳、友善環境、閃亮大林關懷據點」及國宅里-「國宅綠藝泉湧」。

(7) 辦理節電志工培訓：

107 年共計辦理 12 梯次、每梯次包含基礎、進階及實作 3 堂課，共計辦理 36 堂課程，並辦理 12 次考核，共計 236 位志工通過考核，成為當年度本局社區智慧能源志工，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完成了 320 家次之家戶節電宣導暨訪視工作。

(8) 整合式宣導及國際參與活動：

A.107 年 6 月 19-22 日，由本府環保局周妙旻專門委員率領同仁赴加拿大蒙特婁參與「2018 年 ICLEI 世界會員城市大會」，透過城市對談方式與日本京都、英國倫敦、德國多特蒙德及其他參與的台灣城市，相互分享各城市推動循環經濟以及低碳城市的成果。

B.107 年 11 月 15 日與歐洲在台商務協會(ECCT)共同舉辦「2018 台歐低碳永續與清淨城市論壇」，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一同參與經驗分享，共有 193 人參與。

C.107 年 12 月 5-12 日，由本市李賢衛副秘書長率團前往波蘭卡托維治參加 12 月 3-14 日舉辦之第 24 屆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

締約方大會(COP24)，參與 Green Club 及馬拉喀什大學(Université Cadi Ayyad de Marrakech, UCA)共同舉辦之周邊會議「透過利害相關人間的氣候行動來回應氣候漏洞」，分享本市推動智慧城市的經驗及成果。

(三) 水域及毒物管理

1. 水污染防治：

- (1) 針對本市二仁溪、鹽水溪、曾文溪、急水溪、將軍溪及八掌溪等 6 條流域，共稽查 3,675 家次，各事業別處分共開立處分書 180 家次。告發率 4.90%，累計告發處分罰鍰金額 1,670 萬 6,998 元。
- (2) 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 48 隊，人數達 1,304 人，透過志工隊通報污染案件，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 96 件，檢舉污染案件共通報有 30 件，其中完成 9 件裁處。
- (3) 共辦理 6 場次生活污水減量宣導活動，共 580 人次參加。

2. 加強海洋污染防治：

辦理港口稽查 265 件次、船舶稽查 132 件次(漁船 112 件次及商船 20 件次)及漁船加油站稽查 16 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黑面琵鷺棲息地監測 5 次計 45 點位、一般海域監測計 2 次 32 點次，溶氧濃度符合各類海類水體溶氧濃度標準。

3. 加強飲用水安全管理，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 (1) 執行自來水直接列管點水質抽驗 480 點位。
- (2) 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稽查抽驗 133 件。
- (3) 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18 件。
- (4) 烏山頭、潭頂、南化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10 件。
- (5) 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6 件。
- (6) 檢驗港濱公園 1 座、赤崁樓 1 座生飲臺每月 1 次共計抽驗 9 件。

4.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10 萬元，稽查件數如下：

- (1) 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 16 家次。
- (2) 辦理 49 場次毒化物運作場所之緊急應變傳真及電話無預警測試、10 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 (3) 辦理具食安風險疑慮化學物質相關教育宣導活動或說明會共 8 場次，計 712 人次與會。
- (4) 辦理臺南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研討會 1 場次，共 126 人次與會。
- (5) 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 494 家次，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10 萬元。
- (6)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 515 張。

5. 強化環境用藥查核作業，告發 14 家次，處分金額 30 萬元，稽查件數如下：

- (1) 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40 件。

- (2) 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件數 670 件。
- (3) 病媒防治業列管 67 家，共稽查 18 家次。
- (4) 製造、販賣業列管 19 家，共稽查 25 家次。

(四) 一般廢棄物管理：

1. 本市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資源回收率平均50.61%，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平均0.46公斤。
2. 資源回收宣導：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辦理38場地方辦理節慶資源回收相關活動與說明會，共計參與人數達3,921次。
3.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連鎖飲料禁用保麗龍杯具商店稽查計191家次，有134家次符合規定、52家歇業、4家為非屬列管、1家開立警告單經複查後皆已改善完成。
4. 大型智慧資源回收站：
106年1月3日正式啟用，統計至107年12月31日止回收各類廢棄資源共約265.1公噸。
5. 廚餘堆肥再利用：
 - (1)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新增家戶數達311戶。
 - (2)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廚餘堆肥輔導團宣導達5次，訪視借桶家戶次數253次。
 - (3)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四座廚餘堆肥廠之生廚餘處理量共約3,455公噸。
 - (4) 「尚介肥」自有品牌102年6月16日正式取得智慧財產局核發商標註冊證，以20公斤、及3公斤包裝販售，於臺南地區農會、七股區農會及新化區農會等8個農會及藏金閣販售，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月銷售金額約26萬元。
6. 巨大廢棄物再利用：
 - (1) 本府環保局藏金閣107年6月至108年1月辦理8場次拍賣活動，共拍賣二手腳踏車74輛及二手傢俱1,770件，拍賣總所得150萬3,383元。
 - (2) 本府環保局藏金閣107年6月至108年1月計有34個團體2,597人次(含國際團體1個團體、12人次)前來參訪學習。
7. 焚化廠營運管理：
 - (1)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城西廠收受138,570.78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4,519萬4,844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5,980萬7,409元，總計約10,500萬2,253元。

(2)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永康廠收受193,479.14 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3,708萬7,279元，回饋金收入計739萬4,244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600萬3,370元，折舊費收入3,227萬4,098元，總計約8,375萬8,991元。

(3)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底，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12,824.95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8. 安定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處理滲出水86,696.7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10,080.7噸，其中 COD 去除率約為98.7%，SS 去除率約為98.9%。

9. 城西滲出水處理廠107年6月至108年1月處理量為175,745噸，每月平均進廠處理量為21,968.125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9,094.625噸。

(五) 事業廢棄物管理：

1. 執行公民營清除機構許可審查共150次，通過審查次數為117次(含核准、變更及展延)；另公民營處理機構許可審查共42次，通過審查次數為9次(含核准、變更及試運轉)。

2. 執行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稽查，計稽查429家次，告發12件，處分12件，罰鍰共7萬2,000元。

3. 執行環檢警結盟聯合稽查，共稽查13家次。

4. 督導列管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之送審1,099家次，全數審核通過。

5. 執行養豬事業之廢棄物稽查專案：

(1) 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共160家次。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共160家次。

(2) 道路攔檢疑似非法載運斃死豬隻車輛，共攔查7天70車次。

6. 針對列管養豬場事業進行廢棄物清理管制及申報資料勾稽查核計160家次。

7. 執行125家次廢棄物再利用機構稽查，告發處分3家次，罰鍰共1萬89,000元。

(六) 土壤污染管理：

1. 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6處。

2. 中石化污染整治至108年1月已完成移除污染土壤面積共13.81公頃，約場址總面積37.2%。另濕處理通過驗證土115,835噸；熱處理通過驗證土10,816.49噸。

3. 辦理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查驗證工作共14件。

4. 審查土水法第8條及第9條指定公告事業，提送土壤污染檢測資料共52件，並函報環保署建檔確保建立完整資訊。

5. 完成本市總計563家次加油站業者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記錄。

6. 完成一般棄置場址巡查作業共124次、高潛勢場址18次，共計142次。

(七) 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 (1) 執行公廁巡檢稽查計 13,783 座次，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列管公廁評比優等級以上比例為 85%。
- (2) 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告發處分 95 件、拆除 29 萬 9,966 件、移請電信單位停話件 355 件。
- (3) 清除戶外病媒蚊孳生源計 14,848 處，並清除 3,323 個廢輪胎，容器減量數 102,453 件。道路側溝清理，累計動用 15,704 人次、2,338 車次，清溝污泥達 8,517 公噸。
- (4) 受理民眾檢舉案件共 1,092 件，告發處分 384 件，罰鍰金額 46 萬 800 元；空地空屋髒亂度共受理 4,047 件，告發 445 件，罰鍰 51 萬 7,800 元，登革熱處分案件共 248 件，罰鍰 74 萬 4,000 元。
- (5) 執行戶外化學防治噴藥面積計 951,604 平方公尺，共 37 場，人力 372 人；預防性化學噴藥 4,100,879.5 平方公尺，共 245 場，動用人力 892 人。
- (6) 環境/防疫清潔日，各區共動員 57,656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44,676 個，髒亂點清理 5,321 處，清理屋後溝 1,875 處，宣導人次 66,747 人次。
- (7) 落實一里一日清，執行 4,476 里次，動員 35,584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51,201 個，清除 14,281 處髒亂點。
- (8) 趕盡殺子計畫，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執行 29 案，巡查個案周遭 100 公尺範圍內之戶外高風險場域及孳生源清理，共計查獲陽性孳生源 32 件。

2. 清潔管理：

- (1) 落實下里服務環境整頓：
計動員人力 12,894 人/日、清掃道路巷弄 3,432 公里、清理 303 處空地、清除 8,405 個積水容器、割草面積達 566,889 平方公尺、整理空地面積 73,910 平方公尺，拆除 52,977 張違規張貼小廣告，清除 1,455 噸垃圾。
- (2) 流動廁所支援出勤共計 457 輛次，規費收入為 98 萬 1,457 元。
- (3) 廢棄車輛查報 1,187 輛，移置共 629 輛。
- (4) 申請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設置共計 169 件，規費總收入為 159 萬 9,360 元。
- (5) 執行資源回收物、廚餘變賣，變賣收入為 1,941 萬 2,403 元；廢棄木材變賣收入為 1 萬 193 元。

(八) 稽查檢驗：

1. 環境檢驗：

- (1) 公害陳情案件總共受理 14,128 件，平均處理時效 0.22 天。

(2)環保犯罪相關案件陳情稽查 13 件，其中 11 件查獲行為人，移函送地檢署偵辦。

(3)進行 4 家次異味採樣，其中 1 件超出管制標準，告發處分 1 件。

(4)針對留有電話之陳情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3,615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約佔 95.1%。

(5)執行清(複)查案件及鄰近訪談作業共 45 件次，提升民眾滿意度。

(6)辦理環境稽查相關教育訓練：

A.107年6月26日辦理環境稽查標準作業程序與實務教育訓練。

B.107年8月10日辦理電鍍業製程污染防治教育訓練。

C.107年8月13日辦理餐飲業污染源改善輔導及協談會議。

D.07年8月24日辦理周界異味污染物官能檢測教育訓練。

2.案件裁處：

(1)保局裁處案件共告發處分 4,027 件，罰鍰總金額 6,087 萬 943 元。

A.空氣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1,062件，裁處金額1,967萬8,800元。

B.水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221件，裁處金額1,834萬3,798元。

C.廢棄物清理法裁處案件2,344件，裁處金額1,992萬1,545元。

D.噪音防制法、環境教育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環境清潔自治條例等其他環保法規案件共400件，裁處金額共292萬6,800元。

(2)遏止義務人藐視公權力，提昇催繳執行效率，移送強制案件計 1,284 件，移送強制執行金額 967 萬 5,260 元。

3.環境檢驗：

受理事業廢水水質檢驗 1,038 件 8,185 分析項次；河川水水質 793 件 6,642 分析項次；事業廢棄物 48 件 253 分析項次；飲用水水質 749 件 2,753 分析項次，總共受理 2,628 件 17,833 分析項次。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一)本期治安狀況及績效

1.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1萬6,972件，破獲1萬5,112件、破獲率89.04%；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1,471件、破獲減少1,159件、破獲率增加0.82%。

2.暴力案件

本期暴力案件發生62件，破獲62件、破獲率100%，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4件、破獲減少6件、破獲率減少3.03%。

3.竊盜案件

本期竊盜案件發生2,481件，破獲1,878件、破獲率76.7%，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352件、破獲減少295件、破獲率減少1.01%。其中汽車竊盜發生67件、機車竊盜發生248件，較去年同期汽車竊盜減少15件，機車竊盜減少179件。

4.詐欺案件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1,935件，破獲1,547件、破獲率79.95%，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266件、破獲減少8件、破獲率增加9.3%。

5.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3,446件，查獲毒品51萬7,324公克，較去年同期破獲增加71件、毒品增加45萬3,254公克。

6.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槍械案79件81人，查獲各式槍械76枝、子彈1,243顆，較去年同期增加10件8人，槍枝減少8枝、子彈減少134顆，另檢肅治平專案對象10件103人。

7.受(處)理婦幼案件

(1)本期通報家庭暴力案件計 2,941 件，其中親密關係實施危險評估 1,765 件(8 分以上高危機 253 件、5-7 分 348 件、4 分以下 1,164 件) 較去年同期增加 71 件。

(2)本期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計 614 件(兒少保護通報 393 件、高風險家庭通報 221 件)。

8.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19件301檯、妨害風化(俗)行為案件30件233人、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31件165人、違規檳榔攤13件勸導3,489件。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合併時518家減至371家。

9.外事工作

本期查緝人口販運犯罪計2件5人、行蹤不明外籍移工計93人、大陸地區人民在臺違法違規活動計6件7人。

(二)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1.交通事故發生

(1)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99 件、死亡 103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19 件、死亡減少 15 人。

(2)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2 萬 6,251 件、受傷 3 萬 5,967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1,065 件、受傷增加 1,802 人。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本期舉發危險駕駛交通違規30件、酒後駕駛4,425件（移送法辦3,644件），另嚴重超速、闖紅燈等重大交通違規件數7萬1,722件，較去年同期取締危險駕駛交通違規減少20件，取締酒後駕駛減少1,321件，另嚴重超速、闖紅燈等重大交通違規增加7,445件。

二、強化各項重要工作：

(一)行動警政策略

1.營造有利投資安全環境

(1)查訪建築業、建築工地、營造、土方等業者共 262 家。

(2)目前列管黑道、幫派共有 46 組，除持續派員監控約制外，對於違法分子積極蒐報相關違法事證，並提報治平專案對象，107 年度檢肅治平專案對象計 10 件 103 人。

(3)本局加強各聲色場所臨檢作為，以杜絕黑道幫派堂口、不良分子等從事圍事牟利或犯罪活動，107 年計 961 家次。

(二)建構安居樂業友善環境

1.強化科學辦案能力

(1)治安監視錄影系統，目前建置主機 1,620 組、鏡頭 1 萬 6,935 支，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案件 1,494 件 1,697 人，較上期增加 157 人。

(2)打造在地化犯罪數據資料庫-發揮「以人追案」、「以案追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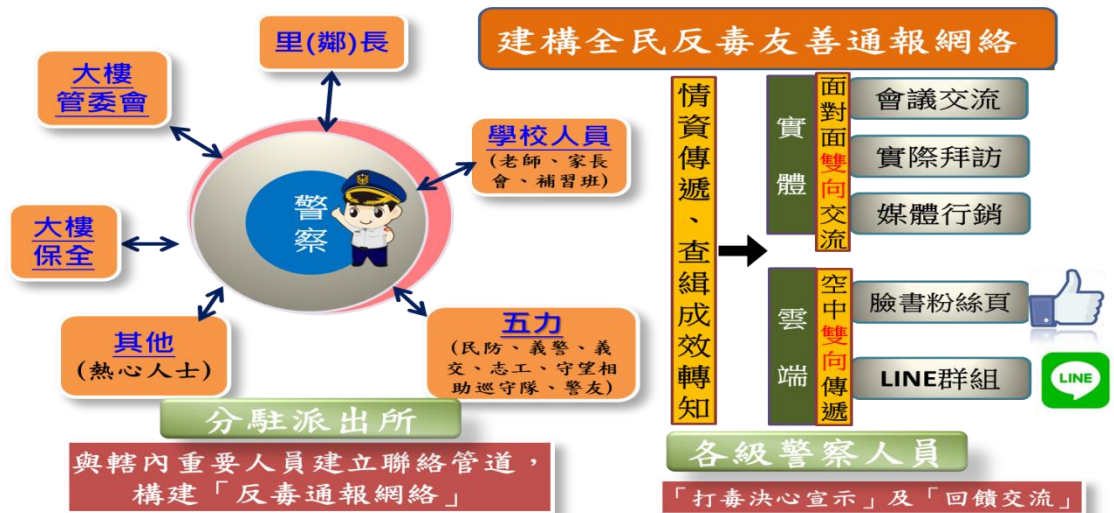


(3)提升鑑識科學效能

運用「現場指紋遠端工作站」、「拉曼光譜儀」及低角度打光專業用「線性光源組」等軟、硬體科技設備，並強化現場採證能力，提升鑑識效能，本期刑案現場採證825件、比中犯罪嫌疑人307人。

2.安居緝毒

(1)建立友善通報網絡結合里鄰長、社區發展協會、學校、義警、民防、金融機構及超商等民力，建立臺南化、在地化、治安化的通報網絡，透過LINE、臉書、電臺等傳播媒體迅速傳遞最新訊息，共同打擊毒品，阻絕毒品於境外。



(2)新世代反毒策略



(3)緝毒執行成效

A.每位員警緝毒能量=緝獲毒品積分/員警數

本局每位員警105年緝毒能量3.22、106年緝毒能量3.99、107年緝毒能量4.92，查緝能量逐年提升居六都之冠。

單位	105年	106年	增減數	增減率	106年	107年	增減數	增減率	排名
臺北市	3.96	3.57	-0.39	-9.85%	3.57	4.01	0.44	12.32%	2
新北市	6.93	7.45	0.52	7.50%	7.45	7.4	-0.05	-0.67%	5
桃園市	7.84	8.91	1.07	13.65%	8.91	9.32	0.41	4.60%	3
臺中市	4.26	4.29	0.03	0.70%	4.29	4.64	0.35	8.16%	4
臺南市	3.22	3.99	0.77	23.91%	3.99	4.92	0.93	23.31%	1
高雄市	4.74	4.61	-0.13	-2.74%	4.61	4.49	-0.12	-2.60%	6

B. 查緝毒品關鍵績效指標(KPI)提升

查獲毒品之 KPI 值(毒品關鍵指標係查獲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人數等)逐年提升，105年為266人、106年416人、107年626人，溯源追查供毒藥頭績效大幅提升，列六都之首。

單位	105年	106年	增減數	增減率	106年	107年	增減數	增減率	排名
臺北市	734	752	18	2.45%	752	832	80	10.64%	2
新北市	1241	1905	664	53.51%	1905	1841	-64	-3.36%	5
桃園市	915	1085	170	18.58%	1085	1345	260	23.96%	3
臺中市	589	692	103	17.49%	692	843	151	21.82%	4
臺南市	266	416	150	56.39%	416	626	210	50.48%	1
高雄市	783	898	115	14.69%	898	922	-67	7.46%	6

C. 由下列數據顯示，本局緝毒能量提升，重要指標案件(暴力及竊盜犯罪)均呈現發生數大幅減少現象。

類別 日期	查獲毒品犯		暴力犯罪 發生數	竊盜 發生數	汽車竊盜 發生數	機車竊盜 發生數
	查獲毒品 犯人數	每位員警 緝毒能量				
107年	4,894	4.92	94	3,198	93	401
106年	4,398	3.99	98	3,666	148	709
105年	3,773	3.22	144	3,998	299	1,033
增減	逐年上升 約13.93%	逐年上升 約23.61%	逐年下降 約18%	逐年下降 約10%	逐年下降 約44%	逐年下降 約37%

(4) 強化第三方警政、協力防制涉毒場所

A. 為防制特定營業場所淪為毒品犯罪熱點，本局針對轄區 3 年內曾遭

查獲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案件之高風險場所，規劃擴大臨檢等攻勢勤務，加強查察不法。

B.將列管場所名冊函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加強行政稽查，必要時針對違法情節重大之場所執行斷水斷電等強制處分。



(5)落實「安居緝毒計畫」本局執行臺灣高等檢察署第2波「安居查緝計畫」專案(自107年6月11日起至同年8月31日止)，共計查獲76名藥頭，其中獲檢察官聲押39人、法官羈押33人，查扣各級毒品2,239.6公克，查扣現金81萬500元(第1波107年1月29日至2月5日查獲藥頭21人、藥腳128人，查扣各級毒品1,757.34公克、改造槍枝1枝、子彈15顆)。

3.打詐策略

保護民眾身家財產安全是警察人員責無旁貸的責任，打詐更需全民共同攜手合作，重點工作如下：

(1)建立防制詐騙四道封鎖線。

- A.第一道：成立里鄰長防護網。
- B.第二道：成立超商防護網，建立治安防護站。
- C.第三道：成立金融機構防護網。
- D.第四道：成立「反詐騙校園防衛隊 Line 群組」。

(2)決戰空中

成立犯罪預防宣導團，將各種詐騙手法，透過臉書粉絲頁、LINE 神功，廣播電臺等社群媒體傳達給本市188萬市民。



(3)加強推動社區警政

以「社區治安」為基礎，「在地化、治安化、臺南化」為原則，打造本市「社區警政」藍圖，提出二項行動策略，透過與社區緊密連結，共同打擊犯罪。

A.行動策略一：社區警政落實在臺南。

a.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檢討並訂定「社區治安策略」。

b.本局社區治安輔導團隊深入社區進行輔導、積極協助社區爭取補助經費等工作。

B.行動策略二：雲端社區警政之啟動。

透過臉書粉絲專頁及 LINE 群組等社群媒體，定期、不定期張貼各項警政治安、交通、防(救)災訊息予民眾。

(3) 執行成效

A.打詐成果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查獲詐欺	人數	2,101 人	2,183 人	2,766 人
攔阻詐欺	件數	97 件	676 件	855 件
	金額	2,688 萬元	8,560 萬元	9,498 萬元
查獲詐欺車手	人數	145 人	435 人	424 人

B.105 年 1 月迄今在提款次數與提款熱點均為六都最低。

縣市別	105 年 1-12 月		106 年 1-12 月		107 年 1-12 月		總計	
	提款 次數	提款 熱點	提款 次數	提款 熱點	提款 次數	提款 熱點	提款 次數	提款 熱點
臺北市	9,975	2,284	18,393	3,597	7,341	2,226	35,709	8,107
新北市	10,939	2,836	13,276	3,201	9,495	2,988	33,710	9,025
桃園市	3,894	1,031	15,820	3,117	7,534	1,882	27,248	6,030

臺中市	10,558	2,956	17,129	4,615	16,343	4,014	44,030	11,585
臺南市	12,144	2,463	3,626	890	2,291	711	18,061	4,064
高雄市	10,317	1,999	6,752	1,571	5,933	1,542	23,002	5,112

C.公開表揚協助攔阻成功金融機構行員及超商店員，自 106 年起至 107 年 12 月止共計表揚 399 人。

4.守護優質轎班廟會文化

(1)針對轄內曾經結黨酗酒滋事、聚眾鬥毆滋事等危害高風險因子之宮廟、民俗藝陣處所造冊列管，目前列管 21 處，已責由轄區分局指派專人加強蒐報、監控、約制，以防制幫派組合成員介入操控宮廟活動。

(2)啟動快速打擊犯罪部隊

突發性群眾集體鬥毆、黑衣人聚集或重大治安事故，以區域聯防構思，採取快速集結以優勢警力等強勢作為，加強蒐證，本期出動6次，有效防制不法，貫徹公權力。

5.保護婦幼少年校園安全

(1)波麗士天使專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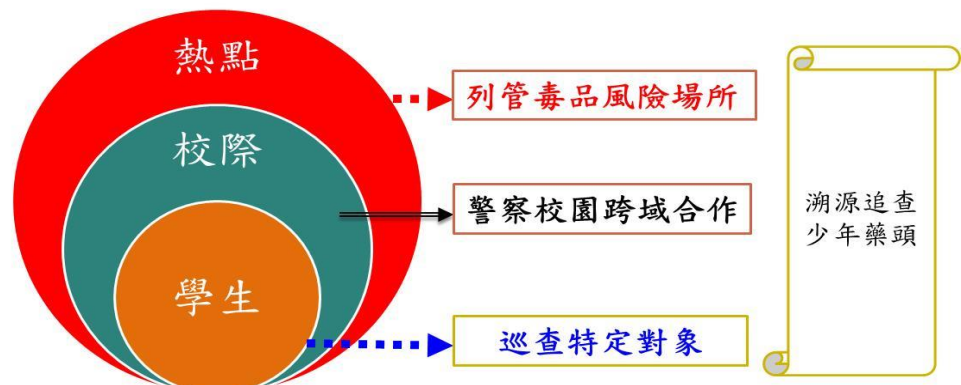
本府警察局持續推動波麗士天使專案，關懷少年人數截至108年1月31日止計60人，由警察局所遴選之志工主動提供少年長期關懷、陪伴與轉介輔導服務，本期間志工出勤查訪少年次數共計362次。

(2)與本市所有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計 314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學校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 5,024 次。

(3)針對易衍生少年學生不良行為場所、逗留地點等 772 處，加強巡查，本期臨檢查察 1,755 場次。

(4)防制毒品入侵校園

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所地點加強查察，全面過濾篩檢涉毒學生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以斷絕



校園供毒管道，本期查獲毒品案19人。

(5)提升婦幼暨兒少自我保護的觀念及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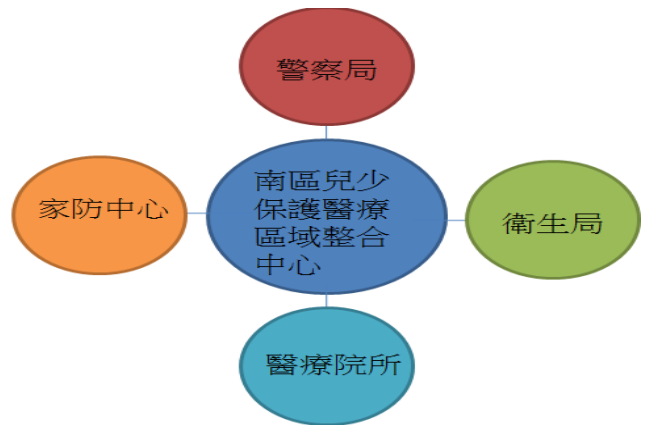
A.本期至各級中、小學及社區辦理人身安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宣導共計 576 場，受惠人數共計 10 萬 6,078 人；至社區、婦女團體辦理防身術教授課程共計 49 場，受惠人數共計 2,592 人。

B.積極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官(下稱「家防官」)遴選派補、考核及訓練等工作，目前現有家防官 26 名(其中 25 名家防官已取得婦幼證照)；並建立候用家防官名單。

(6)防制兒虐案件的策進作為

A.建立全方位網絡聯繫機制

醫療單位常為最早發現兒虐跡象者，為利於及早掌握兒虐案件、保全證據並啟動調查，成立南區兒少保護醫療區域整合中心，結合警政、社政、衛政以及醫療院所，除定期召開兒少保護網絡會議外，亦成立相關LINE群組，發生相關案件時即第一時間互相聯繫處置。



B.加強兒少保護工作的相關通報及後續追蹤管制。

C.落實查訪毒品治安顧慮人口子女現況(目前未滿十二歲人數 145 人)，此類列管子女為高風險受虐對象，為避免受虐，加強訪查來維護幼童安全。

6.關懷生命確保交通安全與順暢

統計分析本市轄內 A1、A2類交通事故，以騎乘機車肇事最多、自小車次之、自行車及行人再次之；駕駛人之中以18歲至24歲發生率偏高。

(1)降低交通事故傷亡

依據交通事故分析結果，持續推動「機車安全 GO」、「違規停車零容忍」、「取締酒後駕車」、「防制危險駕車」等交通執法專案，同時加強「護老一火金姑」、「樂齡者交通安全研習營」、「校園機車駕駛安全教育研習營」等，以維護市民行的安全。

A.加強違規停車及道路障礙物淨空取締，避免汽、機車爭道或閃避障礙物變換車道不當而發生交通事故。

B.善用科技儀器執法，加強取締超速等違規行為，以發揮最大執法能量。

(2)強化交通疏導作為

- A.上、下班尖峰時段派遣警力執行交通疏導與整理(平常日 89 處、例假日 66 處)。
- B.運用「遠端監控系統」電視牆、「臺南市路況即時系統」、「交通事故即時系統」及「交通壅塞緊急應變執行計畫」派遣機制，全天候守護重要路口，機動處置突發性路況。
- C.成立交通快暢部隊，發生重大交通事故或壅塞時，派員進行交通疏導等作為，即時排除交通壅塞。
- D.建置「廣播、地方有線與警公關 APP 平台」，將即時託播路況及建議替代路線等資訊，上傳 17 家電台群組公告，並與警廣連線，增加路況傳播強度與廣度。

(3)提升交通安全宣導效能

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活動116場次、各機關及學校座談及演講221場次、文宣4萬5,000張、廣播電臺連線32場次。

(4)不合理交通工程查報與建議

- A.針對本市 A1 交通事故地點，提報與建議可增設之工程設施共 97 處，提出工程設施改善建議。
- B.建置各路口現場底圖模板，縮短事故現場圖繪製時間，儘速排除，以利交通順暢。

7.基層權益優先爭取

(1)員警因公受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共計62件，均即時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13萬5,000元。

(2)積極增補基層警力

截至108年1月25日止本局警力4,335人(預算員額4,362人)，與107年1月警力4,230人相較，警力淨增105人。

(3)增加警用汽車乘客保險

為使每一乘客，體傷害獲得保障(最高50萬元)，107年度投保698輛公務汽車乘客險、保費46萬7,426元，108年度投保703輛公務汽車乘客險。

8.推動「警心行動」

對於本局同仁遭故身亡，為發揮同理心，照顧家屬自106年4月迄今，受款助8位同仁家屬，金額2,596萬元。

9.維護警察優良風紀

- (1)堅持警察嚴明的紀律，端正警察風紀，淨化團隊陣營，本期本局靖紀小組查獲職業性大賭場賭博案 3 件 101 人。
- (2)持續辦理風紀評估，針對列管風紀誘因場所 353 處採取有效防制措施，

並持續加強宣導員警勿酒後駕車。

10.珍愛生命守門人

重視市民生命安全，積極防治自殺及搶救生命107年6月-108年1月成功搶救自殺案件計361件(361人)，本局21名搶救自殺有功人員於107年12月14日獲市政府表揚。

二、消防局

(一)防火宣導

- 1.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執行住宅防火對策，實施居家訪視共計1萬8,584戶。
- 2.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1)本府消防局107年度編列預算36萬6,000元，購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共計1,464只，已發放基層推廣團隊執行完畢；108年度編列預算29萬6,000元(含中央補助20萬7,000元，本市自籌8萬9,000元)，預估購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1,184只，預計108年9月底完成補助安裝。另本市編列預算100萬元，預估購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4,000只。
 - (2)補助對象及次序：
 - A.第1優先：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之住宅、住宅式宮廟。
 - B.第2優先：狹小巷弄地區建築物、木造建築物、鐵皮屋、弱勢族群居住場所(身心障礙者)、居家曾發生火災事故者、資源回收用途之住宅、其它經轄區消防大(分)隊認定具火災高危險潛勢住戶者。
 - C.第3優先：其他符合〈消防法〉第六條第五項規定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住宅場所。
- 3.辦理防災教育館體驗活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共辦理479場次，共計1萬3,062人次參與。
- 4.協請教育局轉各級學校宣導防火訊息：利用防災教育及多元化宣導途徑，在相關集會或活動時，協助傳遞正確觀念，將宣導資料上傳網站首頁，並提供影片下載訊息。
- 5.與媒體、報章雜誌合作宣導內容概要：
 - (1)瓦斯定型化契約。
 - (2)住宅式宮廟用火用電防範宣導。
 - (3)居家燃氣熱水器安裝位置不當，有一氧化碳中毒之虞，可於108年1至4月申請遷移或更換補助(名額有限或經費用罄為止)，低收入戶最高補助1萬2,000元，其他戶補助3,000元。
- 6.於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廣告節目託播及LINE推播訊息，以影片及跑馬燈方式宣導「維護居家安全，請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與「冬季寒流來襲期間，為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案件，民眾洗澡時，窗戶應保持通風」，利用各式場所之LED螢幕及跑馬燈推播防火宣導相關資訊，並配合節氣更改宣導內容。

(二)安全查察：

- 1.為保障民眾生命安全，對公共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本市轄內列管場所

- 共計 1 萬 4,507 家，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共檢查 1 萬 276 家，其中不合格計 902 家，均已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2. 持續落實加強餐廳、酒吧(pub)、夜店、展演空間等場所使用明火表演管理，確保該空間之消防安全，持續推動〈明火表演安全管理辦法〉執行計畫，對於公眾使用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場所，明火表演以禁止為原則，申請許可為例外，非經許可不得進行明火表演。
 3.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推行防火管理工作，共計完成 4,423 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與消防安全設備相配合，強化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火災預防與緊急應變能力，以達「保障人命，防護財產」之目的。
 4. 針對滅火器藥劑更換及充填作業證書廠商訂定檢查執行計畫，以提升執業品質並確保安全，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8 家廠商通過。
 5. 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讓民眾不受時間及空間限制皆可辦理線上檢修申報，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總申報案件數為 1 萬 418 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為 1 萬 405 家，網路申報率達 99.87%。
 6. 本府消防局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及 108 年 1 月 28 日，邀集本府各局處召開「安全大臺南公共安全類會報」，會中針對公共安全管理項目之實施策略與主要措施執行成果進行檢討改進，建立有效之安全危害預防管理機制。
 7. 為加強消防人員執行安全檢查工作專業度，針對本府消防局執行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會審(勘)及消防安全檢查工作之同仁實施講習訓練及解釋執法疑慮，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辦理消防安全檢查專業講習班，參訓人員共計 80 人。
 8. 本府消防局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完成 2 萬 1,328 戶，並宣導正確裝置燃氣熱水器及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觀念，共計辦理 111 場次，達 9,987 人次。
 9. 本府消防局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共計檢查 249 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5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 3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其中查獲 25 件違規情事，並分別開單處分。
 10. 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協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監理單位於轄內各區域執行車輛攔查勤務，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出勤 39 次，攔查 210 輛，攔查 3,373 支容器，其中查獲 1 支逾期容器。
 11. 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於 107 年 9 月 20 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 107 年下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 12.為落實爆竹煙火進口業者於運輸進口爆竹煙火時，運輸車輛應依規定申請臨時通行證，並符合交通運輸相關法規，於轄內爆竹煙火工廠及進口貿易商鄰近地點，協請本府警察局、監理單位執行車輛攔查勤務，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出勤20次。
- 13.鑑於各地百貨公司正值週年慶活動期間及農曆春節，全面清查轄內人潮出入眾多之場所，如百貨公司、大賣場、量販店等場所之消防安全，預計清查2,023家列管場所。

(三)災害搶救：

1.強化災害搶救工作能力：

- (1)為維護公共安全，提升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域及建物火災搶救效能，本府消防局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針對「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及建物」共計辦理459次實兵演練，以精進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 (2)為提升本市巷道狹窄區域火災搶救效能，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於「本市狹小巷道地區」共計辦理597次實兵演練，期以減少火災發生時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2.溺水救援與防溺水宣導：

- (1)為防止轄內溺水事件發生，積極協助各水域管理機關以〈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勸導民眾勿接近易發生溺水案件之水域，保障民眾生命安全。經統計於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本府消防局成功勸離民眾勿接近易發生溺水案件之水域，共計467件；防溺水警戒巡邏，共計出動3,886人次、1,943車次。
- (2)為使防溺水教育自幼扎根，藉由教育將防溺水常識宣導於各學校、推廣於各社區及團體，運用各類文宣、宣導手冊、電子媒體及網站等實施防溺水宣導。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發生58件溺水案件，其中救回20人寶貴生命。
- (3)本府消防局於107年編列預算新臺幣6,400萬，辦理採購汰舊換新水箱消防車2輛、救助器材車2輛及雲梯消防車1輛，並於108年1月15日全數驗收合格通過，開始正式服勤。

3.教育訓練：

- (1)107年7月17日至8月30日辦理RIC訓練及指揮官複訓。
- (2)107年7月31日、8月7日及13日辦理第3季特搜複訓。
- (3)107年7月23日至8月3日辦理火災搶救初級班訓練。
- (4)107年8月13日與20日辦理2梯次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複訓。
- (5)107年10月16日至18日辦理3梯次潛水複訓。
- (6)107年9月1日至10月31日辦理下半年度7項體技能測驗。
- (7)107年9月1日至11月1日辦理下半年救助複訓。

- (8)107年9月10日至21日辦理火災搶救初級班。
- (9)107年11月16日至18日辦理第4季特搜複訓。
- (10)108年1月7日至9日辦理整合型救災安全訓練(分、小隊長班)-第1梯次。
- (11)108年1月14日至16日辦理整合型救災安全訓練(分、小隊長班)-第2梯次。
- (12)108年1月21日至23日辦理整合型救災安全訓練(分、小隊長班)-第3梯次。

(四)民力運用：

1.教育訓練：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辦理4場次義消新進人員訓練。

2.內政部消防署「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執行情形：

(1)救災義消進階訓練：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辦理13場次義消人員火災搶救基礎班進階訓練。

(2)裝備器材採購：

A.107年度編列預算318萬元，購置義消空氣呼吸器面罩212組、氣瓶212支，107年10月24日完成結案付款。

B.107年度編列預算2,885萬，購置義消消防衣裝備577套，107年12月28日完成結案付款。

C.107年度編列預算54萬，購置義消防水多軸無人機、空拍機各1組，107年11月21日完成結案付款。

(五)災害管理：

1.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1)在建構安全大臺南的願景下，本府消防局於107年開始執行由中央補助的「深耕第3期計畫」(辦理期程為107至111年)，持續與成大防災研究中心合作，輔導本市37區公所推動各項防救災業務與培育區公所人員防災素養及災害防救專業能力，以因應各災害事件之協調與整合工作，並將災害防救工作深耕至社區居民，推動韌性社區及培訓防災士，以提升社區民眾自救、互助防災意識，讓臺南市災害防救工作從市府、公所再向下扎根至社區民眾。

(2)本府歷年來在「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的推動下，結合「市府—區公所—成大防災研究中心」三方堅強的防災團隊共同合作，於去(107)年0822豪雨災害應變中發揮成效。協力團隊於應變中心開設時協助災情研判並提供建議，讓區公所及早疏散撤離易淹水潛勢地區民眾、自主防災社區志工也協助沙包載送、抽水機運作等作業。本府防救災團隊從災害應

變中心、各局處、區公所到社區，整體相互合作下展現高效率的防災韌性，減少民眾生命財產損失，確保市民安全與安心的生活環境。

2. 建立超前部署機制：

(1) 本府消防局為預先因應颱風豪雨災害，可能對大臺南地區造成嚴重淹水災情，針對轄內 24 區 76 里之易淹水潛勢地區，建立「臺南市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能量機制」，主動於水災發生前即預先於易淹水地區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生船艇及消防車，待命執行救災任務，並協助執行低窪地區居民疏散撤離。

(2)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應變中心開設期間執行超前部署任務，共計救出 363 人，疏散 1,336 人。

3. 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暨災情查通報及各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1) 本府消防局針對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單位)、各區公所及相關資通訊設備操作人員，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26 日及 28 日，辦理 3 梯次教育訓練，訓練人數約 245 人，內容包含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災情查通報、災情管理備援系統、Thuraya 衛星電話、1991 報平安平臺、災防雲端硬碟、Vidyo 視訊會議系統、警察局 CCTV 介接、細胞廣播服務(CBS)發送及應變中心會議系統等。

(2) 本府消防局每月皆辦理 Vidyo 視訊連線系統及 Thuraya 行動衛星電話操作演練，強化同仁熟悉度。於 107 年 12 月辦理 8 場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前進指揮所架設演練，提升本市轄內前進指揮所可能成立地點其駕車路線與設備架設位置之熟悉度，以因應大型災害搶救所需。

4.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成立應變中心統計：

年度	成立總時數	開設事由
107	422 小時	0613 豪雨、0619 豪雨、0702 豪雨、瑪莉亞颱風、0822 豪雨

5. 災害防救演練與宣導：

(1) 災害防救演習：

為提升市民防災意識並強化各機關(單位)緊急應變處置能力，本府訂於 108 年 4 月 11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安平國中安平館辦理兵棋推演，下午 2 時至 4 時分別於安平區平通里活動中心進行安置收容作業，以及於安億公有停車場辦理綜合實作演練。本次演習重點以風水災伴隨空難事故作為演習主軸，結合本府各局處、事業單位、自主防災社區與鄰近縣市，進行疏散避難、人命救援、搶修搶險及安置收容等防救災演練。

(2) 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

每年規劃訂定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執行計畫，於 8、9 月期間結合本府

各相關機關(單位)擴大辦理防災教育、宣導、防救災觀摩演練及地震初期避難演練等各項防災宣導活動，宣導成果豐碩。107 年度共計辦理 3,950 場次防災宣導活動，約 35 萬 8,000 人次。另為推廣全國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107 年度共計 23 萬 549 名市民參與演練，佔臺南市人口 12.2%。

(六)緊急救護：

1.緊急救護統計：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共計 6 萬 3,472 次、急救人數 5 萬 4,634 人。

2.提升到院前急救成功率：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生命徵象人數 900 人，急救成功人數 212 人，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 23.56%。

3.救護車輛捐贈：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接受救護車捐贈共計 13 輛。

4.加強救護硬體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107 年度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獲捐贈 10 台自動心肺復甦機、安妮 9 具及其他救護耗材。

5.民眾 CPR 急救技術宣導：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本府消防局共計辦理 363 場次，推廣宣導 1 萬 6,694 人次。

(七)火災統計與分析：

1.106 年度起，全國火災案件統計制度變更，統計方式以 A1、A2 及 A3 區別。本市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發生火警共計 1,801 件，4 名市民死亡，6 名市民受傷，財物損失計約 2,013 萬 5 千元整，其中 A1：4 件、A2：27 件、A3：1,770 件。火災傷亡案件之起火原因，其中因自殺造成 1 死 1 傷，燃燒雜草、垃圾造成 1 死，菸蒂造成 1 死，可燃性粉塵接觸明火造成 1 死，遺留火種造成 3 傷，電氣因素造成 1 傷，化學物品造成 1 傷。本府消防局將針對上述造成傷亡之火災案件，製作相關宣導資料加強防火宣導，以確實降低該類似案件傷亡之發生。

項 目	火警 (次)	死亡 (人)	受傷 (人)	財物損失 (萬元)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	1,801	4	6	2,013.5

2.107 年 6 月份至 108 年 1 月份發生火災分析：

建築物 348 件、森林田野 1,257 件、車輛 78 件、其他 118 件。起火原因：縱火 9 件、自殺 3 件、燈燭 1 件、爐火烹調 74 件、敬神掃墓祭祖 11 件、

菸蒂 18 件、電氣因素 152 件、機械設備 30 件、玩火 1 件、烤火 1 件、施工不慎 16 件、瓦斯洩漏或爆炸 4 件、化學物品 4 件、燃放爆竹 7 件、交通事故 6 件、遺留火種 1,395 件、其他 69 件。

(1)案件分類：

案件分類	建築物	森林田野	車輛	船舶	其他
火災件數	348	1,257	78	0	118

(2)起火原因分析：

起火原因	縱火	自殺	燈燭	爐火烹調	敬神掃墓祭祖	菸蒂	電氣因素	機械設備	玩火
件數	9	3	1	74	11	18	152	30	1
起火原因	烤火	施工不慎	瓦斯洩漏或爆炸	化學物品	燃放爆竹	交通事故	遺留火種	其他	
件數	1	16	4	4	7	6	1,395	69	

3.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執行績效：

- (1)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全數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
- (2)加強專業人員訓練：辦理 107 年度下半年度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擴大為民服務範圍。
- (3)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執行率達 100%。

(八)指揮中心：

- 1.為民服務：以民意為依歸，重視人民感受，以積極熱誠態度為民眾解決困境，例如：捉蛇、捕蜂、動物救援、受困救援等事件。

項目 期間	捉蛇	捕蜂	動物 救援	受困	總計
106年6月1日至 107年1月31日	3,781	1,642	20	173	5,616
107年6月1日至 108年1月31日	3,148	23	14	152	3,337
同期增(+) 減(-)	-633	-1,619	-6	-21	-2,279

2.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119受理報案電話共計7萬6,943通。

(九)一般建築及設備：

1.新(擴)建工程：

(1)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3,800萬元)：

工程案於104年4月23日決標、5月21日動土、7月10日開工、7月29日基礎開挖發現文化遺留而停工，於8月19日本府文化資產管理處邀集學者專家會勘決議需辦理試挖掘試；試挖掘案於104年12月25日決標、105年3月7日開挖、4月28日結束，結果確認為遺址；搶救挖掘案於105年8月30日決標、10月25日進行搶救發挖、106年3月3日結束經本府文化資產管理處確認完成後，於3月31日復工，施工廠商於107年4月23日竣工、4月27日竣工確認、5月30日辦理驗收、7月24日複驗完成，10月9日舉行落成啟用典禮，現已結案。

(2)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暨大橋消防分隊廳舍新建工程(預算：4,920萬元)：

工程案於104年10月5日開工，因營造廠商於105年4月26日起因財務危機潛匿無蹤，於7月4日與其解約。經重新招標於106年3月13日決標、5月2日開工，廠商於107年1月26日申報停工、3月12日完成變更設計後於3月19日復工，施工廠商107年7月12日竣工、7月18日竣工確認、8月8日辦理驗收、9月11日複驗完成，11月20日舉行落成啟用典禮，現已結案。

(3)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預算：3,336萬5,000元)：

規劃設計案106年1月9日評審委員抽籤、4月20日資格審查標決標、5月17日議約決標；4月20日資格審查標決標、5月17日議約決標、6月5日完成簽約、10月2日通過基本設計。因該用地需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規定辦理，於10月16日函請廠商暫緩細部設計，經秘書長11月16日召開協調會議決議進行整體規劃後，由

本府工務局 107 年 1 月 31 日召開審查會議結論，於 2 月 26 日函報多目標使用計畫書至本府水利局，經 3 月 5 日函復審查結果原則同意、5 月 17 日核發多目標使用許可、9 月 10 日核定都市設計審議、12 月 22 日核定細部設計，建築師事務所 12 月 27 日提送發包資料，監造案招標於 108 年 1 月 30 日開標、2 月 21 日完成評選及後續議約程序，續辦工程案招標作業。

(4)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預算：3,980 萬元)：

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招標於 107 年 2 月 21 日簽奉核准、3 月 6 日上網公告、3 月 30 日開標，經審標結果 2 家符合招標文件規定，於 4 月 13 日召開評選會議、4 月 23 日進行議價結果，由樸木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承攬，5 月 7 日簽訂契約、5 月 11 日召開設計需求會議、9 月 14 日核定通過基本設計、108 年 1 月 4 日核定都市設計審議，現正續辦細部設計中。

(5)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預算：2,980 萬元)：

108 年 1 月 16 日召開計畫需求會議，製作委託技術服務計畫需求說明書，後續簽辦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招標文件。

2.整(修)建、修復工程：

(1)市定古蹟原臺南合同廳舍(中正分隊)修復工程(預算：5,110 萬元+第二預備金 533 萬 2,000 元)：

工程案 104 年 2 月 14 日開工、10 月 27 日變更設計停工，105 年 2 月 18 日發文與監造解約，7 月 27 日評選出優勝廠商、8 月 23 日簽約，12 月 8 日召開聯審會，106 年 2 月 16 日議價決標、3 月 12 日復工，因泥作數量增加，於 107 年 3 月 15 日完成第 2 次變更設計。因本工程訴訟案經高等法院第二審判決，確認契約關係存在，後續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為避免產生工程爭議，於 107 年 4 月 1 日申請暫停履約，本府消防局同意核定後即於 4 月 18 日召開契約關係因應會議，經決議工程應儘速完工，4 月 25 日函請廠商申報復工，廠商 4 月 28 日提報復工，5 月 21 日提報第 1 階段竣工、5 月 24 日確認竣工、6 月 28 日複驗完成，中正分隊搬遷後，停工進行第 2 階段拆除清點，10 月 30 日辦理第 3 次變更設計聯審會議後，於 11 月 16 日議價完成，11 月 22 日廠商申報復工，整體工程於 108 年 1 月 19 日申報竣工，經 1 月 25 日第 1 次竣工確認，因部分工項仍未完成，於 1 月 31 日函發廠商儘速完成，預計 108 年 2 月底竣工。

(2)新化訓練塔工程(預算：580 萬元)：

規劃設計案 106 年 3 月 10 日資格審查標決標、4 月 14 日議價完成、6 月 29 日召開審查會、8 月 17 日核定修正後圖說，經 9 月 21 日及 28 日

開標均無廠商投標流標，10月25日召開工項檢討會議變更設計調整工項，後於12月6日決標，107年1月5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議，3月2日取得雜項執照、3月5日函報廠商開工，廠商於3月9日申報停工，經完成施作奇美實業(股)公司所捐贈擋土牆及水溝工程後，5月2日函發施工廠商申報復工，廠商12月10日提報竣工、12月25日辦理驗收，108年1月24日複驗結果，仍有無法改善項目，廠商申請減價收受，經簽辦擬訂2月27日召開減價收受會議。

(十)受上級考核成績優良：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1	100分	106年度消防工作(緊急救護類)評鑑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7年6月6日消署護字第10707000905號函
2	全國乙組第1名	107年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7年6月29日內授消字第10708227211號
3	特優	106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評鑑	本府	內政部	107年8月8日府警防字第1070855683號函
4	創新發展獎	2018年第8屆西太平洋健康城市(AFHC)獎	本府消防局	西太平洋健康城市聯盟(AFHC)	107年8月17日府衛企字第1070934116號函
5	防火宣導志工菁英	107年度全國防火宣導志工菁英—義消婦女中隊第一分隊謝玲玲	消防署	消防署	107年8月29日消署預字第10705010062號函
6	特優	107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1號)演習	本府	行政院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	107年9月6日國動全防字第1070000578號函
7	100分	107年上半年(1月至6月)「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維運及考評規定」考評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7年10月5日內授消字第1070823861號函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8	基本繩結第2名、大隊接力第5名 總成績第9名	107年全國消防暨義勇消防人員競技大賽	消防署	消防署	107年11月2日 消署民字第1071500308號函
9	100分	青春專案	本府	內政部	107年11月19日 府警少字第1070808786號函
10	優勝(第1名)	107年度「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競賽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內政部消防署 107年11月22日 消署資字第1071900667號函
11	全國第3名	臺南市(動員、戰綜、災防)三合一會報 107年定期會議評比	本府消防局	行政院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	107年11月30日 府民徵字第1071320639號函
12	第1組第3名	行政院107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本府	行政院	行政院107年12月19日院臺忠字第1070219018號函
13	CPR組第1名、插管組第4名	107年度第6屆全國呼吸道插管暨心肺復甦術競賽	本府消防局	社團法人中華緊急救護技術員協會	107年12月21日 中華公字第1071200232號函

三、交通局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 1.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總，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經費約 293.6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 12.5%，約 36.7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 (1)仁德區所涉2處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102年3月依法公告發布實施，北區及東區之都市計畫變更案於105年12月依法發布實施。
 - (2)本府配合款計已撥付2億5,035萬5,000元(99年2,100萬元，101年4,589萬6,300元，103年1億121萬8,700元，104年2,000萬元，105年4,474萬元，106年1,750萬元)。
 - (3)C214標工程已於106年3月15日開工；C211標工程已於106年10月25日開工，C213標已於107年1月10日開工。
 - (4)鐵道局於108年1月完成仁德區、北區及東區工程用地取得。
- 2.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善化地區建設計畫：本案獲交通部同意補助 495 萬元進行可行性研究，評估範圍由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北端起點至臺鐵善化站，全長約 18.3 公里，規畫以永康地下化及新市高架化為主；本府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將報告書函送交通部審查，交通部鐵工局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召開初審會議，及 106 年 8 月 15 日召開複審會議，決議修正後循序審議，本府於 106 年 11 月 6 日再次報交通部審查，經交通部 107 年 6 月 8 日及 107 年 10 月 31 日委員會審查，決議永康地下化修正後通過，新市及善化段退請本府再議，本府交通局刻正針對永康地下化進行修正作業，預計 108 年 3 月再次送交通部審查。
- 3.新營-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經本府向交通部提出可行性研究補助經費申請，交通部於 105 年 4 月同意補助 420 萬，餘 80 萬本府自籌，已於 105 年 12 月完成招標作業，業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完成期末審查階段，於 107 年 3 月 23 日及 26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已於 107 年 6 月 1 日及 108 年 1 月 17 日召開府內專案報告，決議就全線高架化之土地開發方式、財務與經濟效益、相關適法性內容作更精確的評估，預計 108 年底送交通部審查。

(二)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

1.公車捷運化：

- (1)102年8月1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108年1月全市共有112條公車路線(含6條幹線、75條支線、19條市區公車、6條彈性公車、2條高鐵快捷公車、3條觀光公車及1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2)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運量穩定成長，104年為1,802萬人次、105年為2,003萬人次，至107年已達2,092萬人次。

2.臺鐵捷運化：

(1)臺鐵縱貫線為本市南北主要交通運輸系統，轄內路線總長達63公里，共設有17個車站(含沙崙支線，路線長5.3公里，設長榮大學及沙崙2站)。未來鐵路地下化後，將再增設南臺南及林森兩座通勤車站，並配合增加班次、縮短班距，提供穩定、密集以及快速的服務，發揮骨幹運輸角色，足為本市首條捷運系統。

(2)為強化鐵公路轉乘接駁連結，本府交通局於103年12月成立「臺鐵車站轉乘環境優化推動小組」逐一檢討各車站人車動線及轉乘設施，並爭取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改善經費，103年至108年1月底已完成新營、林鳳營、新市、後壁、隆田、永康等6站之站前轉乘環境優化。

3.轉運站開發：

(1)市府自辦：

A.102年至106年已完成麻豆、關廟、保安、善化等4處轉運站。「新營綜合轉運站新建工程」已於107年2月28日開工，預計108年8月完工。「臺南轉運站」已於107年2月24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107年3月5日核定動工，預計108年6月完工。

B.106年起向中央爭取和順、仁德轉運站自建經費(轉運站部分已獲中央核列，停車場部分審查中)，和順轉運站刻正辦理基本設計。

(2)補助業者整建：102年至106年已補助業者完成整建新營總站、新化、玉井、佳里、白河等5處轉運站。

(3)促參招商：

A.「仁德綜合轉運站」轉運旅服專區採BOT招商，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107年6月15日舉辦公聽會，107年12月27日上網公告，公告60日，並於108年1月24日舉辦招商說明會。

B.「和順綜合轉運站」商業區部份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刻正辦理土地價購等前置作業。

(4)麻豆轉運站榮獲「2016建築園冶獎-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及「2016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保安、善化、關廟等3處轉運站榮獲「2017建築園冶獎-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保安、善化、關廟、新市等4處轉運站榮獲「2017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新營綜合轉運站、臺鐵後壁站前轉乘環境優化榮獲「2018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關廟、麻豆等2處轉運站榮獲「2018國家卓越建設獎-管理維護類」；臺南轉運站榮獲「2018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

4.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臺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通、悠遊卡)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 26 元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 4 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享 9 元優惠。近年本市公車電子票證皆維持高使用率，自 105 起每年使用率皆達 85%以上。另自 105 年 5 月起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享有半價優惠，至 108 年 1 月使用量已達 443 萬 6,388 人次。

5.彈性運輸：

- (1)為完善現有公車固定班次服務不足之處，針對偏遠地區或知名觀光景點不同特性之運輸需求，自 103 年起陸續開通關子嶺假日公車、虎頭山假日公車、李子園勵學公車、甘宅一內角生活公車、都會公園假日藝文公車、農村樂活公車等 6 條彈性公車路線，並全國首創以迷你小巴闢駛黃 10-1 線「白河-檳榔腳」，滿足山區民眾旅運需求。
- (2)考量偏遠地區公共運輸使用低，且地區居民私有運具持有率亦較低，為保障市民行的權益，爰改以彈性運輸(DRTS)之「小黃公車」提供服務。初期以玉井區與白河區為示範區域，擇定玉井區綠 20、綠 20-1、綠 21，以及白河區黃 14-1、黃 15 等 5 條路線進行試辦，於 108 年 1 月 28 日正式上路營運。

6.先進運輸系統：

- (1)為提供優質公共運輸服務，已完成本市先進運輸系統整體路網及優先路網(府城橫貫線及中華環線)可行性研究，本府交通局 106 年 5 月 4 日完成綠線及第一期藍線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報交通部，交通部 10 月 5 日函送第二次審查意見，本府交通局再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修正後函報交通部續審。
 - A.綠線：可行性研究修正計畫申請書於 106 年 8 月 21 日獲交通部同意經費補助，107 年 5 月 17 日完成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8 月 22 日函報交通部審查，鐵道局 10 月 17 日、18 日辦理現勘及初審會議，審查原則同意修正後通過，刻正依審查意見修正中。
 - B.第一期藍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依鐵道局 106 年 12 月 25 日及 27 日現勘及初審會議紀錄修正後報部續審，107 年 5 月 30 日交通部委員會審查原則同意修正後通過，10 月 23 日國發會審查，12 月 28 日獲行政院核定。
- (2)臺南市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案，經積極爭取獲交通部 107 年 2 月 21 日函復同意補助 800 萬元(107 年 200 萬元、108 年 600 萬元)，本府自籌 700 萬元，共計 1,500 萬元，墊付案 107 年 6 月 1 日市議會函復審議通過，預計 108 年 4 月提送期中報告。

(3)為提升本市先進運輸系統路網整體營運效益，「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藍線、綠線、紅線)規劃作業」案獲行政院納入前瞻第二期(108-109年)特別預算11,600萬元(中央補助9,700萬元、本府自籌1,900萬元)，墊付案經107年11月27日市議會第2屆第12次臨時會審議有條件通過，108年1月18日函請市議會將本案專案報告納入第3屆議會議程以辦理後續作業，2月22日至議會進行專案報告。

(三)公共運輸業務：

1.公車品質再精進：

(1)車輛汰舊換新：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108年1月底地板公車總數達170輛，平均車齡6.4年。

(2)新闢公車路線：

103年起陸續新闢市區公車19路(安平-大灣)、17路(安平-興達港)、77路(安平-南紡購物中心)、77-1路(安平環線假日公車)、黃9延駛故宮南院、觀光公車33路(關仔嶺—故宮南院線)及黃16(白河—六甲)等7條公車路線。

(3)電動公車路線：

A.本市77路(安平-南紡購物中心)、77-1路(安平環線假日公車)等二線電動公車，分別於105年3月及105年7月開通，107年載客人數共計31萬5,338人次。另本市已於107年7月開通77-2路(安平-興達港)電動公車。

B.新闢中華環線電動公車路線(奇美醫院-中華西健康路口)，已於107年1月30日經本市市區客運審議會完成審議，由興南客運取得籌備資格，預定108年3月上旬上路。

(4)雙層巴士啟航：

雙層巴士已於107年2月9日完成首航典禮，自107年2月10日至2月28日試營運，並於107年3月1日起正式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

(5)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03年12月至108年1月語音查詢人數計47萬7,522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1,104萬3,384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APP)查詢人數1億5,523萬0,081人次。

(6)候車設施改善

A.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108年1月全市候車亭

總數累計達 634 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持續汰換舊式市區公車站牌，截至 108 年 1 月累計建置新式站牌 3,590 支，已完成全市建置與汰換。

C. 推動無障礙候車設施：

為打造友善乘車環境，辦理 10 處候車亭無障礙空間改善作業，已於 107 年 6 月 8 日完成改善。

(7) 智慧公車

A. 截至 108 年 1 月，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共 1,015 座。

B. 因應 2G 頻段終止服務，已於 106 年 7 月底完成全市近 373 輛公車車機及 977 組公車動態資訊 LED 升級 4G 模組作業，並同時提供 Free Wi-fi 服務。

C. 全國首創於近 4,000 餘處公車站位裝設 QR code 虛擬智慧站牌及 Beacon 藍芽發報系統，主動推播公車即時動態及相關資訊。

(8) 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A. 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B. 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自 103 年起每年度辦理相關服務品質課程講座，截至 107 年度共辦理 13 堂服務品質講座及 20 堂培訓課程(共約 550 人參與)。

C. 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英語培訓課程：

為提升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和從業人員之英語能力，自 104 年起辦理英語培訓課程，截至 107 年度，共辦理 54 堂課程(共約 1,137 人參與)。

D. 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 103 年至 107 年已選拔總計 90 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 2 名，並公開表揚。

(9) 推動公車新文化：

為鼓勵乘客、駕駛員及用路人三方間之良性互動，並宣導乘車相關安全注意事項，自 104 年起推動公車新文化活動，每年度推出系列活動做為宣導主題。

(10) 臺南市「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專案於 107 年榮獲「2018 Svayam 無障

礙獎-無障礙交通運輸卓越實踐方案獎」的肯定。

2.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 108 年 1 月本市計有 56 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 108 年 1 月本市共有 107 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大多元化計程車車隊規模。

4.公車行銷業務：

主題公車：為宣傳大臺南公車，本府交通局配合不同季節、節慶或景點推出各式主題公車。於公車車身張貼主題公車形象車貼，並加開班次疏運遊客人潮，如年貨公車、賞蓮公車、都會公園藝文公車、農村樂活公車等。

(四)停車管理業務：

1.普設路邊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1)路邊停車：截至107年第四季，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總計18,807席，其中收費路段計11,493席。機車停車格位總計17,625席，其中收費停車格位總計2,130席。

(2)公有路外停車場：截至107年第四季，小型車格位總計31,283席，機車格位15,278席；本府交通局經管126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其中收費停車場共計59處，小型車格位計5,337席，機車格位569席。

2.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公有路邊停車場：107年6月至108年1月，路邊停車費收入總計約2億1,598萬餘元。

(2)公有路外停車場：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收入總計3,449萬餘元(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東光、文化中心、崇善路龍山、森活機車、公園南路、西門育賢、南瀛綠都心、大宏社區公園、客家文化會館、榮譽街、環河街、萬昌街、崇明停 E6等4場、大學路社 E2、林默娘等4場、關聖里、民生路等3場、永福民族等2場、大學路社 E1、泉南里、裕文圖書館停車場、立德臨時停車場，共計32場)。

3.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104 年 7 月 1 日優先於臺南火車站後站道路周邊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4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806 張；另 105 年 4 月 12 日起臺南火車站前站周邊、105 年 2 月 15 日起藍曬圖文化園區周邊道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5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2,060 張；106 年 2 月 20 日起和意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6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2,355 張；自 104 年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優惠月票申購計 1,930 張。

4.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 (1)本市身心障礙停車格位至107年第四季，路外停車場共設置1,232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426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479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184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
- (2) 為促進低碳車輛使用，截至108年1月31日於本市114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285席綠能優先停車位，並於140處民營路外停車場設置240席綠能優先停車位。
- (3) 至108年1月31日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計351場，991格。

5.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活化：

海安路地下停車場促參招商案，於103年4月11日正式委外營運，開放地下一層與地下二層共計932席汽車格位。107年6月至108年1月全日平均停車率為60.69%、最尖峰平均停車率為71.04%，每月平均月票數555張，並榮獲「第13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2017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特別獎」。

6.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108年2月28日已完成31場停車場委外經營。

7.民間新設停車場：

- (1)鼓勵民眾利用閒置空地開闢臨時路外停車場並納入管理：106年1月至108年1月利用閒置空地開闢臨時路外停車場共174場，計提供汽車格7,633席、機車格4,463席。
- (2)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核發停車場登記證計90件(新設42件、換發48件)，其中新設42件可提供112席大型車格位、2,367席小型車格位、549席機車格位。
- (3)「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105年1月19日發布實施，並於106年9月5日修正獎助辦法、擴大獎助適用範圍，至108年1月計有13處停車場、共845席汽車格位，符合獎助資格。

8.建構停車APP系統：

便利民眾快速取得及運用政府資訊，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104年11月1日正式上線，截至目前已提供本市72場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數，並提供停車欠費查詢及會員繳費期限提醒等服務，Android版本於104年11月1日正式上線。iOS版本於105年3月17日正式上線，線上申購月票系統於105年6月24日上線開放民眾使用，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利用線上購票計76張(機車月票52張，汽車月票24張，並與「e-Bill全國繳費網」合作推出e化繳費服務，使停車單查詢與繳費管

道更多元、更便民。

9.停車場建設獲佳績：

臺南市東區榮譽街臨時停車場闢建工程及東區救國團臺南市團委會、成大里活動中心建物拆除並興闢平面停車場工程雙雙榮獲「2018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10.其他：加值運用 PDA 停車數位開單系統，107年6月至108年1月配合本府稅務局舉發逃漏稅車輛計2,091件。

(五)交通工程業務：

1.年度維護：

(1)標誌改善：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4,355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1,440面，新設或更新反射鏡面共計399面。

(2)標線改善：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依民眾需求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396,316公尺，改善標線216,220公尺，行穿線32,720公尺。

(3)號誌改善：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計完成新設號誌70處、維修號誌2,330處。

2.推動行人專用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時相或行人觸動號誌，至107年已完成33處行人專用時相及20處行人觸動號誌；108年預計再完成2處行人專用時相。

3.號誌連鎖一路長綠：為改善市區主要道路車流續進效果，實施一路長綠計畫。107年已陸續完成關廟區台39線(市道182至台20線)、安定區178線(直加弄大道至光復路)、善化區台19甲線(興華路至中正路)等3條路段，至107年底共計完成25條一路長綠號誌路段；108年預計再完成2處。

4.公車優先號誌系統建置計畫：104年至106年完成6大幹線公車優先號誌系統建置並上線運作，共計150公里、498處，總體績效平均減少10.63%旅行時間，總貨幣化效應達7,407萬元。

5.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於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橋樑、地下道及分隔島頭辦理設置太陽能 LED 交通標誌，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已設置完成87處，共計536面。

6.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本府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累計劃設停字209組、慢字396組。

7.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39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51處，以維護

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六)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

本府交通局規劃智慧交通各項功能，將含括智慧交通控制、智慧雲端平臺、智慧停車管理、智慧公共運輸、智慧運具共享等 5 大面向。整修工程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開工，已於 107 年 12 月底完成裝修工程，配合系統軟體建置，全案預計 108 年 4 月底前完成。

(七)公共自行車(T-Bike)：

本府交通局自 105 年 8 月 8 日起至 108 年 2 月 1 日已完成「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建置」共 60 站(含 3 站捐贈)，並全數啟用，投入服務之車輛 1,604 輛，至 108 年 1 月底止使用人數超過 170 萬人次。

(八)推動委外拖吊作業：

105 年 4 月 15 日起辦理兩場民間拖吊場業務，配合本府警察局執行拖吊勤務，中北場責任區為中西區及北區，東仁場責任區為東區及仁德區，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汽車拖吊件數總計 31,057 件，平均每日約 127 件，機車拖吊件數總計 23,336 件，平均每日約 95 件，以維護道路交通順暢及安全。

(九)道安會報業務：

- 1.每月定期召開「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乙次，由市長親自主持，邀集本府及轄內各交通相關單位，針對道路安全相關議題共同研討及審議，以結合綜合管考、交通工程、教育、執法、宣導等功能。
- 2.按月召開「事故防制工作圈」，由本府交通局局長擔任召集人，邀集道安會報核心成員深入分析並檢討改善 A1 類交通事故。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11 月統計 A1 事故共 643 件，交通工程改善 528 件，已完成 502 件，繼續追蹤案件計 41 件，餘均按月追蹤辦理。
- 3.104 年成立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共計辦理 750 場次、宣導約 150,000 人次。
- 4.易肇事改善：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針對易肇事路口(段)辦理會勘改善，並改善第 31 至 35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轄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定期檢討分析 A1、A2 交通事故資料及檢討中央分隔島缺口適當性，共計改善 103 處。
- 5.道安考評成績：103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年終視導，考評結果本市獲「公路監理類」及「交通工程類」分組第 1、2 名、「砂石車安全管理」全國第 3 名績優的佳績；104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年終視導，考評結果本市獲「砂石車安全管理」第 1 名，「交通工程」及「肇事防制」分組第 2 名的佳績；105 年度院頒「道

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年終視導，考評結果本市獲「總成績」分組第2名、「交通工程類」分組第1名、「交通執法類」分組第1名、「公路監理類」分組第1名、「綜合管考類」分組第2名，「砂石車安全管理」獲全國第1名佳績。106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年終考評結果，本市列直轄市組卓越組第3名、全國特別獎第4名、「砂石車安全管理」全國第5名之成績。

(十)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1.交通違規裁決業務：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12條至第68條、第92條第7項及第8項案件，合計辦結55萬4,283件。

2.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1)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接受當事人申請或司法機關囑託辦理之鑑定案件。

(2)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受理本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合計1,598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1,184案、個人申請414案。

3.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

107年6月至108年1月31日受理本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330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286案，個人申請44案。

四、觀光旅遊局

(一)觀光技術業務推動：

1.觀光發展規劃：

(1)臺南雙城地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案：

A.交通部於105年9月22日公告指定為觀光地區，係全國第一個經法定公告之觀光地區，並於107年5月8日公告經營管理計畫。

B.為保障旅客權益及住宿安全，並有效納管觀光地區之旅宿業，積極輔導區域內經營者取得合法登記證，「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自106年4月起改於永華市政中心一樓市民服務中心提供服務，至108年2月20日止已有217家業者提出民宿登記申請，其中184家已取得合法登記。

(2)臺南運河、安平漁港開放載客小船營運航線申請：105年6月16日以開放由業者申請航線方式招商，安平港觀光遊船於106年初啟航；106年12月18日運河、安平漁港及商港全航段遊船正式啟航，達全段10公里環狀航程之目標。107年搭乘人次逾萬人。

2.積極辦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觀光設施計畫案：

(1)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為提昇虎頭埤風景區觀光旅遊服務品質，規劃以促參法於現有青年活動中心，新建旅館並提供住宿、研習、餐飲及展售等功能之使用；招商作業至107年4月20日公告截止計有1家廠商提出申請，已於5月28日通過資格審查，經7月5日召開甄審會辦理綜合評審，於7月25日完成評決最優申請人。雙方於10月31日完成議約程序，11月19日舉行簽約儀式，107年12月14日完成契約用印及公證程序，正辦理投資執行計畫書審查作業中。

(2)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為提高民間廠商投資誘因，藉由改善船屋內部空間及變更可使用經營之項目，已完成辦理船屋使用執照變更及空間環境改造工程，並於107年5月4日取得使用執照；另營運招商部分於107年12月22日辦理上網招標作業，至108年2月19日公告截止，開標結果計1家廠商投標，正辦理評選作業中。

(3)安平水景公園暨周邊土地開發 BOT 案：本案於103年10月17日開始政策公告，105年7月22日公開徵求其他民間投資人，105年11月21日選出最優申請人，106年4月7日完成簽約，預計111年4月興建完成與營運。目前由民間機構辦理投資執行計畫書修正、都市設計審議等作業，每月召開履約管理會議以確實掌握進度。

3.定期辦理一府三處跨機關觀光會報：邀集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等中央級觀光機關定期召開會報，建立平臺提供合作協調機制。每年上、下半年計召開2次，107

年分別於6月14日及12月11日召開。該會報將藉由持續追蹤、有效管理，促進各機關協調合作，推展大臺南觀光而努力。

4. 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

- (1) 將軍北航道及鹽田地景觀光廊帶串聯計畫：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施作範圍為北航道河岸步道、青鯤鯓濱海風景區管理站整修工程、將軍橋下景觀整修工程及指標系統工程，於106年10月23日開工，107年6月14日竣工。
- (2) 運河光流域環境設施工程：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為塑造運河夜間光環境，增進遊船夜航旅趣，施作範圍為金城里活動中心建物晚霞主題燈、漁人碼頭帆船氛圍燈、維悅飯店前廣場互動式燈光、河岸欄杆線性燈等基礎環境燈光，第1期工程於106年11月22日開工，107年6月21日竣工。第2期工程係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案，為延續1期塑造運河夜間光環境，施作範圍為民生截流站至新南橋河岸欄杆線性燈、中國城地標親水遊憩廣場營造，預計108年3月中旬開工，108年10月底完工。
- (3) 運河故事串聯安平小鎮旅遊環境營造工程：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施作範圍為漁人碼頭及遊憩碼頭周邊景觀改善、運河南北岸(安億橋至國平路)休憩花架，提供服務遊客休憩，增加停留點，並串連安平景點至運河地區之完善相關導覽系統，工程於107年10月29日開工，預計108年5月底完工。
- (4) 運河景點藝術策展：本案係臺南運河光流域整體環境規劃設計及示範點執行案之第二期計畫，為配合整體運河全線環境規劃，於運河景點港濱歷史公園辦理藝術策展，並製作大型地景藝術裝置—「大魚的祝福」，本案於108年1月21日開幕啟用。

(二) 觀光行銷業務推動：

1. 整合觀光資源，加強本市觀光宣傳行銷：

為推廣本市觀光資源，結合現有歷史古蹟、民俗慶典、產業文化、特產小吃等觀光資源，加強旅遊資訊服務，營造友善之旅遊環境，以推廣臺南市之美，提升觀光旅遊人次，進而增加觀光發展之經濟效益。重點工作如下：

- (1) 積極參與國內重要旅展，協助觀光產業行銷：結合本市觀光相關產業業者共同參展，包括旅館飯店、美食伴手禮等業者，除推出臺南館推介本市豐富觀光旅遊資源及節慶活動，提供旅遊相關資訊外，並辦理促銷活動協助業者推廣，帶動本市觀光產業活絡，展現臺南觀光多元風貌。
 - A. 107年11月16至19日參與「大臺南國際旅展」，設置「臺南館」行銷本市觀光資源及推廣臺南活動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114,208人次參觀。

B.107年11月23至26日參與「臺北國際旅展」，與11家觀光產業業者共同參展，行銷本市優質旅宿、觀光工廠及伴手禮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376,773人次參觀。

C.107年12月7至9日參與「日本當地吉祥物展」，並安排吉祥物「蟋帥君」推廣本市觀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1,227人次參觀。

- (2)發行臺南特色地圖摺頁：邀請插畫家繪製插畫及地圖摺頁設計，共發行6款臺南區域地圖摺頁(市場週遊-趣遊臺南市、臺南古航道-臺南運河、臺南親山步道行、香噴噴公路-172市道、奔向月世界-南168公路、眾神之都-臺南廟宇藝術散步地圖)，以多元主題規劃行程，呈現多面貌在地特色與紀錄，吸引更多國內外旅客前來臺南旅遊。
- (3)發行「臺南旅遊使用書」：以大臺南區分為十二大區旅遊資訊導覽，精選37個行政區特色景點介紹，並同步整合臺南轄區內的西拉雅、雲嘉南濱海及臺江等二大國家風景區及國家公園旅遊重點資訊，收錄大臺南年度民俗節慶及大型活動、住宿、伴手禮、美食小吃等眾多旅遊資訊，提供遊客規劃臺南行程內容，107年度共印製發行1,000本。
- (4)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為有效整合大臺南地區觀光旅遊資源，推動開放相關觀光文宣及圖片授權申請，於101年4月10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281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圖像宣傳效益。
- (5)社群媒體行銷：
 - A.社群平臺：因應遊客使用社群平臺之趨勢，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Flickr等社群專頁以創造觀光話題，推廣臺南觀光。截至至108年1月31日，臉書粉絲達144,980人；YOUTUBE頻道上傳299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達1,032,006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4,784張觀光圖片。
 - B.社群行銷活動：配合本市活動於觀光旅遊局臉書「臺南旅遊」不定期辦理網路快閃或有獎徵答活動增加遊客互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推出7次多元主題互動活動，透過民眾分享景點及美食資訊、心得及照片加強推廣觀光資源。
- (6)臺南市問路店：
 - A.為提供國內外遊客更綿密、多元、即時的旅遊諮詢服務，邀請臺南市友善店家加入問路店行列，期透過公私協力，降低政府資源投入，提升旅服據點密度，使遊客即時獲得旅遊諮詢服務。
 - B.108年1月31日止，計有815間店家加入問路店，除擴增旅遊服務據點及延長旅遊服務時間外，另提供店家特色招牌、觀光導覽地圖、文宣

架及最新之觀光文宣資訊，並將店家資訊公佈於本府觀光旅遊局網站，提供遊客查詢使用增加曝光。

C.108年1月31日止，設有問路店外語服務識別意象共計202家，其中可提供英語服務有140家、日語58家、韓語4家。

- (7)「旅行臺南 APP」：102年正式推出，於107年10月1日改版，以臺南旅遊網為單一資料來源、適地性服務推播服務(beacon、AGPS)、依遊客需求提供景點、旅宿、店家、公廁、公車站點、民生需求等旅遊相關資訊，並提供旅遊服務及即時交通資訊查詢等功能，自改版日至108年1月31日為止，iOS及Android平臺共計下載達2,204人次。
- (8)臺南旅遊網官網：因應數位化的旅遊型態及結合網路科技趨勢，「臺南旅遊網」已於107年9月20日改版及功能擴充，包含採用RWD適應性版型設計、介接Tripadvisor旅遊平臺評價資訊、外文景點介紹更新、旅遊資訊(活動、景點、旅宿、店家)集開放API提供第三方介接等，自改版日至108年1月31日為止，累計達46萬5,535瀏覽人次。
- (9)廟宇觀光導覽資料庫：規劃建置臺南廟宇觀光網站，系統整理並記錄廟宇、藝師及藝品等導覽資料，內容至少150筆導覽文案及200張照片，並將資料集無償開放予第三方使用，107年12月19日與廠商議價，賡續辦理本案資料庫內容建置，塑造有利推廣宗教觀光環境，吸引國內外旅客造訪並保存屬於臺灣人共同的文化記憶。
- (10)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計辦理1場踩線(「漫遊三營農鄉之旅」媒體業者踩線團)，邀請全國性媒體記者及部落客參與及報導地方活動、遊程及產業，認識本市旅遊資源特色，行銷宣傳本市旅遊景點，吸引更多國內外旅客至臺南走訪，提升觀光經濟效益。
- (11)臺南夏日海Party整合行銷：104至107年以「夏日海Party」為宣傳主軸，整合本市7至9月夏日活動有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國際芒果節、青春專案-暑期青少年系列活動、一見雙雕藝術季、七股海鮮節、16歲成年禮、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臺南夏日音樂節、孔廟文化節等主題活動，塑造臺南繽紛多元之音樂、美食、文化、藝術、青春兼具之夏日派對，吸引喜愛各類主題旅遊之遊客於暑假前來臺南觀光，除建置單一整合入口網站便利遊客夏日活動查詢，並連續4年拍攝30秒、60秒、90秒等夏日廣告CF進行整合行銷，邀請知名藝人魏如昀、暉妮、葛西健二、棠棠等擔綱主角或譜曲，每年透過獨特拍攝手法致影片曝光後均造成熱議。107年係以「臺南不NI！」宣傳臺南夏日海party系列活動，並徵選素人旅人擔綱主角造成熱議，共多達27組喜愛臺南的旅人報名，入口網站截至108年1月31日止共累計133,166瀏覽人次，

廣告 CF 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近 50 萬觸及人次。

- (12)104~106 年連續三年拍攝冬季形象影片：104 年於 0206 大地震後推出「台南不變」訴求美食與溫暖人情、105 年「台南來場老派約會」主打臺南的巷弄老店、106 年「來臺南·作自己」展現職人風貌、107 年「TainanTone」尋找臺南專屬秋冬顏色。上述影片入口網站、社群媒體累計超過 241 萬 6 千人次瀏覽。
- (13)關子嶺原創動漫角色推廣案：107 年持續與臺南市府城社區文創發展協會合作以關子嶺原創動漫角色、關子嶺溫泉代言人—小楓、小泉來推廣，包含關子嶺溫泉美食節主視覺設計、關子嶺畫報宣傳，搭配關子嶺溫泉美食節活動宣傳行銷，以創新方式持續行銷推動關子嶺觀光發展。
- (14)「臺南清燙牛肉湯」行銷推廣：107 年 11 至 12 月期間，持續推介美食觀光，為提升店家參與感，運用行動平臺導客，與「臺南好玩卡」合作於 11 月 7 日至 12 月 15 日推出「臺南清燙牛肉專區」限定促銷，共銷售出清燙牛肉湯計 840 碗(9 家業者參與)、牛肉爐桌餐計 57 桌(6 家業者參與)。另製作臺南清燙牛肉湯摺頁，納入 105 家牛肉湯店家，讓民眾按圖索驥前往臺南各區店家品嚐，此外亦規劃「牛肉湯小旅行」行銷本市特色牛肉湯店家，12 月 15 至 16 日推出 2 場次小旅行，第一場「達人帶路」：我要征服臺南牛肉湯-跟著知名部落客一起嚐盡臺南清燙牛肉湯的美味、第二場「主廚帶路」：主廚ㄟ灶腳-跟著主廚逛東菜市學挑優質牛肉與好食材，2 場次合計 51 位旅客參與，參團旅客包含龍貓的美食森林、媽媽我要嫁去臺南等網絡媒體，共同行銷本市主題美食旅遊。
- (15)宗教觀光推廣：2018 臺南香科年結合本市主要七大香科廟宇(安定蘇厝真護宮、安定蘇厝長興宮、正統鹿耳門聖母廟、學甲慈濟宮、麻豆代天府、西港慶安宮、安平開臺天后宮及祀典大天后宮)、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及周邊景點辦理聯合行銷活動。包含行銷記者會、導覽解說培訓營、全國性觀光媒體踩線團，並首次推出結合廟宇與景點之集章抽獎活動，民眾參與相當踴躍，收回之集章卡多達 2,500 張，實質帶動香科地區周邊景點觀光人潮及聯合行銷效益。
- (16)推廣臺南會展場地：為協助推廣臺南會展場地與國內外企業團體，建置臺南會議旅遊資訊網，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彙整 34 家飯店及 11 家餐廳會議場地及優惠資訊。
- (17)規劃具本市特色之吉祥物：為加強活動及本市城市意象行銷，107 年以本市虱目魚為主題，推出吉祥物「魚頭君」，於 7 月的七股海鮮節記者會首度登場，後續參加臺南及臺北國際旅展、大阪燈節，並於日本讀賣電視臺與與日本彈神(オドロッカ一)相見歡及共舞一曲，為推廣本市旅遊行列的一員。

- (18)「Pokémon GO Safari Zone in Tainan」遊戲觀光活動：與 Niantic,Inc.及 The Pokémon Company 攜手合作，於 107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5 日在臺南市舉辦「Pokémon GO Safari Zone in Tainan」活動，主活動會場設於臺南都會公園及奇美博物館廣場，活動期間總計玩家人數在主場有 56 萬人次，臺南全區高達 101 萬人次，媒體露出訊息逾 200 則，為臺南帶來超過 15 億商機，透過遊戲吸引全球玩家實際走訪本市各地，帶動本市周邊觀光經濟效益及本市國際能見度。
- (19) 2019 臺灣燈會-臺南花燈展出：關子嶺溫泉區榮獲 2018 年臺灣十大好湯名泉冠軍暨南湯首選溫泉區，本市以【泥好，歡迎關嶺】為主軸，將關子嶺的火王爺信仰、景點與泥漿溫泉，以及關子嶺的動漫代言人「小楓」及「小泉」，用花燈巧藝佐上光影藝術魅力勾勒出關子嶺的迷人韻味。整個臺南燈區共計有 3 大主題燈組，包含：一、以關子嶺在地「守護神火王爺」及其「護法神：大鵬金翅鳥」的史詩神話所打造的「神火之戰」關嶺夜祭巡行花燈。二、「光池之秋，歲月靜好」關嶺泉湧主題燈組。三、「漫遊關嶺，五感尋遊」關嶺景點主題等 3 個燈組，呈現出關子嶺的不同風貌。另安排 Q 版小楓、小泉於「2019 臺灣燈會在屏東」(108 年 2 月 19 日至 3 月 3 日)期間展出及與遊客互動。

2. 結合本市相關產業文化辦理行銷活動：

運用本市不同區域產業特色，配合季節辦理大型行銷活動，吸引遊客造訪各特色風景區及產業景點，促進地方產業經濟發展。

(1) 觀光活動行銷臺南景點：

- A. 臺南七股海鮮節：自 101 年起擴大辦理，活動整合地方學校、社區、觀光餐旅業者、臺江國家公園及雲嘉南濱海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資源，共同推廣夏季西濱親子旅遊，於 107 年 7 月 14 日至 8 月 18 日，推出「觀光赤嘴園暨挖文蛤體驗」、「海鮮市集」、「揪團遊七 GO」主題遊程、「七股七寶宴」、「海風音樂會」、「50 元銅板小吃」、「Happy 自由行」、「特約餐廳」、「旅遊借問站」等系列活動，透過休閒性、娛樂性、教育性體驗活動及在地美食，發展適合全家參與之產業休閒觀光活動，致力西濱地區漁業及觀光產業永續發展，活動期間計吸引 25,584 人次參與。
- B. 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自 104 年起改至將軍漁港辦理之夏日音樂節，每年皆邀請藝人樂團演出，結合文創、小吃市集，與業者合作規劃各種套裝遊程，強化宣傳鄰近景點。串聯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舉辦的一見雙雕藝術季活動，並藉由大型活動行銷本市濱海觀光、塑造臺南夏日海 PARTY 旅遊亮點。107 年的活動共約吸引 7,000 人次參與。

- C. 臺南關子嶺溫泉美食節：104至107年活動以「溫泉」、「美食」、「浴衣」等元素為主軸，透過獨特泥漿溫泉、在地美食料理及推出浴衣派對及COSPLAY 裝扮競賽、假日市集、夜祭巡行、優惠活動、風土遊程等活動，104至107年活動期間共吸引遊客約1,178,385人次(107年184,640人次)。全年遊客人次更於105年起突破百萬人次，為關子嶺溫泉區觀光發展奠定新的里程碑。106年推出關子嶺原創動漫角色—小楓、小泉，吸引年輕族群造訪；並逐年設置夜間街景燈飾，推出關子嶺歷史及親子散步導覽、活動套票等友善服務，備受遊客喜愛。關子嶺泥漿溫泉更於107年獲得交通部觀光局「2018臺灣10大好湯名泉」冠軍及南區名湯代表，另2018臺灣10大好湯美食評選，關子嶺地區業者計有1家獲桌菜類金獎及3家獲桌菜類銀獎。
- D. 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107年11月30日至12月2日連續三日假臺南市區辦理「2018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活動，內容包含1場戶外主場演唱會、8場專業音樂交流論壇及18場 Showcase 音樂展演，共有來自13國、62組國內外樂團演出，並邀請臺灣音樂廠牌、音樂媒體、串流平臺以及來自美國、英國、荷蘭、葡萄牙、日本、韓國、新加坡、菲律賓等16國，共計超過60位國內外音樂產業界貴賓共同參與，同時整合臺南29間特色建築舉辦「福爾摩莎串門子」活動，透過限時免費開放及解說讓大眾深入認識在地建築特色與生活文化。107年活動期間共計吸引約9,300人次參與，較去年成長約70%。
- E. 臺南跨年三部曲：整合一府三處北門井仔腳送夕陽活動、跨年晚會、二寮迎曙光及虎頭埤元旦升旗暨健行活動，108年共計吸引3,057人次參與。
- F. 配合臺南市年度運動競賽活動加強宣傳：配合本市各機關年度運動賽事舉辦，如曾文水庫馬拉松賽、臺南市巨人盃全國青棒錦標賽暨國際少棒錦標賽、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等賽事運用各類行銷方式(官網、臉書等)強化行銷宣傳，部分大型賽事並協助調查本市住宿、觀光景點優惠資訊，藉此推動本市運動觀光。
- G. 配合臺南市各機關、業者所辦理活動協助推廣：藉由網路社群平臺(官網、臉書等)、文宣品提供、新聞發布或設攤宣導等多元行銷方式及通路，協助推廣在地觀光活動，實質帶動觀光人口及產值。

(2) 鼓勵民間團體自發性辦理觀光休閒活動：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補助21項活動(補助金額為61萬3,750元)，與民間攜手促進在地觀光特色。

(三) 旅遊服務業務推動：

1. 臺灣好行—88安平線 99台江線觀光公車：為提升觀光公車營運效能，提

升服務品質；自 103 年起提供公車 4G WiFi 無線網、USB 免費充電服務、調整路線與停靠站及相關硬體面如站牌資訊更新、低地板公車汰換、車體塗裝、雙語摺頁等改善措施，並推出 Tainan Pass1 日/2 日券，結合網路社群平台操作、Youtuber 等強化觀光公車知名度。自 103 年 12 月 26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88 安平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982,818 人次、99 台江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980,970 人次，共計 1,963,788 人次。108 年度交通部核定計畫將調整路線運行方式，原 88 安平線改以環狀方式運行、原 99 台江線刪減部分站位，預計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實施。

2. 臺南好玩卡：

- (1) 持續台南好玩卡 APP & Web 旅遊平台的營運，整合食、宿、遊、購、行等旅遊商品，運用電子票證與行動支付，提供即時線上旅遊諮詢，滿足遊客旅行前中後需求，並利用大數據分析資料庫，掌握產業動向與觀光發展趨勢。
- (2) 整合台灣高鐵、全市公車路線、租車，並結合本市節慶活動、景點門票、美食伴手禮、觀光工廠、旅宿業、租車業等共 76 間商家。推出海陸套票、古蹟套票、高鐵假期等旗艦型產品，Tainan Amazing、老派理容院等示範型產品，香科年、四季產地小旅行等季節限定產品，以及超過 500 種自由搭配商品。
- (3) 除原有之 QRcode、一卡通電子票證等核銷機制，新增國民旅遊卡核銷、4 大超商及銀行 ATM 等多元支付功能。
- (4) 分別於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等地舉辦旅行業者、民眾推廣會共 4 場，並新增跨境電商通路合作(如 KLOOK、e 來台灣、몽키트래블 monkeytravel 等)，上架好玩卡商品，吸引國際遊客到臺南旅遊。
- (5) 至 107 年底，共銷售超過 7,000 套商品，銷售金額逾 500 萬元，未來將持續擴充商品內容與優化平台功能，並輔導民間業者自主營運。
- (6) 與全球最大訂房平台 Booking.com 串接，共創遊客、旅宿業者、OTA 等資源共享模式，帶動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3. 臺南美食暨伴手禮行銷活動：

- (1) 臺南美食節：連續八年舉辦，結合美食品嚐、說菜解析、職人精神、在地食材、歷史文本、遊程探索六大元素，自 104 年起開創與知名說菜人、店家、主廚、總舖師合作模式推出系列活動，105 年起創新結合實境解謎遊戲，並以「功夫」規劃主題活動；106 年以「初心」為主題，推出「總舖師古早味辦桌」、「CHEF 帶我走!」、「臺南甜點媒體推薦會」、「臺南食-辦一桌，臺灣時光」手冊專書、「推理要在美食後」實境解謎遊戲；107 年以「旬」為主題，推出「總舖師辦桌」、「產地料理小旅行」、「台南美食園遊會及美食論壇」、「南旬食之味」手冊、「長生藥」實境

解謎遊戲五大主題。104 年至 107 年共計舉辦 45 場次活動，超過 8,000 人次參與，媒體露出超過 640 則，成功形塑臺南美食之都形象。

- (2) 伴手禮行銷活動：107 年 8 月 2 至 6 日與本市府城文化觀光產業協會、旅行業者赴日本群馬縣水上町，於該市大型慶典活動「沼田祭」中設攤宣傳本市伴手禮美食，活動參觀人數高達 5 萬人以上。
4. 臺南聖誕燈節活動：107 年 12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6 日與在地大學設計系合作，以臺灣文學館及新營文化中心為地點設置大型創意聖誕樹；並結合基督教團體於市區及新營兩地舉辦點燈活動。107 年 12 月 22 至 23 日於海安路辦理「TREE WALK Christmas 海安聖誕 x 藝術 x 市集」活動，兩日活動皆吸引破萬觀光人潮。另於 12 月期間於正興街、札哈木公園與街區團體、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共同設置具街區、原住民特色之聖誕裝置。
5. 臺南米其林三星之旅：舉辦「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及赤嵌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一般路線及親子路線」等散步導覽活動，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578 梯次，參與人數 5,597 人次。並於 108 年 2 月 2 日起開辦三條「府城藝文覓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五四三」散步路線，總計推出共 11 條散步路線。
6. 導覽解說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107 年 7、8 月培訓虎頭埤園區導覽及花木志工 30 位，目前有中文志工 29 位；高中生志工 48 位；越語志工 12 位及英語志工 39 位，志工人數目前共計為 158 位。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12,936 人次、服務時數達 2,058 小時，其中英語導覽志工服務時數 814 小時，服務來自 44 個國家 766 名旅客。
7. 強化旅遊服務中心功能，提升服務品質：107 年 6 月 1 日到 108 年 1 月 31 日共服務 133,058 旅客人次，其中外籍旅客計 30,292 人次。於 105 年 7 月開辦 Tainan visitor info Line@ 專人線上即時服務，至 108 年 1 月服務人數超過 2,200 人。107 年經交通部觀光局考核獲直轄市評鑑優等獎。
8. 國際航線爭取與營運：本市 3 條國際航線陸續啟航，102 年 7 月中華航空「臺南—香港」航線開通、104 年 10 月中華航空「臺南—大阪」航線開通及 105 年 6 月越捷航空「臺南—胡志明」航線開通。三航線載客率平均為 6~7 成之間，載客總人數逾 57 萬人。
9. 國際城市行銷：
 - (1) 日本行銷：
 - A. 104-107 年連續三年於日本大阪舉辦「台南紅椅頭觀光俱樂部」實體推介會，以靜態展覽及講座方式，累積觀光品牌口碑。本活動於 107 年獲得日本「2018 Good Design Award」 「地域・社群創造」類別設計

大獎。Good Design Award 素有「東方設計奧斯卡」之稱，為世界四大設計獎項。

- B.於107年12月14日至25日於大阪市役所舉辦「第四回紅椅頭觀光俱樂部：台南原生力」靜態展，吸引超過5千人次參觀，另於12月15日由本市金曲歌王謝銘祐於大阪市役所舉辦演唱會，演唱多首台南主題歌謠，吸引超過3百位大阪民眾到場聆聽。同期並參與2018「大阪光之饗宴」活動，於大阪中之島玫瑰園設立「光之廟埕-神光照耀的台南」燈區，展示台南五大知名廟宇門神及上千顆燈籠，參觀人數皆突破250萬人，總共獲得日本及國內媒體報導或社群媒體露出等破百則。
- C.針對日本旅客所開設「台南紅椅頭觀光俱樂部」臉書粉絲專頁，截至108年1月臉書粉絲人數為13,800多人。
- D.107年9月19至9月24日赴日本東京參加「東京國際旅展」，媒合本市觀光飯店、休閒農場業者共5家共同參展。現場發放、展示本市日文宣、圖書20種以上，共超過20萬人次參觀本次旅展。

(2)南向國家行銷：

- A.越南：107年9月6日至9月8日赴越南胡志明市參與全年度規模最大、參觀人次最多之「2018胡志明旅展」，活動總共吸引3萬人以上入場。
- B.泰國：107年6月1日至3日於曼谷 Emquartier 百貨公司參與「TAIWAN ONE MORE TIME 自由行旅展」設立臺南與華航聯合服務展櫃，並發送泰語臺南旅遊文宣。
- C.馬來西亞：107年8月19日至9月9日於馬來西亞華人第一大城「檳城」舉辦「Hi 台南」觀光展覽，並於期間舉辦旅遊座談、安排全國性電台採訪。9月8日至9月10日委由「台南好玩卡」營運廠商赴吉隆坡參與全年度規模最大「馬來西亞秋季旅展」，於「台灣館」內設攤推廣台南包車自由行及線上旅遊產品，旅展進場人數將近10萬人。107年6月起至年底，以「台南好玩卡」配合交通部觀光局駐吉隆坡辦事處之送客計畫，導客至臺南。
- D.新加坡：107年8月17至19日赴新加坡二度參加「NATAS 秋季旅展」，媒合本市觀光飯店、休閒農場業者4家共同參展，同步推出「台南好玩卡」自由行包車產品於現場推廣，共超過30萬人次參觀本次旅展。

(3)韓國行銷：107年6月27至29日由本市與交通部觀光局共同合辦第33屆「臺韓觀光交流會議」，邀請60家業者及10家媒體蒞臨本市參加論壇及觀光踩線。

(4)中國大陸、香港地區行銷：107年6月15至17日以旅遊產品電商串接等不同形式參與「2018香港旅展」，107年11月17至18日另與交通

部觀光局合作，媒合本市特色華谷理容院參與香港「遊牧市集」推廣台南特色小旅行產品。

(5)國際廣告媒體行銷，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A.香港：107年6月6日至8月28日購買香港國際機場手推車500台，與香港知名攝影師千紅合作，以台南北門鹽田為廣告主題。

B.日本：107年7月30日至8月2日購買日本大阪梅田車站立柱廣告5柱，以台南芒果、景色、職人、人情為主題，同一主題廣告並於8月6日至9月2日於大阪地鐵難波站12面電子看板輪流播放。108年2月與大阪華航合作於大阪南海地鐵難波站 skyo 商業大樓進行臺南觀光元素展示。

C.東南亞：107年6月8日至8月7日因應馬來西亞華語書展購買吉隆坡 KLCC 通道兩側壁面、燈箱以及地鐵站出口樓梯兩側廣告。

D.韓國：107年10月1日至10月30日於韓國第二大「釜山金海機場」購買機場手推車廣告，檔期為亞洲最大影展「釜山國際影展」期間，主打台南陣頭文化訴求「在台南，遇見電影般的場景」。

(6)協助國際媒體及旅遊業者採訪或踩線：本時段區間接待來自香港、日本、韓國、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旅行社業界人士、媒體、指標旅客團體至本市觀光景點踩線，進行產品考察或內容報導，共30梯次，計1044人次。

10.第二官方語行動計畫-建置友善英語環境：104起舉辦英語導覽志工培訓，超過70位英語志工獲得 English Friendly+標章。本時間區間提供免費英語散步導覽服務予來自29國家共157名旅客。107年9月針對本市具有合格英語導遊證照之現職導遊，辦理全英語導覽培訓，最終通過表現優異者17位，於本府觀光旅遊局官網上推薦各界利用。

11.國際社群平臺行銷：針對歐美、日本社群慣用平台，創設 Instagram「tainantravels」以及 Twitter「台南の觀光」，行銷臺南意象並提供旅遊資訊，至107年6月 Instagram 粉絲數12,249人、Twitter 粉絲數10,031人，Twitter 總曝光968萬次。

12.國際競賽獲獎：107年以大阪燈節臺南燈區「光之廟埕」獲得亞太城市旅遊振興機構(TPO)頒發「最佳活動宣傳獎」。

13.國際遊客輿情數據分析與數位行銷：針對國際旅遊網路平台(TripAdvisor)及國際旅客經常使用之社群平台(FB、IG等等)，蒐集包含日本、韓國、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及大陸等8個區域之旅客評論共279,142則，並據以分析各目標市場之偏好，後續將依據不同市場之偏好，製作行銷內容並投放廣告，以強化臺南之國際知名度，吸引國際遊客。

(四)觀光事業業務推動：

1.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本市截至 108 年 2 月 20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6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46 家，總計 253 家；全市合法民宿計 277 家。
- (2)持續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稽查旅館業 139 家次，稽查民宿業 188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 (3)輔導旅館及民宿業者填報「旅館業營運報表」及「民宿營運報表」，至 108 年 2 月 15 日止回報率達 100%。
- (4)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已有 20 家業者通過交通部觀光局舉行之星級旅館評鑑，持續輔導業者參與星級旅館評鑑，並依「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輔導臺南市旅館業參加星級旅館評鑑補助作業辦法」給予補助，藉此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成功輔導本市 45 家民宿業者獲頒「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
- (5)交通部觀光局辦理「城市好旅宿—各縣市旅宿服務評比」，104、105、106 年度本市均榮獲優等獎，107 年度本市獲得甲等。
- (6)積極向中央爭取執行違法旅宿取締工作補助經費，108 年度獲核定補助計 342 萬元，協助本市違法旅宿取締工作推展。
- (7)臺南旅宿網：107 年臺南旅宿網併入臺南旅遊網，結合本市觀光旅遊及合法旅宿資訊，便利民眾規劃整體遊程。
- (8)辦理非法旅宿反行銷社群廣告觸及國內外 172,862 人數，曝光次數 313,996 次；關鍵字廣告曝光次數 154,207 次，點擊 4,396 次，維護合法旅宿業者權益及市場秩序。
- (9)辦理旅館業年度訓練強化業者毒品辨識能力及推廣電子支付，計 87 家旅宿業者 94 名人員參加，提升旅宿業警覺性，發揮協助維持社會秩序及治安之社會責任，並提供符合潮流之服務。
- (10)因應臺南諸多百年老屋，辦理「民宿法規宣導暨老屋民宿整修改建經驗交流會」，進行民宿法規說明及邀請民宿經營者分享成功修建及經營案例，使富含歷史紋理的老屋得以保存，亦增進本市民宿產值及經濟發展。另於七股區及玉井區公所辦理民宿申設說明會，協助有意經營民宿之業者投入市場，吸引年輕人返鄉創業，協助地方創生及在地就業。
- (11)為鼓勵本市旅館業提昇硬體設施服務品質及辦理耐震能力評估檢查提昇建物結構安全，修正「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旅館業品質提昇補助要點」。另為落實打造旅宿整體低碳示範場域之目標，修正「臺南市低碳旅宿補助作業辦法」，以符低碳措施潮流趨勢。

- (12)因應民宿管理辦法修正，增訂「臺南市具人文歷史風貌區域得設民宿認定基準」，將本市由本府文化局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劃定公告之歷史街區，及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內，其細部計畫之土地使用分區載明得設置民宿者，公告得依法申請設置民宿，調適法規促進本市旅宿產業發展。
- (13)配合「臺南雙城觀光地區」公告為全國第一個法定觀光地區，107年輔導近90家民宿取得合法登記，至108年2月20日止累計全市民宿家數達277家。為兼顧觀光地區居民權益與遊客觀光體驗品質，與臺南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合作推動「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計55家民宿業者響應，打造臺南優質民宿品牌形象。
- (14)於永華市政中心開設「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就近服務觀光地區民眾，107年度計服務825人次，受理83案，自106年1月起提供此項服務，累計總服務1,811人次，收件206件，核准171家市區民宿設立登記。
- (15)協調本府工務局修訂「臺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31條，解決實施建築管理後建築法修正前該時期建物因無法取得使用執照而無法申請民宿登記之問題，及為提供旅客安全住宿環境，規定客房數6間以上應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辦理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協調消防局就四米以下狹小巷弄會同民宿業者實施消防演練，提升業者消防自主防衛能力。整合跨局處資源促進民宿產業發展及確保服務品質與安全。

2.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每年邀集本府相關單位辦理本市尖山埤江南渡假村及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觀光遊樂業環境、衛生、消防、建物檢查及相關督導考核作業，至108年1月31日止，共計輔導本市2家觀光遊樂業者計6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 (2)輔導「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與「頑皮世界」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於100至107年度由交通部觀光局督導考核，連續8年評列為特優等，另「尖山埤江南渡假村」於97至107年度連續11年評列為特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

- 3.積極推展溫泉高值化：「關子嶺」與「龜丹」二處地名Logo品牌註冊，提供合法溫泉水源與品牌授權認證。自103年起推展溫泉高值利用品牌授權計畫，已完成4家業者12項溫泉商品品牌授權及上市販售。另輔導多元銷售通路，至107年實體通路達6處、網路通路達5處，積極推動溫泉高值商品成為本市特色伴手禮，其中1家業者續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請服

務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SIIR)進行品牌行銷，1 家業者成功將溫泉高值商品行銷至國際觀光休閒產業市場。107 年持續推展溫泉區外運用，1 家製藥業者 2 項商品申請製造上市中、1 家觀光工廠業者申請溫泉產品研發中、1 家溫泉農業及水產養殖研發中。

4.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 (1)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強化本市觀光活動內涵，推動國內外宣導行銷，以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 (2)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基金收入總金額為 57 萬 2,628 元。

5.臺南市虎頭埤風景區管理所公共造產基金業務：

- (1)為發展臺南市觀光事業，充裕自治財源而推展虎頭埤風景區之營運，以圖開發觀光資源，提升民眾遊憩品質。
- (2)自 103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5 月 31 日止，本基金收入總金額為 8,008 萬 5,283 元。

(五)風景區管理業務推動：

1.風景區環境品質提升：

- (1)景區景點整潔及綠美化維護工作：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德元埤荷蘭村、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船屋、左鎮月世界生態學園、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青鯤鯓及舊漁港區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委託後壁區公所辦理小南海風景區環境清潔維護及委託學甲區公所辦理糖鐵自行車道延線綠美化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就轄管景區景點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工作(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針對損壞或需養護設施即時以年度修繕開口契約或小額修繕方式予以修復，維護遊客使用安全。107 年計辦理開口修繕派工 53 次，小額修繕 91 次，並每月定期辦理德元埤荷蘭村風車揚水機保養維護作業。
- (3)本市轄內登山步道改善工程：為維護登山步道之完善，本案針對登山步道及相關設施進行維護、整修，107 年度完成關子嶺、崁頭山、梅嶺登山步道系統及左鎮月世界木棧道、鋪面、停車場、欄杆、指標、涼亭及景觀休憩平台之修繕改善工程等工項。
- (4)德元埤荷蘭村水道、景觀圍籬整修工程：完成德元埤荷蘭村原區內水道護岸設置、圍籬更新及抽水馬達裝置等工項。

(5)雙春濱海遊憩區木棧道修繕工程：

完成雙春濱海遊憩區園區南、北側木棧道及涼亭修繕等工項。

(6)關子嶺水火同源園區改善工程：

完成關子嶺水火同源園區排水溝施作及既有木棧道與平台更新等工項。

(7)安平遊憩碼頭暨自行車道等景點設施修繕工程：

完成安平遊憩碼頭二樓室內廣場及戶外走道底樑及鋪面、排水、既有座椅鏽蝕及下部結構改善、急水溪自行車道鋪面改善、小南海自行車道景觀平台、便橋更新及喬木種植等工項。

(8)安平遊憩碼頭及葫蘆埤自然公園公共廁所改善工程：

完成安平遊憩碼頭及葫蘆埤自然公園公共廁所親子、無障礙廁所、衛浴、照明設備、給排水及公廁周邊整修更新等工項。

2.風景區經營及活化：

(1)德元埤荷蘭村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德元埤荷蘭村展售館及其後方水域、餐廳、露營烤肉區，該案委託予「南南文旅行銷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時間為 105 年 6 月 6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止。廠商為增加園區吸引力，提供遊客多元遊程，每年度均辦理 2~3 場次主題活動。107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412,877 人次，較 106 年(327,902 人次)成長 25%。

(2)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契約時間為 104 年 2 月 15 日至 110 年 2 月 14 日。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廠商已於園區內增設 28 組帳篷，遊客數明顯成長；為再度帶動人潮及創造話題，廠商陸續完成兒童滑水道及園區 wifi 強化等設施增設，並與本局共同推動爭取停車區照明設置、大門電桿位置遷移(美化門面)及電信品質提升等作業。107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65,064 人次。

(3)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出租期間為 107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6 日止，承租廠商除持續研發菱角蛋捲、菱角冰淇淋等創意商品、行銷在地農特產品外，並積極結合公司行號、學校機關團體辦理參訪活動以活化園區空間。107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42,661 人次，較 106 年(37,738 人次)成長 13%。

(4)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 106 年 1 月 24 日至 109 年 1 月 23 日，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07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23,992 人次，較 106 年(10,946 人次)成長 119%。

- (5)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承租廠商為「橡實堤岸生技有限公司」，106年6月2日完成議價簽約，6月27日辦理公證及點交，承租期為兩年，廠商於9月23日正式營運。
- (6)左鎮月世界生態學園：107年入園遊客數共計18,803人次、露營區等場地使用收入共計252,038元。

3.推動水域活動安全：

(1)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 A.為維觀光管筏航行安全，並每季進行定期、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另分別於107年2月9日旺羅企業社(2艘)、107年4月19日四草大眾廟(11艘)及6月26日、9月18日台江漁樂園(8艘)之所屬觀光管筏，完成逐艘進行定期安全檢查；107年2月、6月、9月及12月，分別對3家業者抽檢所屬觀光管筏，完成進行不定期安全檢查。
- B.為提升觀光管筏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於107年11月1日(四草水域)辦理1場觀光管筏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2)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 A.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的持續發生。
- B.107年6月13日至9月30日(擇周三、六、日巡查，7、8月份全月巡查)辦理本市近岸及內陸水域安全巡查工作。每個時段2人，一天3次，2人中有一位具有開放水域救生員執照。(巡查天數總計80日曆天)。以有效降低溺水等水域危安事故發生率。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本府觀光旅遊局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3)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 A.為拓展本市水域遊憩活動，提供多元觀光活動資源，擇本市各區合適水域，辦理獨木舟等無動力水域遊憩體驗活動；透過體驗臺南水域，強化本市水域遊憩安全、提升本市觀光形象，並增加觀光產業經濟效應。
- B.107年6月2日至3日、9日至10日於虎頭埤風景區、7月21至22日及28至29日於葫蘆埤自然公園、8月4至5日於天鵝湖公園、10月6至7日及13日至14日於德元埤荷蘭村辦理獨木舟及立式划槳體驗活動，活動共計14場次，參與人數總計4,217人。

(4)載客小船管理：

- A.為維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另107年2月、6月、9月及12月，分別對4家業者(計11艘載客小船)完成進行不

定期安全檢查。

- B.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分別於107年11月9日(烏山頭水庫)11月15日(尖山埤水庫)及11月16日(虎頭埤水庫)，辦理3場載客小船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一)新建工程業務：

1.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已完工之市區道路共10條，施工中案件說明如下：

- (1)後壁區南74區道鐵路以東段闢建工程於107年1月26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完工。
- (2)公學路1段124巷道路工程106年11月1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完工。
- (3)東山區南103線(牛山高幹86-90)道路拓寬工程，107年8月6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前完工。
- (4)永康區主18及次18-1號道路側邊坡修復工程，106年11月19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完工。
- (5)安南區AN01-220-8M道路工程(海佃路二段636巷)107年6月4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完工。
- (6)安南區AN19-18-8M道路工程(後段)，107年9月21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中旬完工。
- (7)東區EJ-24-10M道路臨時鋪面工程，107年11月5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中旬完工。
- (8)東區EJ-24-10M道路(中段)工程，預計108年2月底開工，108年6月完工。
- (9)永康區中華路155巷至中華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07年10月26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完工。
- (10)永康區次6-5(中山南路至永勝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07年11月30日開工，預計108年10月底完工。
- (11)南區SC-68-10M道路工程，107年10月17日開工，108年2月22日完工。
- (12)南區公道五-40M道路(中段)工程，108年1月3日開工，預計109年1月底完工。
- (13)七股南31線銜接至市道176(含橋樑一座)道路拓寬工程，107年8月16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上旬完工。
- (14)大內區南181線(萬善堂至大內國中)道路拓寬工程，107年9月25日開工，預計108年5月底完工。
- (15)西拉雅行政暨旅遊服務中心聯外道路工程，107年11月23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底完工。

- (16)新化區中山路 180 號前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07 年 12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5 月底完工。
- (17)臺鐵沙崙支線橋下橋墩保護及維修便道工程，107 年 11 月 8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6 月底完工。
- (18)仁德區德洋路(國道 1 號高速公路東側涵洞口)至德洋路 30 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08 年 2 月 19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8 月底完工。

2.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1)市區道路：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 A. 北外環 3 期(由 1 期末端銜接至 2-7 道路)工程經費約 43.47 億元，用地經費約 6.28 億元，合計 49.75 億元，其中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工程設計及施作，分非都及都內兩工程標案辦理，本案辦理情形如下：
- a.非都市計畫區：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1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7 月完工。
- b.都市計畫區：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8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完工。
- c.擴大路權範圍用地(由第 1 期末端(南科聯絡道路)往西至大洲排水)：本案用地均完成取得。
- B.「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南段)」，計畫路線總長度約 1,588 公尺、寬度 24 公尺，工程費用約 1.96 億元、用地費約 1.28 億元，合計約 3.24 億元。
- a.用地部分：已完成用地取得。
- b.工程部分：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分兩標辦理，第一、二標均於 107 年 8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3 月完工。
- C.「臺南市仁德特 27 號道路東段工程計畫道路」，總長 1,930 公尺、寬 25 公尺，工程費約 7.1 億元、用地費約 3.23 億元，合計約 10.33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8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完工。「中山高車行箱涵改建工程」，總長 1,000 公尺、寬 50 公尺，改建箱涵長 50 公尺、寬 25 公尺，107 年 4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完工。
- D.「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 2,542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3.89 億元、用地費約 2.33 億元，合計約 6.22

億元。第一期未路線變更段已完成用地取得；第二期路線變更段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第一期工程已於 107 年 3 月 9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第二期工程完成細設，預計 108 年 3 月簽核發包預算資料。路線變更部分之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107 年 11 月 23 日內政部同意核定，都發局 107 年 12 月 10 日發佈實施，108 年 1 月 21 日提送樁位成果至都發局辦理後續樁位公告事宜。

E. 「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 5,670 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 40 公尺，以北拓寬開闢 20 公尺，用地費約 12.81 億元，工程費約 17.3 億元，合計約 30.11 億元。

a. 安南區 4-11 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

用地 107 年 8 月 1 日召開協議價購會；108 年 1 月底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因配合南科再生水計畫，將分三標辦理：

1. 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營建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工程於 108 年 2 月 1 日決標，預計 3 月中旬開工。
2. 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已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基設核定，預計 108 年 3 月底前提送細設。
3. 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營建署負責辦理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核定預算書圖，將配合用地取得期程預計 3 月辦理上網招標。

b. 安南區 3-60-20m 道路：

用地已完成取得。工程由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續辦設計監造，工程於 108 年 1 月 29 日決標，預計 108 年 3 月底開工。

c. 安定區南 133 線道路工程：

用地都外部分預計 108 年 3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6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都內部分預計 108 年 3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5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續辦設計監造，預計 108 年 3 月底完成設計。

F. 「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 3,010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4.38 億元、用地費約 6.6 億元，合計約 10.98 億元，刻正辦理用地取得作業，預計 108 年 3 月下旬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部分由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辦理，目前細設中。

G. 「永康區臺 20 線北側增設國道兩側平面道路工程」，本案計畫由省道台 20 線往北至中正路，長度 1,000 公尺，北上南下各 7.5 公尺寬，經費 5.08 億元(工程費 4.88 億，用地費 0.2 億)，工程 106 年 9 月

7日開工，工期480天，預計108年12月底前完工。

- H. 中西區 CF-2-10m 道路工程，總長約 310 公尺，寬度 10 公尺，總經費約 2,800 萬元，土地均為公有土地，其中地上物補償費約 100 萬元，工程費約 2,700 萬元，本案中央補助款約 2,240 萬元、地方配合款約 560 萬元。107 年 1 月 16 日開工，107 年 9 月 7 日完工。
- I. 仁德區文賢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路段長約 1,890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度 15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5 億 391 萬元，工程費約 2 億 6,991 元，用地費約 2 億 3,400 萬元。跨三爺宮溪文賢橋改建部分，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2,588 萬元辦理。省道台一線至台 86 線路段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工程，預計 108 年 3 月上網公告；台 86 至保安路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本府工務局代辦路段已於 108 年 1 月 19 日核定細部設計，已於 108 年 2 月底上網公開閱覽。
- J. 曾文溪排水潮見橋改建工程：位於曾文溪上，原橋長 25.1 公尺、梁底高 1.76 公尺，因配合曾文溪排水護岸整治擴建橋長 66.2 公尺、梁底高 3.04 公尺。改建經費約 1 億，由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50% 之經費，並獲內政部營建署同意納入 104-107 生活圈道路系統計畫補助 4,632 萬元，於 105 年 2 月 15 日開工，107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 K. 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依方案路線(城平路-永華路)，長約 1,010 公尺、規劃寬 32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10.15 億元，工程費約 9.85 億元，用地費約 0.3 億元，預計 108 年底開工，111 年底完工。
- L. 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 1,0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設計監造勞務案 108 年 1 月 24 日決標。
- M.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 15 億 1,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3,000 萬元，工程費 8 億 8,000 萬元，長約 3,47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營建署設計勞務標預計 108 年 2 月 26 日議價。
- N. 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路口轉向改善工程：總經費 2 億 5,000 萬元長約 5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營建署設計勞務標預計 108 年 2 月 26 日議價。

(2) 公路系統：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公路系統)」，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 A. 「新營鹽水南 80 南 74 線至市道 172 線新闢工程」，本案係配合新營客轉中心區段徵收案，計畫道路分道路及橋梁段，道路長度 1,750 公尺、寬 20 公尺；橋梁工程長度 110 公尺、寬 20 公尺，用地費 1.49 億元，工程費 3.52 億元，合計約 5.01 億元，於 105 年 10 月 5 日開

工，107年9月11日完工。

- B.「下營區外環道路新闢工程」，計畫寬度為20公尺，道路總長度約為3.2公里，工程費約4億元，用地費約1.04億元，合計約5.04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107年1月10日開工，預計108年9月完工。
- C.「市道172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道路長度約5.75公里，寬20公尺，工程費8.23億元，用地費2.6億元，合計10.83億元。用地部分預計108年3月中旬前召開協議價購會。工程108年2月12日決標，預計108年5月開工，110年5月完工。
- D.「山上區南140-1區道拓寬工程」，長度約1,420公尺，寬度22公尺，工程費用約1.15億元，用地費約5.77億元，合計約6.92億元，工程於107年10月18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底完工。用地預計108年3月底送徵收計畫書。

3.橋梁工程：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已完工之橋樑共3座，發包施工中橋梁如下：

- (1)鹽水溪橋改建工程：總經費5.8億元，原橋梁寬度17.2公尺，長度210公尺，係本市北區通往安南區之交通要道，改建後橋寬為30公尺，橋長增加為220公尺。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負責施工及用地取得，已於105年8月10日開工，預計108年8月底前完工。
- (2)後壁新嘉橋改建工程：橋長43.3公尺、橋寬11公尺、引道260公尺，併辦水利局上下游護岸工程，106年8月22日發包，106年11月14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底前完工。(中央核定經費為8,500萬元，另水利局自籌配合款約為870萬元，合計總經費約9,370萬元)
- (3)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工程總預算經費1億5,500萬元，於108年1月22日公告招標，並於108年2月21日第2次開標流標，目前招標文件檢討中。

4.前瞻基礎建設：

- (1)科學城低碳智慧環境基礎建置-公共建設部分-聯外道路建置(往歸仁、關廟)
 - A.高鐵臺南沙崙站銜接南154線聯絡道工程：總經費約4億元，用地經費約1.8億元，工程經費約2.2億元，長度約2,400公尺，寬度約12~15公尺，工程預計108年3月中旬開工，109年9月完工。
 - B.歸仁十三路延伸至關廟道路工程：總經費約8.3億元，用地費約5.2億元，工程費約3.1億元，長度約3,200公尺，寬度約25公尺，預計108年

3月中旬開工，110年3月完工。

C.臺86線大潭交流道匝道(往高鐵)拓寬工程：總經費約1.6億元，用地費約0.368億元，工程費約1.232億元，長度約1,350公尺，寬度約8.5~12公尺，公路總局辦理評估中。

(2)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批次)-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竹溪橋整建及周邊景觀營造：總經費3,000萬元，總長約31公尺，寬16~18公尺(含兩側人行步道及觀景平台)，108年2月12日決標，預計108年3月底開工。

(二)建築工程業務：

1.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因土地徵收改採市價，經修訂需求計畫書後總經費為68億1,732萬4,000元，預計期程至112年底前完工並辦理移交軍方，目前國防部刻正修訂需求計畫書，並報請行政院辦理核定。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1)關廟校區二條聯外道路：Ø10M聯外道路銜接國道三號跨越橋(為國道三號跨越橋東側，沿新埔二街72巷至四仙姑廟後方轉往既有農路，並沿該農路往東至湯山營區與營區內RD道路銜接)，全長約898.26公尺；Ø20公尺聯外道路銜接省道台19甲(為台19甲與文衡路交叉路口處，並往東跨越鹽水溪(許縣溪)及國道三號後再沿既有農路行至湯山營區與營區內RA道路銜接)，全長約1,384.7公尺。用地費約1.26億元，工程費約6.22億元，總經費合計約7.48億元，本工程已於105年10月31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18日完工。

(2)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及南169線改道工程：新虎山訓練場及場區連絡道工程範圍包含新虎山訓練場(訓練場1、2、3開發面積43,132平方公尺、夕陽峰陣地開發面積18,704平方公尺、觀測所O5及O6開發面積13,954平方公尺、目標區+緩衝區共約217.5公頃)及場區連絡道(場區連絡道A至場區連絡道B，總長5,710公尺)、(場區連絡道B至西側校區，總長909公尺)，場區連絡道C(O6觀測所至O5觀測所，總長793公尺)，場區連絡道D(場區連絡道C至東側校區，總長640公尺)，用地費約3.47億元、工程費約6.8億元，總經費合計約10.27億元。南169線改道工程範圍0K+000~4K+540.15，全長約4,540.15公尺，用地費約0.22億元、工程費約2.6億元，總經費合計約2.82億元，本工程已於106年9月30日開工，預計109年3月完工。

(3)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棟主要建築物6層樓1棟、4層樓5棟、其餘為1~3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105,337.71平方公尺(含後續)。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

圍牆等，工程費約 34.72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6 月完工。

(4)陸軍飛彈砲兵學校關廟基地開發案環境監測工作每季持續在施工期間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5)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南 169 線改道工程環境監測工作每季持續在施工期間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2.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處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代辦範圍為棒球訓練中心之技術服務廠商評選、設計圖說、施工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督導等作業，總計畫經費 27.4 億元，其中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 7 億元，其餘由本府體育處編列，本訓練中心興建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 8,000 名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及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及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與會議室、棒球名人館、周邊景觀改善等附屬設施。

(1)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 8,000 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工程經費 7.5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6 月 27 日完工。

(2)第二期工程：興建成棒規模尚進行基本設計，同時預為準備招標文件，刻正研擬招標策略中。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

「大臺南市會展中心」由經濟部委託本府代辦，行政院核定總經費為 20.02 億元，並分 5 年(106~110 年)編列核撥，定位為綠色智慧展覽館，著重綠色產業展覽及會議，強化與綠能、科技及農業等地方特色相結合，興建 1 座室內展場高 12 米無柱空間之現代展覽館，除可容納 600 個標準格位的現代展覽館，室內展場為無柱空間，可作為多功能大會堂，至少可容納約 5,500 席會議使用需求，亦可利用活動隔屏分成兩展場獨立使用，互不干擾，可以做為表演、展示、體育競賽及其他活動等複合式多功能使用；另服務空間中，包含 1,000 人(可分隔 4 間 250 人)、800 人(可分隔 500 及 300 人)會議室各一間、5 間 100 人(可分隔 50 人)及三間 20 人(可分隔 20-40 人)等會議室；提供可容納小客車 550 輛、機車 464 輛停車空間，車輛可由北面歸仁 12 路(路寬 30 米)及南面歸仁 18 路(路寬 20 米)進出；另會展中心東側戶外廣場可彈性提供 300 攤臨時攤位或容納小客車 250 輛使用。

(1)行政院已於 105 年 8 月 3 日正式核定「興建大臺南會展中心案」，本府於 105 年 12 月 9 日與經濟部簽訂代辦協議書，並委由本府工務局興建事宜。

(2)專案管理暨監造勞務案，已於 106 年 6 月 5 日完成簽約。

(3)統包工程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完成都市設計審議，107 年 8 月 30 日核發建造執照，107 年 9 月 25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0 年 1 月 8 日完工。

4.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4.82 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5.86 億)及平實營區 R7 遷建(6.71 億)合計約 12.57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簽訂代辦協議書；都市計畫作業費 200 萬元，那拔林遷建工程設計施工共計 2.2 億元，由本府都發局負責並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簽訂代辦協議書、另與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簽訂協助工作協議書。

(1)代辦協議書：本府工務局已於 106 年 9 月 29 日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完成簽訂。

(2)臺南榮家遷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包含網寮北、平實營區(R7)及那拔林)，已於 106 年 9 月 22 日完成簽約。

(3)臺南榮家遷建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包含網寮北及平實營區(R7))，已於 107 年 2 月 14 日完成簽約，並於 108 年 1 月 14 日提送細部設計書圖，預計 108 年 3 月完成細部設計核定作業，108 年 4 月辦理工程招標，108 年 7 月開工，110 年 12 月底完工。

5.推動「臺南市北區大光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54 億元，預計興建地下一層、地上三層，兩幢兩棟 RC 建築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本府教育局簽訂代辦協議書。已於 107 年 7 月 22 日辦理動土典禮，7 月 31 日開工，工期 465 日曆天，預計 108 年 11 月底完工。

6.推動「仁愛之家建物修繕暨園區景觀建設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4,000 萬元，將既有建物進行補強及整修，作為地上 2 層之日間照顧中心，相關預算由本府社會局編列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本府社會局簽訂代辦協議書。已於 107 年 3 月 21 日開工，107 年 12 月 22 日完工。

7.推動「臺南市永華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3.6 億元，基地面積 2.9 公頃，興建地下一層，地上三層 2 棟鋼筋混凝土及鋼骨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體育處編列預算支應，並經由本府體育處辦理工程設計及相關發包作業後，委託本府工務局負責工程代辦，並與本府體育處簽訂代辦協議書。

(1)運動中心規模包含北棟：販賣區、室內羽球場、泳池、SPA 池、桌/撞

球室、室內綜合體育場等設施；南棟：飛輪教室、體適能中心、多功能教室、空氣鎗靶場等設施。

(2)工程於 106 年 2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7 月 26 日完工，8 月 3 日取得使用執照，9 月 2 日辦理永華運動中心試營運暨開幕典禮。

8.推動「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3 億元整，利用既有建築物進行重新規畫整修地上 4 層樓，含戶外規畫封閉式花園及停車場整修，相關預算由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簽訂代辦協議書。

(1)代辦協議書：本府工務局已於 107 年 11 月 7 日與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完成簽訂。

(2)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6 日完成簽約，預計 108 年 4 月底完成基本設計，108 年 7 月完成耐震詳評，108 年 10 月完成細部設計核定，108 年 11 月上網招標，109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9.推動「建興國中 106-108 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20 億元，預計興建兩幢兩棟地上三層 RC 建築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工程代辦，並與本府教育局簽訂代辦協議書。

(1)代辦協議書：本府工務局已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與教育局完成簽訂。

(2)建興國中 106-108 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3 日開工，8 月 9 日辦理動土典禮，工期 457 日曆天，預計 109 年 3 月底完工。

10.麻豆國小 106-108 年度國教署老舊校舍拆除整地與拆除重建工程：本案經費為 1 億 7,764.1 萬元，興建地上四層及屋頂層之 RC 筏式基礎建築，107 年 5 月 6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 13 日完工。

11.臺南市安定區安定國民小學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3,365 萬元，已於 107 年 4 月 24 日決標，於 107 年 6 月 15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8 月 27 完工。

12.南寧高中實踐樓等 5 棟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 億 6,830 萬元，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決標，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5 月 27 日完工。

(三)養護工程業務：

1.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107 年度共編列 3.8 億元，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完成 12 件標案

，改善總長度約 21.08 公里。

B.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完工案件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1	大成路(國民路至金華路)路面改善工程
2	佳里區佳南路(新生路至成功路間)
3	新營區中正路(長榮路至建國路)
4	新興路(中華西路至西門路)及夏林路(新興路至健康路)路面改善工程
5	歸仁區凱旋路道路改善工程
6	下營區中正北路(國道1號至市道174線)及中正南路(健康路以南)道路改善工程
7	柳營區南95線(義士路五段至台1線)道路改善工程
8	柳營區南110線(南81線至165路段)南側道路改善工程
9	金華路及中西區圓環路面改善工程
10	仁德區勝利路(新田路至台39線)道路改善工程
11	學甲區中正路、忠孝街、信義路及南52線等道路改善工程
12	麻豆區新生南路(麻豆圓環至市道173線)道路改善工程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1 月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1. 南門路(建業街至府前路)側溝改善工程
2. 永興三街、德興路、永成路至至善橋永成路一段側溝改善工程
3. 北安路側溝改善工程
4. 慶平路(育平七街 60 巷至健康二街)側溝改善工程
5. 城北路(安中路六段至城北路 98 巷)側溝改善工程
6. 長和路二段(74 號至 140 巷口)暨安和路五段 84 巷側溝改善工程
7. 安中路一段(同安路至怡安路)側溝改善工程暨安中路四段 290 巷

- (本原街三段 234 巷~安中路四段 290 巷 325 弄)溝蓋改善工程
8. 城西街一段(安中路六段至城西街一段 168 號)溝蓋改善工程
 9. 安通路五段(81 號之 2 至 82 號)溝蓋改善暨義吉街西側側溝、國安街 233 巷東側側溝改善工程
 10. 107 年度臺南市側溝及人行道零星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11. 臺南市 107 年度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A 區)
 12. 107 年度臺南市橋梁零星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13. 和順工業區道路排水及照明改善計畫
 14. 歸仁區中正南路一、二段路面改善工程
 15. 107 年度提升道路品質-推動騎樓整平計畫工程(開口契約)
 16. 臺南市 107 年度側溝及人行道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17. 臺南市安定區安定東路路面改善工程
 18. 善化區坐駕里興華路(青年路至大成路)道路改善工程
- (3)辦理區道(原鄉道)公路之養護，包含道路主體及附屬於公路之必要設施，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
- A.新市區及安定區南 134 線 0K+000~4K+000 擇要道路改善工程
 - B.新營區鹽水區南 74 線 2K+000~7K+000 道路改善工程
 - C.七股區南 34-1 線 0K+000~3K+224 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 D.麻豆區南 49 線 3K+800~7K+800 道路改善工程
 - E.玉井區南 189 支線三期道路改善工程
- (4)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工程：
- A.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B.委由各區公所辦理建立委託道路巡查修復及修復工作，並納入「本市道路養護績效考評方案」項目。
- (5)建置人行道與改善市區道路景觀，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人行環境，俾利推廣低碳運輸、建構綠色路網：
- A.107 年度騎樓整平計畫獲得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 700 萬元，完成改善有中西區民生路等路段，合計順平 25 處，整平 218 公尺。
 - B.臺南山海圳綠道郡安路四-六段環境改善工程
 - C.手牽手·漫步走-官田國中、運動公園通學步道建置工程
 - D.臺南市六甲核心生活圈道路改善暨百年車站周邊人行步道及自行車道興建工程
 - E.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中央分隔島、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F.臺南市白河區蓮鄉藝文綠廊改善計畫
- 2.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 針對全市 1,637 座橋梁，107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

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四)公園管理業務：

1.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1)新闢公園綠地：賡續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等事宜，目前仍進行之公園新闢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有：

- A.永康公7：工程經費 2,400 萬元，107 年 6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5 月 31 日前完工。
- B.黃昭堂紀念公園：工程經費 2,500 萬元，106 年 3 月 27 日開工，107 年 7 月 12 日完工。
- C.南山公墓(S45、S46、S47、S55、S48)：公園用地 106 年全數取得，S45 工程經費 750 萬元，107 年 1 月 23 日開工，107 年 9 月 25 日完工；S46 工程經費 300 萬元，106 年 8 月 10 日開工，107 年 1 月 5 日完工；S47 工程經費 900 萬元，107 年 8 月 7 日開工，目前辦理第一次變更設計停工中，預計 108 年 7 月底前完工；S55 工程經費 300 萬元，107 年 7 月 16 日開工，107 年 12 月 13 日完工；S48 工程經費 310 萬元，配合公園聯外道路進行用地取得程序，預計 108 年底前開闢完成。
- D.南區大恩公園(公 82)開闢工程：工程經費 1,693 萬元，106 年 6 月 9 日完成都審核定，106 年 8 月 1 日完成細部設計，106 年 8 月 24 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107 年 1 月 18 日開工，107 年 11 月 29 日完工。
- E.西港綠川廊道四期工程：108 年 1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6 月 17 日完工。
- F.麻豆國中公 11 公園：工程經費 1,200 萬元，107 年 9 月 19 日開工，107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 G.平實營區地下停車場：工程經費 2 億 180 萬元，於 106 年 5 月 25 日決標，106 年 6 月 6 日開工，107 年 7 月 24 日完工，完工後可提供停車位 226 格。
- H.黃金海岸(公 62.公 65 公園開闢)：總經費 9,000 萬元，第一期工程 107 年 8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11 月 6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預計 108 年 5 月開工，109 年 12 月完工。
- I.北區公 66 公園：107 年 6 月 14 日辦理基本設計書圖核定，107 年 10 月 12 日都市設計審議書圖核定，目前細部設計書圖審查中，預計 108 年 5 月 31 日前開工，109 年 1 月 31 日前完工。
- J.水萍塢公園地下停車場：規劃設計案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開資格標，107 年 11 月 06 日辦理評選作業，107 年 11 月 27 日辦理議價程序完成，業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召開「規劃報告書」審查會，預計 3 月底

完成基本設計，109年3月15日開工，110年12月31日完工。

K.健康市場公園：設計案於107年5月21日辦理基本設計書圖審查，107年11月29日都市設計審議未過，目前在排定期程重新提送都市設計審議，預計108年6月辦理第一期綠美化工程發包作業，108年8月工程開工，108年12月工程完工。

L.公97(運河星鑽)：工程經費2,400萬元，107年6月5日辦理基本設計書圖核定，107年11月2日都市設計審議書圖核定，107年12月4日辦理細部設計書圖審查，108年1月29日完成細部設計核定，預計108年5月31日前開工，108年12月31日完工。

(2)公園設施整修：

規劃設計、改善施作及完工之工程：工程經費235,898仟元，13件工程完工。

(3)前瞻基礎建設：

A.東和及東興公園整建工程：工程經費1,500萬元，107年8月1日開工，預計108年5月15日完工。

B.水萍塢公園整建工程：工程經費3,000萬元，107年10月15日開工，預計108年5月31日前完工。

C.明和公園整建工程：工程經費1,400萬元，107年11月22日開工，108年1月31日完工。

D.月津港公園新闢工程：總經費2.6億元(含用地費用)，107年度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計108年4月開工，109年底前完工。

2.亮化城市夜景：

(1)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5,783盞，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2)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本市修復路燈共計15,334盞。

(3)路燈認養計畫：

為鼓勵市民參與地方建設，以及讓企業展現其社會公益責任，開放由民間或企業認養路燈電費，並減少政府的財政負擔，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本市路燈認養盞數達35盞，至今累計3,581盞。

3.活絡城市資源：

(1)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2年為原則，由在地

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累計 252 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2)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發放在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五期苗圃已發放 48,230 株。

(五)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1.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1)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道路巡查修補：107年6月至108年1月修補案件共3,070件，皆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AC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37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07年6月至108年1月AC產量計55,139噸。

B.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C.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24小時道路通報專線(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D.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2.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享受。

3.108 年辦理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計 1 億 2,700 萬元，案件如下：

(1)臺南市 108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2)臺南市 108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3)108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4)108 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5)108 年度臺南市中西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6)108 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7)108 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8)108 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9)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0)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1)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2)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開口契約)
- (13)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開口契約)
- (14)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開口契約)
- (15) 108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 (16) 108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 (17) 108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 (18) 108 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4.108 年度辦理 AC 廠原物料財物採購計 8 案，總經費計 1 億 5,287 萬 4,200 元，案件如下：

- (1)108 年度 AC(1)-10 鋪路柏油及運費
- (2)108 年低硫燃料油及運費
- (3)108 年粗砂料
- (4)108 年二分石
- (5)108 年度 AC(1)-20 鋪路柏油及運費
- (6)108 年度 3 分石等
- (7)108 年常溫瀝青混凝土
- (8)108 年乳化瀝青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 3.定期派合約廠商巡查市道以增加緊急修繕效率並提高民眾用路安全，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 4 件，總經費計約 3,225 萬元，案件如下：

- (1)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107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107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108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108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4.107年6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辦理工程共14件，總經費計約1億7,536萬元，案件如下：

- (1)尼莎及海棠颱風六甲區市道174線39K+700等8處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2)174線50K+500處邊坡地錨整治工程。
- (3)臺南市白河區南90線及南92-1線道路改善工程。
- (4)北門學甲區南2線0K+000~13K+0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
- (5)學甲區區里部落側溝改善計畫-臺南市學甲區174線7k+500~8k+000側溝改善工程。
- (6)學甲區區里部落側溝改善計畫-臺南市學甲區171線8k+550~8k+950側溝改善工程。
- (7)臺南市新營區復興路植栽空間綠化暨道路改善工程。
- (8)臺南市麻豆區中山路及興中路植栽空間綠化暨道路改善工程。
- (9)白河區關子嶺溫泉老街優質觀光道路改善工程。
- (10)柳營區南112線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 (11)107年度6月豪雨白河區市道172乙線4K+300等三處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12)107年8月豪雨六甲區南勢里市道174線50K+500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13)107年8月豪雨六甲區市道174線35K+400等15處災害復建工程。
- (14)107年度6月豪雨楠西區市道174線53K+400等5處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5.107年6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辦理開口契約共7件，總經費計約9,630萬元，案件如下：

- (1)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107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107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臺南市37區107年度路面刨除加封工程(第三工區)(第3-1區)(開口契約)。

(4)臺南市 37 區 107 年度路面刨除加封工程(第三工區)(第 3-2 區)(開口契約)。

(5)臺南市 107 年度溪北等 16 區市道道路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6)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7)臺南市 37 區 108 年度路面刨除加封工程(第三工區)(開口契約)。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3.市道 173 線等 7 條定期派合約廠商巡查以增加緊急修繕效率並提高民眾用路安全，另為維護市道於天然災害發生期間之行車安全亦已發包市道橋梁、路段委託看守及巡察作業開口契約以為因應。案件如下：

(1)107 年度總經費計 2,100 萬元，計有「107 年度市道 173 線等災害緊急應變與搶修(搶險)工程及委託道路巡查、修復與橋梁看守工作(開口契約)」、「107 年度市道 173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等 2 件，皆已於 107 年 12 月前竣工，另「107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路面及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預計於 108 年 3 月竣工。

(2)108 年度總經費計 1,600 萬元，計有 1 件「108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預計於 108 年 3 月前開工。

4.辦理市道路面改善工程，案件如下：

107 年度辦理市道路面改善工程共 3 件，總經費 2,568 萬 4,000 元，案件如下：市道 173 線 0~2k 等路面改善工程、市道 176 線 6k+430~7k+527 路面改善工程、仁德區中山路(中正路至中清路口)路面改善工程，皆已於 107 年 11 月前竣工。

5.辦理區道路面改善工程，案件如下：

107 年度辦理區道路面改善工程共 4 件，總經費計 6,904 萬 2,800 元，案件如下：左鎮區澄山里南 171-1 線 2k+000~2k+500 及 3k+900~6k+965 道路改善工程、仁德區南 160 線 4K+010~7K+000 道路改善工程、臺南市歸仁區區道南 149 線(南丁路)路面改善工程、區道南 123 線路面改善工程，皆已於 107 年 10 月前竣工。

6.辦理市道 173 線等 7 條道路景觀維護工程、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景觀維護工程、AC 路面刨鋪工程之開口契約，案件如下：

(1)107 年度辦理共 5 件，總經費計 8,255 萬元，案件如下：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 107 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

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 107 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106 年度市道 177、178 等 2 條道路景觀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7 年度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7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路面刨鋪開口契約，皆已於 107 年 12 月竣工。

(2)108 年度辦理共 4 件，總經費計 7,678 萬元，案件如下：108 年度市道 173、173 甲、176、177、178、180、182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8 年度市道 173、173 甲、176、177、178、180、182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73、173 甲、176)、108 年度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8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路面刨鋪開口合約，皆於 108 年 1 月份陸續開工。

7.辦理其他道路新闢整修改善等工程：

(1)新化區區道南 170 線外環嘉南大圳路段拓寬工程：工程總預算經費 1,000 萬元，已於 107 年 5 月 29 日決標，於 107 年 8 月 3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8 月 3 日完工。

(2)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中央分隔島、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2,182 萬元，107 年 9 月 6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完工。

(3)楠西區梅嶺伍龍殿道路截角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388 萬元，已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開工，108 年 4 月 3 日完工。

(4)新化區南 175 線道路拓寬工程：工程經費 1 億 6,800 元，預計於 108 年 2 月 1 日公告招標，並於 108 年 2 月 21 日第 1 次開標。

(5)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 億 5,500 萬元，於 108 年 1 月 22 日公告招標，並於 108 年 2 月 12 日第 1 次開標。

(八)建築管理業務：

1.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 5,588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5,139,038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496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3,350,371 平方公尺。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2,922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2,068,426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214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1,202,661 平方公尺。

2.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107 年

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指定勘驗次數約2,802次。

3. 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義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60位專業志工參與。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服務現場民眾人數共623人及現場與電話服務共2,495人次。

4.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1) 廣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1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36件。
- (2) 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雨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2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696件。

5. 法令增訂情形：

為簡政便民起見，於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新增訂法令並已發布實行之相關條例臚列如下表：

表1：建管行政新增訂相關自治法規新訂一覽表

編號	法規名稱	發布日期
1	訂定「臺南市免請領建築執照建築物或雜項工作物處理原則」	108.01.07
2	訂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小組設置要點」	107.11.19
3	訂定「臺南市建築管理業務委託辦法」	107.10.02
4	修正「臺南市建築工程施工中勘驗作業辦法」第五條	107.08.23

(九) 使用管理業務：

1.0206 災後重建進度管控與追蹤：

- (1) 公有建築物受損：完成山上區公所、山上公有市場、南化區公所、南化公有市場、善化市場、新化那拔林聯合活動中心等6處列為危險建築之拆除作業。另土壤液化致災區域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共計7案，總經

費為 4,223 萬元，皆已完工。

- (2)危險建築物解除列管作業：全市計通報件數 5,727 件，經公會緊急評估計 617 件之紅黃單列管危險建築物，其中有紅單 224 件、黃單 340 件進行損壞評估，共計 564 件。除產權複雜者外，補助款已發放完畢，計 3 億 2,220 萬 6,193 元(含補助上限提高)。
- (3)危險建築物拆除進度：本市轄內 0206 震災後危險建築物共拆除 138 棟，截至 108 年 1 月底統計已重建完成 79 棟、重建施工中 8 棟。
- (4)土壤液化造成建築物損壞補助：區公所總通報件數共 926 件，補助項目分為房屋「損壞修復」、「地質改良」及「房屋頂升扶正」等三大項；另工務局於 105/7/28~8/18 辦理 7 場說明會，除宣導市府政策外，與公所、里長共同協調民眾整幢共同施作「房屋傾斜扶正或頂升」及「地質改良」，以達改善土壤液化現象。至 107 年 5 月底施作完成 95 幢 930 戶。

2.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計受理 4,555 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 2,867 家場所。

3.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本期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有 45 件。
-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本期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 47 件。

4.公寓大廈報備：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 582 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 2,433 件。

5.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鼓勵並補助本市五層樓以下設置無障礙設施，逐步提升無障礙居住品質。目前本市尚無申請案件。

6.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 67

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 194 件。

7.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本市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等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昇降設備合計 9,740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306 組。

8.騎樓暢通計畫：

103 年競賽成果：共 22 個行政區、60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2.22 公里。

104 年競賽成果：共 21 個行政區、53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4.37 公里。

105 年競賽成果：共 19 個行政區、46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8.35 公里。

106 年競賽成果：共 16 個行政區、39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2.3 公里。

107 年競賽成果：共 18 個行政區、29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4.59 公里。

(十)採購品管業務：

1.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全面達成本府工務局電子領標達成率 100%，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305 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 205 件、勞務 66 件及財物 34 件，全面採電子領標。

(2)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招標文件及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各類採購案件執行效率，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機關辦理採購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 17 人、進階班 8 人。

2.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加強推動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確保工程品質：

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負責推動本府工程品質查核機制，依據年度施工查核計畫目標，加強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六年榮獲優等。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期間共查核 89 件(含複查 10 件)。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反映缺失，並透過搭配通報案件實地查核及加強資訊媒體對民眾政策宣導，提升全民督工通報管道之利用及處理成效。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六年榮獲最高榮譽歷年最佳優等肯定，且在 106 年度個別獎項方面獲最優之主管機關及 2 件工程分別獲選優良主辦機關。

A.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114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民眾利用全民督工APP通報共41件，其比率35.96%，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為1.46天，達成目標管控3天以內。

B.期間通報案件滿意度高達100%。

C.結合研考會「1999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D.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3)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共計辦理 9 場履約品管講習及 2 場工程觀摩，總受訓 1,140 人次。

(4)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的執行，於各年度收支對列方式編列預算辦理「臺南市政府所屬公共工程有關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案」勞務採購，遴選經 TAF 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25 日止，共計處理 5,694 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十一)工程企劃業務：

1.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1)協辦臺南市政府區里座談會：

彙編本府工務局自縣市合併以來於各區域辦理之建設成果及未來區域建設願景，並藉由各場次與基層座談機會，直接傾聽地方對各項工務建設的發展需求與意見，並直接回應里長所提需求，以有效建立本府與各區多元溝通平臺，打造本市宜居環境。

(2)彙編本府工務局各項施政計畫：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4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1)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共督導30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2)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期間已召開5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工務局工程績效。

(3)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各項工程進度，協助本府工務局各案工程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召開5場協調會議，協調案件數計7件，各項工程也順利推動中。

3.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1)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 視訊、CBS、1991 教育訓練」派員參訓。另本府工務局每年度亦辦理「災害應變輪值暨停止上班上課作業要點」等教育訓練。

(2)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3)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4)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4.建置本府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

為提升工程研考業務執行績效，落實督導及列管作業無紙化以減少資源

消耗，並提供本府工務局內各科室工程資訊流通。

- (1)「105 年度工程資訊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建置案」已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完成驗收，並於 107 年 12 月 4 日完成結算作業。
- (2)「106 年度工務局資訊系統機房維護暨機房資訊設備更新及擴充案」已於 107 年 9 月 19 日完成驗收，並於 107 年 10 月 4 日完成結算作業。
- (3)「107 年度工務局資訊系統機房維護暨機房資訊設備更新及擴充案」已於 107 年 9 月 25 日定約，並於 108 年 1 月 23 日提送第一期成果報告，預定 108 年 6 月 12 日提送第二期成果報告。
- (4)「107 年度台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驗收完成，並於 108 年 1 月初付款完成。「108 年度台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案」辦理契約預定議約。

5.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1)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A.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亦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均由本府工務局同仁會同管線單位進行現場會勘接管，並逐案量測平整度，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完成約 3,120 件現場合格接管案件。

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 1999 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B.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確實嚴格控管管線單位申請道路挖掘，及加強道路挖掘修復要求，本府工務局已分別建立完工現場會勘接管、完工案件抽驗及道路挖掘違規裁罰等標準作業流程，並於 107 年 12 月 26 日邀集管線單位辦理政策宣導及檢討會議，以及時掌握政策執行成果。

C.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成員包括市府交通局、政風單位、專家學者...等跨局處、跨科室人員，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為止，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以抽籤方式抽驗 48 件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加強抽驗)，其中 28 件經現場抽驗發現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

復品質。

(2)辦理臺南市道路挖掘 GIS 圖台改版暨系統功能修改與擴充建置：

提升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效能及圖台易使用性，朝數位政府及智慧城市方向邁進，將系統作垂直及橫向的加值應用發展，已於 108 年 1 月 18 日驗收完成，目前辦理結算作業中。

(3)積極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積極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 103 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建置，104 年至 107 年分別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900 萬元、850 萬元、650 萬元及 725 萬元，合計超過 3,000 萬元，在 105 年底即迅速完成全市都市計畫區建置，後於 106 年底完成全市 8 米以上道路之管線圖資建置，今年度計畫已於 3 月簽約開始執行，除了開始進行 8 米以下道路之管線圖資建置，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政策加強推動圖資補正，提昇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4)為提升公共管線圖資之正確性，積極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

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 8 米以上道路調查建置，未來公共管線圖資更新勢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作更新，為確保提供資料正確及完整，於 105 年度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107 年除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將持續辦理 10% 的新設設施圖資檢核，以確保公共管線圖資資料之品質，108 年再度獲得內政部營建署 600 萬元補助調查及資料庫建置，目前墊付款已簽辦完成，刻正辦理發包作業。

(5)配合前瞻建設計畫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三維系統建置暨整合應用計畫」：

本府工務局因推動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成效良好，107 年度再獲得內政部營建署 500 萬元補助經費開發三維管線資料庫及系統，目前墊付款已簽辦完成，建置案及監審案均已於 4 月簽約開始執行，為 7 個補助縣市政府最早完成的，目前已履約完成，刻正辦理結算作業。

(6)開放民眾上網查詢公共管線圖資：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民眾上網查詢公共管線圖資，民眾只需於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系統首頁申請，每一帳號於申請時起算 24 小時內可不限次數登入管線圖資平臺查詢，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已有 1,590 人次申請圖資查詢帳號。

(7)開發手機便民 APP，提供即時查詢地下管線圖資、挖掘資訊及施工通報：讓民眾無須帳號密碼可以輕鬆查詢，並納入全民督工的精神，加入「案

件通報」功能，亦可即時查詢通報地點之區長、里長、市議員等聯絡資訊，提供民眾監督通報的管道，目前亦已提供「查詢地下管線圖資」的功能，使用者可自行選取欲查詢的位置或透過 GPS 定位目前所在的位置，選擇「下載地下管線圖資」的功能，由系統自動抓取周遭 200 公尺範圍內之管線圖資，展示於 APP 介面，而 Android 版本於 107 年 1 月完成更新重新上架，目前已提供 Android 及 Ios 版本提供下載使用，累計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 APP 使用次數已逾 199 萬人次。

(8)主動整合新建房屋、計畫型挖掘案件整合，減少道路重複挖掘銑鋪：針對「新建房屋案件」，依建商所登錄之新建房屋聯合挖掘申請資料，及管線單位接續該建照號所提之申挖資料，由系統輔助完成各類申挖管線圖資套疊，並據以整合核證及提供後續彈性協調機制；針對「計畫型挖掘案件」，主動邀集各管線單位參加計畫型挖掘案件整合會議，依實際情況搓合合適的管線單位辦理最後銑鋪作業，其他管線單位則以配合施工的方式進場進行管線遷移或人手孔蓋調整等工作，並採臨鋪方式進行修鋪，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累計已減少 603 次道路重複刨鋪。

(9)推動標竿學習，強化城市交流：

透過城市間的業務交流，了解雙方城市間的運作實務，亦可分享業務經驗，本府工務局在 107 年度參訪新北市政府及桃園市政府道路挖掘及公共管線資料庫管理成果，互相交流、教學相長。另法務部廉政署邀請本府工務局分享臺南各項推動機制，包括全國首創道路挖掘三級品管、遠端監控管理、路面修復抽驗及如何結合地檢政風單位防弊等各項細節經驗，讚許臺南為路平專案的標竿城市。

(十二)秘書業務：

1.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A.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B.增加機關電子公布欄張貼件數，將本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期減少公文層轉。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A.即時監看市政會議，隨即將指示本局辦理事項立即通報，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B.局務會議推動無紙化會議，以投影螢幕呈現會議資料，減少紙張使用。

2.事務業務：

(1)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財產(物品)管理：

A.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B.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檔案業務：

(1)擴增檔案空間，分年編列經費建置檔案櫃及相關設備，分類分項整理，同時清理達保存年限檔案銷毀作業，滾動式規劃存檔空間，有限資源做最佳化利用。

(2)將辦理歸檔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作業，提供線上調閱、查詢、列印，以節省調閱文稿時間及人力，提升行政效能。

4.研考業務：

(1)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2)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3)列管議會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區里座談會區長及里長反映工務類相關事項，並追蹤管制。

二、水利局

(一)中央管河川疏浚及維護工程：

1.設施現況概述：辦理中央管河川之八掌溪清淤疏浚、堤防整建、本市境內中央管河川堤防追加辦理排水疏濬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07 年度八掌溪 3.88 萬方、急水溪因售土標無廠商投標 107 年度無疏濬量、曾文溪 262.7 萬方、鹽水溪 19.37 萬方、二仁溪 9.09 萬方。

3.108 度預定目標：

108 年度疏濬目標量八掌溪 16 萬方、急水溪 12 萬方、曾文溪 130 萬方、鹽水溪本年度無核定疏濬計畫、二仁溪本年度無核定疏濬計畫。

(二)水庫活化進度：

1.水庫淤積現況說明：製表日期：108.2

水庫名稱	原始庫容 (萬立方公尺)	現存有效庫容 (萬立方公尺)	淤積庫容 (萬立方公尺)	淤積率
曾文水庫	74,840	51,002	23,838	31.85%
南化水庫	15,441	9338.1	6,102.9	39.52%
白河水庫	2,509	691	1,818	72.46%

(1)曾文水庫現況：

水庫供水標的為農業用水、工業用水、公共給水及防洪等，曾文水庫自從民國 62 年完工後，歷次的颱風帶來之淤積量加上 98 年莫拉克颱風帶來之淤積，淤積量截至目前為止為 29,466.95 萬立方公尺，淤積率 39.37%。

(2)南化水庫現況：

南化水庫營運後，截至目前為止累積淤積量約為 6,102 萬立方公尺，淤積率為 39.52%。

(3)白河水庫現況：

白河水庫於民國 54 年 6 月完工，為兼具灌溉、防洪、給水及觀光等多目標功能之水庫，目前由嘉南農田水利會營運管理，民國 56 年水庫總庫容為 2,509.3 萬 m³，截至目前為止淤積量達 1,818 萬立方公尺，淤積率 72.46%。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曾文水庫：

107 年清淤目標 104 萬立方公尺，12 月 31 日清淤完成 268.66 萬立方公尺。

(2)南化水庫：

A.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估計排砂量為每年 72 萬立方公尺，原預定 107 年年底完成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因進水口圍堰滲水因故延遲，108 年

1月31日進度完成91.1%，預定108年5月底前達成功能運轉。

B.107年清淤目標27萬立方公尺，12月31日前清淤完成73.72萬立方公尺。

(3)白河水庫：

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大壩壩體改善已完工，庫區防洪防淤隧道108年1月31日進度完成76.84%，預計於108年8月底前完工。

3.108年度預定目標：

(1)曾文水庫：

108年清淤目標232萬立方公尺，1月27日清淤完成2.6萬立方公尺。

(2)南化水庫：

A.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估計排砂量為每年72萬立方公尺，原預定107年年底完成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因進水口圍堰滲水因故延遲，108年1月31日進度完成91.1%，預定108年5月底前達成功能運轉。

B.108年清淤目標75萬立方公尺，1月27日前清淤完成2.4萬立方公尺。

(3)白河水庫

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大壩壩體改善已完工，庫區防洪防淤隧道108年1月31日進度完成76.84%，預計於108年8月底前完工。

(三)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鹽水溪排水、曾文溪排水、安順寮排水、三爺溪排水及西機場支線等5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65公里，總集水面積約200平方公里，本4條區域排水正由權責單位六河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

2.107年度辦理成果：

(1)持續辦理鹿耳門排水整治工程(Sat.1k+600~2k+070)、土城仔排水整治工程(Sta.0k+000~0k+750)一工區、土城仔排水整治工程(Sta.0k+000~0k+750)二工區、臺南市仁德區文賢排水上游段護岸應急工程、大灣排水治理工程、三爺溪排水土庫溝排水出口至鯽潭橋段護岸整治工程等工程案，以期能發揮整治效能。

(2)三爺溪治理推動工程分短期、中期、長期，目前短期工程中大灣抽水站、萬代橋改建、中正西路排水改善、一甲土庫排水高地截流、虎尾寮南區高地分流等5案，萬代橋改建跟一甲土庫排水高地截流二案目前在設計階段，而其他三案已在辦理發包或已發包施工中，另外三爺溪治理的中期、長期等工程案目前皆規劃中，並陸續向中央提報爭取經費。

3.108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三爺溪治理的中期、長期工程案，水利署已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批次核定三爺溪中下游治理工程，萬代橋至二仁溪出口段，目前辦理用地取

得及測設作業中，預計萬代橋至仁德橋段排水於 108 年度先行施作。

(四)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3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長度約 634 公里，集水面積約 78,771 公頃，目前將軍溪排水幹線、麻豆排水幹線及柴頭港溪排水幹線已完成整治，而易淹水計畫亦已核定約 172.7 億元辦理整治工程，其工程已於 103 年 11 月全部完工，目前刻正賡續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梅姬颱風緊急工程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之各項治水工程中，本府未來將繼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1 期治理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 (2)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治理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 (3)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批次各項工程用地取得作業，各案預計 109 年底全部完成。
- (4)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107 年應急工程，目前已完工 4 件、施工中 11 件、上網中 1 件，合計 16 件，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 (5)辦理 107 年排水整治、下水道改善及區域、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目前已完工 12 件，施工中 8 件。
- (6)辦理 107 年曾文溪以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目前已完工 17 件，施工中 8 件。
- (7)辦理 106 年災修工程共計 78 件，目前尚有 6 件執行中，其餘已完工；辦理 107 年災修工程共計 99 件，目前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中。
- (8)辦理 107 年急水溪與曾文溪間區域排水改善整治工程共計 31 件，目前已完工 20 件，施工中 11 件。
- (9)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增辦治理工程(含橋梁工程)，各工程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10)辦理梅姬颱風緊急工程，預計 109 年年底全部工程完工。
- (11)溪尾排水及安定排水滯洪池，提高防洪能力兼顧生態遊憩，兩座滯洪池相鄰，面積合計約 41.5 公頃，總工程經費約 1.58 億元，發揮約 133.2 萬噸之滯洪能力。
- (12)完成海東橋抽水站，設置 4 台 1CMS 沉水式抽水機，並於 107 年 8 月竣工，發揮抽水功能。
- (13)新市區社內里衛生排水改善工程，改善社內里淹水問題，增設 8 公尺寬水閘門，增設前池係提高抽水站抽水效率並增加滯洪空間，以防新市

排水宣洩不及倒灌衛生排水。

- (14)完成鹽水排水明達橋上游、鴨寮段及菜寮段改善工程，施作護岸 770 公尺，有效提升區域排水防洪效益。
- (15)新和庄周邊排水改善工程，築防汛缺口，本區河段已辦理「新化區新和庄村落防護工程」、「新化鎮新豐 1 號橋改建工程」、「新化區新和庄新豐一號橋上下游護岸排水改善工程」及「新化區新和庄新豐一號橋上下游護岸排水改善工程(第 2 期)」等四項工程，共投入了約 6700 萬資金，進行整治與改善，大大的改善了新和庄村落的淹水情形。-
- (16)於埤頭里永安宮裝設垂直閘門、發電機組、前池改建及增設移動式抽水機(2.5cms)等，完工後可強化該地區防洪能力及減緩積淹水災情，「麻豆區小埤里排水改善工程」及「麻豆永安宮閘門工程(含抽水機)」皆已完工。
- (17)於三爺溪瓶頸段(一甲排水出口至鯽潭橋)辦理護岸整治工程，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約 2 億 6,500 萬元，辦理一甲排水出口至鯽潭橋護岸新建工程，
- (18)CF 幹線雨水下水道-永康生態雨水調節池亮麗竣工，獲 2017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環境文化類優質獎。
- (19)永康大排分洪抽水站全數抽水機建置完成，中央爭取納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二期治理工程」辦理，中央同意核定經費 6,000 萬元辦理最後 4 組抽水機增設工程。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1 批次，目前已完工 2 件、用地取得中 6 件、施工中 12 件、測設中 1 件，合計 21 件，預計 109 年度完成用地取得，無用地問題者預計於 109 年 4 月底前完工。
- (2)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2 批次，目前施工中 6 件、測設中 4 件，上網中 10 件，合計 20 件，預計 109 年 10 月底前完工。
- (3)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4 批次，目前用地取得中 4 件、測設中 3 件，合計 7 件，無用地問題者預計於 109 年 4 月底完工。
- (4)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08 年應急工程，目前測設中 7 件，合計 7 件，含橋梁工程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五)市區雨水下水道建設：

- 1.設施現況概述：為健全臺南市都市發展，改善都市計畫區內排水問題，在

建構臺南市成為不淹水城市之總體目標下。積極辦理本市轄內各都市計劃區內雨水下水道建設工程及提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達到改善本市轄內易積水地區之水患情形，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暨提昇地方競爭力。本市特別訂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五年建設計劃表」，截至 107 年底為止，雨水下水道普及率約為 71.65%涵建設長度已達約 698 公里，日後將分年度優先編列預算建設，以提高雨水下水道普及率。

2.107 年度辦理成果：請檢視內容

- (1)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並針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加以維護檢修，維護抽水機設備使於防汛時能發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
- (2)持續辦理 106 年度:臺南市北區北成路 B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一街 164 巷 E 幹線、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東區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區外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永康區文化路 235 巷下游段壓力箱涵工程、臺南市永康區永二街 DA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等工程案，於今年陸續會完工以期發揮整治效能，降低淹水災害。
- (3)107 年已發包工程:尼莎及海棠颱風安南區本淵寮排水(公學路四段)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新吉工業區下游新吉排水整治工程、臺南市南區利南街箱涵改善減災工程。
- (4)辦理設計中工程案: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暨安中路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 D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安南區十三佃聚落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仔一之二排水(Sta.0k+640~0k+940)應急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社區 K 幹線雨水下水道箱涵頂版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一段與城西街二段 K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暨 YW 幹線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四段 E 幹線與本原街三段 F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一段 A 幹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中西區保安路 E、F 幹線雨水下水道箱涵頂版改善工程、臺南市南區興南街及灣裡路 263 巷排水改善減災工程、大灣排水治理工程、臺南市中西區西湖街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安平區: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一街 164 巷 E 幹線。
- (2)安南區:新吉工業區下游新吉排水整治工程、安南區十三佃聚落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 D 幹線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暨 YW 幹線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仔一之二排水(Sta.0k+640~0k+940)應急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里竹筏港之二排水支線護岸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四段 E 幹線與本原街

三段 F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尾寮 HG 幹線抽水站工程、107 年 6 月豪雨安南區六塊寮排水頂安街 260 巷旁護岸災後復建工程、台 17 線海尾橋改建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暨安中路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一段與城西街二段 K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昌街(B 幹線)及大安街 138 巷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一段 A 幹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 (3)南區:臺南市南區利南街箱涵改善減災工程、臺南市南區灣裡排水護坡改善工程程案、臺南市南區興南街及灣裡路 263 巷排水改善減災工程等工程。
- (4)仁德區(含三爺溪及支流整治):仁德區中正西路排水改善工程、大灣排水治理工程、三爺溪排水土庫溝排水出口至鯉潭橋段護岸整治工程、仁德區一甲及土庫溝排水中正路東側減災截流工程。
- (5)東區:臺南市東區虎尾寮地區(裕平路以南至中山路)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 (6)108 年預計設計中案件:安平區漁光島排水改善緊急搶修工程、安南區臺南市安南區肉品市場後方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西溪頂中排排水改善工程、曾文溪排水線十二佃段聚落防護應急工程。南區臺南市南區省躬三街箱涵延伸工程、臺南市南區明興路截流治理工程、臺南市南區日新溪下游(含鹽埕大排)疏浚工程。仁德區(含三爺溪及支流整治):永康區大灣抽水站第二期新建工程、臺南市永康區永二街及永二街 245 巷截流箱涵工程，東區:臺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 175 巷及 241 巷周邊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東區箱涵改善及疏濬工程(開口合約)。
- (7)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並針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加以維護檢修，維護抽水機設備使於防汛時能發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

(六)水閘門及抽水站建設：

1.設備現況概述：本府水利局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目前維護管理水閘門及抽水站計有北門區等 23 區共計 2,262 座水閘門，抽水站計有新營區等 17 區共計 53 座。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2)持續辦理抽水站 53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2,262 座維護工作。
- (3)完成抽水站新建或擴建共 5 案：安南區海東橋應急抽水站、北安抽水站

機組更新、灣裡水站機組更新、新建大灣抽水站、安定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

- (4)持續辦理抽水站新建更新工程 7 件：新建後鎮抽水站、永康抽水站機組更新、安平抽水站機組更新、新圍抽水站老舊抽水機組及附屬設施更新改善工程、臺南市北門區老舊抽水站發電機及週邊設備更新工程、將軍青鯤鯓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後港中排三及後港中排三之一抽水站新建工程。
- (5)完成水閘門新建或整建工程 3 案：溪尾排水出口大型閘門、安南區海南-1 閘門等 2 件。
- (6)持續辦理養殖區水閘門整建工程 1 件：、107 年北門區養殖區水門改建工程含 5 座水閘門。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2)預計完成抽水站 56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2,262 座維護工作。
- (3)延續 107 年度未完成工程，預定完成抽水站新建或更新共 7 件：新建後鎮抽水站、永康抽水站機組更新、安平抽水站機組更新、新圍抽水站老舊抽水機組及附屬設施更新改善工程、臺南市北門區老舊抽水站發電機及週邊設備更新工程、將軍青鯤鯓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後港中排三及後港中排三之一抽水站新建工程。
- (4)延續 107 年度未完成工程，預定完成水閘門新建或更新共 1 件：107 年度北門區養殖區水門改建工程含 5 座水閘門。
- (5)預定 108 年度發包案件：108 年度老舊閘門及養殖區閘門更新整修 4 處、麻豆工業區抽水站新建工程、後壁區菁寮抽水站設備更新改善應急工程、新田寮排水閘門改善工程。

(七)水情系統建置

- 1.系統現況概述：因應極端氣候趨勢與複合災害頻仍，本市推動流域綜合治水，藉由工程與非工程措施多元方法治理以降低水患之衝擊，但各項防災作為有賴水情與防洪運轉之監控。本府水利局建立安污水情中心，執行雨量、水位、抽水機、抽水站之監控作業，此外，再針對本市主要區域排水系統建立水位站以觀測各排水之水位，作為防災決策與治理規劃之參考。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共設置水位站 79 站、雨量站 27 站、影像監控站 35 站，搭配防洪預警系

統，即時掌握，預為因應。使本市水情監視能更嚴密更，能提供民眾於汛期期間了解防災警戒，及本市易淹水區民眾預防性疏散避難參考。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持續推動「智慧防汛網計畫」運用物聯網最新技術建置 60 處路面淹水感測器，對易淹水路段淹水情形傳遞到應變中心及 120 台移動式抽水機也是運用物聯網技術來監測運轉情形，使水情系統多一份備援。

(八)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1.社區推動概述：臺南市近年來飽受水患之苦，水災相關的防救災工作均有待強化，以面對氣候變遷以及都市持續成長所可能面臨的災害，且鑑於工程措施確有其侷限性，期能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臺南市屬莫拉克颱風重災區，至今仍屬高災害風險潛勢區，為面對未來颱風豪雨的威脅，加強提升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的防災準備，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維運自 101 年至 107 年建置之 42 處防災社區，並建置 7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其中包括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三期非工程措施經費補助建置之 5 處新增社區，及本府自籌預算輔導 2 處。期望透過繼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運作與建置計畫，整合社區內外資源，強化民眾的防災知識與技能，落實自助、互助及公助的觀念，以因應強降雨造成之水患，建立一個全民自主防災及耐災的居住環境。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持續推動「智慧防汛網計畫」運用物聯網最新技術建置 60 處路面淹水感測器，對易淹水路段淹水情形傳遞到應變中心及 120 台移動式抽水機也是運用物聯網技術來監測運轉情形，使水情系統多一份備援。

(九)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

1.設施現況概述：

本府水利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計畫分為「水與發展」、「水與安全」、「水與環境」三部分。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水與發展：

A.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工程及南化與曾文水庫聯通管工程計畫，目前由水利署辦理設計中。

B.中央院核定計畫為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由水保局核定 0.9008 億元，代辦 16 案目前已完工 7 案。

(2)水與安全，中央院核定計畫為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分

別為水利署核定 20.67555 億元，第一批次初步會議紀錄同意框列至第 16 案。營建署核定 11.29235 億元，含雨水下水道、抽水站機組改建、側溝改善等 44 案。

- (3)水與環境，中央院核定計畫為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已核定 8.95155 億元，分別為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運河水環境改善計畫、鹽水區月津港水環境改善計畫，另補助顧問團 512 萬 9 仟元委辦案，第二批總經費約 4.59 億元，包括沿續第一批提案之計畫構想，運河水環境改善、月津港水環境改善及竹溪水環境改善、鹽水溪水環境改善、二仁溪水環境改善等及沙崙科學城等。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1)水與發展：

A.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工程及南化與曾文水庫聯通管工程計畫，目前由水利署辦理設計中。

B.中央院核定計畫為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由水保局核定 0.9008 億元，代辦 16 案，目前尚有 11 案施作中。

- (2)水與安全，108 年度經積極爭取水利署再核定第 2、3、4 批，其中第 3 批為三爺溪專案由第六河川局辦理，目前水利署及營建署共核定 76 億。

- (3)水與環境：108 年度目前核定 1、2 批，本府水利局共計 13 件，其中 2 件已完工、11 件目前施工中，持續爭取第 3 批次。

(十)污水下水道建設：

- 1.設施現況概述：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目前已完成柳營第一期、虎尾寮及官田第一期污水系統，除了已在建設中之安平、柳營系統東新營分區、官田第二期、仁德、永康及安南區鹽水 BOT 等污水下水道系統，本市另積極檢討區域間污水系統之整併，已獲內政部核定臺南系統(東區、部分南區及部份北區)分別整併至安平、仁德及虎尾寮系統，目前設計中並已陸續發包，預期施工後可大幅提升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臺南市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已達 19.03%(舊制為 27.88%)、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77,071 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為 131,288 戶。

- (2)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1	安平污水系統	1. 全期分五期建設，全期預計接管 127,489 戶。 2. 第一~三期用戶接管工程共 51 標，皆已完成。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3. 至目前累計已接管 107,836 戶。 4. 臺南市第四期新增大同分區，分為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共 4 標，目前第 1 標已完成細設並辦理公告招標作業中，預計共可接管約 6,346 戶。
2	柳營(含東新營分區)污水系統	1. 原柳營系統及東新營分區第一期已完成。 2. 東新營分區第二期分為管線工程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4 標，共計 5 標，目前用戶接管中。 3. 柳營系統累計已接管 4,616 戶。
3	官田污水系統	1. 官田系統第一期已完成。 2. 官田系統第二期分為管線併用戶接管工程共 2 標，目前用戶接管中。 3. 官田系統累計已接管 2,542 戶。
4	仁德污水系統	1. 第一期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已於 104.12.26 完工，目前試運轉中。 2. 仁德系統第一期分為管線工程 5 標及用戶接管 6 標，預計共可接管約 13,381 戶。 3. 第一期管線工程第 1~5 標皆已完工。 4. 第一期用戶接管工程第 1、2 標已完工、第 3、4 標目前施工中，累計已接管 2,916 戶。 5. 仁德第二期新增竹篙厝污水分區(東區)，目前設計中。
5	永康污水系統	1. 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因配合行政院再生水推動方案整體檢討，行政院於 106 年 5 月 16 日核定報院計畫，統包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完成發包，預計共可接管約 107,748 戶。 2. PA 分區分為主幹管 2 標、分支管網 3 標、用戶接管 5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1 標，共計 11 標(另含試挖 2 標)；PA 分區管線工程第 2 標已完工、管線工程第 1 標及分支管網第 1、2 標目前施工中，分支管網第 3 標目前上網公告招標中。 3. PB 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4 標、管線併用戶接管 4 標，共計 8 標(另含試挖 2 標)；PB 分區管線工程第 1、2 標已完工，PB 分區管線工程第 3、4 標及管線併用戶接管工程第 5 標目前施工中。
6	安南區鹽水 BOT 污水系統	1. 於 102 年 3 月 15 日進入興建期。 2. 於 106 年 1 月 26 日進入營運期。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3. 累計已接管 7,639 戶。
7	虎尾寮污水系統	1. 原虎尾寮重劃區已建置完成，累計已接管 5,739 戶。 2. 臺南市第四、五期新增虎尾寮污水分區(東區)，目前設計中並陸續發包，分為主幹管 2 標、分支管 1 標、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5 標及用戶接管 1 標，共 9 標(另含試挖 3 標)，預計總接管戶數約 10,185 戶(含第五期)。

3.108 年度預定目標：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預計至 108 年底達 20%以上。

(十一)再生水推動計畫：

1.設施現況概述：

- (1)永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中央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目的為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15,5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永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 109 年完工。
- (2)安平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中央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目的為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37,5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安平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 111 年完工。
- (3)仁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南科園區第十次環評要求採換水方式，目的為代替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10,0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仁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預計 113 年完工。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永康再生水目前委由內政部營建署代辦，統包工程案業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決標。
- (2)安平再生水於 107 年辦理公開閱覽及第一次招商說明會作業、推動計畫及概念設計提送。
- (3)仁德再生水目前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中，業於 107 年 11 月 26 日決標。

3.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完成設計並動工。
- (2)安平再生水統包案預計 108 年完成相關招標作業。
- (3)仁德再生水期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中，預計 108 年度完成審查。

(十二)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計畫：

1.設施現況概述：綠能科學城生活污水專管納入仁德系統，辦理相關區域既有污水管線檢視修復作業，並配合專管工程將污水納入仁德水資中心處理，以配合綠能科學城營運提供區內污水處理。計畫期程為民國 106-110 年。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及第一階段整建工程」已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並已完成既有污水管線之 CCTV 檢視長度 15,167 公尺及既有污水管線之整建長度 11,763 公尺，工程進度達 80%。
- (2)「綠能科學城污水專管工程」已於 107 年 9 月 30 日開工，並已完成新設污水管線推管施工 565 公尺，工程進度達 7%。

3.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及第一階段整建工程」將完成全數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總長度累計約 21,044 公尺及全數既有污水管線整建總長度累計約 14,709 公尺。
- (2)「綠能科學城污水專管工程」將完成新設污水管線推管施工累計約 6,228 公尺。

(十三)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設施現況概述：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未來結合竹溪長程治水計畫，整合水域資源，並銜接大臺南發展願景，希冀將竹溪打造成都市中央軸帶公園，帶動環境教育與激發在地產業，成為親水環境的示範。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生態湖河段計畫(右岸景觀)：獲營建署城鎮風貌經費補助 5,000 萬元，並已於 107 年 7 月 16 日完工、107 年 12 月 26 日完成驗收，完成河道右岸之塊石低水護岸、既有護岸改善(造型模板)406 公尺等景觀鋪面、照明及植栽工程等。
- (2)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截流設施工程：獲環保署核定補助 1.72 億元，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申報開工，主要施作項目為截流箱涵、擋土牆、基腳保護工及管線工程，工程進度達 49%。
- (3)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河岸周邊景觀改造工程：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獲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核定補助 1.02 億元、前瞻計畫-城鎮之心計畫核定補助 5,200 萬元，並於 107 年 2 月 21 日申報開

工，已完成前段約 200 公尺之渠底塊石、日新溪護欄左右岸 550 公尺內、外兩側結構補強及護欄抵石子美化等工程，工程進度達 16%。

3.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竹溪全區工程(含截流設施、水質淨化場、左右岸景觀改善工程及竹溪二期工程)預定於 108 年底全面完工，提升綠覆率 133.09%、透水率 62.11%、新闢景觀滯洪池 5,046 平方公尺、渠底塊石 12,091 平方公尺、大量複層式植栽、共融式遊戲區、樂齡休憩花園及景觀橋等，目標將竹溪打造成都市綠洲形象，提供市民舒適且生態良好之休憩交流空間。

(十四)水質淨化場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辦理水質淨化工程設施現況，針對鹽水溪、二仁溪及急水溪等污染較嚴重的河段或支流進行水質淨化改善工程，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逐步辦理，啟動本市河川水質改善計畫，助益未來營造大臺南市民清淨親水空間。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持續辦理二仁溪、鹽水溪及急水溪等十座水淨場截流處理河川水質淨化。
- (2)執行劉厝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55%。
- (3)執行竹溪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93.3%。
- (4)完成月津港水質淨化場細部設計及辦理發包作業。
- (5)完成安順排水水質淨化場擴建、萬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細部設計及發包作業。
- (6)完成臺南市水質淨化場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設計、發包及完工。

3.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持續辦理二仁溪、鹽水溪及急水溪等十座水淨場截流處理河川水質淨化。
- (2)執行月津港水質淨化場工程施作。
- (3)執行安順排水水質淨化場擴建、萬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工程施作及完工。
- (4)執行劉厝排水水淨場、竹溪排水水淨場工程施作及完工。

(十五)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辦理水岸植樹活動，營造良好水岸休憩環境：

1.設施現況概述：

- (1)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係由內政部營建署興建，工程興建費用約 11 億 4,500 萬元(不含土地費用)，為一、二級活性污泥處理法處理下水道污水，設計處理量為 132,000CMD，為安平下水道系統(安平區、中西區、部分南區)污水處理廠，於民國 89 年底開始啟用操作，並委託民間專業處理商代操作管理，目前正辦理全廠功能提升工程(第三期工程)施工中，106 年平均放流量平均在 145,000CMD；之前配合水資源再利用，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於廠外設置不同類型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

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 (2)另近年本市為中央公布之季節性工業用水缺水區域，且因應新水源開發困難之問題，考量本市安平、虎尾寮、官田及柳營等 4 座之水量、位置，已完成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 RO 處理回收再利用計畫，且已完成附近潛在用水戶調查作業，已獲南部科學園區廠商承諾 3.75 萬 CMD 再利用水使用。(前 2 年 1 萬 CMD)
- (3)而為妥善處理本市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及仁德 5 座水資中心之污泥並回收污泥有用資源，減少污泥量，並穩定化污泥以作為後續如透水磚等污泥再利用，於 100 年起辦理污泥消化槽厭氧沼氣再利用計畫，並獲營建署補助工程興建費用，設計處理量 520CMD 污泥(含水率 97%)，業已於 105 年底竣工投入營運中。另污泥處理配合再利用政策，消化後污泥將採乾燥後再燒結之再利用方式或焚化掩埋方式規劃，已獲營建署同意補助工程興建費用，規劃於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採統包方式建設下水污泥再利用示範廠，預計 107 年工程動工，109 年完工。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三期功能提昇統包案，於上半年進度達 98%，有效提昇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量能達 16 萬 CMD。
- (2)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換，依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各單元實際現況，就須提升部分辦理老舊設備汰換，以有效提昇處理量能維持營運穩定性，正常施作中。
- (3)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機設置工程案，將含水 80 污泥利用熱處理降低水分至 40%以下，降低污泥重量達 2/3，大幅減少污泥處理費用，乾燥後有助後續焚化或掩埋最終處理，目前正常施工中。
- (4)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電力設備更新第一期，辦理改善高低壓電力設備(主變電站變壓設施、配電盤體等，含保護裝置)檢測汰換；已發包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規劃辦理第 2 期 B 及 C 區分電站高低壓電力設備(含高低壓電纜線及管路更換)，提升安全、節能，以提供穩定供電環境，正常施作中。
- (5)辦理柳營及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電力系統效能評估及功能提升委託技術服務案，預定上半年完成勞務發包，再依實際現況辦理評估規劃設計，俾利水資源中心正常運轉維持污水處理功能與操作人員安全，以提供穩定供電環境。
- (6)辦理零星用戶接管及老舊管線修繕：已完成用戶接管 156 戶，管線清洗及檢視 11,770M，老舊管線更新修繕 2,076M。
- (7)持續辦理 5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及維護，俾利水資源永續利用及保護河川海洋不受污染。

- (8)持續建置本市已竣工污水工程案及重劃區污水管線圖資，推動污水 GIS 圖台系統升級改版為 ArcGIS，增加系統備援機制提升資訊安全、擴充既有收費系統供本府水利局委託自來水代徵業務應用、增加水質稽查管理模組。
- (9)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開徵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收費用戶計 140 戶，107 年使用費收入 1,129 萬。
- (10)辦理 107 年度植樹節活動，地點為海尾寮排水線及曾文排水線，預計種植喬木 150 株。此外，本局自民國 100 年起已在大臺南地區水岸如仁德滯洪池(種植了 4,938 株)、山海圳綠道(種植了 8,077 株)及大甲社區賞鳥濕地公園(種植了 2,295 株)等等地區灌喬木總共種植了 15 萬株樹點綴綠帶，營造更完善的親水環境。
- (11)辦理 107 年度自行車道活動，分別為「騎遇二仁溪·漫遊水岸」單車行活動及第 11 屆台江水日—愛鄉護水紀念八田與一嘉南大圳單車溯源之旅，參加人數超過 300 名。
- (12)竹溪水環境改善第二期體育園區計畫，改善竹溪周邊體育園區節點景觀，提升串連竹溪仁行道及自行車道之導引及指示，哈赫拿爾森林水環境及日新溪水環境景觀營造，創造人與自然共存的水域環境，本案完成細部設計及發包作業。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執行前瞻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哈赫拿爾森林及周邊水岸改造計畫」及「竹溪流域周邊空間景觀改善計畫」工程施作。
- (2)完成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更新第一標」、「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更新第二標」工程施作。
- (3)完成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系統新建」、工程施作。
- (4)持續辦理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運河周邊老舊管線檢視及更新」工程施作。
- (5)持續辦理 5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及維護，俾利水資源永續利用及保護河川海洋不受污染。
- (6)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老舊管線更新約 1,000M 及安平區污水主次幹管檢視約 5,000M。
- (7)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作業，預計每年收入 1,300 萬元。

(十六)水土保持建設：

- 1.設施現況概述：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 14 區，面積達 82,416 公頃，共佔全市面積 219,207 公頃之 37.6%。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

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其相關宣導仍需深入社區加強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38 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229 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15 件、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 27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 71 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 131 次。

(2)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07 年度目前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案件 973 筆。

(3)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A.水土保持教育宣導：目前辦理戶外宣導 2 場、走入校園宣導 7 場，提升民眾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觀念。

B.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目前辦理 1 場土石流防災演練。

(4)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

持續辦理山坡地 14 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5)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

107 年總計編列 10,000 萬元工程預算，共計辦理 91 件工程。

3.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1)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

預計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30 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200 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10 件、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 10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 50 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 50 次。

(2)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08 年度預計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案件 100 筆。

(3)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A.水土保持教育宣導：預計辦理戶外宣導 2 場、走入校園宣導 7 場，提升民眾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觀念。

B.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預計辦理 9 場次土石流防災宣導及演練。

(4)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

持續辦理山坡地 14 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5)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

108 年總計編列 9,000 萬元工程預算，預計辦理 70 件工程。

(十七)海岸保護及沙洲復育推動：

- 1.現況概述：因上游沙源補充不足，海岸線急遽退縮，沿海沙洲流失消退，影響海岸地區整體防洪功能，亟需運用工程方法，加強沿岸沙洲因沙固沙

能力，避免波浪直擊海堤，加強海岸地區整體防洪功能。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07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清除潟湖淤砂 46,845 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2,374 公尺。

3.108 度預定施作目標：

108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預計清除潟湖淤砂 30,000 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1,000 公尺。

三、地政局

(一)地籍：

1.地籍管理：

(1)辦理地籍清理：

A.地籍清理條例經總統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實施，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脫78筆，標脫總金額1億2,000萬元。

B.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08年1月31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1萬9,865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989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3,873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2,999筆，已標脫1,257筆，標脫總金額達6億7,320萬餘元，預定108年度完成公告標售筆數600筆。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A.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B.截至108年1月31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列冊管理之土地計6萬972筆，面積約819萬8,267平方公尺；建物2,007棟，面積約12萬6,786平方公尺。

2.地權管理：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08年1月31日止，土地筆數共計4,602筆，租約件數共計2,819件；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辦理租約變更65件及終止租約14件，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07年6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召開3次計調處6案。

(2)市有耕地管理：

A.本府地政局經營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267筆，土地面積約629萬平方公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08年1月31日共出租618筆，107年租金收入計300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有耕地計畫」(107-109年)依規定全面清查及處理每筆被占用土地，要求占用人騰空返還土地，減少違法占用情事，以落實管理市有財產。

(3)公地放領：

早期放領公有耕地分年分期繳納地價土地尚餘 32 筆，賡續辦理後續繳清地價及囑託辦理放領移轉登記等業務。

3.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完成登記案件 15 萬 9,731 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 7,891 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 7 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受理案件共計 3 萬 4,254 件。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

為使民眾能夠不受轄區限制達到便利洽公之目的，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與全國各縣市轄屬地政事務所聯合實施代收土地登記、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案件等 12 項代收申請項目，持續藉由跨區合作，提升為民服務滿意度、彰顯政府一體施政效能。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代收代送收件量共 2,434 件。

(4)為提供更優質便民的服務，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 103 年 8 月 28 日起提

供「遠途先行審查」服務，以減少遠途申請人往返次數及節省時間與交通成本。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受理案件數 1,375 件，節省民眾因補正而往返交通及時間成本，深獲民眾肯定。

4.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25 件、設立備查 26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828 件。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總人數計 539 人、經紀營業員總人數計 2,829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423 家。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查核成果總件數計 520 件，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160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查核	154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132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22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32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9
不動產經紀業實價登錄查核	11		

(3)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85 家。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884 人。

(二)資訊地價：

1.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92 萬 6,010 張(規費計收 616 萬 5,575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172 萬 8,655 張(規費計收 2,451 萬 834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43 張(規費計收 622 元)。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登記自動配件系統功能增修」、「公有土地私有化之土地資料查詢系統」、「批次地籍異動資料挑檔作業系統功能增修」、「登記罰緩裁處書系統功能增修」、「罕用字檢核管理系統」等功能，提升案件審查效率，並建置「個人化地政服務網」，提供民眾名下所有不動產即時管理資訊。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本府地政局 WAF 防火牆建置，持續辦理 SOC(安全作業中心)監控作業、弱點掃描，完成本府地政局與所屬地政事務所 ISMS(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導入，取得 SGS 核頒 ISO27001 資安認證；累積辦理資安教育訓練 13 場，完善地政備援系統並持續推動本府地政局及地所機房資料集中化作業計畫，有效強化地政系統安全防護能力。

2.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透過「實價登錄」充分蒐集房地交易資訊、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評定通過 28 案 1,079 筆土地。

3.配合執行「實價登錄」，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2 萬 1,212 件，租賃申報登錄 1,112 件，合計 2 萬 2,324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 107 年 4 月 11 日至 108 年 1 月 10 日申報案件 2 萬 4,112 件之檢核作業，經「區段化、去識別化」篩選後，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2 萬 3,021 件，揭露率 95.48%。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書面抽查 1,838 件、實地查核 369 件。

(3)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裁罰逾時未申報 2 件，裁罰申報不實 4 件，共計裁罰 16 萬 5,000 元。

4.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作業，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由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07 年已完成辦理 201 點，108 年仍將配合逐年增點，佈建成為本市地價控制點，提供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之參考。

5.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合理反映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不宜低於 9 成，配合該原則本市 108 年公告現值平均調整 0.92%，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08%(與 107 年相同)；公告地價 107 年調減 0.05%，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平均比例為 19.18%，核實反映市價變動。

(三)農地重劃：

1.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

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07 年已更新面積達 1 萬 9 千餘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15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14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864 公里，總經費約 39.88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107 年度施工地區：

107 年度施工地區，包括東山區聖賢(八)115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五)174 公頃、新營區新營(十)67 公頃、白河區白河(三)21 公頃、後壁區土溝(五)59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三)103 公頃，投入改善經費總計約 1.36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539 公頃，刻正辦理工程施工中。

表 3：107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東山區	聖賢(八)	115	29,095
後壁區	後壁(十五)	174	44,022
新營區	新營(十)	67	16,951
白河區	白河(三)	21	5,313
後壁區	土溝(五)	59	14,927
鹽水區	鹽水(十三)	103	26,059
合計	6 區	539	136,367

(2)108 年度預計施工地區：

108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大屯(二)90 公頃、六甲區六甲(十一)52 公頃、後壁區白沙屯(十)167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三)72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六)113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經費總計約 1.25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94 公頃，刻正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中。

表 3：108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大屯(二)	90	22,770
六甲區	六甲(十一)	52	13,156
後壁區	白沙屯(十)	167	42,251
西港區	西港(十三)	72	18,216
後壁區	後壁(十六)	113	28,589
合計	5 區	494	124,982

2.市預算 1 億 5,000 萬元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非早期(民國 60 年以後完成)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增加收益。

107 年編列 1.5 億元辦理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改善案件共 247 件，已全數完工，改善農路約 80.76 公里、水路約 0.85 公里及擋土牆約 2.37 公里。

108 年持續編列 1.5 億元改善經費，刻正辦理勘查改善案件中。

(四)地用：

1.土地徵收業務：

(1)配合本府施政計畫及各項公共工程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工程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追蹤是否有依計畫完成使用。

(2)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公告徵收 26 案，筆數 501 筆，面積約 12.66 公頃。

2.土地撥用業務：

(1)為促進公共工程建設及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 26 條或國有財產法第 38 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以符管用合一。

(2)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公地撥用案件計有 43 案，筆數 384 筆，面積約 111.74 公頃。

3.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1)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為辦理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需要，於 101 年訂定「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小組。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召開 1 次專案小組，並完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748 筆。

(2)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合法化變更編定及需用土地人申請變更編定 595 筆。

(3)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34 筆、辦理

補註用地別計 69 筆。

(4)辦理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變更編定：

為審查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及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1 條之 1 及第 31 條之 2 規定，應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及第 35 條之 1 規定，得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審查變更編定案件，於 105 年 8 月 1 日修正「臺南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案件專案審查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審查小組。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召開 2 次專案審查小組會議。

4.使用編定管制業務：

(1)修訂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

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規定，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為使本基準更具周全性，於 105 年 5 月 12 日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開立處分書計 277 案，合計金額 1,962 萬元（已繳 178 案、1,239 萬元）。

(2)成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

為處理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訂定「臺南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聯合取締小組。該小組任務如下：審議有關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及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項及審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各區公所、警察機關與地政事務所移送及查報違反使用管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及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之權責劃分等相關作業規定之研訂事宜；成立迄今已召開第 8 次聯合取締小組會議。

(3)訂定臺南市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作業原則：

為處理各類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案件查報及裁處工作，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訂定「臺南市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作業原則」，於違規案件同時違反數不同性質之管理法規，分別依：A.行業管理法規。B.行為管理法規。C.物之管理法規。等順序並由順序在先管理法規之權責機關為主政機關，以為後續執行依據。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 4 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1.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

南工區於 105 年 4 月 18 日申報完工，107 年 1 月 4 日驗收通過；北工區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申報完工，106 年 9 月 11 日驗收通過。南北工區於 107 年 1 月 31 日辦理移交接管現勘，107 年 2 月 5 日開放通車；預計 108

年辦理土地標售作業。

2.永康砲校遷建區段徵收：

(1)106年12月5日公告抵價地分配結果，107年8月10日完成抵價地點交，107年10月12日囑託辦理分配完竣後全區登記。

(2)本案公共工程於106年1月20日開工，107年9月25日完工，預計108年3月驗收完成後開放通車。

3.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1)107年3月30日囑託登記。

(2)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31日開工，截至108年1月31日，預定進度21.33%，實際進度29.82%。

4.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1)107年5月9日召開配地說明會，107年9月27日辦理抵價地抽籤，10月29日辦理配地，11月12日公告抵價地分配結果，108年1月15日囑託辦理所有權人領回抵價地登記(中國城部分)。

(2)本案工程已於104年12月11日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南部工程處代辦，106年10月28日開工，截至108年1月31日，預定進度80.65%，實際進度85.88%，預定108年3月完工。

表4：臺南市辦理中之區段徵收案

序號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公頃)	開發總費用(億元)	公共設施用地(公頃)	提供可建築用地(公頃)
1	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案	70.23	19.86	34.99	35.24
2	永康砲校區段徵收案	83.49	122.24	41.54	41.95
3	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案	57.66	25.80	25.68	31.97
4	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	11.27	61.56	4.97	6.30
合計	共4區	222.65	229.46	107.18	115.46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10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36區，分述如下：

1.公辦市地重劃區：

(1)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截至107年5月底共辦理7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脫34筆土地總

面積約 5 萬 6,921 平方公尺，標售總金額 36 億 7,338 萬 1,431 元，餘有 28 筆抵費地，預計 108 年辦理公開標售。

(2)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A.住宅區抵費地標售底價於107年1月完成評定。107年5月29日辦理第1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脫2筆土地，總面積約9,234平方公尺，標售總金額17億3,003萬4,045元。

B.商業區抵費地(45、46地號併標)預計108年辦理公開標售。

(3)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A.106年11月13日陸續辦理土地點交，107年5月已完成土地點交。

B.本案公共工程於106年8月22日申報竣工，107年2月5日正式驗收合格，107年7月23日開放通車，抵費地預計108年辦理公開標售。

(4)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9月18日至107年10月17日辦理土地改良物第二階段複估公告。

B.107年11月1日會同地主及環保局辦理鹽行段1427-3及1428地號土壤遭受重油污染查證及檢測作業。

C.106年4月30日開工，截至108年1月31日，預定進度74.96%，實際進度75.01%，預計108年5月完工。

(5)佳里國小市地重劃區：

A.106年5月17日工程完工，107年1月18日土地登記完成，107年2月9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B.抵費地標售：住宅區抵費地1筆，預計於108年第2季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6)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7月30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7年第5次會議審議通過本案重劃前後地價，107年8月31日通過本案土地分配原則及最小分配面積標準，預計於108年3月召開土地分配說明會。

B.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12日開工，截至108年1月31日，預定進度76.73%，實際進度81.30%。

(7)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分別於107年3月16日至4月16日、6月6日至7月5日、9月17日至10月16日、11月5日至12月4日辦理地上物補償清冊公告作業。

B.107年5月31日工程開工，截至108年1月31日，預定進度12.27%，實際進度14.89%，預計109年11月完工。

(8)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29日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審議通過。

B.107年8月15日完成重劃行政作業委託採購案契約簽訂。

C.107年11月1日完成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採購案契約簽訂。

D.108年2月18日完成「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東西向快速公路-台86線以南)邊界測量。

(9)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30日完成重劃行政作業委託採購案契約簽訂。

B.107年9月19日於安西里活動中心召開市地重劃區地主座談會。

C.107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期間辦理親訪土地所有權人及市府夜間延長服務以利地主繳交同意書，截至107年11月23日止，徵求同意情形：地主同意比率為58.46%，其私有土地同意面積比率為61.21%。

D.107年12月21日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經107年第4次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完成，108年1月18日函文檢送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報內政部審核。

E.107年6月28日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決標，108年2月19日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決標。

(10)賢豐市地重劃案：

A.細部計畫草案於107年6月19日開始辦理公開展覽30日。

B.預計後續試擬市地重劃計畫書並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表 5：臺南市已完成與辦理中公辦市地重劃區

序號	辦理情形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公頃)	開發費用(億元)	提供可建築用地(公頃)	平均重劃負擔比率(%)
1	已完成	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101.76	23.94	62.49	48.72
2	已完成	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42.39	12.41	22.84	48.45
3	已完成	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23.88	4.50	15.33	非農地重劃區： 39.11；農地重劃區： 35.56
4	辦理中	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14.59	3.75	9.51	44.71
5	已完成	佳里國小市地重劃區	0.56	0.13	0.39	37.89

序號	辦理情形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 (公頃)	開發費用 (億元)	提供可建築用地 (公頃)	平均重劃負擔比率 (%)
6	辦理中	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11.34	2.93	7.20	44.97
7	辦理中	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110.84	23.13	89.50	33.41
8	辦理中	賢豐市地重劃區	15.78	5.16 (預估)	10.75	45.11 (預估)
9	辦理中	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29.73	9.16 (預估)	18.19	42.72 (預估)
10	辦理中	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37.17	13.73 (預估)	22.11	51.05 (預估)
合計		共 10 區	388.04	98.84	258.31	

2.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1)108 年持續督導已成立重劃會之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36 區，開發總面積為 298.77 公頃，開發總費用為 65.56 億元，提供可建築用地總面積為 171.19 公頃。

(2)108 年度持續督導籌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有 2 個籌備會，依照內政部 106 年 7 月 27 日修正發布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先核定成立重劃會後，再行辦理重劃計畫書核定作業，待核准實施市地重劃計畫後再給予期數。

(七)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2 萬 9,0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80 萬 6,0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102 萬 3,000 筆；目前約有 143 萬 6,000 筆土地完成地籍圖重測作業(含圖解地籍圖重測區)，尚有 39 萬 3,000 筆土地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最新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1)100 年至 107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 1 億 5,276 萬元，辦理麻豆、柳營、新營、鹽水、白河、東山、官田、麻豆、七股、西港、新市、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14 萬 7,134 筆、9,443 公頃。

- (2)108 年度續辦新營、東山、麻豆、官田、七股、西港、安定、關廟、玉井、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 萬 1,104 筆、1,509 公頃，預計自 108 年 9 月 25 日起公告重測結果。
- 2.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
- (1)100 年至 107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 584 萬元，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2 萬 3,029 筆、702.5 公頃。
- (2)108 年續辦關廟區民生段 1,935 筆、面積 20 公頃。
- 3.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計已更正 455 筆並註記 2,414 筆。
- 4.強化 e-GPS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1)96 年 9 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e-GPS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 7 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 8 座主站基準網覆蓋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 (2)103 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e-GPS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 104 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以確保測量精度，最近一次更新本市 e-GPS 系統主站坐標時間為 107 年 7 月 2 日。
- 5.加強臺南市網際網路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維護：
本系統為本市整合最多圖資之地理資訊系統，提供地籍圖、各年度航照圖、地形圖及路網圖等圖資套疊，並透過申請機制，以網際網路方式提供本市各級府內外需圖單位使用，已於 104 年進行系統改版，進一步支援各式行動裝置，改版後系統已於 105 年 8 月底正式上線，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計 1,187 名使用者申請，並超過 8 萬 7,479 人次登入使用，有效提升需圖單位之公務執行效率。
- 6.複丈業務：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土地複丈案件累計 1 萬 5,831 件、

土地筆數 4 萬 774 筆、面積 7,176 公頃。建物測量案件累計 1 萬 2,537 件、1 萬 5,503 筆、面積 2,426 公頃；鑑界案件共 7,454 件；因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 9 件。

四、都市發展局

(一)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 19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13 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28 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12 件、發布實施案件計 31 件。

1.都市計畫規劃草案階段：

- (1)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
- (2)變更玉井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六甲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5)臺南市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案。
- (6)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7)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8)變更楠西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9)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機廠用地)案。
- (10)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商二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11)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2)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安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6)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I) 整體規劃案。
- (17)變更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臺南市東區主要計畫(南台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暨擬定細部計畫案。
- (19)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及部分河道用地為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

2.都市計畫審議-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書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
- (2)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

討)。

- (3)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4)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配合農5、農6住宅社區開發)案。
- (6)變更官田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配合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
- (7)變更玉井都市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案。
- (8)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9)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10)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A3區(十二佃南側地區-J區)書圖不符更正案。
- (13)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市AP4」市場用地為「機AP13」機關用地)(配合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及停車管理處辦公廳舍建置)案。

3.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2)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4)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5)變更官田都市計畫(含隆田地區)(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6)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7)變更關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8)變更山上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9)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 (10)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柳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12)變更下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13)擴大及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一案)。
- (14)變更仁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新化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6)變更後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17)變更大內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學甲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19)擬定北門都市計畫案。
- (20)擬定七股都市計畫案。
- (21)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第二種住宅區、「機3」機關用地及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附）、綠地用地（附）、道路用地（附））案。
- (22)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嘉南藥理大學校地擴充）案。
- (23)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及溝渠用地）（配合大灣抽水站第一、二期工程）案。
- (24)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公園用地為學校用地）案。
- (25)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 (26)變更善化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27)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43地號等)案。
- (28)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案。

4.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9 區（和順、新和順、安順、下安順、頂溪寮）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15 區（和順地區原農漁區變更為住宅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 86 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4)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 86 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5)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6)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F&G)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7)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二空新村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
- (8)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精忠二村都市更新）案。
- (9)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10)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11)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污水處理廠用地）案。
- (12)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調整幹 3-1 號道路附近帶條件地區）案。

5.都市計畫審議-發布實施案件：

- (1)變更臺南市中西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107 年 6 月 20 日發布實施。
- (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安南區台 17 線以西）（配合台江國家公園計畫）專案通盤檢討案：107 年 6 月 28 日發布實施。
- (3)擬定臺南市安南區「遊 2（附）」遊樂區細部計畫（配合「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安南區台 17 線以西）（配合台江國家公園計畫）專案通盤檢討案」）：107 年 6 月 29 日發布實施。
- (4)變更柳營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為道路用地及部分農業區為廣場兼停車場用地)(配合櫻花社區滯洪池周邊改善計畫)：107 年 7 月 10 日發布實施。
- (5)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案：107 年 7 月 23 日發布實施。
- (6)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 1 案、第 3 案)：107 年 7 月 24 日發布實施。
- (7)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修正）案：107 年 8 月 15 日發布實施。
- (8)變更鹽水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細部計畫（第一階段）案：107 年 8 月 15 日發布實施。
- (9)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配合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案：107 年 8 月 21 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新營都市計畫（文高 11 用地為機關 18 用地）（配合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案：107 年 9 月 28 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高速公路台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案：107 年 11 月 13 日發布實施。
- (12)變更臺南市中西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停 18 停車場用地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案：107 年 11 月 15 日發布實施。
- (13)擬定高速公路台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原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細部計畫案：107 年 11 月 16 日發布實施。
- (14)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 1 案(富農段 39、40、41 地號))：107 年 11 月 20 日發布實施。
- (15)變更安定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07 年 11 月

29日發布實施。

- (16)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高速公路用地為高速公路用地兼供道路用地使用)(配合南科樹谷聯絡道路新建工程)案：107年11月29日發布實施。
- (17)變更新營都市計畫(配合長勝營區暨公十公園整體規劃)細部計畫(修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四點)案：107年11月30日發布實施。
- (18)變更官田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六甲西側外環道工程)案：107年12月10日發布實施。
- (19)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產業園區及道路用地兼溝渠使用)(配合全程興業產業園區)案：107年12月19日發布實施。
- (20)檢送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07年12月19日發布實施。
- (2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變更內容明細表新編號七-4案及專案小組會後逕向內政部陳情意見綜理表逕人10案先行核定)案：107年12月20日發布實施。
- (22)變更高速公路台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配合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及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檢討)案：107年12月21日發布實施。
- (23)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本淵寮、十字路、海尾寮地區及原農漁區變更為住宅區部份)通盤檢討案：107年12月26日發布實施。
- (24)變更高速公路台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配合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及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7年12月28日發布實施。
- (25)擬定臺南市安南區創(專)2(附)創意文化專用區細部計畫案：108年1月3日發布實施。
- (26)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公園兼滯洪池用地)(配合南科永久滯洪池設置計畫)案：108年1月9日發布實施。
- (27)擬定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產業園區)(配合全程興業產業園區)細部計畫案：108年1月10日發布實施。
- (28)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調整創意設計園區計畫開發)(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市立圖書館總館開發)案：108年1月10日發布實施。
- (29)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廣場兼停車場用地(廣停一)為停車場用地(停二))案：108年1月20日發布實施。

(30)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12 區(臺南科技工業區(東區部分))(配合臺南科技工業區 4-2 期開發工程)案」：108 年 1 月 24 日發布實施。

(31)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港埠用地細部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108 年 1 月 29 日發布實施。

(二)綜合發展策略規劃：

1.配合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都市計畫規劃及變更案：

(1)工程用地範圍都市計畫：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全長 8.23 公里，途經本市北區、東區、仁德區等行政區。仁德區所涉都計變更案業於 102 年 3 月 19 日公告發布實施(2 案)；北區、東區路段業於 105 年 9 月 21 日發布實施主要計畫(1 案)、105 年 11 月 30 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2 案)。

(2)工程用地範圍外西側原鐵路用地都市計畫：

本案西側原鐵路用地將併同工程用地範圍騰空廊帶整體規劃為公園道用地，故併同原鐵路用地(不含臺南車站站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北區、東區路段業於 105 年 9 月 21 日發布實施主要計畫(1 案)、105 年 11 月 30 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2 案)。

(3)其他：

A.工程進度(鐵道局)：全案分 4 個工程標案，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工程進度預定進度 31.50%，實際進度 31.75%。

B.專案照顧住宅(都發局)：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已交屋 183 戶(符合申購要點資格之拆遷戶至目前計有 292 戶，扣除已表明無申購意願 28 戶，實際有申購資格戶總數為 264 戶，已申購戶為 243 戶，總體申購率達 92%)。

2.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1)案係營建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 3 案辦理，並於 106 年 3 月 22 日起辦理通盤檢討案公告徵求意見。

(2)全案於 107 年 7 月 3 日再次提送整體規劃修正報告至營建署，107 年 11 月 28 日營建署審查通過整體檢討構想，後續將依營建署審查通過之方案研擬公開展覽草案。

(三)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

1.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

國土計畫法已於 105 年 1 月 6 日公布，行政院訂自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

因應此一國土規劃重大變革，目前本府各有關機關正積極研擬主管土地之需求，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6 年 8 月 14 日完成本市國土計畫發包作業，分為研究規劃與法定審議兩階段，於 106 年 12 月起陸續辦理研究規劃階段之 11 場次地方座談會及 2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蒐集地方意見納入規劃參考，同時本府於 107 年 5 月 25 日成立本市國土計畫推動小組，跨局處推動相關事宜，107 年 7 月 26 日完成期中報告，依法預計 109 年 6 月完成本市國土計畫草案。

2.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目前持續辦理「歸仁恒耀工業區開發計畫案」、「篤加工業區擴大暨變更開發計畫」、「學甲太陽能光電發電專區開發計畫」及「曾文淨水廠擴建工程開發計畫」等案件之審查作業。

3. 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1) 本案於 100 年 4 月 8 日與國防部共同成立「砲校遷建與開發專案推動小組」，以「分區分期、代拆代建、先建後遷」模式推動；並於 101 年 9 月 12 日正式由雙方首長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由本府地政局、工務局代辦永康與關廟基地之土地取得作業、工程施工等多項作業。

(2) 其中，永康、關廟基地於 102 年底完成土地取得等相關行政作業。永康基地第一期開發範圍，已完成區段徵收公共工程作業，辦理土地標售作業中；關廟基地之校舍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開工，校區聯外道路工程預計 108 年 3 月完工，南 169 改道工程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3) 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共計召開 11 次專案小組會議，以及 217 次各分組工作會議，持續積極辦理後續開發等相關事宜。

(四) 都市計畫管理：

1. 委辦案件：

(1) 臺南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及管理維護：

A. 107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於 107 年 8 月 7 日簽約日起預計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第二期工作辦理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內 3-7-20M、4-24-18M、3-8-20M 以南，公道六-40M、4-29-18M、3-28-20M 以東，3-14-22M、3-11-20M 以西，4-12-15M、2-2-30M 以北控制點及導線點(圖根點)測量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第二期工作預計 108 年 4 月完成。

B. 107 年度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範圍內(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完成樁位測定共 1,288 支：

- a. 「擬定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新設鹽行國中、永康大排整治暨永安路拓寬附近地區整體發展）細部計畫」案，完成樁位測定 299 支。
- b. 「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溝渠用地為溝渠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南 59 線道路拓寬工程）案」，完成樁位測定 29 支。
- c. 「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南 172 線道路拓寬工程）案」，完成樁位測定 13 支。
- d. 楠西都市計畫(配合都市計畫圖重製)樁位全面清理恢復及建置(第二期)，完成樁位測定 344 支。
- e. 「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二空新村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樁位測定案，完成樁位測定 85 支。
- f. 「變更鹽水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樁位測定案，完成樁位測定 503 支。
- g. 配合地政業務需要，辦理「佳里都市計畫」（佳里區佳里段 2300-6 地號)樁位恢復案，完成樁位測定 15 支。

C.107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

配合地籍重測作業，辦理永康、新市、官田、楠西、西港、鹽水、麻豆、新營等都市計畫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完成樁位測定共 1,118 支。

(2)106 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維護及系統擴充建置案：

A.工作項目為伺服器(含儲存設備)資源調整、正常運作維護、資安維護及硬體擴充架設、本機關業務系統正常運作維護(含對其他機關系統銜接之功能)、系統資料庫及 GIS 圖層建置更新維護、臺南市分區核發系統擴充線上申請、領件及繳費功能、圖臺查詢系統擴充繪圖工具、專案儲存功能、更新維護臺南市六區都計地形圖等 TWD97 圖資。

B.107 年 1 月 3 日開始提供使用分區證明線上領件服務。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始提供使用分區證明線上申請、線上繳費服務。

107 年 12 月 12 日進行第三階段成果書面審查驗收(系統功能擴充建置實作與系統、設備維運及資料更新)。

107 年 12 月 21 日開始第四階段作業(專案結案成果、自我檢核紀錄、持續修正分區核發問題、伺服器/系統/資料庫正常維運)。

2.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原市六區及新營區等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 706 件。

3.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 15 件，取得公設地面積 15,759.5 平方公尺。

4.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1)自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申請核發件數 34,460 件

(2)線上申辦自 107 年 1 月 10 日開辦，統計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由 107 年 1 月份申辦比例 6.7%上升至 108 年 1 月份 19.5%，民眾選擇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線上領件一次完成，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3)線上領件自 107 年 1 月 3 日提供服務以來，統計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由 107 年 1 月份 27.1%上升至 108 年 1 月份 40.8%，約有四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市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4)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由 107 年 1 月份 32.0%上升至 108 年 1 月份 53.3%，約有五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五)都市設計規劃及審議：

1.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1)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目的乃希望透過此機制，加強機關在執行城鎮地貌計畫乃至於重大公共工程時，彌補環境景觀面向之督導人力及專業上之不足，本府為配合政策之推動，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審查機制，提高轄內環境與景觀的重要公共工程品質，在公共工程的規劃及執行過程中，使公共工程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創造本市城鎮及鄉村嶄新風貌。

(2)107 年度編列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自 107 年 3 月 26 日起接續工作執行，計 1 年約期。後續工作除控管城鎮地貌計畫執行外，另辦理工程案件督導會議，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跨域整合、延續型等計畫之提案策略。108 年度編列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預計自 108 年 3 月 26 日起接續工作執行。

2.都市設計審議：

(1)都市設計委員會：107 年度召開 24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148 件，108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止，已召開 1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6 件。

(2)都市設計幹事會：107 年度召開 12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42 件，108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止，已召開 1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5 件。

3.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 (1)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3 年 3 月 28 日府都設字第 1030232836A 號公告九份子重劃區為第一期指定地區暨低碳示範社區，未來該地區新建建築應符合本自治條例第 21 條之規定。
- (2)有關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經貴議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105 年 12 月 23 日)決議修正通過，復經行政院核定，本府於 106 年 4 月 17 日修正公布。
- (3)本府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府都設字第 1070497486A 號預告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為第二期指定地區暨低碳示範社區，未來該地區新建建築應符合本自治條例第 21 條之規定。
- (4)有關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訂綠屋頂相關規定)(設置油煙與異味集排氣系統)業經貴議會第 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107 年 11 月 27 日)決議修正通過，於本府 108 年 1 月 8 日府都設字第 1080052561 號函送行政院核定中。

4.臺南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

- (1)自治條例施行以來已歷經八期施行區域範圍公告與 19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公告，第 19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於 106 年 6 月 29 日公告，並於 7 月 1 日零時起生效，截至目前共有東區、中西區、北區、安平區、南區、仁德區、佳里區、安定區、永康區、鹽水區、西港區、麻豆區、善化區、官田區、新營區及新化區等 16 區為全區施行，其餘 21 區為部份施行。
- (2)有關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經貴議會第 2 屆第 10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106 年 8 月 21 日)決議修正通過，復經行政院核定，本府於 107 年 1 月 10 日修正公布。

5.中正路及海安路地區相關景觀改造工程：

- (1)計畫範圍：設計範圍包含海安路(自府前路至民族路，約 800 公尺)及其連結中國城的中正路路段(自康樂街至海安路，約 150 公尺)，兩段路面積合計約為 3.53 公頃。此範圍著重帶動周邊商業發展與周邊都市環境連結性，透過街道景觀改善及步行空間營造的方式，加強整體規劃並整合現況問題。
- (2)工作項目：包含海安路中央軸帶空間改造及景觀綠美化、海安路及中正路人行道空間步行空間改善、突出殘留構造物處理及公用設備整併簡化等。
- (3)計畫期程：106 年 8 月 21 日開工，於 107 年 2 月完成第一、二階段(府前路-民生路)通車，第三階段(民生路-民族路)於 107 年 3 月 5 日開始施作，8 月完工通車，全案並於 107 年 10 月完成全案結算驗收。
- (4)經費預算：設計監造費約 1,440 萬元，發包工程預算 1.2 億元。

6.海安藝術大道景觀藝術化暨中正路街區景觀藝術計畫：

- (1)海安藝術大道景觀藝術化：經費編列計 2,500 萬元。通風塔整體視覺藝術景觀美化及步行空間藝術裝置創作，以整體策展方式規劃，106 年 11 月 27 日簽約，共設置完成通風塔藝術作品 11 件及街道藝術作品 10 件，同時完成友愛街北側電箱彩繪，且於 107 年 8 月 18 日聯合辦理景觀工程完工啟用暨街道美術館 Plus 開幕晚會，並於 108 年 1 月 11 日完成全案結算驗收。
- (2)中正路街區景觀藝術計畫：經費編列計 1,250 萬元。包含公有與私有場域之人行空間景觀藝術化，於 106 年 8 月 17 日簽約，共設置藝術作品 28 件，且於 107 年 8 月 18 日聯合辦理景觀工程完工啟用暨街道美術館 Plus 開幕晚會，並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完成全案結算驗收。

(六)公共空間改造：

1.城鄉風貌補助計畫：

(1)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

- A.新營糖鐵、舊蹟改造轉型：新營地區發展與臺灣糖業具有根深蒂固的鏈結，基於民眾對於舊時產業遺跡的情感聯繫，本府都市發展局利用舊時糖業的五分車軌道，試圖轉型作為綠廊串聯。於 99 年度起透過體委會補助「糖鐵新岸線/長短樹線/土庫線自行車道」規劃設計業已完成，後續分期進行爭取補助經費：
 - a.為使計畫路線延伸至鹽水區，104 年度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新營鹽水區糖鐵自行車綠廊計畫」案獲補助 200 萬元，辦理大新營區自行車綠網系統建構。自規劃設計完後，賡續申請 105 年度第 1 期工程經費 2,286 萬元，自新營長勝營區連接至臺 19 甲線，已完工驗收。
 - b.承上，105 年底爭取城鎮風貌計畫辦理第 2 期工程-「新營-鹽水糖鐵綠廊道(聯結鹽水市區段)工程」係連接鹽水岸內糖廠至忠孝路臺 19 甲線路口，作為鹽水市區內糖鐵自行車道通勤之路線，於 107 年 3 月 5 日完工驗收。另 106 年度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新營鹽水區糖鐵自行車綠廊計畫第 3 期」於 3 月份獲同意補助 3,000 萬元，銜接新營至鹽水之間非都市土地範圍區段，工程已完工驗收並於 107 年底已結案。
 - c.另為使計畫路線往北延伸至後壁區，爭取「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補助「糖鐵長短樹線及土庫自行車道工程」工程經費共計 3,500 萬元，將由天鵝湖及外環南 74 向北延伸到後壁之頂長、平安等社區，總長度超過 10 餘公里，工程已完工驗收，107 年底已結案。

d.105 年都發局爭取總經費 3,500 萬元進行鐵道地景公園第一期工程開發建設，於 106 年 10 月完工啟用，是為新營糖廠土地轉型利用的開端，也是新營區近年亟為關鍵性的旗艦型計畫。整體軌道園區就如時代生活縮影的綠地博物館，講述糖業的興衰及舊設施的遺棄到活化再生，尋回過去糖、鹽及縱貫鐵路交織興盛之榮景。是以 107 年度以「北臺南都心鐵道地景公園工程」參加 2018 年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選拔獲獎，該賽事由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經營協會主辦，規模過及全國作品競爭逐年愈趨激烈，此次獲得獎項為該建設給予高度肯定。

B.106 年度共爭取 12 案計畫，總額度為 1 億 750 萬元。主要計畫包括「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6 年度新種子散播計畫」、「低碳漁光-月牙灣活力海洋綠廊第二期工程」、「日新溪河岸周邊景觀改造工程」、「柳營櫻花社區周邊綠美化計畫」等。其中「低碳漁光-月牙灣活力海洋綠廊第二期工程」乃延續前期林下步道休憩動線之建構，持續再向林務局爭取建設之許可，開啟舊時安平秋茂園、馬場等圍閉空間，期待以全新面貌示人，全案已於 107 年 4 月完工。另「竹溪河岸及體育園區周邊景觀改造工程」4,600 萬元及「日新溪河岸週邊景觀改造工程」等，均由水利局施工中。

2.城鎮之心建設工程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1)競爭型計畫：

本府以「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爭取，經內政部營建署 106 年 10 月 5 日函，核定整體規劃設計經費 300 萬元，細部設計及監造 2,598 萬 5 元，並同意本計畫總經費 3.625 億元執行。整體計畫區分 14 個子案，除已有設計經費 3 案(環狀動線串聯計畫、嘉南大圳綠廊建置、公 18 水岸步道建置)及文化局新營美術藝融核心計畫獨立辦理外，其餘 10 案(含整體規劃、細部設計及監造)已合併同一標案招標，107 年底已完成細部設計，各分標工程案件均辦理上網採購中。

(2)政策引導型：

107 年本府政策型第 1~3 階段獲補助提案包括「107 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8 年綠芽紮根計畫」、「水萍塭公園整建工程」及「東和及東興公園整建工程計畫」等 16 案，共計 2 億 150 萬元，預算已獲議會同意墊付，各案採購作業已進行簽辦或執行中。

2.社區空間營造：

(1)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

A.106 年度新種子散播計畫：

a.由營建署核定補助 600 萬元，於 106 年 5 月 16 日發包簽約完成。

- b.106 年度以培訓青年投入社造並提高社區永續性為目標，讓有意願參與社區營造之青年接受專業訓練，並由委辦單位從中媒合青年及欲進行環境改造之社區，引領青年進入社區、了解在地，使青年能將所學及創意透過與社區之溝通、互動，以雇工購料方式帶領社區居民親自動手美化環境，激起社區居民參與之熱忱，落實「由下而上」之社區營造參與機制，提升居民對社區之認同與向心力，進而達到青年回鄉築夢、長期生根發展，帶領社區邁向永續之雙贏局面。
- c.於 106 年 7 月完成青年社區規劃師及潛力社造點報名徵選作業及社造點現勘審查會，並於 7 月底完成社區及青年小組配對，8 月 31 日召開社造計畫書媒合確認遴選會，106 年度共有 16 處社區通過核定補助(其中新營區新東社區於 106 年 9 月 11 日撤案)。
- d.於 107 年 1 月 22、23 日邀集專家學者至基地現勘辦理成果評選會，4 月召開成果發表會，當日將公開表揚成果優良之社區及青年社區規劃師，並頒發青年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之結業證書。
- e.於 107 年 4 月 14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當日除頒發執行成果優異之社區及培訓結業證書外，亦辦理一場咖啡桌論壇，針對本年度計畫執行心得及建議，相互交流，全案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完成結案驗收作業。

B.108 年度綠芽扎根計畫：

由營建署核定補助 800 萬元(其中本府自籌 160 萬元)，刻正辦理採購發包作業中。

(2)臺南築角計畫：

- A.為讓市民生活環境優質化，本府都市發展局長期挹注補助經費在社區閒置空間改造上，除了落實社區民眾內聚力，同時也讓居家環境品質提升，達到由下而上的營造目的。以合併後臺南市轄區幅員之大，原有的社區規劃師培訓策略，較難以全面性的打入基層，特別是偏鄉或村落地區。加上這些地方又多半人口老化及青年人力外流，環境亟待改造與物力資源落差等等問題並存。
- B.此外，本府都市發展局之「臺南築角·在地好料」空間創意營造計畫 7 年來相關營造案件成果豐碩。2013 年報名參加第五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獲得創新成果獎之健康環境類組，亦為此一臺南專屬的政策給予高度肯定。
- C.107 年度臺南築角計畫編列輔導團經費 400 萬元，業已完成招標作業，另配合社區補助款 800 萬元。自 107 年 3 月起開始執行，並於 5 月份初選 10 組營造點及團隊，核定額度為 384 萬元，進行營造點改

造，107 年底均已完成。

D.為使綠美化政策長久深耕，並考量境內幅員遼闊社造推展不易，衡量社區創作及維護能力，社區巧佈點綠美化計畫以精巧及創意出發激勵民眾參加，促使地方微型經濟發展，將境內公、私有閒置土地納入實施範疇，採小額補助提案為原則(個案 10-20 萬元以內)。107 年基礎型(巧佈點)計畫共核定 3 案，包括後壁嘉荃、大內石子瀨、及仁德中生，核定金額計 58 萬元。另進階型駐村計畫共核定 350 萬元額度，分別為麻豆總爺、東山東原窯鄉、官田大崎、佳里北頭洋、將軍台灣瓠及新營大宏等 6 個團體，於 107 年 7~10 月期間著手施作，全數個案於 12 月底均已完成。

(3)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機關、學校及社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兼顧了由上而下的整體規劃與由下而上的社區參與，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a.107 年新設好望角，兩階段共核定 10 案，核定經費 665 萬元；第一次核定 6 案已完工，第二次核定 4 案刻正辦理發包或施工中。列管好望角改善維護計畫共核定 17 案，核定經費約 136 萬元，各案均已完工。

b.108 年新設好望角計畫、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刻正辦理收件中。

(七)都市更新規劃及招商：

1.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方案：

(1)以更新招商興建提供 366 戶照顧住宅，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招商公告，103 年 1 月 16 日評選完成，103 年 3 月 7 日簽約委託興建。

(2)工程於 104 年 3 月 9 日動土典禮，6 月 26 日取得建照，8 月 26 日動工，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取得使用執照，於 107 年 3 月起陸續對保驗屋，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已完成交屋 183 戶。

2.中國城暨臺南運河星鑽都市更新計畫案：

(1)中國城拆除工程於 105 年 8 月 11 日開工，10 月 13 日竣工。

(2)廣四廣場改建工程案設計監造於 104 年 11 月簽約，106 年 2 月 15 日完成細部設計審查，4 月上網公告招標，於 6 月 6 日簽約，8 月 11 日開工，案經辦理變更設計及議價程序，因廠商無意願承作變更設計部分及

整體工程不可分割之考量，已與原廠商解約，並同步辦理重新發包作業，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3.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 (1)營建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 3.75 億元。
- (2)本府媒合社區更新會與中國建經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7 日正式簽訂都更重建及財務估算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 (3)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召開工作會議，預計 2 月份辦理公開展覽作業。

4.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俗稱拉皮)，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設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補助費用，本局並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可協助有意參與都市更新的社區，檢視申請條件與撰寫申請補助計畫書，為民眾解決諸多疑義與申請阻礙，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與辦理情形如下 15 案：

- (1)北區「中華國賓商業大樓」案：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更新事業計畫審議，並提送營建署申請後續工程經費補助，目前因管委會無法提出財力證明，本府已新增發布劃定指定整建維護地區，可助國賓大樓取得較高額度之補助經費，後續須請社區重行檢視整建維護經費與自備款籌措無虞後，辦理後續作業。
- (2)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案：於 103 年 4 月 21 日提案補助，於 6 月 19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7 月 24 日完成委託契約，擬定事業計畫書，工程補助計畫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獲署核定補助，事業計畫於 106 年 1 月 5 日發布實施，工程已近完工階段。
- (3)安平區「平通連棟」案：於 103 年 6 月 12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12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1 月 22 日完成訂約，於 105 年 1 月 28 日提送事業計畫書及工程補助計畫，工程補助計畫書於 106 年 3 月 13 日核定，事業計畫於 6 月 20 日審議通過，並於 8 月 24 日發布實施，更新會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完成發包，工程施作中。
- (4)東區「文化廣場」案：於 103 年 8 月 21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12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2 月 18 日完成訂約，事業計畫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發布實施，105 年 10 月 5 日簽訂工程合約，工程幾近完工待實施者辦理驗收及請款。
- (5)永康區「嘉禧王朝」案：於 103 年 8 月 21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12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3 月 29 日完成訂約，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完成聽證，營建署於 105 年 8 月 25 日核定工程經費補助，本府於 9 月 10 日發布實施其事業計畫，管委會已完成發包，工程已近完工階段。

- (6)東區「大聖皇宮」案：於 104 年 6 月 10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8 月 31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社區於 106 年 6 月 25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社區持續整合以達提送事業計畫門檻。
- (7)永康區「中華世貿」案：104 年 8 月 25 日申請補助，於 11 月 17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5 年 8 月 23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於 9 月 23 日提送事業計畫，工程補助計畫書於 12 月 22 日獲署核定，106 年 4 月 27 日事業計畫公告實施，管委會已完成發包，工程已近完工階段。
- (8)東區「國家新境」案：於 105 年 4 月 11 日申請補助，於 6 月 14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2 月 15 日簽訂規劃設計合約，106 年 6 月 5 日舉辦自辦公聽會，106 年 8 月 16 日提送事業計畫書，工程補助計畫於 107 年 1 月 26 日獲署核定，107 年 8 月 1 日核定事業計畫，並於 107 年 9 月 12 日完成發包，工程已近完工階段。
- (9)東區「大智透天整維」案：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9 月 26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耐震詳評及事業計畫規劃費用，耐震詳評部分於 105 年 11 月 8 日簽訂契約，並於 106 年 2 月 24 日提交詳評報告書，5 月 25 日與規劃建築師簽訂契約，並經 107 年 5 月 31 日獲署同意增列結構設計費，社區 107 年 7 月 30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同時配合中央補助辦法修正，協助更新會爭取更多補助費用，更新會持續整合以達提送事業計畫門檻。
- (10)東區「大智重建」案：於 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於 106 年 2 月 6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7 月 12 日送件，已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並於 9 月 29 日公告實施，後續於 11 月 24 日核發建照，大智市場公寓已於 107 年 1 月 13 日辦理動土典禮，正式開工。
- (11)永康區「維冠重建」案：於 106 年 2 月 14 日申請補助，於 5 月 23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6 月 30 日送件，並於 7 月 12 日辦理公開展覽 20 日，原訂 7 月 31 日都市更新公聽會因颱風延期至 8 月 16 日，並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9 月 29 日公告實施，於 10 月 11 日核發建照，並於 12 月 21 日申報開工，由工務局協助施作地下結構體挖除，於 107 年 5 月 31 日完成並交由維冠施作主體工程，107 年 6 月 17 日重建工程正式開工動土。

- (12)中西區「中正大樓」案：於106年5月9日申請補助，於8月10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107年3月16日完成委託建築師，社區持續整合中。
- (13)東區「金鑽大樓」案：107年1月4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5月18日獲署核定補助，續協助社區調整補助經費額度(詳評補助費用計算標準調整)，經營建署107年12月21日複審原則同意補助，營建署辦理補助計畫核定程序中。
- (14)安平區「安平二期重建」案：107年1月4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5月18日獲署核定補助，107年8月19日社區正式與更新規劃、估價師等團隊簽訂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 (15)中西區「文化通商」案：107年8月8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07年12月12日獲署核定補助，社區辦理結構評估委託發包作業中。
- (16)各案件辦理情形綜整如下表(依辦理完成階段排列)：

編號	作業階段	案件別	更新標的	辦理情形
1	發包/工程 施作	整維案	文化廣場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2		整維案	嘉禧王朝大樓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3		整維案	平通連棟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4		整維案	中華世貿大樓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5		整維案	西門財經大樓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6		重建案	大智市場大樓	106.09.29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7		整維案	國家新境大樓	107.08.01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8		重建案	維冠大樓	106.09.29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9	工程補助/ 事業計畫 審議程序	整維案	國賓大樓	完成審議，實施者未提供自備款財力證明
10		整維案	大聖皇宮大樓	105.08.22 委託建築師，擬定事業計畫中
11		整維案	大智市場大樓	105.09.26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2		整維案	中正大樓	106.08.23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3		整維案	金鑽大樓	107.05.18 核定補助，徵尋規劃團隊中
14		重建案	安平二期國宅	107.05.18 核定補助，徵尋規劃團隊中
15		整維案	文化通商	107.08.08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5.平實營區暨慈光九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103年4月15日簽約，於11月3日先期規劃備查，規劃範圍涉及榮家遷建案，於104年1月29日行政院研商會議共識，榮家採無償撥用方式取得平實及網寮北營區辦理榮家遷建，目前慈光九村朝公設用地規劃，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工程接近完工，為使後續招商與重劃後地籍作業時程

順利銜接，於 106 年 6 月 26 日重新啟動契約招商作業，106 年 9 月底營建署工作會議，後續於 107 年 5 月 18 日、6 月 6 日、9 月 3 日召開招商文件研商會議，另轉運站由交通局逕洽國產署合作開發，於 107 年 4 月 24 日完成公益設施調查，原預計 108 年 2 月召開招商文件審查會暨甄審會議本案，惟都市更新條例於 1 月 30 日公告發布，營建署建議俟相關招商子法訂定後，配合修正招商文件再行辦理公告作業。

6.古堡段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3 年 5 月 5 日簽約，104 年 1 月 5 日准予先期規劃備查，4 月 14 日發布實施都市更新計畫，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理第二次招商公告至 10 月 25 日截止，無廠商投標，11 月 29 日召開會議檢討招商文件，原定 108 年 1 月 29 日辦理第三次招商公告，惟都市更新條例於 1 月 30 日公告發布，營建署建議俟相關招商子法訂定後，配合修正招商文件再行辦理公告作業。

7.網寮北營區暨精忠二村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3 年 4 月 23 日簽約，於 5 月 15 日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於 7 月 18 日提交期初規劃報告，於 11 月 17 日完成備查，105 年 3 月 8 日檢送修正後都市計畫變更草案，106 年 11 月 3 日主、細計經市都委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獲 107 年 8 月 28 日內政部大會審議通過，細計再提 107 年 9 月 25 日市大會審議通過，刻正同步辦理公共設施捐贈作業及招商文件擬定作業。

8.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4 年 8 月 25 日簽約，10 月 27 日工作計畫書備查，105 年 3 月 14 日先期規劃審查通過，106 年 11 月 3 日第 65 次市都委會審查通過更新計畫，都市計畫變更獲 107 年 8 月 28 日內政部大會審議通過，細計再提 107 年 9 月 25 日市大會審議通過，刻正同步辦理公共設施捐贈作業及招商文件擬定作業。

(八)國宅租售服務：

本市國民住宅除新興三期幼稚園出租予南區區公所做為光明里活動中心外，已全數銷售完畢。

(九)住宅計畫：

1.整合住宅補貼政策：

107 年度住宅補貼於 107 年 7 月 2 日至 8 月 31 日受理申請，各補貼計畫戶數如下：

- (1)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原中央計畫戶數 246 戶增至 439 戶，全額滿足合格戶數，以協助尚未購置或 2 年內購置住宅並辦理貸款之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210 萬元，償還年限

20 年，申請戶數 605 戶，合格戶數 439 戶，核定戶數 439 戶。

(2)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戶數 132 戶以協助僅擁有一戶老舊住宅的家庭貸款自行修繕住宅改善居住品質，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80 萬元，償還年限 15 年，申請戶數 117 戶，合格戶數 56 戶，核定戶數 56 戶。

(3)租金補貼原計畫戶數 4,606 戶，合計合格戶數 4,405 戶，補貼戶數為 4,405 戶，以協助沒有能力購屋的家庭居住於合適的住宅，有租賃住宅事實者，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3,2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以減輕租屋負擔。

2. 社會住宅規劃：

由平實營區、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營眷改土地公辦都更案，規劃以公益性設施回饋取得社會住宅，目前各案正辦理招商文件研擬、成立甄審委員等招商籌備作業，將於今年度陸續招商，109 年動工，總計約 573 戶。

3. 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試辦計畫委託專業服務：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本市計畫戶數:包租案 600 戶、代租案 600 戶，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共媒合戶數 141 戶。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 1 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 1 萬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 8 折或 9 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如果房客的家庭成員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育有未成年子女三人以上、六十五歲以上之老人、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等，政府另外加碼租金補助(市場租金 1 折至 4 折)，等同房客享有以市場租金 5 折至 9 折負擔即可租到房屋。